

世界已印行了4900000册的司法惊险小说

美国畅销书金榜译丛

NATIONAL
BESTSELLER

〔美〕南西·泰勒·罗森伯格著

第一次犯案

高举正义之剑

张扬女权主义

揭露西方司法内幕

展现女性生存状态

作家出版社

第一次犯案

第一章

整个法庭呈现出戒备等待的状态。地方助理检察官克伦·霍普金斯一边啜饮着咖啡，一边在档案夹上记下一些备忘录；被告律师哈罗德·杜克则焦急地瞥着手表。两个法庭职员和一个法警双目瞪视前方，跟雕像一模一样。缓刑监护员安·卡莱尔，一个金色短发、五官古典的美丽女人，一手托着腮，时断时续地瞥向体格健美的检察官，想抓住他的视线。

希尔斯托姆斯法官再次看看钟，然后瞪视着被告律师。来自乔治亚州，这位白发法官操着独特的南方口音。“你的当事人迟到了，杜克先生。”他责斥被告律师，“本听证会定在四点钟开始，六十秒后你的当事人就会被取消他的保释资格，而本法庭将发出拘票逮捕他。”

哈罗德·杜克是个矮小健壮的家伙。他咽了咽口水，第一百次转向入口那两扇门，随即叹了口气全场都听得见的气，因为他看见那两扇门被一个高瘦男子推开了。那男子留着长发，穿着黑衬衫、黑牛仔裤和黑皮靴，皮靴上满是叮当乱响的链子，还有个假马刺。他大咧咧地走进来，好像这法庭是他的一样，笔直走向被告席，在律师和缓刑监护员中间扑通坐下。好不容易松了口气的杜克神经突然又绷紧起来，因为他看见随后进来的那群跟班。

正拿起法槌准备下令开庭的法官也呆住了。原来是四个俏丽的年轻女孩跳跃着走进法庭，每个都对法官嫣然一笑。她们看起来简直就像嬉皮复出似的：个个都穿着露出肚皮的中空装、喇叭裤，大胸脯震啊震的，脚底下是垫得高高的鞋子，留着又长又直的头。她们滑进后排座位，挤成一堆。

跟在她们后面的是一个二十岁出头、高大英俊的中国男孩，他急速走向律师席，一膝着地，低声说了几句话，说完马上到旁听席上找个位子坐下，坐在那群女孩的数排之前，然后半转头对她们笑了笑。

希尔斯托姆斯法官气得脸都涨红了，敲槌下令开庭。但就在他敲槌的同时，后门再度被打开，又一个俊俏的年轻人——这次是金发男子，急急穿门而入，扫视全场后迅速坐到那个年轻的中国男子身边。

“那么，”希尔斯托姆斯凶恶地说：“现在既然我们全聚集在这个大屋顶下，何不尝试遵循一下法律，看看是否行得通？检方控告詹姆斯·厄尔·索耶第二次开庭。”他向缓刑监护员点了点头，然后宣布审讯记录正式开始。

“索耶先生被逮捕后受拘役六天，然后获得保释出狱。”安·卡莱尔说。她的发音一向都是这么字正腔圆，“由于触犯重罪，被告须在十二天内缴付罚金一千美元，然后接受二十四个月的缓刑处置。鉴于原控诉属于重罪且涉及毒品，我们建议应将被告置于一般的缓刑处分，附带完全的毒品条款与搜查条款。”

“知道了。”法官慢慢地说，然后转向地方检察官，“霍普金斯先生。”

这时克伦·霍普金斯正倚在检察官席上，盯着对面的安·卡莱尔。他是个健壮高大，三十七八岁的男子。脸孔与其说是英俊，不如说是性格，漂亮的皱纹从眼角溢向嘴边；这是时常日晒的关系。生长于科罗拉多州的他，曾是骑术竞技赛的驯牛好手，那种灵魂中的野性至今仍未脱尽；不管他的西装多么昂贵、剪裁多么合身，他始终一副穿不习惯的样子，时时把浆挺的硬领拉开，仿佛它们会勒死他似的。

安·卡莱尔知道他在看她后，脸红了。对他的追求既闪避又调足了胃口一年，她终于在几个月前投降于他的攻势。随后她很快发现，与他做爱

真是一种探险。意识到他可能看得见她桌下的长腿，安慢慢地将双腿交叠再放开；然后又坐挺直视前方，气自己竟然在法庭上这样子胡思乱想。

“霍普金斯先生，我们正在开庭，可否请您专心一致？”

“什么？噢！”检察官说，立刻回神面对法官，脸上带着顽皮的笑容，“我想卡莱尔夫人搞错了！我们协议的是罚款金额与罚款期限，并没有协议要处以监护缓刑，判决协议书上所写的是根据法律条文规定的缓刑。”

希尔斯托姆斯法官翻看档案夹里的文件，“卡莱尔夫人，你有协议书的影印本吗？”

安抬头看着他，“有的，庭上，文件都在这里。但协议书上只写二十四个月的缓刑，没有写明是指根据法律条文规定的缓刑或一般的缓刑。我的事务所建议采用一般的缓刑。”

“那是个疏忽，”霍普金斯焦急地说，向着安而非向着法官，“打字员只是忘了在‘缓刑’旁边打上‘根据法律条文规定’而已。”

“杜克先生，”法官说，“你有没有意见要说？”

矮小的辩护律师规规矩矩地站好，开始向法官抗辩：“这是个初次犯案，庭上。我的当事人是个热心诚实的年轻人，只是不幸屈服于同伴的压力下。他以前从未使用过毒品，且目前正在准备进大学。他在本案中所做的仅是从陌生人手中接受了他以为是‘止痛药’的东西，完全不知道它们是禁药或事实上是迷幻药；那个人还对索耶先生说那些药片会使他更能集中注意力。索耶先生在摄取这些——”

“杜克先生，”法官打断律师的长篇大论说：“我们现在只讨论一个问题，而且如果不是打字疏忽，我们根本不需要在这里讨论这个问题。我是说，你应该知道这件案子已经和解过了吧？你没有走错法庭吧？”希尔斯托姆斯在众人肯定他的机智的笑声微笑。

“当然没有。”杜克说，不自在地动了动肩膀。

“好！那么，”希尔斯托姆斯说：“我们现在要决定的是：你的当事人要接受基本上没有监护人的根据法律条文规定的缓刑处分，或是接受本庭安排一个缓刑监护员？一旦做出决定，大家就可以回家去了。”

杜克继续发言，声音小心翼翼地保持平和，没有露出恼怒的迹象，“没有理由判处我的当事人监护缓刑。”

希尔斯托姆斯把他的眼镜，拿下来又戴回去，思考着他的决定。“詹姆斯·厄尔·索耶，”最后他说：“根据A五三四九八三七号控诉案，我宣判你暂缓刑期二十四个月。在此缓刑期间，你将受毒品条件约束，且必须在十月二十三日之前缴付五千元罚金，也就是现在起算整整一年之后。我知道这笔罚金高于协议书上议定的数目，但是我俩之间的协议是你准时在四点钟出庭应讯，而你违背了这项协议。那样的情形，”希尔斯托姆斯咯咯笑着说：“我们叫作‘毁约’，而使我们决定采取这项措施——将罚金提高到对你这样的年轻人来说为一笔大数目的金额。至于你的缓刑处分，你必须每月向你的缓刑监护员卡莱尔夫人报告一次。她就是坐在你身边的那位美丽娇小的女士。懂了吗？”

“是的，我懂了。”索耶僵硬地回答，没有看向安。安则正在惊怒中张大了嘴。

“那么，本庭散会。”希尔斯托姆斯说，随即站起来从后面的楼梯迅速离开法庭。

等法官一消失，法院记者便开始收拾器材，法庭职员们疾逃出门。安难以置信地留在原处。希尔斯托姆斯又做了一次这样的好事，这个老法官近年来养成了这个令人讨厌的坏习惯。法官可以更改缓刑刑期，却不能更改缓刑本身，而安也一向不担任监护缓刑犯的工作。然而希尔斯托姆斯法官是个老怪物，他认为每个犯人都该有他专属的监护人。这实在是不可能的事。监护员只负责罪行最严重的犯人，纵使这样，他们的工作量仍然超重且棘手。这是希尔斯托姆斯第二次对安做出这种事了。用监护之责把她束缚在一个缓刑犯身上，真使她暴跳如雷，因为她办公桌上待办的档案还堆积如山，而且这做不完的工作量已经持续很久了。

“那是什么意思？”吉米·索耶问她，“法官说的那个？”安回头要找这男人的律师来回答他的问题，然而跟其他所有人一样，哈罗德·杜克已经逃之夭夭。庭内只有克伦·霍普金斯一人还留着。这位地方法院检察官仍留在他的律师席上，把档案文件收拾到他巨大的黑色法院公事包里，脸上带着不豫之色。

“我想那意思是说，我是你的缓刑监护员，吉米。”安回答。她的表情很明显地表现出她对这种情况的不快。“明天打电话给我，安排一下见面的时间好吗？然后我会把你的规定和限制打字出来，陪你一起仔细看一看。”

索耶举起一只手阻止她，“我了解缓刑的部分，但毒品条款是什么意思？”

“那表示你每个月必须尿一次尿在瓶子里，时间任我决定。如果测验出不良的结果，你就会因违反缓刑条例而坐牢。”他在她向他逼进时退缩了一下。“你还有搜索条款，附带在毒品条款上，那表示我可以不必通知你，随时任意突检你的屋子里有没有药物。还有问题吗？”

“是的！”索耶说，他脸如死灰。“你是说你可以随你高兴，在任何时间走进我的房子？那不是侵犯我的基本人权吗？”

“什么基本人权！”安凶巴巴地说，“你现在是缓刑期间，吉米，你没有任何人权。”

她走向走廊，克伦·霍普金斯跟了过来。“你相信吗？”她说，“希尔斯托姆斯又干了一次这种事。我要这家伙被监督，但不要一辈子都跟他铐在一起，那个老笨蛋！”

出了法庭，安停步转身面对检察官，“还有，你们的单位应该停止再把重罪降成轻罪了。索耶拥有一堆毒品和数不清的少年犯罪前科，现在他终于被抓到私藏毒品。”她给了他一个抱怨的表情。平常的他是痛恨减轻罪状的。“饶了我吧，克伦！你们不如给这家伙一个奖章和本市所有的小学校址，好让他去卖他的毒品算了。他是个该死的毒贩啊！”

她回头瞄瞄后面，发现吉米·索耶正紧紧跟在他们之后，偷听他们说的每一句话。安看了他一眼。一会儿之后，她听见索耶的链子和马刺声叮叮当地飘向大厅玄关。

“这是他的第一次成人犯罪。”霍普金斯轻轻地说。他目视着索耶进入大厅，等到他把目光拉回到安的脸上，语气忽然改变，变得非常尖锐，“听好，我跟你一样一点都不喜欢这样。告诉我，有谁比我更认真地将这些人绳之以法？但是安，你必须着眼于大局。我们有四件谋杀案、七件强暴案还在审判，天晓得还有多少涉及黑社会组织的枪击案和伤害案。我们没有时间审判所有送进来的第一次犯案，跟你没有时间监督他们一样。”他想起了什么

而皱起眉头，然后继续说：“我本以为我要求根据法律条文的缓刑会让你高兴得跳起来的。你那时候真的让我不知如何是好，安！”

安退后一步，有点失去平衡。他们常常为了犯罪制裁系统的缺失而争，但克伦从来没有这么生气过。克伦向来总是如他在法庭之中一样冷静从容、轻描淡写地提出自己的论点，安才是激烈地抨击他的人，而这正是她现在开始发作的。

“这真是屁话！你心知肚明，在一个人首次被控犯罪时——提醒你一下，不是他的首次被捕，而是他成为真正的第一次被告——他就可能已经犯了数十桩罪行了；你看看索耶的少年前科就知道。”

“那些已经被封缄了，安。”他说，耸耸肩，重新冷静自己，“你知道我们是无法使用那些资料的，而且大部分的控诉也都已经撤销。听我说，如果你不想对付索耶，就处理那些有案可查的案子好啦！别管他了！这也是其他缓刑监护员的作法。”

“我当然不会这么做。”安说，她的眼睛眯成一线，“索耶会遗憾他刚好生在碰到我的时候，我会把他盯得牢牢的。希尔斯托姆斯要他被监督？相信我，他会被监督的。只要他敢卖一片阿斯匹林，我一定把他抓回法庭。”安把背靠在墙壁上，看见她的爱人的脸变得僵硬，突然意识到自己对他太凶了。“抱歉，克伦！我只是需要发泄一下情绪，”她笑，“我想我是个很差劲的检察官吧！还好我没上法律院！如果我辩论了一个案子，也许会跳过去把某个人打昏在地上。”

“噢，是吗？”他说，没有真的在听，摩着他的太阳穴，似乎正头痛。

安开始关心：“你还好吧？有事情烦心吗？你看起来……”

克伦把领带松开，紧绷着脸，仿佛恨不得能把它扯掉。“我没事，安。”她看见他前额和唇上渗出微汗，“但是，你看起来不太舒服。”

“是德韦修。”克伦沉着脸说。

安等四五个人经过之后才又说：“我以为那件案子进行得很顺利呢！有什么问题吗？”

霍普金斯睁大眼睛摇摇头，“费尔德不愿意把他归入凶杀案。证据不足。”费尔德是克伦的老板，凡翠拉郡所选出的地方法院检察官。

安在心慌之下举手掩住了嘴。兰迪·德韦修被控强暴四位妇女，全是六七十岁的老妇。虽然他们至今尚不能证明，但地方法院检察官办公室及凡翠拉警局都很确定他与两件尚未结案的凶杀案有关，被害者也是年老的妇女，她们被人以野兽般残忍的方式杀害。霍普金斯下定决心要把那个人绳之以法。安想过他这种热忱是可以理解的，因为他与他担任科罗拉多州最高法院法官的老母亲感情很好。

另一法庭也散会了，人潮汹涌经过。为了获得隐私，安把克伦拉离大厅，穿过一扇沉重的钢门，到消防梯的楼梯间去。

“但你还是会以强暴罪起诉他吧？”她说，声音在楼梯间内回荡。“这不是你前几天告诉我的吗？”

“我要的是凶杀罪，安，我不能让疯子们杀了人以后逍遥法外。”

“那只是件案子，克伦。”她说，想把他的视线拉过来看她。这时她发现克伦的头发落到前额上，于是伸手过去，轻柔地把它拨开。

“那不只是件案子。”他说，挥手推开她的手，“其中一个受害者是我的高中英文老师。狗屎！那些妇人的年龄跟我母亲一样大。”

难怪他这么紧张心烦。安心里想，想要安慰他。她也正在处理德韦修的附属犯罪——一种违反缓刑的犯罪，且可能被指定处理跟定罪有关的审判前报告，所以安不但对这案子相当熟悉，而且对审判的结果有相当的影响力。“光是将他判强暴罪，”她坚定地说：“加上持械及一连串的鸡奸罪行，我会建议至少二十年刑期。”

“那么他十年后就可以出狱，”克伦回答，“而这还必须是他得到满满的刑期。法官可能只会判他一半的刑期，那他就只有五年牢要坐了。德韦修才二十六岁，安。”

她走近他，手指在他的外套翻领上游走，想诱哄他忘记他的疑惧。“他会得到最高刑期的，克伦，法庭常常遵循我的刑期评估建议，你也知道。他犯下那些强暴案时还在缓刑期间呢！这是最让人生气的地方。”看到他脸上的僵硬稍微松弛了，安进一步说：“而且别忘了，他是个非裔美人，有确定的前科了。”

克伦虚弱地笑了笑，“你真的相信法庭会对少数民族判以较重的刑期吗？”

“当然！”安说，“那是事实，克伦。那让我不舒服，但若是像这么丑恶的犯罪，我却很乐意见到那样的结果。”

他脸上的笑容增大了，一边唇角向上卷起，露出一颗牙齿。

安继续诱惑他，慵懒地把手放在楼梯栏杆上拖曳游动，然后移至自己的颈边，最后刚好停在自己的胸脯上，“像吉米·索耶这种人，因为他们是白人或是因为他们的家人有钱收买一流的辩护律师就得以逃出法网。”她说，“但是相信我，德韦修会在牢里面待很久的。”

克伦虽然仍在微笑，却摇摇头，“你错了，安！少数民族只有在他们犯下更多严重的罪行时才会从重判刑的。嘿，我是相信这系统的，记得吗？”

“是啊！”安调笑地说：“你是硕果仅存的重视理想却不切实际的童子军。上星期你在海边的表现就是这样子。”她的脚踢踢他的靴子前端。

克伦笑了，“我宁愿当硕果仅存的重视理想而不切实际的童子军也不要当死亡天使。我听说这是他们在监狱里称呼你的外号。”

安僵住，“你在哪里听说的？”

“一个代理检察官说的。他说你到那里对那些野兽们甜言蜜语，让他们告诉你各种可以充当罪证的东西，然后回过头来用那些证据加重他们的刑责。这是真的吗？”

“当然不是！”她立刻反驳，“我的天！他们是罪犯，他们怎么说，我都不意外。”

克伦低下头眨着眼睛，“少来了，安！我知道这是真的。”

安想要维持严肃的表情，虽然她几乎大笑出来。然而她小心翼翼地不想承认她这项个人与罪犯作战的事实：让那些罪犯开口说出他们从未对任何人说过的事情，这是她这些年来磨亮的锋利武器。辩方律师常常想抗议她设陷，但是安的案子从没有被推翻判决过。其他一些缓刑监护员常常产生敌意和恐惧，安却有一种无害的、消除敌意的魔力，使她在进入访谈室的那一刻就能取得信任。

她转身要离开，却被克伦拉入怀中。“我需要你，安！”他声音急促。这种情形她已经逐渐熟悉了。

“我得回去工作。”她说。她的呼吸卡在喉咙中间，他们最后一次做爱

的记忆开始点燃她的身体。那次克伦带她去看电影。在他们走出戏院的时候，安又兴奋又怕人看见地克制着自己。克伦直接开车到海边。穿着淡色毛衣和棉质宽松上衣的安常被人误以为是个老师，克伦使保守的她发现了自己体内从来不知其存在的一个地方，并使她觉得一切都合乎自然。他对她说，整天闷在法庭里是很苦闷的，热情应该是自由的，甚至带点危险的——而非仅只代表一间卧室。

“你不用回去工作。”他说，声音低沉而性感。

“我必须将报告口述下来。”安说，温柔地推开他。

“拜托，安，我要你！”他说，“你也在渴求它。”他发出低沉沙哑的笑声，“你该看看自己脸上的表情。”

“不行，克伦！”她抗议地说，抬起头却碰到他的唇。她试着躲开，“别这样……别在这里。”

“我不能等了！”他说，紧抱着她，眼神热切期待，“没有人会看见我们的。”

她可以感觉到他胸脯的起伏，真不应该带他到这里来，不应该表现得这么挑逗。而这真是新奇而令人兴奋，她想——这感觉，这男人。

“求求你，克伦！”安说，内心交战着，不知该逃走，或是顺应她体内的需要，答应他的一切要求。

他再次沿着她的锁骨亲吻她的颈子，然后透过她的丝质上衣，吸吮她的左胸，留下一个湿湿的印子。安紧张地笑出来说：“你真是无可救药！”

克伦拉开他的外套，躯干倾向她，把她的头轻按向他的肩膀。两人衣服发出的沙沙声在楼梯间回响。

安的嘴唇微启，眼睛紧闭着。她以为闭着眼睛就可以忘记身在何处。

“我不行！”她拒绝，眼睛忽然睁开，“有人会看见我们。”

“可以的，你做得到，”他呢喃道，“那天在海滩上你爱死了。”

“别在这里。”她说，环顾四周。楼梯间里所有东西都漆成灰色，像在一艘战舰里头，丑陋的，工业化的。巨大的空调导管纵横在天花板上，想必最近才重新上了油漆，安可以闻到油漆味。

安屏住呼吸，觉得全身轻飘飘，自制力在欲望被挑起的状态下消失殆尽。她没有尖叫出来，但可以感觉到一股愉悦之潮向她涌来，于是她的身体颤抖着僵直了。

就在这时候，安听见某个声音而抬头往门的方向看，恰好看见门正从半开的状态慢慢合拢。“克伦……”她说，开始慌张起来。

克伦不理她，继续亲吻她的嘴唇，把她的双臂按在墙壁上，笑着看她急欲挣脱的样子。然后他放开她的臂膀叹了口气，双手插入发中，昏眩地看着四周。

“老天，克伦，有人打开门，有人看见我们！”她把裙子拉下来，看到裤袜被他扯得稀巴烂。“那扇门刚刚关上。我为什么会让你说服做这种事？”她说。她的脸涨红，渗着汗水。

“太棒了，对不？”克伦说，向后跌靠在墙上，然后他看见她眼中的红灯而开始警醒起来，“你是说真的？有人看见我们？”他很快拉上裤子的拉链，同时把衣服塞入。“谁？你看清楚了是谁吗？”他的领带本来甩在肩膀上，他把它拉回来，并理理头发，拉直外套，“是你的幻觉吧？”

“不，克伦！”安坚持地说，“我看到门正在关上。如果它正在关上，

那表示它曾被打开。那扇门那么重，不可能自己打开。”

她瞪着他，像在瞪一个误入歧途的小孩一样。虽然他也表现出关心，她却可以看出他一方面也颇以传出这种绯闻为乐。她压低声音，一字一字地说：“我有个儿子，克伦！我无法承受此事传开、成为笑柄的后果，尤其不愿发生在法庭内。”

他想把她拉进怀中，但她推开他，把手伸向那扇沉重的消防门。

“你不觉得大卫已经受够了吗？”她脱口而出，声音颤抖着，“他绝对不需要再听见妈妈跟人家在楼梯间做爱。”

“安！”克伦说，试着安抚她，“就算真有人看见我们，也不会传到大卫的耳朵里。你是否有点太大惊小怪了？也许那样做是有点冒险，但不至于严重到这种地步吧！”

她叹了口气，纾解一下紧张的情绪。他说得没错，还有更重要的事需要操心，大卫只是其中一项。“我只是希望他能接受你，认识你，在他发现我们已经上过床之前。而他会的，克伦。也许他现在已经在怀疑了。就一个十二岁的小孩来讲，他的观察力非常敏锐。”

克伦举起手，不太高兴地说：“我又不是没有在努力。”

他们站着相对无语。安觉得对他很抱歉。他为了赢得她的儿子对他的认可，已经费尽心力。一个礼拜前，她无意中提到她那位凶杀组刑警老友汤米·里德要带她儿子去看洛杉矶突击者队的美式足球赛，克伦就坚持要跟去。结果不但那孩子始终与他保持距离、忽视他的存在，就连里德也跟大卫合作，故意在每次的谈话内容中把克伦排除在外。克伦还买了突击者队的三角旗给大卫，但是球赛结束后，大卫对克伦说他不喜欢三角旗，把它留在体育馆看台上。安斥责了孩子。但除此之外，她也拿他没办法。

安知道她必须给这个男人一点鼓励。面对一个充满敌意的小孩，和一个刚从丧夫之痛中复原的女人，大多数男人早就调头离去。“大卫会回心转意的，克伦，我们要给他多一点时间。”

她看看表，再次伸手开门，“我该走了。”

她用指头在他的唇上拂了个吻，对他微笑一下，然后走了出去。

回到她的办公室，安到访谈室将报告口述下来。等她完成口述，回到自己的位子上，其他的缓刑监护员大部分都已经下班回家了。她考虑过打电话告诉大卫她会晚点回去，然而在楼梯间狂热的激荡之后，此刻的她处在一种奇异的心情下——沉郁、迟钝。拿起公事包，她决定不打这个电话了。临走时，安忽然瞥见桌上丈夫的照片。她放下公事，把照片拿近前来端详。他的外表将永远停留在这个模样，没有银发、没有皱纹，青春永驻。有时候，她对他外表的印象只剩下这张照片里的样子。

是时候了，她下了决定，吸了一口气，然后慢慢又将它吐出来。打开办公桌的抽屉，她温柔地把相框放进去，知道这是个意义重大的时刻。真好笑！她在心里想着——有时候一个人生命中的转捩点常以最世俗的方式结束和出场。把一张照片放进抽屉里，将一封信丢进邮筒，将一把钥匙从钥匙圈上解下来。

应该感谢克伦的坚持，她想。抓起公事包走向电梯，她觉得自己变年轻了。这是数年来不再有过的感觉。若不是克伦，她可能仍将自己陷在过去之中，每天晚上独自坐在家，为自己哀悼。过去一年来，这位检察官向她提出了七次约会，每次都被她回绝。但他很有耐心并保持着风度，在每次谈话

时都对及她的儿子表示关心，并且继续追求，直到她终于应允。

“好啊，当然。”安说，自己一个人笑起来，按下按钮下楼去。现在她认识他了，她怀疑是否因为她屡次拒绝才使得克伦对她更加有兴趣。管他的！谁在乎？克伦也许血气方刚且有时候有点狂野，但他让她觉得自己活了起来。而她现在必须做的事是帮助儿子忘怀过去，重新向前踏进。

不过那可能得花上不少心力，这孩子跟他的父亲一样固执。

汉克·卡莱尔是个公路巡警，同事们给了他一个绰号叫“牛头犬”。虽然他有六英尺高，但他粗壮的身形使他看起来离地面更近一些。他把他的浅棕色头发理成海军式的小平头，“牛头犬”的外号随着他粗短的脖子和细小精明的眼睛，以及他的火爆脾气而来。安已经把她丈夫的凶猛当成安全保障。不像其他警察的配偶，安从不需要担心他会在工作中受伤；当然这也由于安的父亲也是个警局队长，而安自己的第一份职业也是凡翠拉警局的警官，所以她和一般的警察妻子并不相同。

她总认为汉克是金刚不坏之身，她还常常在办公室内开玩笑说，让她担心的是路人而不是她的丈夫。

然而，四年前，不幸的“万一”发生了：汉克·卡莱尔就这样从地球上消失了。

他的巡逻车被发现遗弃在亚历桑那州和加州边境那段又长又多风沙、巡警们称为无人荒地的公路上，警车车门和行李箱门大开，车内没有留下血迹或任何线索。失踪前一小时，他没有发出任何无线电联系。

探员们整理出惟一的结论：四年前的那个夏夜，汉克·卡莱尔警官正例行公事地下令停车，也许是要开一张超速罚单，而被他拦下的车子，开车者却是个逃犯，由于知道公路巡警对所有拦下的车子会检查通缉令和逮捕令，车上的那人或那些人于是在卡莱尔走向警车打算使用无线电时袭击了他。最有可能的情节是他被从背后以重物袭击，大概是某支武器的枪身吧？在他失去意识后，他被缴了武器，运至某个不知名的地点，然后被解决了。

当局在往后的好几个月里不停地挖掘那片尘土荒地，没有找到尸体。他们出动了警犬、直升机和最精密的空中摄影，并派出人员，以步行或四轮传动车辆进行地毯式搜寻，还是徒劳无功。没有尸体，没有证据，没有丝毫可以追查的线索。

安随后饱受被调查的折磨，公路巡逻调查员一个问题接着一个问题，细查他们的婚姻、财务、亲朋好友状况，对安说他们必须把所有事情理出个眉目，甚至不排除她的丈夫故意安排自己失踪的可能性，理由则仍然不明。

现在谢天谢地，那件凶案的判决已经归档了。走进电梯时，安在心里想。这个判决在许多方面来说，比她心灵上的平静还更重要。虽然局里已将汉克的退休金按月拨出小笔金额寄发给安，却还没有发放他的平安保险金。她原本可以用这笔钱供大卫上大学。

安走近她的八七年黑色吉普旅行车。现在在巨大的停车场里，它几乎是惟一剩下的一辆了。她一上车就转动钥匙发动引擎，却只听到“喀啦”一声。“该死！”她说。再试一次，又是一声“喀啦”。引擎完全没有转动。绝不是电池的问题，她对自己说。想到这里更生气了。她上个礼拜才刚换过新电池，这次想必是要花更多钱的东西出了问题——比如说发动机。她下车摔上门，然后站在那里思忖着应该怎么办。

回头看看法院综合大楼，安考虑要不要回去打电话给紧急道路服务中

心。她靠着车子，任由寒冷的晚风吹拂她的脸。她告诉自己，不该让这种小事扰乱心神。

她的目光停留在拘留所的窗户上，看着里面的人影婆娑。这综合大楼占据了一整块街区，几乎全郡的公家机关都设在这里，白天几乎不可能找得到停车位，虽然据安估计，这里大约有五百多个停车位。郡政府还建了些相当漂亮的景观工程，停车场被夹竹桃树篱圈起来，过滤掉维多利亚大道的噪音——那是凡翠拉郡的主要分隔道路。安觉得这些树丛很不错，使水泥建筑物不那么僵硬，也让她的办公室窗户的视野多了些绿意。

如果如她所料，问题出在发动机的话，紧急道路服务中心只能帮她把车子拖到最近的一家修车厂。她于是决定走路回家。现在还不算太晚，而且大卫也很可能整个下午都溜出去了。明天早上她可以问她居住地方的管理员的先生，看能不能找谁来帮她看看车子；他是当地一家汽车交易商的维修部经理，经常帮安免费修理车子。而且除此以外，她对自己说，她住的地方只需沿维多利亚大道下去越过五条街就到了，如果她走快一点，会比回大楼打电话叫计程车还早到家。

安开始走向她平常开车时走的那个出口，随即改变路线，因为她发现停车场远处角落那段夹竹桃树篱间有个小缺口，那里正通到维多利亚大道的人行道，从那里，她可以直接走上坡回家去。

在她走到那个缺口时，安听见一声爆炸声，猛回头看看四周。听起来像是枪声。她扫视空荡荡的停车场，又从树叶间向街道张望。什么都没有。安定下心来，判定那可能是某辆车子的引擎逆火。那种声音常被误认为枪声。还在当警察的时候，她就曾接过数百通这种错误的警报。

她弯身钻进树丛，脚跟陷进泥泞。安皱起眉头，后悔不该走这条捷径。自动洒水器刚刚洒过水，地面湿答答的。“狗屎！”她说，蹲下身查看她的鞋子。泥巴从鞋子旁边渗出来。她得提醒自己记得进家门前要把鞋子清干净，否则地毯就完了。

推开较高的树枝，正要走上人行道时，安听见了另一声巨响。

她的肩膀……她的左肩。

“噢，老天！”她大叫。她的心神开始慌乱，上气接不到下气。她的手直觉地挥到痛楚发出的地方，却摸到湿湿的东西。当她把手拿回眼前，看见上面的鲜血，她尖叫出来：“我被射伤了！老天，救命……有人开枪打我！”

她听见引擎发动声，轮胎擦地尖啸，然后闻到橡胶烧热时特有的臭味。

趴下来！她对自己说。但她没办法移动半步，被恐惧吓得瘫痪了。安拨开树枝，跌撞向前，倒在人行道的水泥地面上，右手保护脸庞，避开粗糙地面的擦伤。“我被射伤了！谁来救救我！求求你们……叫辆救护车……叫警察……”

虽然安极力想振作精神，高声呼喊，却听见自己的声音只能在人行道上咕哝着。她感觉到热血汨汨奔流，有如沸水泼在她的背上，湿透了她的上衣。

她试图平缓心跳，在慌乱中找出些力量。子弹可能射中动脉。她伸手向前，努力与剧痛和恐惧对抗，发现手指头停留在自己泉涌的血洼上。

安拼命爬上人行道，听见自己体内器官异常清晰的声音：她的肺抽送着氧气，心脏悸动着、压缩着、压缩着，发出有如加油机的声音。她快死了。但是她不能死，这不公平。她已经尽过苦难的义务，而她的宝贝儿子……他需要她。他是他世上惟一的亲人了。如果真有上帝，也绝不会容许这样的事

情发生。

车子在维多利亚大道上呼啸而过，废气使她无法呼吸。她想叫大声一点，在还来得及且她还没有昏过去以前吸引某个人的注意，但是欲振乏力。

“救命……请救救我……我被射伤了……”

她的脸跌回水泥地上，粗糙的地面刮到她的下巴，眼前黑影幢幢。她觉得恶心，忽冷忽热。“我不能昏过去！”她告诉自己。如果她昏过去，毫无疑问，必定会流血致死。

安咬住牙根，用尽力气往前爬，手足并用地想要把身体撑起来，然而还是再度跌落，只好重新又再挣扎。

安可以听见一些声音：汽车经过，人们的笑语声，远远某处的警报声，一架喷射机从她的头上掠过。我就在这里！她仍在心里大喊着。人们都在四周，为什么他们看不见她、听不见她？“救命！”她再喊一次，这次声音比较大，“请救救我！”

安把脸转向声音的来源处，搞懂原来玛丽·卡兰德氏餐厅的停车场就在对街，人们进进出出那家餐厅。她已经很接近了，然而仍不够近。宽广的双向大道、来往的车辆，并且安的位置正好在树丛旁边，这些全使她在黄昏之中形影不明。

“救命！”她再喊一次，目光紧盯住正要进入一辆深蓝色旅行车的一对夫妇和小孩，那妇人正笑着对先生说话，小男孩的手牵在她手里。就在这时候，小男孩转过头来，隔街望向安。“我在这里……这里！”她呼喊，把头抬离地面，“我被射伤了，快叫人来！”

然而安只能悲痛地看着那位妈妈猛拉一把小孩，一家三口迅速进入车内之后开上街道。“不！”她大喊，凄惨地哭起来，“别……走……”她快要死了。

随着血洼增大、痛苦加深，安试着把注意力集中在回想儿子的脸庞，利用这个来鼓舞自己，给自己注入能量。她再一次尝试使虚弱的身子站起来，对抗着痛楚。那不是动脉，你会没事的，或许那也不是子弹，或许她只是被破铁丝网刺到而已，或者是什么尖锐的东西。

“保持冷静！”她可以听见父亲的声音。她刚从警官学校毕业，见到第一具尸体——小孩的尸体——时，他就是这么对她说的。那时她回家对父亲说她做不下去了，想辞职。她太嫩、太敏感，不适合做警察。“所有人对死亡都很敏感的。如果你对死亡不敏感，就不算是人类了。做些深呼吸，然后呼唤你体内的力量。”他沉稳地说。

安忽然发现自己完全直立起来；她的视线模糊扭曲，汗水从前额流进眼里，但她却是站着的。她知道自己现在应该怎么办——她必须走过街道。

“你受伤了吗？”一个关怀的声音从背后传来，“出了什么问题吗？”

“我……我被……”她试着撑住自己转身说话。救兵来了……现在一切都会没事的。

一只臂膀轻轻扶住她的侧身，安感觉到自己的力气顿时消失无形；另一个身体令人宽慰的温暖传到自己身上，她便任由那人把她的背脊放回地上。

“是你？”安喃喃地说。一张虚幻的脸孔在她的眼前漂浮着，温柔关怀的眼睛望着她，是她这辈子所见过最美丽的一双眼。

“叫救护车。”某个声音大声喊，吓了她一大跳。“快！她在出血；她

快晕过去了。还有……毛毯，拿毛毯来，在我的行李箱里。”

那声音马上恢复冷静、慈祥，安看见一个男人俯身望着她，他的衬衫拂着她的脸。“我们得进行加压止血。子弹打中动脉。保持镇定放松，救护车快来了。”

那男人移到安的另一边，安感觉得到他的手压在她身上。她继续看着他的脸，迷失在他的眼睛里。在某个遥远的记忆中，安记得那双眼，知道她曾经见过它们。她现在在意识与无意识、醒着但非真正清醒之间的某个区域里漂游——一个阴暗浮动的世界里，类似于水底。她听见其它声音，听见其它脚步声朝她跑来，但她只能看着这张脸，听着这个安抚人心的声音，感觉着这人碰触她身体的温暖。

安听见尖锐的警笛声穿过迷雾而来。那男人用空闲的手抚摩安的额头，再次俯身凝望她的眼睛，用头发扫拂她的脸。“你的头发……”安说——真像柔软的毛毯。

“你会没事的！”那声音向她保证，“伤口靠近你的肩膀。”

安勉强要看、要听，但那张脸变得扭曲。她感到一阵情绪冲动——爱——混杂着一种完全平安的感觉。“汉克！”她低低地说：“我就知道你回来。”

她的睫毛拍动着，然后不知不觉地阖上。她感觉到一股未知的力量把她拉进黑暗的深渊。她拼命要抓住眼前男人的影子，不肯让它消失。只有这形影能挡住昏厥对她的召唤。然后她开始下沉，无力再支撑下去。她听见汉克的声音，闻着身旁他的体味，辨认着他令人安定的抚摸。汉克在这里，她的儿子会有父亲了，她可以放手了。

几秒钟后，她让黑暗吞没了。

第二章

五十岁的汤马斯·弥尔顿·里德巡官仍有着—副相当优美的好身材。就连他自己也这么说——六英尺—英寸，两百磅，全部头发都还在，只有一小绺灰发。他对着镜子露出牙齿。戒烟之后，大部分斑点都没有了。目睹连尼·布雷德克死于肺癌，让他放弃了这项嗜好。但是他脸上的皱纹却留了下来。在加州阳光下待太多年了。不过人们总说加州阳光也赋予一个人个性。里德笑出声来。如果他没别的东西，至少他还有个性。

每天在凡翠拉警局的洗手间里，他都要给自己来几回这样的精神训话。今年他刚迈进五十大关，而这感觉之糟与传闻中分毫不差。他深呼吸缩紧肚子，发誓今晚一定要上健身房。那里有很多年轻警员，虽然他们不见得因此比较强壮或比较优秀。他边把揉皱的纸巾丢进垃圾桶边对自己说：不管怎么样，这是我对自己的看法。

里德一走出门就见到诺亚·亚伯拉罕面色凝重地走过来。他第一个反应是想立刻缩回洗手间，但还是忍住了。今晚没有健身房了——里德想。他知道他将接到紧急征召。

“拿去！”亚伯拉罕说，把警车钥匙串丢给这位刑警前辈，“你开车。我知道你不会让我开的。安·卡莱尔正被送往郡综合医院，枪伤。”

钥匙串叮当掉在地毯上，这个刑警脸上溢出各种神色。这时那个年轻警官已经走离三步了。里德回神过来，迅速倾身抄起钥匙串，奋力疾奔过走廊，向停车场窜去，“在哪里？”

“市府大楼停车场。不太清楚……刚接到的消息。”诺亚喘着气。他现在跑在里德身旁。

“她的……情况如何？”

“不知道。车子到了，绿色那辆。”他们一起钻进那辆没有标志的警车里。亚伯拉罕把警示灯放上车顶，里德打开开关鸣放它，就这样他们鸣叫着驶出停车场，穿过其它警车。亚伯拉罕在警用频段找寻消防大队频道，想收听运送安·卡莱尔的救护车的消息。

汤米·里德心痛欲狂。被射伤的不是普通人，安的父亲在他仍是菜鸟时曾是他的训练官，并且是他迈入警察生涯的精神导师。连尼·布罗达克临死前还把里德叫进房间，要他答应照顾他的女儿，确保她不被人伤害。连尼总是说安太冲动、太倔强顽固了，有一天她将会给自己招来横祸。好了，她老爸说对了！里德咬着自己的内颊想。他猛敲—记方向盘，差点没有抓稳高速行驶中的车子。他感觉到内心的空虚与颤抖。每当他觉得事态严重，难以控制时，就会有这样的感受。

“找到了。”亚伯拉罕在警笛声中喊，倾听着收音机里的医疗术语。“小心，里德！你的车速超过—百英里了。注意右边！”他急喊，提醒巡官右边有条小路接过来。这种路段开这么快是很危险的，如果有人刚好抵达交叉点又没注意到警笛声，一定免不了相撞，然后绝对不会有生还者。

收音机不断出现杂音，里头医疗人员正向医院报告着最新消息。—等他们离开交叉点，亚伯拉罕就把警笛拿掉，以便能听清楚—点。—会儿之后，里德放松油门，速度降到较谨慎的七十英里。

安还活着。

子弹打中动脉，没有打中重要器官。她失了很多血，很有可能需要动手

术，但看来似乎生命无恙。

“警笛要不要开，巡官？”亚伯拉罕问，看着他的搭档。

“关掉。”里德说，“现场有没有巡逻车？”

“五辆；还有一个警官。接到报案时他们正在那附近。通讯室的人说，还有一个地方检察官在现场。他们已经把那称为开车经过时偶然遇到的射击。”

“那些他妈的畜牲！”里德咆哮，眼光锐利地扫了亚伯拉罕一眼，然后回到路上。松了一口气的他，情绪转变成愤怒。安和她的儿子已经犹如他的亲人，尤其是在她的丈夫失踪之后。被里德当作亲人的人是不准被欺负的。胃酸涌上喉头，他伸手到口袋里找到了一颗胃乳片丢进嘴里。

最初是对一位临死的老友应允的义务，到后来却填补了这刑警自己空虚的生活。虽然这些年来也交往过许多女人，里德却从没有强烈地想跟其中某个人结婚过，然而他还是渴望有个家庭，而现在他觉得自己在很多方面来说已经有个家了。

拿起麦克风，他呼叫现场的警官。他们在等待法院人员，正替证人做笔录。没有人看见任何可疑人物或车辆，他们只看见安倒在路上流血，医护人员到达时她已经昏厥。

“记得跟克劳黛·兰德联络，越快越好。”里德向无线电吼着，“叫她去接安的儿子；他现在可能自己一个人在家。有记者在那里吗？”

“你说呢？”康明斯警官说，“多得跟狗身上的虱子一样！”

“先处理那孩子的事情，彼得，不然他会在电视上看见。这可不是听到自己妈妈被射杀的好方式。”

里德放下麦克风。他真是急疯了，很想亲自去接大卫。但是克劳黛是一堆小孩的妈妈了，且是安非常好的朋友。现在这样的情况，由女人去处理可能比较恰当。

“听我说，巡官！”亚伯拉罕打岔说，“何不你到医院去探视安，让我去接她的小孩，把他送到那女人家里？从这里转弯，送我去分局，我开别的车子去。”

“我们已经快到医院了。”里德厉声说，虽然他并不想用这么尖锐的语气对他说话。“一等我们确定安的情形稳定后，我会让你开始做些记录。”

对亚伯拉罕严厉地下了命令后，这位着急的巡官摇下窗户，呼吸点新鲜空气。

诺亚一直对安有非分之想，特别是在她的丈夫失踪之后。只要诺亚嘴里吐出安的名字，里德就想摘下他的脑袋。至于诺亚为何对安有兴趣，里德就搞不懂了。她是长得清新可人，却不是什么艳丽的大美女，而且绝对不是亚伯拉罕嗜好的那一型，他追求的是抢眼、艳丽，有型有款的发型、火辣辣的服饰。他还有过三次胎死腹中的婚姻，里德可不想让他进入安·卡莱尔的十步之内。

三十七岁的诺亚·亚伯拉罕是个英俊的男人，有着栗棕色的头发、浅褐色的眼睛，鼻子和前额上散布着一些雀斑。他有收集手绘丝质领带的癖好；他可以十年都穿同一套西装，却愿意为一条领带吐出一百美元。他今天戴的那条画的是玛丽莲梦露。

“问你一个问题，诺亚，既然我们谈到这件事。”里德打住思绪说，“你干嘛像条该死的鲨鱼似的老是缠着安·卡莱尔虎视眈眈？她又不是你喜欢的

那一型。我看过你带出去的那些女人。”

“你这样说，我可要反驳一下，里德。”亚伯拉罕说，“也许我对女人的品味向来不怎么好，但我也不是个完全缺乏眼光的笨蛋。你好像忘记我认识安几乎跟你一样久了……”他的声音逐渐消失，看向窗外，再接口时，变得低沉而诚挚，“我真的在乎安，巡官！以前我们相处得还不错，也许有一天我会安定下来。如果这样，她会是我想要的那种女人。”

“噢，是吗？”里德说，移动一下坐姿，“反正她现在已经在跟别人交往了，所以你趁早死心。”

在现实生活中，里德跟诺亚·亚伯拉罕一样很少想到克伦·霍普金斯。霍普金斯对安来说太前卫了，譬如说他那漂亮的劳斯莱斯、他的摩托车，还有那家伙是个该死的牛仔，老是吹虚着他的骑术竞演会的事绩，好像真有人会有兴趣一样。“在她丈夫发生了那件事之后，”里德说，“现在又有人向这个女人射了颗子弹。你说这种日子好过不好过？”

亚伯拉罕一句都没听进去，他身体向前倾，枕在挡风板下的平台上，“安在跟谁交往？我以为她还没有男朋友。你为什么没有告诉我她交男朋友了？”

“别再讲了。”里德说。他转进医院停车场，熄掉引擎。

“快告诉我那是谁，里德。”亚伯拉罕坚持。

“某个检察官。”里德含糊不清地说，下车快步走向急诊室。

亚伯拉罕急急追上他，“他叫什么名字？她跟他交往多久了？我是说，她对那个家伙是认真的吗？”

里德冷冷地停下脚步，转过身，抓住亚伯拉罕的衣领，“少打安·卡莱尔的主意，听清楚了吗？这女人被射伤了，可以先让我处理这件事吗，啊？可不可以让我们忘记你的猎妻计划？妈的，你已经有过三个老婆了。”

亚伯拉罕推开他，脸涨红起来。“狗屎！”他说，“我连跟你谈谈都不行啊？我还以为我们是朋友。”

里德走到自动门前时闭紧嘴唇。“你先请。”门一打开，他对亚伯拉罕说。当那年轻刑警进门时，里德很快在他的屁股上踢了一脚，大笑出来。他事实上还满喜欢这个年轻人的。

“你他妈的干什么！”亚伯拉罕大呼，“干嘛这样做？”

里德嘻嘻笑着说：“只是心血来潮而已。这倒是个放松心情的好方法。”他从口袋里拿出警徽，擦一擦，然后吊在皮带上。

“很好！”亚伯拉罕酸酸地说，“也许我也需要放松一下心情。”他做出要踢回去的样子，但是停住了。这辈子他是不会这样做的。里德一向强悍又能未卜先知。如果诺亚报复，里德会立刻将他打倒，而且还根本不用停下脚步。

这两个刑警靠在墙上，脚尖紧邻着手术无菌区的限制线；两人都盯着脚下分成两种不同颜色的地砖，不知是否该先离开，稍后再来。

“会怎样？”亚伯拉罕说，“如果我踏上绿砖会怎样？是不是会警铃大响，然后一群护士冲上来抓住我？”他咯咯笑着说：“那一定很好玩。”

里德转头斥喝亚伯拉罕。就在这时候，一个身着绿袍的外科医师破门而出，胸前沾了许多血迹。

里德跃离墙壁，亮出了警徽。“托马斯·里德巡官，”他说，然后向他的搭档点点头说：“那是亚伯拉罕刑警。她的情况如何？”

“她的情况不错。”这位年轻的医师说，“子弹打中她腋窝的支动脉，没有伤到骨头或是其它重要器官。我们已经把动脉缝合，止住了血。如果没有并发症，大概一周之后就会复原。”

“她恢复意识了吗？她说了什么吗？”里德说。关心刻在他的脸上。

“听好！”医师说，“她还需要一些时间才能给你们回答任何话；也许你们最好明天早上再来。”

医师举步要走，亚伯拉罕走到他面前。“这女人就像是我们的亲人。”他说，头倾向汤米·里德，弯着眉毛说：“她的父亲曾是队长，而她本身也曾当过警察。”

“我了解。”医师说。看着眼前的警官，再看看另一个，犹豫一下之后说：“有人告诉我这可能是强暴伤害。入院医师遵照程序做了些采样，但我们不能等到你们的人来才动手术，而且我们最担心的当然是出血。她进手术房后恢复了几分钟的意识，不过时断时续。她提到一个男人的名字好几次，我想是叫作汉克。”

“那是她丈夫的名字。”亚伯拉罕谨慎地说出来。

“他来了吗？也许他就是你们要的犯人。”

里德走近医师，脸上满是惊愕的表情。“她被强暴？”他转向亚伯拉罕说。“看吧！”指头戳着他的胸膛，此刻完全失去理性了，“这就是我刚刚说的，就是像你这样的痞子，管不住自己该死的老二。你想知道我为什么那么保护——”

亚伯拉罕挥开里德的手，“老天，我又没有强暴她！你是怎么啦？冷静一下，巡官！”

医师清了清喉咙，两个男人才想起自己身在何处。

“她的丈夫已经死了。”里德低缓地说，“为什么判断是强暴？”

“有精液。不过没有阴道外伤，我想。”

亚伯拉罕沮丧地摇摇头。里德追问医师：“什么意思？你认为到底有没有精液？”他挫折地把双手举向空中，声音在贴着瓷砖的长廊里隆隆作响。“我们要怎么把这拿上法庭？直接证据要怎么办？你们这些人到现在还不懂得这项规矩吗？”

医师保持冷静，带着微笑说：“我只负责手术，警官，你们该找的人叫作里察·奥格勒比，我想他现在还在楼下的急诊室里。他是批准她入院的医师。我们现在要进行移送到康复室前的所有清理及其它采样。”

一等这年轻的外科医师走离了走廊，亚伯拉罕立刻说：“你怎么想？某个疯子强暴她，然后射杀她？”

里德边走边开始发号施令，胃翻搅着。“派一辆巡逻车来收集证据，他停步打个嚏，双手塞在口袋里，找着他的胃乳片。安的事情比他原先想的还糟糕得多，现在整件调查可能左右为难。“我要知道他们在现场找到了什么？”

“何不等她醒来呢？”亚伯拉罕说，企图控制住自己的怒气。他从外套口袋拿出几片制酸剂塞在巡官手里，“她可以为我们做个描述。没有她的描述，我们只是大海捞针。”

里德看看那些薄荷片，再看看亚伯拉罕，脸上有着古怪的表情。

“我猜是职业性伤害。”亚伯拉罕说。

“你听到那医师说的了。”里德回答，把一片薄荷丢进嘴里，“她现在

已经完全失去了知觉，昏迷过去。”

“好吧！你是巡官。”亚伯拉罕说。

“你他妈的说对了！”里德强硬地说，“我还要告诉你一件事，亚伯拉罕。”

“哦？”

“我要抓住干好事的那个丑八怪，然后用我这双手杀了他。”

亚伯拉罕只是点点头，眼中坚决的神情和里德一模一样。

半夜一点，克伦走进医院等候室。大卫·卡莱尔在里面弓着背坐着。他是个粗壮的少年，有着与身高相比，显得过重的体重。大卫接收了他父亲的许多特征：棕发、橄榄色皮肤、方下巴；只有淡蓝色的眼睛是安的，不过他的睫毛更深更明显，使他的眼睛成为他的容貌当中最美的地方。他穿着蓝色棉衫和牛仔裤，衬衫一角掉了出来，腰部附近的几颗扣子没扣，棕发散乱。然而他眼中射出的敌意使克伦·霍普金斯在开口前顿了顿。

没有流泪，没有情绪，只有冷冷、空洞的注视。

“嗨，大卫！”霍普金斯柔声说，在他的身边坐下，“很难过对不对？我对你妈妈的事情感到很遗憾！你现在觉得怎样？”

大卫迅速站起来，到对面墙边打开电视，他没回到先前的位子坐，而坐在对面的椅子上。

“不过他们告诉我，你妈妈的情况不错。”霍普金斯说，“她可能得在床上躺一段时间，但是他们向我保证她会完全复原。你见过她了吗？”

大卫不回答。霍普金斯于是想到一件可能可以引起这个小伙子注意的东西——食物。“你饿了吗？楼下有个自助餐厅，我们可以去吃块派。”

“我是不准吃派的。”大卫斜眼看他，“你到现在还不知道吗？”

“好吧！”霍普金斯说，看看电视银幕。电视上正播映着一部老电影。这孩子真的在看吗？还是故意对他无礼？已经把王牌打出来的霍普金斯茫然失措，不知道下一步该如何，于是当汤米·里德迈进门时，霍普金斯跳起来，赶过去和他握手。

里德望向检察官背后的大卫说：“来巴，小子！我要把你偷偷带进去见你妈妈。她还在康复室里，他们不准访客进去。但是我想让她一睁开眼就看见你这张英俊的面孔。”

大卫站起来，露出笑容。然后他瞥了瞥霍普金斯，笑容变成嘲笑，“他不会跟着进去吧，对不对？”

“啊，请容我们失陪一下，霍普金斯！”里德礼貌地说。必须在这孩子面前做个好榜样。他想，用力提了提裤子。抓住那孩子的肩膀，他把他带出门，然后两人开始沿着走廊向康复室走去。“知道吗，大卫，你不应该对你妈妈的朋友这么凶。他并不是那么坏的家伙对不对？我是说，如果他是个大坏蛋，你妈妈也不会喜欢他。”

“他是个讨厌鬼！我恨他！而且他也不是我妈妈的朋友，你才是我妈妈的朋友。”这男孩抬眼看着里德，“你知道我又不笨，我晓得其中的差别。”

好吧！里德想——在这个问题上他们有一样的看法：大卫对霍普金斯的反感跟他其实没有两样。他们继续走着，这孩子想要跟上刑警的速度，几乎是小跑着。过重且缺少运动的他已经上气不接下气。大卫抓住里德的手臂。

“妈妈……会没事吗，汤米？”他说，声音透着强压住的情绪，“你不是在骗我吧？大家总是在骗我。答应我，她会没事。”

里德知道他指的是什么。他指的是父亲失踪后的那几个月，那时他才八岁。他们决定先不告诉他，直到他们发现真相为止。不幸，安把谎言愈说愈极端，捏造了一个又一个故事来解释父亲为什么长期不在。四个月过去，各种可能的开导方法都失效后，安终于把这男孩叫到跟前坐下，告诉他事实。但是里德真的不怪安，尽管汉克失踪后几天他就劝安把事实告诉小孩。这是人生最悲惨的状况之一，没有什么真正说得上好的处理方式。如果他们告诉这孩子他的父亲死了，然后他忽然出现……

噢！里德想——把这些思绪抛开吧！那是过去的事情了。现在，他们必须让安再度站起来，然后想办法帮这可怜的小孩去应付加诸自己惟一的亲人身上另一桩冷血的暴力行为。里德咳嗽一下。他的喉咙收紧，差点呛到自己。大卫可能想掩饰自己的恐惧。但里德了解这个小孩——他吓坏了。

“我没有骗你。”里德说，握住他的肩膀，盯着他的眼睛，“听我说，你妈妈很快就会下床了。当然，发生这样的犯罪真是可怕！毫无疑问，很可怕！简直令人作呕！但我们别再沉溺其中了。我们现在应该心存感激，因为她将会没事。”他把大卫拉进他的手臂里，紧紧拥抱这个孩子。

到了康复室门口，刑警把男孩拉到身后，开门向里头张望，看看护士长是不是还在另一个病人那里忙着。他认识露西·乔尔德，知道她是个严守纪律的人。她才不管你是不是警察呢！她是这间康复室的老大。有一次她拿便盆打了里德的头，就是因为他不听命令。里德比个手势叫大卫噤声，然后把他迅速拉进房间，快步走向安的病床。

“她在睡觉吗？”大卫说，眼里浮着泪水，“她看起来好苍白。”

里德手臂搭着男孩的肩膀，把他推向床，伸手拉上身后的白布幔，“跟她说话，小兄弟。她现在该醒了；她听到你的声音一定会醒的。”

大卫俯近妈妈的脸，粗短的手指紧握着床的栏杆。“妈，你听得到我说话吗？我是大卫。我爱你，妈！勇敢点，当个大女孩！”他转向汤米，“这样讲真是笨！我不知道该说什么。她以前总是一直要我当个大男孩，”他说，自觉地，“直到我变胖为止。”

“大卫！”安喃喃念着！她的眼睛睁开，瞪视着头上的灯，还有刺鼻的医药味。尽管已经过了七个小时，她的神智却还停留在人行道上。她用眼睛狂乱地扫视房间，直到现实世界慢慢进入她的意识，才明了自己已经在医院里。看见大卫的脸之前，麻药又把她的头拉下，沉回枕头上。

有如幻灯片在眼前一张张翻过，安可以看见人行道的景象，感觉到子弹钻进自己的肌肉里，闻到血液的奇特味道。但那痛楚不是最让她害怕的，真正令她惊骇的是躺在人行道上喊救命时害怕着没有人会过来救她。她舔舔干裂的嘴唇，想要咽口水，却发现口干舌燥。然后她听见有人在说话，但声音听起来像是很遥远。她安全了！她告诉自己，毛毯边缘的手握成拳头。她在医院里而且活着，没有别的事好操心了。

“安，我是汤米，”刑警轻声说，“而且大卫也在身旁。你现在在医院里，亲爱的，而且会没事的。我们都在你的身边。”

大卫赶紧接着他的提示说：“是啊，妈，我们都在这里！你会没事的。会不会痛？子弹打到哪里？有没有穿出来？”

里德听见，缩了一下，对大卫摇了摇头，然后在这个男孩的耳边说：“试着讲点子弹以外的事情。”

安听见了儿子的声音，但还是一直往下沉。大卫在这里，她得为他坚强

起来。一想到这可能会对他造成什么挫折，她马上不寒而栗。“大卫！”她唤，眼睛仍闭着，“大卫——”

“我在这里，妈妈。”

她的神智在飞转，十几个影像同时浮现。她看见自己拿着汉克的照片，却不记得是何时何地。然后她记得当时自己以为确定他在那里，正跑过来解救她。事情非常紊乱，使她无法理清。“长发！”她含糊地说，记起那男人的头发曾扫拂着她的脸，“那个男人……那个长发男人在哪里？”

里德猛然惊觉，意识到安可能在描述那个攻击她的人。“安，你看到是谁下手的吗？”

她摇摇头，再次舔舔嘴唇。“没看见嫌犯，那个……过来救我的男人，他是谁？”她曾非常确定地认为那是汉克，但她知道那只是幻觉。她当然很有可能在危难的时候想到汉克。因为这男人曾是她的丈夫，曾是她的保护者。

“救你的人是吉米·索耶。”里德告诉她，“他说他是你的缓刑犯。当他看见你倒在人行道上时，就跑过来救你。他受过急救训练，他说他的父亲是个医生。”

为什么？她问自己，生气着为什么有人要对她做这种事，胜过心中任何的感激。怎么会有人要射杀她？她做了什么事？是他随便开枪的还是特别瞄准她？

某个人陡然拉开布幔，使里德吓了一跳。是露西·乔尔德。她身材的宽度几乎和高度一样，烫起来的灰发像个泡棉垫子。她用手指戳着里德的背，“禁止小孩，里德。你知道不能带小孩来这里的。”

里德装个恳求的哭丧脸，“这是她的小孩，露西。有点同情心嘛！我是说，你难道必须冷血得跟——”

“够了，里德！”护士把大卫从头到脚看了一遍，然后粗声粗气地说：“再给五分钟，就这样。我在计时，里德。小孩会带来各种传染病。”她看看表，让里德知道她是认真的。

安在护士身后看见里德的脸，然后终于看见大卫，心脏突然增强起来。“噢，宝贝，过来。”她说，声音只比自言自语大一点。她想要转身，却痛得皱起眉头。但是她的手移向栏杆，伸手要碰她的儿子。

“妈！”他说，紧握住安的手。她的另一只手被吊在点滴架上不能移动。“我爱你，妈！”

“我也爱你，亲爱的！别担心，答应我不要担心。一切都会好转的。”安的眼皮张开，颤抖，然后阖上。用尽全力对抗痛苦，她知道她必须安慰她的小孩。“子弹一点都不痛，”她骗他，强挤出笑容，“不过像被蜜蜂螫到而已。就是这样，大卫。我敢说如果我想回家，现在就可以走了。”安试着坐起来，要让他知道她没事。“看吧！”她说，用她自由的手撑住身体坐起来，脸上挂着扬起一角的虚弱笑容。然后她的头萎垂向一边。里德用手托住她的脖子，轻轻地让她躺回床上。

里德挥手叫孩子出去，自己则留在安的床边。亚伯拉罕究竟他妈的跑到哪里去了？他讯问完索耶之后打过电话给里德，里德原本希望他现在会来到医院里。他本来希望诺亚可以带大卫回克劳黛家。

小孩出去后，里德用他长满茧的手抚摸安的脸颊，把她额上的头发拂开。“安，听我说。你有没有被强暴？可否告诉我们这是谁干的？”

“我……不知道是谁干的。”安吃力地说，脸色白得跟床单一样，左颊上滚落一颗孤零零的泪滴。“真痛，汤米。”

“我知道。”他说，激动得难以言语，“如果我能代替你痛，安，你知道我会的。”

她看着他的双眼，被他坚强的脸安抚了许多。“我没有看到任何人，我所听见的只是枪声和引擎声。”她的眼睛闭上，一会儿之后再度打开。“没有强暴，”她说，“我没有被强暴，汤米，我是被射杀。”

“有没有看见车辆，安？”

她摇摇头，然后说：“没有。”

忽然里德抬头看见克伦·霍普金斯站在床尾。他在那里站多久了？“她还不能见客！”里德怒声道，“如果你想帮忙，霍普金斯，带大卫回克劳黛·兰德的家。”

“但是我……”检察官想抗议，随即住嘴。

安转过头面向声音的来源。“克伦，”她说，“是你吗？噢，老天，克伦，我——”

“我请你带小孩回家。”里德咬着牙对霍普金斯说，“可否请你帮我们这个忙，啊？我们现在正在进行调查。”

克伦走到安身边，对她安慰几句之后，转头示意巡官到外面去。等他们到了走廊上，克伦发作了：“你大概是我所见过最大的混帐了！我关心她，就算你和她的儿子拒绝接受我。除了这个以外，我也是个助理地方检察官，你忘记了吗？”

里德只是耸耸肩，“我自己送孩子回家，才不需要浪费你那漂亮的劳斯莱斯的里程数。”

克伦的牛仔靴在地毯上来回走，“那是我所听过最幼稚的话了，里德。那辆车已经十二年了，而且是我在一个该死的拍卖会场上用两万美元买的。看在老天份上！”

里德走到检察官面前，恶狠狠地说：“你在那里见到了什么？事情一发生你就到了现场。”

霍普金斯也照样恶狠狠地说：“你的搭档已经录了我的口供，去问他吧！还有你最好仔细检查你的大英雄，里德。”他凶恶地说，“吉米·索耶是个毒贩；他可能是你们的嫌犯。”

“索耶是嫌犯？”里德说，嘴张得老大，“你在开玩笑吧？”

克伦转身顿脚走开，回头看了一下这位刑警，然后在走廊中喊：“开玩笑？我想不是，里德。你们这些人就跟吉斯通公司拍摄的电影里那些他妈的愚蠢无能的警察一样。好好反省一下吧！否则我会让你们都管不了这件案子。”

汤米·里德眯起眼睛，看着霍普金斯从角落转身消失。索耶吗？他纳闷着那个救她命的人？他得问问亚伯拉罕，看他在索耶那里录到什么口供。不管安所如意的那位自负的检察官怎么想，就里德目前所知，索耶看起来像个相当可怜的嫌犯。没有人会自己开枪打个女人，然后马上跑过去救她的性命的。需要清清脑袋瓜的是霍普金斯。这里不是西部荒野——这里是乌兹冲锋枪的国度，短猎枪的乐土，九厘米手枪的天堂。在这里，人们根本不需要找寻任何理由，动不动就可以射杀你。这种人当然不会留在原地为你进行急救。

几个护士经过，其中一个对刑警笑了笑。他也回报她一个笑容，等着她

们转弯后迸出笑声。霍普金斯是个笨蛋，以撤销他的经办权作威胁，趾高气扬，好像以为自己是挥舞权杖的人而里德只是个烂警察。就里德看来，他一定是个过分依赖妈妈的小孩，他所有法律院校的功课大概都是妈妈替他做的。

去吧，牛仔，去撤销我经办这件案子的职权吧！他一边走向等候室找大卫一边想。

队长已经正式把这件案子指派给亚伯拉罕，声称里德跟安太亲密了。这对汤米来说倒也不错，越少负责文书工作，就越有时间去进行自己私下的调查，而且他又是局里拥有最多道上门路的人。

“嗨，孩子！”他说，把头探进等候室。大卫在椅子上坐得笔直，头垂在胸前。这孩子已经沉沉睡着。

第三章

安躺在床上，身体下面垫了五六个枕头。她只住院六天就出院了，出院后一个礼拜，身体已经基本复原。这天，大卫坐在她床边的地板上，嚼着洋芋片，检视他收集的棒球卡。“有一天我会存够钱买米基·曼托。（译注：美国著名的棒球选手。）”他告诉他的妈妈，“弗雷迪的祖父去年卖给他一张米基·曼托，你相信吗？弗雷迪根本不喜欢棒球！”

安被儿子话中的讽刺意味惹得笑起来。他的朋友对运动一点兴趣都没有，但却跟大卫一样是个收集者。被喜爱的东西围绕着，使大卫觉得很安全。如果有什么是他需要的，就是安全感了。他到现在还尿床，一个礼拜好几次，并一直担心会被朋友发现。自从父亲失踪后，多年来持续接受治疗的大卫仍然是个令人操心的小伙子。

“你该上床睡觉了。”安对他说，微笑着，“还有，别再吃洋芋片，亲爱的。你知道一片洋芋片有多少卡路里吗？”

如果是她去购物，家里面绝不会有半包洋芋片。克伦早一点的时候来过，抱着三包日用品进来。安很感激他的好意，但忘了告诉他不要把垃圾食物带过来。就这两个礼拜，大卫已经又胖了五磅。

他们是奇怪的一对——妈妈与儿子。大卫由食物中求得安慰，而安在压力之下是吃不了东西的。

“拿去！”他庄严地说，把那袋洋芋片递给妈妈。“也许你该把它留在这里，免得我又去拿来吃。”

安下床要带他回房，本来想把洋芋片塞进床头柜的抽屉里，一转念又把它递回给他，“最近事情不太顺利，你可以下个礼拜再开始节食。好吗？”

在大卫去浴室换睡衣时，安用手扫过他的被单，扫掉一些饼干碎屑，并闻闻床单看有没有尿骚味。还是干净的，而且已经持续两天了。她松了一口气。治疗医师认为，只要大卫可以持续一星期不尿床，就有可能打破这个模式。

这间小卧室跟安的住房比起来真是乱得令人难以忍受。这孩子确实是个喜爱收藏东西的小家伙。大约九岁的时候，他收集了所有他找得到的铝箔片，粘成一个直径一英尺以上的银球。在他那放有两张单人床和一个小书桌的小房间里几乎没剩什么空间，有一天安趁他上学，终于把他那讨厌的金属球给扔到垃圾桶里。这是一个模式：为了让他的房间可以居住，他的妈妈必须等到他对某组垃圾兴趣减低时，赶在另一组垃圾进占房间前偷偷地把它们丢掉。

她瞥瞥他床边的书柜，希望下一次是模型飞机。它们不可能造成灰尘，而且大卫自从他的手被万能粘胶粘在鼻子上之后，已经好几年不曾要求过一组新的组合模型了。

一个奇怪的景象吸引了安的视线。自从他的父亲失踪后，大卫就剪下了书本、杂志或报纸上每篇关于幽浮的文章。虽然他没有大声说出自己的看法，但安知道他在心中持着父亲被外星人绑架的理论。比起父亲被凶杀后不明葬身之地的想法，这当然较容易接受。大卫一定想着，如果是某个外星人带走了父亲，那么可能某个外星人也会把父亲送回来。

然而，自从妈妈被射伤后，他被迫要面对现实。是的，她悲伤地想，看着这些飞碟海报被揉成一团，丢在垃圾桶旁边。他从来没有自己除去房间里

的任何东西过。“你真的要把这些丢掉吗？”他从浴室走向房间时，安问他：“我是说，如果你不想丢掉它们，倒是可以收在柜子里，否则它们会被运到垃圾场去。”

“是的，把它们丢了吧！”大卫说。安从他的床上站起来后，他扑通跳上床，“没有外星人这回事；太空船也是胡扯。弗雷迪说那些只是摄影花招。”

安轻抚他的头发，弯身亲吻他的脸颊，心中非常沉痛。他的爸爸被谋杀，然后他的妈妈被射伤。没有任何小孩应该承受这样残酷的事实。枪支——安在心里想，摇着头，看着他的床头墙上排了一排的球队三角旗。人们何时才会觉醒而把枪支丢弃？适当的枪支管制法通过前，还要死多少人？

“你没有突击者美式足球队的三角旗。”她说。此刻她的手臂交叠，露出严肃的表情，“为什么那样对待克伦，拒绝收下他在体育馆买给你的那支？那真是太伤感情了。”

“突击者笨死了！”大卫说，转过身去，“我只想跟汤米去看球赛，他硬要跟着来，结果把整天的情绪都破坏了。”

安叹了口气。在克伦这个问题上再做任何争辩都没有用了。走到门口时，她看着儿子，微笑地说：“但是你喜欢他买给你的巧克力饼干。我在你的床上看到证据。记住我经常告诉你的话，大卫，别咬你的手。”

他忽然在床上坐起来，脸上表情迫切。“妈，明天别回去工作，求求你！”他哀求着，“如果他们又射杀你呢？”

安倚在门框上说：“我们已经查过这件事了，亲爱的。那是个开车经过时偶然的射击，他们不在乎射到的是我还是别人。知道吗？这样很好，那表示这样的事情不会再发生了。”她走向他，想做别的尝试来安抚他，但却不知道还能说什么，“现在快睡吧！一切都没事了。我爱你，宝贝！”

安赤脚走向房间，躺到床上，举起手抚摸酸痛的肩膀。过去这一周都留在这房子里，使得安缠绕在汉克的痛苦回忆中。她看看屋内，想回忆他活着的时候是什么样子。她的丈夫总是将每件东西修理、粉刷得光亮如新。现在墙上的油漆破碎剥落，屋顶也破了洞。安接受人们的建议，去年把卧室改变成自己的房间，用柔和轻淡的色彩和上有花卉图案的印刷品将房间重新装饰过——既然汉克已经不在。她不喜欢乱，所以没有什么小装饰品，但她买了些可爱的棉布盖在刮痕累累的梳妆台与床头柜上。这些是她的父母亲留下来的。然后她又用与墙上花卉图案相同的向日葵及睡莲做了些干燥花，用藤篮盛着，摆在屋内四周。

不过，在克伦带来的鲜花旁，这些人造花显得虚假而寒酸。床头柜上那一束是他今天带来的，安吸着它们的香气。被射伤后，这位检察官的贴心与关怀常使安又惊又喜。许多男人在事情平顺如意时非常体贴，然后一见到麻烦就顺势逃之夭夭。克伦已证明了他不是那种人。安觉得很感激，对他的情感又加深一层。

不过他却没有任何地方可以取代汉克。像那边那个，安心里想着：看看那个梳妆台。每当汉克值大夜班回家，蹑手蹑脚进卧室后，总习惯把枪和警徽丢在上面。安总摆个大陶碗让他放那些东西。每天早上她起床后，会去捡起他脱在地上的制服，看看是否还能在送洗前多穿一天。然后她会收起他的枪，锁在角落地上那个小保险柜里。

老习惯很难除去。安对自己说。有时她还会发现自己走到那里，呆站着瞪视汉克以前放制服的地方。那个旧保险柜现在已经移到窗户下方，用一块

绉印花桌布盖着。但安仍把自己的枪放在里面。被射伤后，她让那只保险柜维持在没锁的状态，万一危急的时候需要它就可以迅速拿到。这么多年了，大卫可能早就忘了保险柜仍在这个房间里。

抬头看看天花板边缘装饰用的冠状壁带，安试着回忆这房子的正确年龄。从她的父亲开始算起；他们搬进来时安才三岁。这么些年，她倒没想过要问父母当初买的是不是新屋，所以除非去翻查税务员的档案，她无从知道是否曾有别的人家住过这栋屋子。如果有，会让安觉得很奇怪，因为这栋房子看起来完全是属于她自己的。父亲去世后，安继承了它，并与丈夫在新婚后马上住进来。

安的母亲在她十一岁时去世，所以她可以切身体会大卫失去父亲的痛苦。与儿子不同的是，她早就知道母亲快死了，而且她也知道她葬在哪里。这使她较容易接受母亲的死亡。

但这房子曾是安和丈夫的心结。闭上眼睛，安回忆着特别火爆的那一次。他们出去找房子，在靠近公路的地方找到一栋很漂亮的四房新屋。大卫那时候两岁了，他像印地安人出征时所经过的路线一样，在那栋空房子里四处做记号。

“真美！”安在亮丽的厨房里说，双手摸抚着那个瓷砖柜台。一点都不像父亲房子里那个斑驳污损、似乎永远都洗不干净的柜台，“还有看看这个，好大的储物室哦！”

“要不要去跟他们出价？”汉克说，眼里闪烁着兴奋。

“什么意思？”安回答，感染了他的兴奋，“我们住不起这样的房子的，以我们的薪水。”

汉克迅不及防地把她抱了起来，高举着转了几圈，像逗大卫一样。“放我下来！”安大叫着笑出声来。

“好！”他说，温柔地把老婆放下。“我已经算好了。我们可以向银行贷款，然后我会额外找个周末的保全工作。我们可以办到的，亲爱的！”他说，微笑着，“我要买这栋房子给你。”

安真爱她的丈夫微笑的时候——两颊饱满，好像微醺一般；不像他穿着制服、戴着警徽时又冷又酷的样子。

接下来的十分钟内，安在屋内走来走去，打开所有的衣柜，查看浴室里所有亮晶晶的全新装置。“我们可以把我们的床放在那面墙边，”她在主卧室里对汉克说，“然后我们可以把电视机放在那里。你知道吗，那第四个房间当书房用会很好。你能想象吗？一个真正的书房，我可以有个书桌和所有东西。”

“对！”汉克说，眉开眼笑，“然后我可以叫些同事来帮我在后院放个热水浴缸。”

安把目光飘向后院，兴奋之情却开始减低。那里除了尘土以外什么都没有。没有篱笆，没有庭院，没有窗帘。他们将会需要更多的家具来填补所有的房间。安可以看见钞票在心里一张张越擦越高，看见自己每个月坐在饭桌上签付帐单的样子——但如果他们买下这栋房子，她就没有足够的钱付清帐单了。

“不！”她说，迎向他的双眼，“我们不能，汉克！我们的收入一向不是很足够，而我们甚至没有可以抵押的东西。这栋房子每个月的贷款可能需要将近一千美元。”

汉克·卡莱尔是个不善理财的人。他与安结婚之前，总是花掉收入的每一分每一毛，所以现在也拿不出什么钱了。安的哲学正好相反。她认为人不应该花手头上的钱——这是她父亲教她的第一件事。

汉克的脸色变得阴沉了：“那又如何？我说过我会找个兼差。光是那份工作，就可以支付贷款了。”

“你没有考虑到现实，亲爱的！”安对他说，“他们还会抽税、扣缴所得税。你不可能周末加一两班工作就可以抵偿那些贷款的。而且既然你讨厌你那公路巡警的工作，你也会讨厌当保全警卫的，就算它只是一周几小时而已。”

汉克走过来，把她拉向他，“我要买这栋房子给你，一栋全新的房子，一栋没有别人住过的房子。我恨我自己是个警察，宝贝，但那只因为我无法买下所有你应得的东西。我不要我们一辈子都住在你爸爸那栋破旧简陋的小房子里。它连闻起来都很老。”他停下来表示幽默地抬了抬眉毛，“还有，知道吗，大卫越来越大了，而他的房间正好在我们隔壁。我们根本不可能做爱而不让他听到。”

“没那么糟吧，汉克！”安恳求，“求你！我不想让负债把我们弄得焦头烂额。光是搬家，我们就需要额外的钱，然后还有家具、窗帘、更高的不动产税。天知道还有什么别的。不行，汉克，我们不能。”而且他也会需要更多的好东西，像是他刚刚提到的热水浴缸。安晓得自己的丈夫——他喜欢好东西。她抽身退后盯住他的视线，“我们负担不起，汉克。你赚得不够多。”

安靠着枕头撑着，对接下来发生的事畏缩了一下，希望能在心中挡住那不舒服的记忆。

过了几秒，电话铃响起，她赶忙抓起听筒，急着摆脱掉过去。是汤米·里德。

“你可知道我不在的时候，我这部分工作没有人帮我做吗？”当他反对她明天回去上班时，她对他说：“克劳黛甚至还想亲自处理一些案子呢。”

“我才不担心那个！”里德说，“我只担心你的健康。”

安感激所有关心的表示，真的很感激。里德不过是第六个讲这种话的人：我只担心你的健康，好好休养，什么事情都有办法解决的。蛮好听的话，说起来让自己很舒服，听起来也不难入耳。克伦还更离谱，坚持要她带大卫去度几个月的假，甚至说要帮她付所有费用。但就算本意是好的，提出安慰话语的人并不从安的角度去看整个状况。过去这两周来，她小心地使用她在单位里的重病病假——仍然可以领薪水的假。郡政府每个月只给她几天的重病病假数，她必须留下一些作为急用。情况很简单：安别无选择，必须回去工作。

“别担心我！”她对巡官说，鼓起往常虚张的声势，“反正在房子里也快闷疯了，顺便问你一下，你对那个救我的缓刑犯有什么看法？吉米·索耶。他们说如果不是他懂得急救方法，为我止住血，我可能会流血致死。为所有的人做了一件好事，啊？”

她关掉旁边的灯，把多余的枕头丢到地上，然后侧躺着在黑暗中讲话，“我答应要带索耶回法庭，把他的缓刑改成根据法律条文所订的缓刑，好让他不用每个月报告：也可算是一种报答。”

“噢，是吗？”里德说，“我不认为那样会有什么好处，我打来电话也是为了这件事。克伦·霍普金斯要对他发出逮捕令。”

安在床上跳直了身子，“怎么啦，他又吸毒了吗？”

“霍普金斯认为索耶就是开枪射击你的人。”

“不！”安必须顿一顿想想这件事。“那真是荒谬，汤米！这个人为什么要射伤我之后再为我急救？克伦什么时候跟你说的？你对他还不太了解，他一定是在开玩笑。我今天才刚跟他通过电话，他完全没有提到索耶或是逮捕令。”安伸手把灯再次打开。

“听好！我只是复述我听到的。他相信索耶射杀你，好让你不能执行搜索条款。你知道吗，安，霍普金斯可能是对的。也许索耶屋子里藏有一大堆备用的毒品，当他知道你能随意走进去给他好看时，就整个都慌了。亚伯拉罕说你的车子……”

里德继续说话，但安并没有在听。她握着听筒的手在颤抖，心脏在胸膛里快速跳着。她已经把这次事件当作是一件无意的行为。现在里德却告诉她，那是有预谋的。

里德说：“你听见我的话吗？”

她现在用两只手紧握听筒，“但你不是说，那是某人开车经过碰巧发生的吗？就连诺亚也这么说。”

“那是我们先前的想法，就如我刚刚说的。亚伯拉罕今天告诉我，你那辆吉普被弄成不能动，启动的线路被剪断了，安。那无法跟开车经过碰巧发生相吻合。”

“那我是被安排掉入圈套的了；被伏击的。那表示他们要的是我，汤米。他们不是管他妈的乱射一通了吗；他们要射杀的是我。”

对方停了一下，想判断一下她的心情，“听好，安，下次再谈好吗？我不想让你难过。”

“不！”安对着电话大喊，然后想起大卫而压低声音，“告诉我所有你知道的事，汤米。我想知道。”

“好吧！”他说，叹着气，“克伦·霍普金斯相信索耶在法官下判决的那一刻就决定要射杀你了。你不相信可以去问他。”

安从房间呆望着屋外，回想着那次射击。每一分、每一秒都在心中冻结。她拚命想忘记它、压抑它，但是她知道那将永远存在。只要一句话，或是任何讯息，那一整晚就会鲜明地活了过来。

“安，”里德说：“索耶的听证会之后，你有没有为了某种原因跟克伦到某个地方去，然后再回到法院大楼？”

“没有！”她说，感到很为难，“我们已经复述过这件事情的来龙去脉了，你没有读我给亚伯拉罕的口供吗？”里德没有回答，于是安为他再重述一次当时的情形，“好吧！听证会进行了大约三十分钟。它本该在四点钟开始，但是索耶迟到，所以那表示我跟克伦一起走出法院时应该是大约四点半。”她顿了顿，不想告诉他楼梯间内发生的事。“然后我回去做报告，完成后大家都已经下班了。所以我猜那时候大概已经超过五点。我在停车场消磨了些时间考虑车子的事，然后开始走路回家。我当时猜想克伦已经离开，否则我会请他载我回家。那就是我被射伤的时候。克伦想必是在走出综合大楼时，发现人行道上的我和索耶。他说他留下来做某件案子的笔记。”

里德开始告诉安实情，即医院曾进行强暴检查，发现她在案发当天曾经与人发生性行为。然后他止住自己，没有再继续说下去，知道这样只会让她尴尬。他必须推测她那天中午跟克伦出去吃饭，然后偷尝了一口餐后甜点。

显然那晚在康复室里，大量麻药使她不记得他曾提过他们原先以为她被强暴。安一旦否认这件事，就没有再提的理由。

“为什么问我有离开法院大楼？”安问，不大懂得他为什么会有这样的想法。

“算了！”里德很快地说，声音显现出他对提起这个话题感到抱歉。

安向他道别，慢慢放下听筒。她不认同克伦对吉米·索耶的怀疑，但那不是使她烦心的事。使她的胃绞在一起的是，开枪的人是蓄意射杀她的，不是随便扫射，而是瞄准她。不管是谁，是否他还会继续尝试，直到成功为止呢？

打了个寒颤，安把棉被拉到下巴，瞪着天花板。

忽然大卫的哀求声划破寂静。

“回来，爸爸！”他大喊，“别走，别离开我！”

安迅速抓起床脚的睡袍，赶至儿子的房间。“醒醒！”她说，温柔地摇着他的肩膀，“你在做噩梦，亲爱的。”

大卫猛然坐直起来。他的睡衣被汗水湿透，头发也全湿了。“他刚刚在这里，妈！”他说，眼睛搜寻着屋内四周的暗影部分。“他刚刚站在我床边，我看见了他。我真的看见了！”

安坐在床沿，把儿子拉进臂弯里。她可以感觉到屁股下面的潮湿并闻到尿味。老天！她想——这孩子一直受到痛苦的折磨。为什么她的孩子必须受这样的折磨？

“没事了，亲爱的！”她说，把他眼睛上面一绺湿透的头发轻轻拨开。

“你又做噩梦了。”

“不！”他坚持，紧抓住妈妈睡袍的下摆，“爸爸刚刚在这里，真的在这里！他说他还会回来，他说我必须阻止你嫁给克伦。”

“噢，宝贝！”安说，心都碎了。“我不会嫁给任何人的，好吗？来，我们来换掉这身湿衣服，然后我会换上干净的床单。”

安伸手过去打开灯，听见儿子悄悄地在啜泣。为了不让他因为换床单而尴尬，她到浴室拿了条大浴巾，叫他移开身子，好把浴巾覆盖在湿的那块地方。大部分时候他都自己在隔天早晨更换新的床单，并把脏的丢到洗衣机里。

爬到床上跟他躺在一起，安把他的头压在胸前。“我会待在这里，亲爱的！”她轻声说，声音柔和，令人安心，“闭上眼睛想想快乐的事。”

“爸爸一定会认为我是个长不大的宝宝。”男孩子呜咽着，全身都在发抖，“他会知道我还在尿床。我一定要在他回来之前改掉，妈，我一定要！”

安抱住她的儿子，温柔地抚摩着他的背，直到他停止哭泣，呼吸平缓下来。一会儿之后，潮湿渗过浴巾，她觉得自己好像睡在冰块上。把毯子拉上来盖住两人，安终于闭上眼，让疲惫的身体睡上一觉。

第四章

安走进办公室时，克劳黛正在大发脾气，吼声隆隆地敲着墙壁。“给我滚出去！”克劳黛对某个人吼，“我不要再听见任何娘娘腔的抱怨！”

安到小厨房去拿了咖啡杯等着，看见那个闯祸的缓刑监护员像田鼠一样从克劳黛的办公室逃窜出来，才走进去。他们把自己工作地方称作办公室，但那只是在一个大房间里，用装潢建材当隔墙弄成的一些隔间。身为主管的克劳黛至少还拥有自己专属的一块地方，安则必须和另一位缓刑监护员共用一个隔间。电话交谈声——不论公事或私事——在隔间中渗传，没有隐私可言。

克劳黛主管成人犯罪调查事务，把法院送进来的案件指派给手下去调查鉴定，并与他们商讨——基本上是核准他们提出的评估和建议——然后在法院、地方检察官办公室、公设律师处及其它相关单位之间扮演中介的角色。

“我回来了。”安说，“有空吗？”

克劳黛微笑着说：“老天！真高兴看见你这张漂亮的脸蛋。我还没给气昏，不过快……快了。坐吧！觉得如何？你确定已经可以回来上班了吗？医生准许你回来工作吗？”

安坐到椅子上，没有向后靠，因为肩膀仍然很痛，“我还很虚弱……还会酸痛，你知道吗？”这两个女人彼此都很了解对方，所以安不需要多做解释。是的，她还在痛苦中——她的眼睛这样说。是的，她在害怕。是的，她别无选择，只能回来工作。

寒暄完毕，安迅速改变话题，“怎么，罗杰斯有什么问题吗？”

克劳黛是个好朋友，好女人，而且是个强悍的角色，不会再去提安的伤势或表达关心。三十五岁的克劳黛是个高大的女人，大部分重量集中在下半身；非裔血统，聪明精细，是郡里备受尊崇的杰出主管。

“那个小家伙真是个浑蛋！”克劳黛说，“每一次我把罪状超过一条的案子指派给罗杰斯，他就哭得跟个该死的小孩一样。到现在还不知道宾果单是什么，而且还不肯学。你听见了吗，罗杰斯？”她的吼声越过隔墙，声音大得跟德州的面积一样。“你小时候一定被妈妈痛打过。给我停止那些抱怨的鬼话！看看我们的安，已经回来工作了。听好，这种人才是我们这里需要的，而不是一群哭哭啼啼的爱哭鬼。”

“我妈妈确实打过我，”罗杰斯喊回来。长期受到克劳黛虐待的他一点都不畏惧。“那就是出毛病的原因。现在我碰到你当老板，如果你再继续找我麻烦，我就去申请丧失智能救济金，克劳黛；或者性骚扰会有用。然后他们每个月付给我的钱就会从你的薪水里扣掉。”

“就算地球上只剩下你一个男人，我也不会对你瘦巴巴的白屁股有兴趣。”克劳黛迅速反击。

其他缓刑监护员进出笑声和下流的言语，然后同声齐喊：“欢迎回来，安！”

“谢谢你们！我也很高兴回来。”这单位的缓刑监护员都表现得很支持安，到医院去探视她，提议要帮忙处理大卫的事，还带食物到她们家里看她。

“我想要带吉米·索耶回法庭，更改他的缓刑处分。”办公室静下来之后，她对克劳黛说：“你觉得怎么样？你想希尔斯托姆斯会批准吗？我算是答应过索耶了。”

“你他妈的到底为什么要那样做？”克劳黛大叫，黑眼睛闪闪发亮。“地方检察官办公室就快要以枪击罪送他进监狱了。”

“他救了我的命，克劳黛！”安不敢相信克伦真的在追捕索耶。他又没有什么具体可靠的证据支持自己的看法。不只这样，贸然行事完全不是克伦的作风。他向来只喜欢明确定罪的案子。“你知道克伦·霍普金斯和我正在交往，他被发生在我身上的事气昏了头。他一定认为越快结案我就能越快脱离危险；因此在没有别的嫌犯或线索之下，他就盯上了索耶。”

“也许这男人是对的。”克劳黛说。

安摇头：“我可以确定不是他。有多少人会射杀你之后再为你做急救？如果他蓄意伤害我，何不干脆让我流血致死？”

“嗯哼！”克劳黛说，在小椅子上转动她肥大的臀部。然后向前靠在桌上，“没有这么便宜的事，这是我的看法。此外，希尔斯托姆斯只会认为是你不想监护他。行不通的。”

虽然安很尊敬克劳黛，仍觉得她这样子太过无情。如果是她在人行道上流血，就会懂得安对吉米·索耶的感激之情。但克劳黛是老板，而且安现在也没有力气马上反驳她。“你是老板。”安说，站了起来。

该开始投入了！她想——去看看位子上乱成什么样子吧。“啊！”安走进隔间后大叫。一半的人急跑过来，包括克劳黛，脸上都带着惊恐的表情。安回头看看他们说：“抱歉！被扫射的不是我，是档案柜。”安踢开一个挡在脚前的纸箱以便弄出一条小路。可以走到自己的办公室，“看看这里，我知道会很糟，却没想到会糟到这种程度。”

安所见之处全是档案夹和纸箱。她在这个单位长达十年的资历，加上她相当可观的专业知识，使得她处在这个不值得羡慕的地位：处理这个系统中最复杂、最严重的案子。这表示堆叠如山的文件：审判誊本、警方的报告、初审听录本、其它州或其它单位的犯罪记录、验尸报告及法医报告。所有文件安都必须阅读研究。它们被到处乱丢、堆积。随便堆在桌上金属档案柜上的塑胶篮里，高度已经离地面四英尺，随时都会倒下来散到地上。

安转过身看见克劳黛还站在那里，脸上充满关切。

“我尽力了，安。我真的尽力了！我把工作带回家，我把它们指派给别人。你尽量做就好。也只好这样了。”她疲惫地叹了口气。

单位里处在悲惨的状态中。案子一直不断进来，每一件都有期限：归档日期、访谈日期、出庭日期、审核日期、第二次犯案日期——工作量超出负荷已经够糟了，而当所有事情都有期限时，压力更增大到几乎无法忍受的地步。

主管离开后，安跌坐在坐位上。她的办公桌被摆在一面落地窗前，让她可以从那里看见外面综合大楼的停车场。她的眼睛立刻飘向停车场外围的那排树丛，找寻着那个通向维多利亚大道的缺口。然后她看了它——树丛中那个她被射杀前几秒踏上的地方。今天早晨，她特意把车停在大楼的另一面，就是不想经过那附近。

安抓起德韦修的档案打开，希望能借此分心，忘记她在窗户里看见什么。不知是五分钟还是十分钟过去了，安却没有把档案看进去，反而在心里想着那个地点，想着她是多么不想再看见它。这种靠窗的位子本是大家争着要的，然而现在安倒宁愿在柜子里工作。

她无意识地走过桌子到窗边，把手掌贴在玻璃上，看着玻璃上自己的双

手才了解到自己为什么这样做。她想感觉那块玻璃的厚度，想确定在她和树丛中那地点之间还有东西隔着。

接下来许多问题跳上她的心中。它们像偏头痛一样敲着她的脑袋，压着她的前额，撞着她的太阳穴——不断涌来的问题——她知道永远没有答案的问题，就如她对汉克的疑问一样。“完全跟汉克一样。”她喃喃自语，甩甩头，想立刻停止这些思绪。

他开枪的时候站在哪里？到底为什么开枪？她对这人做了什么事？谁恨她到要开枪射杀她，让她留在人行道上淌血？这些恐怖的问题持续不断地向她袭来，它们仿佛成了具有生命的活物。

安最后终于把自己拉回来，陷进坐位里，环顾四周如山的档案。现在那些问题变成较次要且模糊的声音了。“我刚刚拿的那个档案到哪儿去了？”她大声地说，以盖过那些声音。

汉克的尸体埋在哪里？另一个声音又迸出来。那晚那段四下无人的公路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是谁把她的生活整个颠倒了？

那是当你开始问些没有答案的问题时的问题——安想。一组问题只会引发另一组问题。

大约十点，安从咖啡室回坐位时撞见波利·罗杰斯，“安，”他说，手上拿着一个厚重的案夹，哭丧着脸，“我知道你刚回来，但我实在搞不懂这个宾果。这比弄懂我的退税单还难。”

安笑了。宾果单是他们对刑期计算表的戏称，那表格让很多人想起退税单。加州在很多年前通过了一条重要的法律，将每项罪状都订出各自的刑期。“没问题！”她对他说，“到我的位子上来，我们马上来研究看看。”

二十七八岁的波利·罗杰斯是个瘦小的男人，瘦弱到坐在办公桌前还要垫个枕头才够高。安从来没有看过他吃东西，传言说他有饮食失调的毛病。但他是个讨人喜欢的家伙，且安向来总愿意对经验比较差的同事伸出援手。

“现在，波利，”等他拉椅子过来坐在她的桌旁之后她说，“给我你的宾果单和法院的指示，列出定下的罪状，还有你的建议。”

罗杰斯把整个档案都拿给安，等着她阅读每个细目。安发现，他觉得这么困难的原因之一，是因为他现在处理的这个案子牵涉到多重罪状，而且全是性犯罪。性犯罪的判刑指标比所有其它犯罪都来得复杂。每一年新增的法条都有影响。安是这方面众所皆知的专家，她可以在一分钟内就把一个五十项罪状的案子用心算算出刑期；相反地，罗杰斯以及其余大部分人则根本算不出来。

“这是你出错的地方。”她对他说，指着那张单子，“这一条的刑期要连续服刑，而不是同时服刑；而且你把原先的盗窃罪的加重刑期放错地方了。”

罗杰斯没有听懂安在说什么，“为什么那个该死的法官不能自己算出这些东西？他们赚的钱比我们还多。”

这是大多数被派到法院来服务的监护员的共同感想，安已经听得太多了，所以只有耸耸肩一笑置之。“何不先看看你现在加起来的刑期答案是多少，波利？”她说，把改正过的单子交给他，等着他把答案算出来。

这几年来，这份工作已经越来越专业化。一直到六个月之前，波利·罗杰斯的职务还只是外勤服务。在那个职位上，他只需要监督罪犯，并在他们违反缓刑法时提出报告就没事了。外勤服务员跟法庭调查员完全是两回事。

许多人对待办的案件都掉以轻心，穿着牛仔裤和汗衫来上班，且很少必须为案子出庭。现在波利被调到法院内服务，工作就集中在为法庭书写及调查审判前的报告。

“你为什么加重这条刑期？”安说，从他的背后看着那张表。

“因为他用枪。”他回答。

“但你已经以使用武器加了两年给他了，那样你就不能再以同一理由要求更高的刑期。懂吗？”安说，“那就像是双重责难了。他不能在同一项罪行上被惩罚两次。”

“那么，”罗杰斯说，很显然被弄糊涂了，“他的前科也是加重刑期的因素，而我已经采用那点加重过他的刑期了。这跟你说的一样吗？”

“不！不一样。”安说，开始跟波利一样沮丧了。她知道这东西很复杂，也替这男人感到难过。但是若他想做好他的工作，就必须搞懂法律。“这项加重是根据一项特定的前科，这项盗窃罪而已。而你是以他的整个犯罪记录来加重他的刑期。懂得其中的分别吗？”

安看看桌上成堆的档案，再回头看看同事。她实在没时间坐在这里一整天解释给他听。从他手中抓过那张表，安填上正确的刑期自己心算起来，然后递回给他。“好了，拿去吧，波利！”她说：“但你将来必须找个时间自己好好把它学会。”

罗杰斯回到隔壁自己的坐位去后，又开始隔着板子对安说话：“就在那里对不对？知道我指什么吗，就是你被射杀的那个地方。”

安没有回答他，静静地离开坐位，决定找个可以暂时使用的空桌，一个不用面对那停车场的坐位。

十二点半，安听到扩音器里呼叫着她的名字。她收好会议桌上的文件和档案，赶回自己的坐位去接电话。

“嗨！”吉米·索耶说，“我要问问你的情况。”

“噢，吉米！”安说，听出他的鼻音。“你真好，还打电话来问候。跟你说实话，我本想下午打给你。”安不想在电话里告诉他坏消息，提议他到办公室来谈谈。然后她想到更好的主意。“告诉你一件事，”她说，“我欠你一个人情，我想请你吃午饭。我们何不约在玛丽·卡兰德氏餐厅见面？”不管谁说什么，安还是非常感激他的救命之恩。大部分人都不想惹麻烦，安知道她本来很可能在人行道上流血致死。

“玛丽·卡兰德氏离我家太远了。”索耶说，“我们到希尔顿去吧！”

安抵达希尔顿饭店的餐厅，找了张桌位坐下。她看菜单时，索耶走了进来，长发梳了个马尾，穿着李维牛仔裤和一件绣花口袋的白衬衫。“我不能留下来。”他说，不肯坐下。“我得走了；我快迟到了。”

“你是说你不吃午餐吗？”安惊讶地说，“我想给你一些报答。我是说，我知道这算不了什么，但……”

安注意到索耶无法让自己持续地直视着她，目光很快从她的脸上飘走。“我以为你答应过要带我回法庭，告诉他们我的行为，改变我的缓刑形式，好让我不必每个月报告。”

“何不先坐下来，吉米？”安说，研判他的神色，立刻对他的看法有了转变。

“不行，我得走了！我必须回去读书。”

“你在上学吗？”她问，困惑着。对他的案子她真的想不起什么来，仿

佛所有枪击前发生的事情都在她的心中抹掉了。

“不是。”他说，“但我下学期会开始上学。我要把我的大学入学考试考好一点。”他陡然停住，在牛仔褲上搓磨着双手，“我要去补习。如果没考好，就只能上个很烂的小学院。”

很烂的小学院，安在心里想，嫌恶地扁扁嘴。她知道孩子们只要能考上大学，再烂的学院，他们都很高兴。“那并没有那么糟。很多人都先在小学念个两年，再转到大学去。我先生就是那样，而且他后来还在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以优异成绩毕业。”在索耶面前提起汉克给安一种奇异的感觉。突然间，枪击那晚的情景又浮现在安的脑海里。为什么她会以为汉克那晚出现了？安知道那是她的错觉，但那仍然紧紧压在她的胸口。如果有什么人能帮她消除这种感觉，安想，必定非索耶莫属。他当时就在那里。“吉米，可以为我描述被射杀那晚有谁来到我身边吗？”

“某对老夫妇。我不知道，我真的不太记得。”

“亚伯拉罕刑警告诉我，那晚有很多人过来。你有没有看到一个跟我一般年纪、留着小平头、小眼睛、高大粗壮的男人？也许像个教育班长的人？”

“听好，”索耶说，开始生气，“我那时只想到要救你，其它的事我都不记得了。”他越说越生气，“条子们对待我像对待一个嫌犯或什么的。告诉你一件事，”他说，“如果再发生一次这种事，我也不确定会不会再停下来救你了！”

安咽口水，感到有点内疚。如果她不说服克伦打消对他的控诉，这可怜的孩子真的会很痛苦；他这辈子将永远不会再帮助其他人了。

“那个检察官在那里。”索耶打断她的思绪说，好像看出她的心里在想什么，“知道我指谁吧？克伦·霍普金斯。”

“我指的不是他。”安说。

索耶继续说：“这些人没有被教过急救术吗？我是说，他对该怎么做一点概念都没有。他只会站在那里看着你，像个没力的老二。我爸爸是医生，所以……”

所以，安想，克伦在紧急事故时并不像他在法庭上一样冷静。接着，她想到一个隐秘的理由，可能可以说明他为什么那么坚决地要对付索耶：他是她的爱人，但他慌了手脚。索耶目睹了他的窘态。

“干嘛问我这些问题？”索耶说。这时他更加不安了，“我以为你叫我来是想告诉我什么好消息，而不是又像警察一样审问我。”

“对不起！”安不好意思地说，“我真的非常感激你为我做的，吉米。你何不稍坐一会儿，这样子要继续谈话有点不太方便。”

索耶站在一株巨大的人造棕榈树旁，紧张兮兮地转头看看后面，再转回来看安，“我得走了，我不要坐了。”

“都可以！”安说，对他的表现感到失望。女侍已经来到桌边要接受点菜。“你确定你不要吃些东西？也许叫杯饮料或是冰淇淋？”

索耶没有回答，安只好耸耸肩开始点菜。不过她一边用眼余光注意他，看到他正死盯着那株棕榈树上的一片塑胶叶子，好像里面含有整个宇宙的奥秘一般。女服务生走后，安叫他的名字好几次，他都没有回答。安突然间恍然大悟：他正处在迷幻药的兴奋中。确实的情形如何她不知道，但她现在知道为什么他不吃东西、为什么他无法安稳地坐下、为什么他手心出汗了。

安向来相信自己的直觉，现在直觉告诉她，索耶只是另一个吸毒成癮的

小孩。出庭时他也许表现得很正常，但他事实上是个毒虫。安抬头凝视他，想看看他的瞳孔有没有放大，“你打的是什么，吉米？”

“什么？”他说，叽叽咯咯笑得好像她说了什么超级大笑话一样。

“你注射了药物吗？”安猜想是那种 LSD 迷幻药或古柯硷、海洛因及吗啡的混合物。

“绝对没有，老兄！我要走了。”他转身一溜烟走开。

“嗨，”安喊，迅速追过去，“回来！”他是她的缓刑犯，她不能让他就这样逃之夭夭，不管他给过她什么恩惠。上一次她就是想手下留

情，结果那男人吃了五次 LSD 之后拿刀刺死老婆，说她是地狱来的魔鬼。那女孩才二十三岁，而且他们还有三个小宝宝。安不想再碰运气冒险了，她对法院及社会的责任太大。但索耶已经跑出门外，虚弱的安已追不上他。

“什么世界？”她说，坐回坐位。她将被迫对索耶进行麻醉剂的检验。看来结果一定是肮脏的，而安最后将有责任把这个救命恩人送进监牢。

第五章

安开一辆白色的郡政府公务用车，驶离市政中心停车场，准备去处理她心中最重要的那件案子。她要去拜访德韦修强暴案中一名受害者，即曾经是克伦的老师的那位女士。在那残忍的攻击之前，尽管已经七十五岁的伊丝黛尔·萨默仍过着独立自主的生活。据她的孩子和邻居描述，她有自己一个舒适的家、自己的朋友以及俱乐部的工作；而且把自己打理得干净整齐，算是她这个年纪当中的漂亮女人。直到她遇见兰迪·德韦修。

那个强暴犯躲在她的卧室的柜子里，一等这位女士走近房间，就跳出来用刀子抵住她的喉咙。这个攻击者用长袜套着脸，强迫她躺到地上。老妇人被吓得排便在裤子里。兰迪还真的很可爱，安冷冷地想，他竟然跑了老远去拿条毛巾来替她擦干净。不过清理完之后，他就开始打她，强暴她。然后当伊丝黛尔躺在地上惊恐无措之际，兰迪到她的冰箱去弄了个火腿起士三明治吃。之后他又把那位老妇翻过身来鸡奸，算是饭后甜点。

伊丝黛尔·萨默再也无法一个人生活。那次攻击把这老妇人吓得染上严重的失眠症。攻击事件过了好几个月后，她还是夜夜失眠，在床上恐惧得辗转反侧。她开始把房子建造成一座城堡，把她微薄的积蓄全拿来装置复杂的警铃、盖围墙、雇警卫整夜守在门口。而这些仍然不能使她安心。伊丝黛尔·萨默接着封住所有门窗，拒绝出门。她的体重直线下降至六十八磅；开始有了遗尿症而被迫穿上尿布。最后她的孩子们只好把她送进疗养院。

在三十年任教于公立学校之后，这位委身教职，倍受敬仰的老师再也无法享受她的退休生活、她的为数不多的风烛残年。无怪乎克伦这么执意让那恶男受到法律上的最重制裁。

安把车子停在疗养院前面，那是远离马路的一长排砖砌建筑。安下车走向玄关。门前走道旁种了美丽缤纷的三色紫罗兰，不过在那些开着的窗户中，安可以看见许多病床和轮椅。

“我想找伊丝黛尔·萨默。”她对前厅的护士说。那是个三十岁的美丽的女人，蓬松的金发、白晰的皮肤，还有蓝色的眼珠。

“噢！”这个女人说，脸色变了变，“你是亲人吗？”

“不是。”安说，拿出她的郡政府识别证给她看。“我是缓刑监护员，我必须跟她讨论某个案子。”

这个女人看看识别证后抬眼看着安，“萨默小姐三个钟头前刚刚过世。”

安踉跄退后一步，好像被某个看不见的力量推了一下。她知道这叫做恐惧，但她不知道为什么。她从来没有见过伊丝黛尔·萨默，为什么会如此震惊于这女人的死呢？一定是枪击给她的影响，她对自己说。

现在她懂得惊吓、无助与绝望的感觉了。伊丝黛尔本倚赖警方将对其攻击者绳之以法，但他们还没办到就已经太迟了。这样的事情会发生在安的身上吗？他们会不会永远都抓不到射杀她的人？那恐惧会不会一直增长，直到消磨掉她的所有心志为止？

“萨默小姐是心脏病发作吗？”安问，无法举步离开。

护士从她的背后望过去，再移回目光看着安，向前靠着柜台说：“不，不是心脏。”护士垂下眼睛，开始心不在焉地整理桌上的各样东西。安可以看出她的手在发抖。“她绝食。”护士说，“我们试着用导管喂食给她，但她把导管拔掉。”这个女人抬头看着她，“你知道她临死前跟我说了什么吗？”

安没有回答。

护士把手上的金属表格重重地放到桌上，“她说你们这些人准备让那个强暴她的禽兽逃出法外，说陪审团准备判他无罪。那就是她想死的原因。她说她不想活着听到那样的判决。”

但那是错误的，安反驳：“审判——”

护士对安挥了挥手，坐回椅子上。“审判！”她说，脸上露出嫌恶的表情，“我知道你们这些人都给了些什么美好的承诺，我也被强暴过。两年前我还在郡综合医院工作时的一个晚上，我走进车子里，那家伙扑上来把我拖到灌木丛中。我照着条子上所有的指示去做：我提出控诉，出庭打官司。”她停下来深呼吸，激动得几乎不能继续，“他却被判无罪，获得释放。知道那让我有什么感觉吗？”

安慢慢地摇摇头：“对不起！我相信那一定让你觉得很可怕。”

“可怕吗？”这个女人说，声音不小，还有点颤抖，“那不是我用的字眼。”

一个怯懦的老妇突然出现在柜台边，脸上带着困惑的表情。“我要八号尺码的，小姐！”她说，“我要换这件衣服。”她把一条柔软的浴巾放到柜台上，东张西望，要找售货员。

“回你的房间去，梅玻。”护士说，把浴巾递回给她，“差不多该吃饭了。”

那老妇蹒跚走开，浴巾吊在手上晃。护士回头来接续刚才的话题：“医生们试着要挽救这位可怜的妇人，让她继续支撑着活下去等等。在她来的第一天，我就知道她已经死了。伊丝黛尔在那个家伙强暴她的时候就死了，他偷走了她的生存意志。懂我的意思吗，他把它从她的身上夺走了。”

“如果你想找人说话，”安说，临走前递给她一张名片，“我会是个好听众。”

“是啊！”护士说，“很多人都会听。但光听是不能解决事情的。帮我一个忙，替我把这告诉你的上司们好吗？”

情绪疲惫的安踏出了疗养院，向车子走去。不行！她对自己说，在明亮的午后阳光中斜睨着地上。她绝不要在恐惧中度过下半生，而且她绝对要让那个人为这妇人的死受到惩戒！兰迪·德韦修的行为杀死了伊丝黛尔·萨默。护士说对了，是他夺走她的生存意志。

她跨进车子，发动引擎，脑子里飞快地转动着思绪。克伦应该还不知道伊丝黛尔的死讯。她是德韦修控诉案很重要的证人，她的死很可能使他们失去关于她那个部分的强暴罪名。克伦曾说过，他们在他的杀人罪行上已经没有足够的证据进行起诉。如果他再失去任何一条强暴控诉的条款，一定会沮丧死了。

转上大街，安看见一辆侧壁写着“休斯葬仪社”的旅行车驶入疗养院后面的小径。他们是来带走伊丝黛尔·萨默的。安抓紧方向盘，踩下油门，速度计的指针陡然升高，她飙起车子开走。

伊丝黛尔再也无法对抗她的攻击者，但安还可以。她瞥了一下手表：四点多。她回去的时候，兰迪·德韦修应该已经回到牢房了。

到了法院，安直接向监狱走去，迫不及待要去面对即将来临的事情。

表明了身份，上衣别了个访客识别章后，狱卒带她到一排隔着玻璃的座位去。“我跟他们说过我要面对面的。”安说，“他们没有跟你说吗？”

“我不建议这样做。”狱卒噘着嘴唇说，“这个犯人惹了些问题。”

“什么样的问题。”

“他攻击另一个牢友，医生认为他是个神经病。”

“他当然是个神经病。”安骂道，“他是个喜欢强暴老妇人的疯子。叫他来，好吗？他正合我的口味。”

“嘿，悉听尊便！”狱卒说，转身出去带犯人，准备把他带到那间保全的访谈室去，腰带上那一大串钥匙在瓷砖长廊里铿铿锵锵响。他出去后，安让自己平静下来。她准备对这野兽表现得跟蛋糕一样甜——然后再抓住他的罪证。几分钟后，狱卒回来，护送安到访谈室门口，打开锁让她进去，然后再锁上门锁。

安没有带任何笔记本、笔或是录音机。她都是这样工作的。囚犯们在有人准备把他们的所有谈话记录下来或录音下来时是不会多谈的。安的记忆力奇佳，那就够了。

“嗨，兰迪！”她轻快地说，声音比平常高了几度，“记得我吗？你保释审核时我曾跟你说过话。我是缓刑处的安·卡莱尔。你现在觉得怎么样了？不太好过吧？”

这年轻人说实话是相当英俊，就某个角度来说，还可说是漂亮。大大的黑眼珠覆盖在浓密的睫毛下，头发修剪得很时髦，有点方方的脸型。他穿着牢房发的便服，弯腰驼背地坐在椅子上。

“我不记得你。”他说，“但我知道我没有获得保释。”

安小心地找张椅子坐下，看着他的双眼。像这样单独访谈暴力犯是很危险的，跟他们一同锁在一个小房间里。其他大部分缓刑监护员则选择另一种：囚犯坐在防弹玻璃之后，非常安全。但就如同录音带和笔记一般，玻璃隔间总是让人无法吐露真情。安想要碰碰自己的运气冒险一下。如果她按下警铃，就可以引起狱卒的注意——那指的是，如果她能设法按到警铃的话。

“兰迪，”她对他说，“在那次保释审核里，我实在无能为力，帮不了你。看吧，你犯下新的罪行时，还在盗窃罪的缓刑期间里呢！那让法官知道不应该再冒险让你被保释。那也是我现在来这里的原因，我要来准备为你的盗窃案违反缓刑做报告呢。”

“他们还会再给我缓刑吗？”他说，脸上充满期待。

“那要看陪审团对那些强暴案怎么说了，兰迪。”安挑起眉毛，还是忍不住至少要修理他一下。“当然，如果他们认为你有罪，你就会有很长的牢要坐。不管我对他们说什么，都没法让你获得缓刑。”

他把手臂交叉在胸前，开始防卫了，“如果我不能再缓刑，那他们干嘛派你来？”

“问得好！”安说，不知道自己必定坐牢的犯人解释过多少次以下的话了。“虽然我是个缓刑监护员，而你可能因为那些强暴罪没法再获得缓刑。但法律规定，在所有重罪审判中，每位正在调查的缓刑监护员必须准备报告。就法律术语来说，这叫作奉命报告，指的是某些必须依法执行的手续。它便是缓刑监护员的职责，属于我们工作的一部分。下星期你回去接受违反缓刑的审判时，我就是呈递报告与刑期建议给法官的人。然后如果你被判强暴罪，我就会针对你的罪状，建议法官应该让你服刑几年。”

德韦修有点怀疑：“为什么是你告诉他们我要坐几年牢房？那不是法官决定的吗？”

“是他决定的没错，但他采用我们的报告来做决定。他们会制定这项法律可能是认为，缓刑监护员了解像你们这样的人，你们这些犯罪的人。这样解释你了解了吗？”

“我他妈的怎么知道？”

安把上半身靠上桌子说：“你看，法官不可能有时间像我这样来找你、跟你谈话，所以我来为他做这件事。基本上，这是你站在自己的立场上发言的机会，兰迪，告诉法庭你在发生这件事情前过的是怎样的生活；或是类似那样的事。我今天惟一不希望你说的任何跟即将进行的审判有关的事。我们还不能讨论那个，知道吗！直到进行裁决为止。”

“你是站在哪一边的？”德韦修说，恶狠狠地抬头瞪视她。

“当然是你这边。”安骗他。对德韦修这样的人说些谎话，一点都不会让她失眠。她已经勉强自己接受他们可能永远无法抓到杀害汉克的凶手这件事实，但还有很多像德韦修这样的人。她的看法是，有人必须付出代价。

看见德韦修眼里的阴影，安试着要自己排除心中所有负面的想法。她再给兰迪一个温暖友善的微笑。当然罗，兰迪，她对自己说，我当然是你最好的兄弟。“首先，我想开始问你一些例行公事的问题。可以吗，兰迪？”

他点点头，把头垂到胸前，眼神更加封闭、戒备了。金发美女通常不会用这种裹着糖衣的声音对他说话的。他不是傻子。

但安还是一连串地问些不重要的问题，譬如他的各个工作、他的朋友、他的嗜好等等，使他分心，解除防备，然后开始被她带着走。这样子过了十五分钟之后，她说个笑话引他发笑。在另一次停下来休息的时候，她又似有意似无意地说了个滑稽的故事。她伸手轻轻碰他的手好几次。每次都被回报一个邪恶的微笑，但那仍然算是微笑。这样软化他一个小时之后，她觉得差不多可以开始冲破防线了。安对自己说，只要再几步，然后通向兰迪·德韦修心房的城门将会大大地开启。

“老天，兰迪，我好渴！你呢？要不要喝杯冷饮？”

德韦修嘎嘎地笑着说：“好！给我一瓶百威啤酒。”

安回头对他大笑，好像他刚说了什么妙趣横生的事。德韦修自己也乐了，笑得更大声，拍打着大腿。“当个缓刑监护员也有好处，”安对他说，微笑着，然后走过去按警铃。警卫开锁探头进来。安大声说：“我们这儿需要一些冷饮。”她看看德韦修，“要可乐还是七喜？”

德韦修用手背擦着嘴说：“可乐，老兄。”

警卫冷笑了一下，但没有反对。“还有，记住放些冰块。”安提醒他，“这个房间里大概有九十度。”

警卫把他们的汽水拿来后，安马上小啜了几口，迅速瞄了一眼手表。这次是多久？超过一个小时，比平常久。德韦修的确是个难缠的角色。

“你几岁？”他问。

“你猜。”安好玩地说。

“我不知道。也许三十岁左右吧？”

“不！”安扯谎，“我四十三了。看起来满好看的，对不？”

“狗屎！真的？你真的四十三？我想我妈妈也才四十三岁而已。”

“一点也不假，兰迪。”她说，口气相当认真，“现在，我们回到我们刚刚谈到的关于你母亲的部分，既然你又提到了。你刚刚说你跟妈妈很亲近，但跟爸爸没那么亲近。我妈妈在我很小的时候就死了，兰迪，所以我没有任

何机会跟她亲近。很悲哀吧？”安说，垂下眼睛。现在一点点同情心会发挥很大的功用，让她更接近那扇门。

“噢，是吗？”德韦修并没有被安所表演的情绪困扰到，反而忽然间被某个别的东西挑拨起来。

来了，安想，猛然警醒起来。就在她眼前，他整个个性开始转变了，宛如一张面具从他的脸上撕下，露出了里面的另一个人。

安故意提高年龄，就是猜想他对老女人有兴趣。是这个让他发作的，还是关于他母亲的问题？她感觉到手臂上的寒毛竖立起来，但脸上仍然装出笑容。

兰迪倾向前，双手交叠，枕在桌上，歪着头说：“你长得很漂亮，知道吗？”眼睛锁住她的视线，“有老公吗？”

“没有。”安在他色情的注视下回答。她轻轻移动脖子，把紧张的情绪放松一点，祈祷着他别着出她的恐惧。他的眼睛，她心里头继续想着，全在他的眼睛里；就在那双长睫毛的深色眼珠后面，极端的热情正在慢慢地沸腾。

“我一个人住，只有我和我的狗。你喜欢狗吗，兰迪？”

“当然！”他说，被这个新话题打乱了一下，“每个人都喜欢狗。”

安露出天真的微笑。“我有一只德国牧羊犬。你知道的，一只很大的狗。听说从一个人喜欢的狗的类型，可以看出他的个性。”安把手放在桌上说，“我们来玩个游戏娱乐一下。如果你有只狗，那会是什么样子的狗？”

德韦修又整个戒备起来：“这又是什么测验吗？我不喜欢做测验。”

“不！”安很快地说，“我们已经访谈很久了，兰迪，我只是想让我们暂时休息一下。懂吗？就像是学校的下课时间一样。”

“我很少去上学。”他说，目光飘向房间远远的角落。

“噢，不！”安说，“你是说你被退学？”

“不是！”他说，眼里浮上浅浅的泪光。“我没有半只鞋子，明白吧！没有穿鞋子，他们不准我去上学。”

“真遗憾！”安说，看着他把眼泪眨干，真的觉得同情。有时候甚至是最坏的犯人，也会让她发现一丝已逝的童真，而使她悲伤起来。她纳闷着如果某人曾给了德韦修一双鞋，他今天会在这里吗？“听我说，”她对他说，“我们来玩游戏吧，现在别想过去了。如果你有只狗，兰迪，那会是只怎样的狗？”

德韦修眯起眼睛，不过一下子就又放松了。“我知道不会是那些头上绑蝴蝶结的小杂种狗。它们会咬人。老兄，那些狗真他妈的凶死了！”他把头转到一边，手敲打着脖子。

“哦，真的吗？”安说，表情不变，只是睁大了眼睛。她越来越接近了，非常近了。“我有一次被狗咬。要不要看？”

“要。”他说，好奇地，开始掉进陷阱里了。

安把椅子推后几英尺，把裙子掀至膝盖上。“看到没有？就在这里。”她说，指着大腿上不存在的一块疤记。“一只小宠物狗咬了我。你有没有看到疤？老天，我差点打死那只狗，我把他的大便都踢出来了。”在他能看清楚她指的地方以前，安很快地又把脚放回桌子底下，并把裙子拉好。德韦修是看了没错，但看的不是安指的地方。疤痕显然不比她的长腿及两腿之间吸引人。

获得这种亲近的表示后，兰迪孩子似的活泼起来，笑着，耸动着肩膀。

他把囚衣袖子卷起来，故意伸展他的臂肌给安看。他被挑逗起来了，安看得出来。他离安就只有几英尺远，可能正在想如果勒住她的脖子会有多好玩。再一小块甜点可能就可以让他行动。但是安知道使他兴奋的不是性。兰迪·德韦修是个强暴杀人犯，让他兴奋、激起他越过那条不归之界线的是残忍与胁迫。对兰迪·德韦修来讲，没有性爱这回事。

“我也被一只——他妈的狮子狗咬过，”德韦修自己招供，还是咯咯笑着，对安使着眼色。“就在我的脚踝这里，”安弯下去要看。他拉起宽松的裤管，露出他强壮的小腿。“痛得要死！我恨死那些笨狗了。”

“是黑的狮子狗还是白的？我听说白色的是最凶的，咬我的就是白的。”

“是啊！你说的没错。”德韦修说，整张嘴都笑开了，以至于他歪歪扭扭的牙齿全露了出来。“它们是最凶的！咬我的是只白的，头上好像还有个红色的蝴蝶结。搞不好咬我的就是咬你的那只。”

那是她走进这个房间里来，第一次真心的微笑。她也许在这闷死人的房间里，跟只野兽浪费了一个小时，但她终究得到了她要的东西。其余的访谈内容都没有意义，她待会儿就会把它结束掉。安站起来，把椅子靠回桌边，看着他说：“今天就谈到这里为止了，兰迪。看吧，一点都不痛苦，是吧？过几天我会再跟你联络。”

“等等！”他说，表情变成绝望。“我还没告诉你最重要的事。”

“什么事？”安说，按铃叫狱卒过来，希望能立刻远离这个恐怖的人，越远越好。

他凝视着安的眼睛说：“我是无辜的，没有强暴任何女人。我这辈子从来没有强暴过任何人。我用不着强暴她们，女人都爱我，我想要哪个女人都能到手。”

当然！安对自己说；把他的自称无辜当作毫无意义，连回答都不值得。监牢里的每个人都说自己是无辜的。狱卒一来，安就飞奔出走廊。

安回办公室之后打电话给汤米·里德。接线生说他出外勤去了，安于是请调度员用无线电呼叫他，要他到她家去找她。

里德接到呼叫时只离安的房子几条街远，所以在安到家时，他也刚好来到她屋前的马路边。安跳出车子，快跑到他的车窗前，脸兴奋得发红。“我逮到他了，汤米。”

“谁？”

“德韦修。”

“怎么逮到的？”

“狗咬了他，他承认了。”

巡官的眼睛亮起来：“当真？”

“当真！我会作证。我当然是个可信的证人。他给我看的，还告诉我那是只狮子狗……一只头上有红色蝴蝶结的白色小狮子狗。听起来是不是很熟悉？咬在他的脚踝上。”

“有红蝴蝶结的白色狮子狗很多，安。”里德怀疑地说，“还有，我再告诉你另一件事。当他被捕时，他们来检查了他身体的每一平方英寸。他发誓那个伤痕是骑摩托车摔的，他妈妈还帮他作证。”里德下车甩上门，靠在车门上，“此外，这些凶杀案发生已经超过一年。除非深到可以留下疤痕，否则像那样的咬痕应该已经愈合了。”里德咂唇作响。即使他仍有怀疑，但他显然希望那是真的。“他真的告诉你那是只该死的狮子狗？”

“我刚刚不是这样说的吗？”安处在肾上腺素的亢奋中，“他承认他脚踝上的疤是狗咬的。”凶杀案中有一位被害者是六个孙子的祖母，养着一只小狮子狗。那只狗在死者死亡的同一段时间内被勒死。安研读过那些报告，想到那只小狗可能曾经攻击那位凶手，他于是在愤怒中勒死它。不过，里德和其他办这件案子的刑警所持的却是不同的看法。他们认为那只狗是被蓄意勒死的，好让它无法吠叫引来警察。但是安了解狗，也了解狮子狗，尤其是这种情形的狮子狗，被像死者这样的长期豢养、长久地娇纵下来，有时候会暴发凶恶的脾气，狠狠地咬陌生人。而如果这种狗留下了一个永久的疤痕，像这只一样，那么化验室仍可以验证出它是犬齿咬出来的，他们所需要的只是一个联系他与凶杀案相关联的有力证据而已，如此他们就可以起诉他。

“听我说，汤米。我知道你认为我这是枉费心机，但是求求你，把它写下来发给克伦好吗？他太想逮到德韦修的罪了。你可能还不知道，伊丝黛尔·萨默今天早晨死了。我不太清楚她的证词对整件案子有多大的重要性，但是如果失去这项强暴罪状，德韦修马上就会再回到街上了。”

“她死了吗？”里德说，摩着他的下巴，“对检方起诉非常不利。她作证过了吗？”

“我不知道。”安说，“听好！派个化验室的人到牢里，采下德韦修那个咬痕印，看看我们是否能证明它是狗咬的。不过，记住先告诉我，再做这件事。我还得回去完成访谈。他一旦知道我陷害他，就不会再说什么了，而且还可能攻击我。”安看看她的房子，看见大卫正打开大门出来。他可能一直从窗户看着外面，而想出来看看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那只狗后来怎么样啦？”她问里德。

“他妈的我怎么会知道，动物管制会的人大概把它的尸体烧掉了吧？”

安不太高兴，但是仍尽力压抑着，等着大卫走到他们站的地方。“嗨，甜心！”她说，把他搂过来。“唔，让我和汤米在这里单独再谈几分钟，然后我就进去好吗？”

“我为什么不能听？”他拒绝，眼睛扫视着安和刑警的脸，“你们在谈的又是什么事？”

“进去吧！”安说，把他推走，“我们在谈公事。你知道我不喜欢你听这些东西。”

他圆胖的脸上露出狡黠的笑容，“那我就回去看新闻吧！我想是某个人砍掉了一个小孩的头，他们现在正在电视上播放。”

安吓得嘴张开，大卫却叽叽咯咯笑起来：“我是骗你的，妈。”

“谢天谢地！”她松了口气说，心想他们要的是另一个令人毛骨悚然、尚未伏法的罪犯。“进去吧，儿子。开始写功课。”

大卫不情愿地拖着脚步回到屋里。这时，一个邻居开着破烂的福特车经过，手伸出窗外向她挥着。那是个好邻居，安想，虽然不是很有钱。这里的房子都又老又小。她的房子粉刷成灰棕色，前门是大大的风景窗。前院一株巨大的筱悬木挡住夏日的炎阳。草已经很高了，因为安通常自己除草，而被射伤以来还无法做这件事。她叫大卫扫除树叶，但还是太保护他而不敢让他使用除草机。里德在安看着院子时也看见了那些草。他觉得很尴尬，因为自己没有想到要帮她整理院子。

“我这个周末来帮你除草。”他说，“很抱歉我还没有——”

安打断他的话。她不关心草的问题，思绪又回到德韦修的案子上。她提

出了一个可能与凶杀有关的线索，而里德却告诉她，他们已经毁掉那个证据。

“你们需要那只狗的牙齿来和那个咬痕，做个正确的比对，汤米。”她沮丧地说，“也许它在实验室的冷冻库里。那是证据，对吧？”

“这些凶杀案发生在一年前，安。”他防卫地说，“就算你是对的，我们能不能加以证明仍然难以预测。而若你以为那只狗还会被当成证物保存着，更是太异想天开。我完全不知道那只狗怎么样了，我刚刚就跟你说过。”

“好，那你就得去把它找出来。”安强硬地说，把一只蜗牛踢出人行道。

“别从德韦修那里下手。老天爷，安，他是很危险的……是只猛兽。”

“他在牢里，汤米。他哪里都逃不掉。相信我，等我把他好好调查完，他就会获得强暴罪的满刑期的。然后如果我们的凶杀起诉成功了，从此以后就再也不会再有兰迪·德韦修这号人物了——等到他可以重见天日那天，已经无法走着出狱，更别说去强暴凌虐老妇人了；他们只能把他放在轮椅上推出去。”

里德的怒气终于发作，对她大喊：“别再管了！听见了吗？别再管了，安！”

“不！”她说，顽固地噘着嘴，“找出那只狗。”

“我以前就说过——你会惹上麻烦的。”里德说，“收回那些话好吗？你已经遭到射击了，下一次他们会杀了你。”

安不说话，上唇抽动着。汤米看着她这么些年了，一直告诉她，她对付暴力犯的方式太极端，夜路走多了，迟早会碰到鬼——其中的某个人将会出来寻求报复。现在她不禁怀疑，究竟这个巡官是不是对的。“要我带孩子出去吃饭吗？”里德说，“懂我的意思吗？让你有点时间休息休息。你看来已经相当累了，安。你实在不应该这么快就回来上班的。”

夕阳在他们谈话的时候已经沉落，屋外变得又暗又冷。安缩搂着自己取暖。无法将伊丝黛尔·萨默抛诸脑后。是的，她所做的事非常危险，但她没办法去担心那个。她如何能罢手？如何能就这样转身走开？总要有人为伊丝黛尔·萨默这种再也没有声音的人出来说话。“不，我不需要你帮我带大卫去吃饭。”她坚决地对面前的巡官说，“但你知道你能为我做什么吧？”

“不知道。”他说，表情苦涩，“但我知道你会告诉我。”安圈住他的脖子，微笑着亲亲他的脸颊。放开手之前，她把他的头压到她的高度，在他的耳边轻声说：“把那只该死的狗找出来。”

第六章

恢复上班的第一天安累得精疲力尽，所以一吃完晚餐她就垮在床上，一觉到天亮。隔天她在厨房布告栏里发现自己当天上午有个诊约。

医生已经帮她拆线了，但坚持要她做追踪检查。

安打个电话告诉克劳黛会晚点去办公室，然后对大卫喊：“快点！上学要迟到了。”

大卫很不高兴，“我饿死了！我还没吃早餐。”然后他的脸色忽然亮起来说：“我们去买甜甜圈！”

安两手搁在屁股上，心里在考虑：甜甜圈？看见他腹部紧绷的衬衫，她说：“你只能吃麦麸饼，大卫，不能吃甜甜圈。”

“我不要吃麦麸饼！”他叫道，跟着安走出厨房到车库去。到了青春期，大卫开始变声，上一分钟是女高音，下一分钟却变成男低音。“吃那个会放一整天的屁。”

安大笑，“那么吃草莓。”

十一点离开诊所。安很满意诊疗的结果。她的伤已经复原，而且疤痕绝对会很小。回办公室的路上，她纳闷着为什么克伦昨天晚上没打电话。他现在当然已经知道伊丝黛尔·萨默的死讯。也许他觉得气馁，跟朋友出去喝酒了。

安在一号高速公路上，交通忽然堵塞。随即听见警笛声，于是她知道前面一定发生了事故。她看着手表，急着想回办公室。然后她想起吉米·索耶。昨天完全把他给忘了。她想替他做个吸毒检验。安于是把吉普转上路边，驶离车列，下高速公路。

十分钟后她来到一栋典雅庄重的宅第前。那是个老式住屋，房子前门上还有拱形门楣，通向房门的小径点缀着两排玫瑰。整个街坊荫凉静谧，三三两两罗布着茂密的树木。安推测这整条街大概住了三十多个专业人士。她看到许多屋主引以为做的地方——庭院修剪得很整齐，房子粉刷如新。跟安住的街坊颇相似，不过房子较新且翻修得较好。

那么，这就是吉米住的地方。妈咪和爹地受不了他，而把他丢出来。有道理！安在心里想着，下车锁上门。她想起她在档案里读到索耶跟两个室友同住。不知道是不是她在法庭上看到的那两个年轻人：那个中国人和那个看起来像电影明星似的金发男子。如果索耶是个毒虫，他的室友很可能也同样是毒虫。她耸耸肩。这样一来，他们对他们就没有办法了。打开公事包，安取出一个采样纸杯和一副橡皮手套放进皮包里。

走到屋子前门，她按了按门铃。当她在等待的时候，她发现那两排从路边看非常令人心仪的玫瑰，由这么近看时却是凋零枯黄。安等得不耐烦，就从窗户往里探。然而，它们都被毯子般的东西遮盖着。

最后她发现门是微开着的。推开一半后，她喊道：“有人在吗？”

没有人回答。她的位置可以看进客厅里，却看不到什么。房间几乎全空了，只有一张破烂的沙发和一些可以移动的箱子。不过这些人都是单身汉——安想；想到汉克跟她结婚前那间租来的房子里也是几乎没有什么家具。

“请问，有人在家吗？”她开进车道时曾看见一辆蓝色保时捷，所以他应该在里面。也许我刚好赶上时间了，她想，并打量着那些箱子。也许他正

计划潜逃，逃离此州，公然地违反他的缓刑。她走进屋内。

穿过客厅，安朝屋后走去，查看卧室。只有一些垃圾和乱七八糟的东西散置在地毯上。房间也是空的。到目前为止，她可以判断，房子已空无一人，索耶则不知其踪。

厨房是个灾难场：地板污秽，油毡上还有好几处烧焦的痕迹。一个小型的提高毒品纯度的地方吗？看着地上焦黑的印子，安心里纳闷着。走到冰箱那里，她拉开箱门往里看。如果这冰箱被拿来储藏迷幻药，并不算稀奇。她曾经见过一堆备用的迷幻药药丸被冰冻在一盘冰块里。不过她让自己站在那里好一会儿，只是深吸着冰箱的冷气。这栋房子全部的窗户都关着，里头真是热得不得了。

冰箱内部结了一层厚厚的冰，颜色已经由白转黄。若不是好几个月没有打开过，安想，就是温度被调得太低。安用手敲掉一些冰块，看见里头有五罐美乐牌啤酒，然后觉得好像看见一罐可乐挤在几瓶腌渍瓶子后面。啤酒和腌菜，她心想，真好的饮食。

不过那罐可乐倒还是很诱人。密不通风的房子让她口干舌燥。全部东西都塞在这个小冰箱狭窄的内腹里。为了拿那罐可乐，安必须先把啤酒罐和腌渍瓶拿出来放在柜台上。拿到可乐后，她擦干净顶部，拔掉拉环——融雪般的冰凉液体喷射出来。

“狗屎！”她说，四望找寻纸巾，终于看到拒台上的一块破布。在水槽里洗好手擦干之后，她开始把其它东西放进冰箱。拿起一瓶腌渍瓶，安发现奇怪的事：可乐已经结冻，但这瓶子里的液体却一点都没有结成冰。里面会是什么？她原先以为她看见的是几条白色芦笋茎，以前她曾在美食者超市见过那样的东西。但他们用来腌芦笋的液体不是水吗？

等安搞清楚那个玻璃瓶里装的是什么之后，她的手不由自主地松开，瓶子掉在地毯上破碎！里面的东西随着暗褐绿色的液体滚了出来。

手指。

她看见的是被切断的人的手指：拇指、小指，和另外三根指头。应该是同一只手的。胆汁涌上喉头，心跳差点中断。她蹲下来想看清楚一点。指甲擦着指甲油，不管原先是什么颜色，现在已是苍白的橘色，上面有被腌渍汁侵蚀的几个斑点，可以看出指甲是白色的。安不想去捡起来或是去碰它们，她深知不应该破坏犯罪现场。她已经在为打破瓶子深深自责了。不过，他们仍然能够在玻璃碎片上采取指纹，所以她的破坏还不算太严重。

安在屋内找寻电话，只看见一个电话线被扯掉的插座。她得去打公用电话了。她跑至门口，用力打开，跌跌撞撞地跑下石阶。她几乎没有看路，心中占满了散布在那个肮脏的地板上那些丑怪的指头画面。

安仓皇地张望，老错觉索耶会忽然扑上她，把她拉进屋子里。保时捷还在车道上，刚刚他是不是也在屋子里？现在他是不是躲在里面的某个地方？他可能不只会割下她的手指而已，她想。他可能会切掉她的腿，也许把她整个身体肢解。不，不要慌。她不断冒着冷汗，但仍命令自己放轻松。安做了几次深呼吸，然后用颤抖的手指打开车门。

救她的人是个会切人手指，还放在腌渍瓶里保存的怪物。克伦是对的，索耶一定是射杀她的人。她真不该独自一人来这里。她是个笨蛋，一个道地的白痴。

安发动吉普车，油门踩到底，轮胎摩擦着柏油路，橡皮味从窗户飞进来。

安直奔高速公路，决定不打电话。她离凡翠拉警局只有几分钟路程，干嘛把这个可怕的故事告诉电话线路调度员？半个城市以及所有新闻编辑部都有警用频道的扫描机。在他们调派好一辆警车之前，索耶的房子便会围满记者。这不是开始调查凶杀案的方式，这次可能会是个大案子，安不想犯下可能危害这个案子的错误。

安把吉普车开进警局停车场，跳下车，小跑至大楼正门。接待员是新来的，想拦住她，但她迅速把证件亮给他看，然后疾奔到汤米的办公室。不管那个没有手指的女人发生了什么事，那是属于里德的管区，他的单位可以接下这件案子。她看见他正把外套披在椅背上，准备坐下来。

“安！”他说，警觉地，“你干嘛来这里？怎么啦？”

她狂乱地看看屋内四周。还有其他两个刑警在。“我有事情，汤米。”她说，跌坐在椅子上深呼吸。“你可能需要亚伯拉罕和哈坡一起听，我们必须快一点。”

里德把他的椅子拉到桌边，脸上肌肉绷紧。其他两个人听见了她的话，立刻聚过来。“说吧！”里德说，“我们在等你说。”

“好！以下是我遇见的事。”她用很快的速度说，“吉米·索耶的房子里有人的手指。我去进行突击家庭拜访时，在一个腌渍瓶里看到的。”

刑警忽然变得面无人色：“手指？真的手指？你没有找人支援，一个人去索耶家吗？”

“我知道，”安说，“我应该叫辆警车做后援的。但汤米，我从没想到——”

“从你到达那里开始讲，安。”里德说，抓过笔和笔记本。

安吸口气继续说：“好！那里没有人，虽然吉米的保时捷在车道里。他开的是保时捷没错吧？你是不是跟我提过？”她抬头看看诺亚·亚伯拉罕。他点头。

“继续。”他说。

“大部分家具和东西都不在了，他一定是计划逃走。不过他还会回来取车，所以如果我们快点去那里——”

亚伯拉罕已经站起身。

“拜托，诺亚，”安说，“让我说完。当我看见门没有完全关紧，就走进进去。然后就在我离开前，我决定看看冰箱，看他有没有把毒品藏在那里。结果里面就是那些腌渍瓶……”她停下来。他们都诧异地看着她。突然间，她了解到这听起来一定很荒唐。她看看其他两个刑警，用平稳的声音继续说：“其中一个腌渍瓶里面有五根切断的手指。女人的手指；我看到上面有指甲油。”

“你没有拿来吗？”里德说。

“我把瓶子掉在地上摔破了，手指掉到地板上。”安说，羞愧得脸色涨红。为什么她要把瓶子摔破？“我不想再更加破坏犯罪现场，”她急忙补上这句话，企图挽回颜面，“所以我离开那儿，直接来这里。”

诺亚·亚伯拉罕急奔回坐位拿他的外套，并套上他的手枪背带说：“我们走吧！在他把它们处理掉以前。”

“给我站着别动！”里德说。他是巡官，如果他们犯下任何错误，责任都会降到他的头上。“我们不能没准备好就这样冲进那家伙的房子里。要先想想合法程序。”

“是啊，里德！”亚伯拉罕吼道，“等他把证物丢进马桶里冲掉，或是放到废物碾碎机里碾碎吧！”

“他妈的给我住嘴！”里德吼道，转向安，“听好，你是个宣誓过的治安人员，我们在搜索和逮捕上可能有问题。”

“他有主动搜索条款，”安很快地回答他，“这样不是合法的吗？”

“不！”里德摇着头，把事情再想一遍。“如果我没记错，那是不普遍搜索条款吧？那是毒品条款。你可以搜索毒品，安，却不能搜索其它东西。手指不是毒品。”

安把手往上一摊，“那真是荒唐！”

“咳！”里德说，“法律不是我写的，我只是去执行它们。你在那里找到的东西可能会被判成无效搜索，不予承认。知道吗？”

安好几年没有想过这些问题了。担任调查工作跟在街上当个警察完全是两回事。不过都一样，她觉得自己的作法当然是合法的。“我想这是合法的，汤米。这包括在平视条例里头。”

限制法令与平视条例两者都是约束治安人员搜索及逮捕权的法律规定。如果一个警官由平常注视而看见什么东西，像是汽车座位上的一把枪，就是可承认的证物。但如果这枪支被藏在椅子底下，而这警官没有搜索令就去搜寻它，那么那把枪最后就会变成被法庭不予承认的无效证物。他们还在讨论这个，用它来证明犯罪审判系统的荒谬，好像担心一个正在切人手指的人他的人权会遭到别人侵犯似的。

“我想我们应该找地方检察官一同执行。”里德说，“打开某人的冰箱不太算是用平常注视发现东西。”

但其他两个警官已经越来越毛躁了。“我们直接去轰掉那个杂种吧！拿回手指，找出尸体，”亚伯拉罕说，“让检察官自己去把法律狗屎弄清楚。”

里德点点头站起来，焦虑地立刻上路。然后他又坐下，显然非常沮丧。“打通电话给霍普金斯，由他那边进行。”他对安说：“狗屎！他倒是说中了那个家伙。”

“这点是毫无疑问的了。”安说。抓过电话，接上克伦后，她把事情的细节详述给他听。那一边安静了一段时间。

“我想你的行动是合法的。”霍普金斯最后回答说：“你不是以警官身份去那里，那不算是搜索。你只是以缓刑监护员身份去做家庭拜访，而碰巧发现那些手指。”

安谨慎地听着。以前也曾发生过这样的情形，克伦给她指导，教她在这案子上法庭之后要怎么讲。如果她说她的目的是去搜索，那么他们就会陷入没有搜索令的麻烦。不过她当时是在冰箱内找寻毒品，这表示她得在发过誓后说谎。

刑警们盯着她看，等她回答。安会做任何努力来使一件案子成立，但作伪证吗？“那么也许我们应该申请搜索令，”她对他说，“这样会让它更合法些。有这样的东西，干嘛冒险？”

“好！”克伦回答，“把你所知道的都告诉我，我会写下来亲自递交给梅森法官。等他一签好，我就把它传真给你们，然后拿原本赶过去。不会超过十五或二十分钟，如果你现在就把资讯都给我。”

里德已经站起来，在亚伯拉罕的位子上打电话，向队长和副队长提出建议，然后从巡逻队调一些警员过来。安向克伦口述搜索令需要的资讯。说到

一半时，她停住，仰望哈坡，“请到我的车子那里去……停车场那辆黑色吉普，没有锁。帮我把档案夹拿来，我需要它。”

哈坡照她说的，把一个吕宋纸档案夹拿回来。安立刻开始把要项读给克伦听：索耶的姓名、案子的编号、韩德森大道的地址。

如他打的包票，二十分钟内，警官室里的传真机就发出哗哗声，开始传出搜索令。安和里德抢至机器旁，差点相撞。汤米猛撕下传真，凝视她的眼睛，让她知道他对吉米·索耶的心情。这就是射杀她的人。安现在知道了，里德也是。如果吉米·索耶仍然在这个国家里，就算离这里几千英里远，他也会去把他找出来。

他们组成车队，安与汤米·里德同乘警局发给他的古铜色克莱斯勒。后面跟着四辆黑白警车，一辆采证车，还有亚伯拉罕、哈坡、副队长、队长的没标记警车。

“如果索耶回来取他的车子呢？”安说，提出一个困扰她半个小时的问题。“我离开后，他可能已经回来看见破掉的腌渍瓶。如果他够聪明，就会把那些手指沉到大海里，然后我们就什么都找不到了。”

里德的车子尾部左右摆动，向右急转弯，直奔那栋屋子。他看看安，然后再看回路面说：“我们应该不要等搜索令就直接过来的。”

安咽咽口水。他知道。她断定他们都知道：“我犯了错是不是？我应该按计划行事，别坚持那张搜索令的。”

“你本该做你觉得对的事，安。”里德说，踏下油门，领先其它车子。

当他们抵达韩德森路，车子停在下一个街口，警员们蜂拥而出。副队长走在队伍前面。“休格、伊凡斯和朋加顿，守屋子前面，”他对穿着制服的警员们说，“哈坡、亚伯拉罕和里德，向后面去，车子还在。他可能在里面。队长和我守在邻居的围墙边，前后监看。如果他想从我们这里逃走，我们会逮住他。”

安被留下来站在原地，两手悬垂身侧。她没有武器。突然间，她觉得自己像个局外人，肩膀垮了下来。

随后，里德按下手提对讲机，询问警员们是否都已就位。

“是的，”他们回答，“准备就绪。”

等前门的人员按门铃并表明身份后，里德跳上围墙，爬至房子后面。那里面有一辆拖车停在路边，拖车后门关着。

安则仍然站在屋前，听见房子里传来扭打的声音。然后一个穿制服的警员从后门探出头来对里德喊：“我们抓到索耶了，只有他一个人。”

里德和其他刑警从后门进去，等在外头的警员现在也由前门涌入，不一会儿就挤满了那间狭小的客厅。

现在她可以进去了，安想。就在她举步要进去时，克伦也正好到达路边跳下车，搜索令原件在他手中。他身后是雷·赫南德兹，安认得他，他是地检处里的一个调查员。

克伦看着她说：“现在怎么样了！”

“他们在里面抓到索耶。”

他们三人进到那间拥挤的客厅，安眼尾的余光瞥见哈坡领着被铐着的吉米·索耶从后门出去。克伦很快跟着他们出去。

汤米隔着人群对她喊：“那些他妈的手指在哪里？”他的脸泛红，流着汗。这屋子里面就算没有这些警员，也跟烤炉一样。发现到这点，他开始把

人支开。“你，”他说，指着其中一个警员，“还有你……还有你，出去外面，给我们一点空间呼吸。”最后他终于来到门口。“你说那些手指在哪里？”

“厨房，”安说，“我把它们留在厨房地板上。”

“地板没有手指，安。”里德说，表情有点愠怒。

那一大群人现在转移到厨房去。“在那边。”安说，踮起脚尖要从那些男人的肩膀上看过去。“我把那瓶子从冰箱拿出来，然后掉在地板上。我走时，手指头全在地板上，共有五只。”

里德和安把警员们推开，走到冰箱旁边。里德开始把啤酒罐拿出来，用力放在柜台上。然后他看见一个腌渍瓶而停下来问：“是那个吗？”

“其中一个。”那当然不是她摔破的那个，不过里面的东西看起来一样。如果有个瓶子装了五根手指头，那么可能剩下的五根会在这个瓶子里。“是的，是的，”她说，目不转睛地看着那个瓶子。“那是伏拉席克……它的牌子，那是个伏拉席克牌的腌渍瓶子。本来有两个。这一定是另外一个。”

“叫些采证人员过来。”里德喊道。他戴上一副乳胶手套，小心翼翼地把那个瓶子拿出冰箱，高举向光线。

“让我看，汤米。”安大喊，虽然那里面的东西跟她之前看到的不一样。“里面的液体稠稠的。”她移到他身边，偎近那个瓶子。“打开！我起初也以为那是腌菜：我还把它们当作几条白色的芦笋或什么的呢！”

屋子里安静下来，安头昏眼花，觉得自己快要反胃了。她等着汤米把盖子打开，探进一根戴着手套的手指。然后她屏住气息瞪着。汤米抓出一个东西闻了闻。然后他背靠回柜台，看看安，把那东西丢到嘴里，然后猛咬一口。全部的人都深深地吸了一口气。

“腌黄瓜。”里德说，把那东西吐到手上。“就这样。”他说，“采证人员以外的人都出去，我们这里找到的只是酸黄瓜，看来是虚惊一场。”

安看着地上，羞愧得不敢面对大家。但就在她看着地板时，她发现它现在是干净的，不像先前那么脏。“真的有人手指，汤米。”她低着头说，“我知道腌芦笋和手指的差别。看在老天份上！一定是他回来把它们处理掉了。”

虽然里德没说，但他持的是保留态度。安完全被那次射击吓坏了，有可能下了错误判断。她独自一人，带着索耶被定为射击元凶的先入为主观念，来到这房子里，在腌渍瓶里看见什么不太对劲的东西就慌了。里德知道人的心理是件奇异的东西，特别是在压力之下。他见过许多有经验的警官在危机之中也会犯下严重的错误；就连他自己也曾犯过一些。

“听我说，汤米。”安急促地说，“我看见手指时地板是肮脏的。现在看看它——是干净的。看吧，他回来过，看见手指，就把它们处理掉，然后把地板擦干净。他们难道不再多搜一些证据吗？还有，你知道吗，他们应该把整个地板都采些化验样本的。也许会有些许血液或是什么东西随着手指泼出来，他们就可以检验。或者是玻璃片……也许会有破掉的玻璃碎片，那就可以证明我的话了。”

里德考虑着安所说的。地板很干净，而这地方其它东西却乱七八糟。“我们会彻底搜寻这里，”他说，“多弄点东西回去化验，”他的脸转和，“也许我们会找到什么。我们的猜测是索耶和他的室友们贩卖毒品；可能这里还是毒品精炼工厂。”他停下来给安一个嫌恶的表情。他指的是在家庭实验室里制造迷幻药或是安非他命等毒品的人。最近这种家庭实验室在各地大量冒

出来。“索耶第一次被捕时，他的被单上全是高品质 LSD 迷幻药和一个信封里面装满了‘心醉神迷’。根据吸毒者透露，最近街上泛滥着这些东西，中学生们像糖果一样抢着吃。我猜这里就是它的来源地——这间房子。”

“一间实验室？”安说。她注意到克伦又进屋里来，走向他们。

“自从他提到索耶是嫌犯后，”里德说，把眼睛转向克伦，“我们就开始调查他。而我们的调查结果一切都指向实验室。”

“你们为什么不告诉我？”安看看汤米又看看克伦，现在更生气了。“他是我的缓刑犯。不过这样仍然无法解释为什么他要射杀我。”

“能的，安。”里德平和地说，“索耶完全是为了防止你会做类似今天所做的事而射杀你——出现在他家门口，撞见他的毒品作业程序。”刑警停下来叹了口气，失望地垂下双肩。“照这样看，他们已经将实验室搬到另一个地方了。看见后面那辆小拖车吗？索耶一定是回来拿最后的一些箱子，也许是冰箱。我敢说箱子里也不会有我们要的东西了。”

安觉得难以置信。他们在讲的是毒品实验室，而她所讲的是人命。“那么手指呢？我看到那些手指，里德。你知道我不是某个街上的低能儿，我知道人类的手指长什么样子。我自己也曾经当过警察。”她挑衅地抬起目光瞪着里德，激他与她正面迎击。

“你不能搜索移动车辆，”克伦急忙说，“除非再申请另一张搜索令。目前的搜索令只限定在房子里。”

“听好，霍普金斯！”里德说，嫌恶地卷起一边嘴角。“我知道你有你的考虑，但如果那个没有手指的人正在货车里留着血奄奄一息呢？如果安真的看见了什么呢？”

霍普金斯抓住刑警的手臂，里德生气地把他甩开。“没有搜索令，别靠近那辆货车！”这位地方检察官吼道，“听见了吗！如果你这样做，那么不管你找到什么，都是没有用的。等到我们用正确方法申请另一张搜索令再说。要我再说一遍吗？”

“嘿！”里德啐道，“你是检察官。”

“走吧，安！”克伦说，“我载你回法院。”

“等一下！”安说，眼睛仍盯着刑警，“你认为这是我幻想的吗，汤米？告诉我，快点，我要听你亲口说。”

再次地，里德只是耸耸肩。“索耶呢？”他向其他的刑警吼叫。

一个飘忽的声音远远地吼回来：“跟哈坡在后面。”

“我真的看见那些手指，汤米。”

“我没说我不相信你，”里德说，声音压低下来，“但这里并没有手指啊！”

“他一定在我们过来之前把它们处理掉了。”安说，脸气得发红，“我不是跟你说他会回来把它们丢掉的吗？”

但里德却急着要出去看看索耶怎么说。不管怎样，现在大家都应该退开了，让采证人员开始进行工作。他从事警务工作已经很久，不会再枯坐原地，反复思考做对或做错了什么。“听好，我们一等这里完事就会把索耶押回去。到时候再让你审问他。”

“好。”安说，看着他走开。去吧！她想，让我在众人面前像个傻瓜，然后再当我是小狗一样丢根骨头给我。总之，是她自己的错，坚持要等那张搜索令。是那样惹火了里德吗？他是否在怪她没有遵照克伦的建议来迎合他

们的需要？或者他只是认为她是个歇斯底里的女人，不知道自己看见的究竟是什么？

不管是什么，安气炸了。

在下令警员们调查邻居对韩德森路八七五号住户有什么样的认识之后，汤米·里德独自开车回去。

他开到警局后方停好车，然后坐在那里，透过挡风玻璃瞪向外面。夕阳像个巨大的橘红色柿子，天空灿烂多彩。

他垂下视线，在心里默默反思这件案子的细节。他们必须再申请逮捕令，抓回另外两个男孩。惟一的问题是他們要用什么理由来申请搜索令。如果采证人员在箱子里或房子里其它地方找不到任何毒品装备的迹象，要用其它理由申请逮捕简直是不可能的事。“噢，老天！”他说着，跨出车外。

他进到刑警室，看到安立刻站起来。她老早就坐在他坐位旁的椅子上等着他。

“索耶呢？”

“押在一辆巡逻车里，快来了。”

“听我说！那些手指应该是女人的，汤米。我看见上面有指甲油的痕迹。我们得去查查失踪人口，看看是否有人报案。”

里德脱下外套，披在椅背上。“就算我们找到女性失踪人口的报告，那又能说明什么？惟一能证实你的说法的，是一具没有手指的尸体。”

安还在盛怒中，里德知道。她的身体语言完全表现出来：两手交叠胸前，下巴抬起，坚决的眼神。而作为回应，他也装出他那副克制情绪，“就事论事”的表情，要她知道他是凶杀组的刑警，而她只是个缓刑监护员。

“那么就调查所有停尸间，”安说，“然后再调查女性失踪人口报告，当地的和洛杉矶的都要。”

里德弯着腰在桌上的笔记本上记下一些东西，一边说：“在洛杉矶，一天之中可能会有二十五件人口失踪的报案，或者更多。大部分失踪人口的报案，他们根本不在乎。有的甚至没有登记下来；顶多只写在日志上而已。”他继续记笔记，现在完全不理睬安了。一会儿之后，一位穿着制服的警员拖着索耶进来。

“把他带到哪里去？”年轻警员说。

里德叫警员把索耶带到审问室，然后看见队长隔着玻璃窗向他招手，要他进去。安只好在外面等他。她看见克伦在里面来回踱步，挥着他的手；好几次看见里德看着她，皱着眉头。她真是急死了，想知道他们到底在讲什么，如果他们在讲她的话。

里德出来后，变得很紧张：“队长说要诺亚担任审问者。”

“为什么是诺亚？”安大叫，“你是巡官，这是个大案子啊！”

“因为是他调查你的射击案，而索耶现在是个有确实证据的嫌犯……是他的嫌犯。”

“但你是那样认为的，”安说，较缓和了，“而且其他人也这么想。”

“喂，”他说，微笑着，“你可不能以别人的想法来责怪我。”

安笑回去。最近她的敌人够多了，没有必要再得罪朋友。“我还是可以进去审问他吧？你说过我可以的。”

里德皱起眉头说：“你为什么不去休息一下？我们现在逮住索耶了。诺亚会在审问中让他留下把柄的，我也会联络化验室的米兰妮，看看她能不

能加速处理他们在那间房子里收集到的东西。”里德在逃避她的问题，而他知道安听出来了。皱起眉头，清清喉咙后，他说：“安，队长指出你在这件案子里基本上是受害者，而局里的政策是，我们不允许受害者参与实际的调查行动，”他举起一只手来阻止她的反驳，“知道吗，这里面有许多老规矩。有时候人们会自己出去寻仇，结果他们的亲戚回来控告警局。他希望你现在最好不要逗留留在局里了。他甚至还破口大骂，责怪我在执行搜索令时带着你一起去。”

安觉得好像吃到一口闭门羹。她是被射击而几乎在人行道流血致死的人。尽管这样，她知道现在自己已经无可奈何。她可以反抗里德，却不能反抗警局的政策。

“好吧！”她说，放弃了。“我想我回家去吧！”

安走出警局前，故意经过那个装着单向玻璃的房间，冲动地去旋转门把。发现是锁着后，更确定那就是他们关住索耶的地方。亚伯拉罕正在里面审问他吗？安把耳朵贴着门想偷听，随即谴责自己，知道如果有人经过看见了，会觉得她这个样子很笨。但要她就这样走掉真是难啊！知道那个射杀她的人就在此处，就在那扇门后。她好想自己审问他，面对他，现在就把来龙去脉弄个清楚。而她也应该拥有这个权利，她对自己说，不管里德和其他人说什么。她也许是个受害者，但索耶仍是她的缓刑犯。

接着，那些恐怖的手指浮现脑海，于是她反而以自己不必跟吉米·索耶一起锁在那个房间里而松了口气。如果他当真切下了某个可怜女人的手指放在腌渍瓶里保存，那他就是个恶魔的化身。他们再也无法预知他接下来会做出什么事，会做到什么程度，就如他们毫不清楚他还曾犯下多少令人痛恨的罪孽一样。正要走出大楼，走到车子里去的时候，另一个恐怖的想法闪过心里。如果索耶不是用枪射击她，会不会改用一把屠刀代替？

她不想知道。

第七章

诺亚·亚伯拉罕到自己的坐位去拿他的录音机。“希望他是个大嘴巴。”他和里德一同走出走廊时说，“你要在观察室监看吗？”

“不！”里德说：“但是克伦·霍普金斯会。索耶全是你的了，诺亚。

好好做！我要去处理其它一些事，叫记录部门打几通电话给停尸间。如果安看见的真是手指头，现在应该会有具尸体在某处漂流。”

亚伯拉罕走进审问室。吉米·索耶静静地坐在那里，两手放在膝盖上，带着无辜、期待的表情，不知道自己正被人从单向玻璃中监看着。“吉米·索耶，”刑警说，拉开领带，脱下外套。“我们又见面了，啊？跟卡莱尔夫人被射杀那晚的情势不太一样啊！”

吉米·索耶回他一个不自然的微笑，把长发拢到肩膀后面。他的牙齿又白又齐——多年昂贵的齿列矫正成果。然后他看见录音机，笑容马上消失。

亚伯拉罕在长桌上找了张位子坐下，打量他的对手。他是个很优秀的审问者，有办法让审问对象在拾回自信后松懈下来。然后呢，一等到他们平和放松，他就开始进攻。

“上次我们曾经有过一段小小的谈话，谈过你的缓刑官。吉姆，看来她最近给了你不少麻烦。噢，是吉姆还是吉米？”

“都行！”这个年少轻狂的男孩说，“两种都有人叫。”

“好！那你可以叫我诺亚，如果你愿意。”刑警说，用轻快迎合的语气，“我们就别管那些形式了吧！”

“领带不错。”索耶说，“那是詹姆士·狄恩吗？”

“是啊！”亚伯拉罕说，把领带拿起来看。“我还有一条上面是玛丽莲·梦露的。我喜欢五十年代，你呢？”

“我对五十年代的认识只有来自《快乐时光》那个电视节目。”

“那你怎么会知道詹姆士·狄恩？”

“拜托！”索耶嘲笑他，“大家都知道詹姆士·狄恩。我有一次还在深夜节目看到他的电影，叫《无因叛逆》，蛮不错的。最好看的是悬崖边那场赛车。”

“你喜欢危险的事物，啊？”亚伯拉罕说。

索耶很聪明，不回答这个问题，“这表示我被捕了吗？”

“不太算。我们现在只想要你做些回答。”

“噢！我知道了。”索耶慢慢地说。桌下一阵响声。他穿的是那双有链子和马刺的靴子，现在双脚正在桌下换姿势。“回答，啊？”

“如果你愿意，我们谈谈今天发生的事，把它弄清楚。如果你不要，我们可以等你聘请律师之后再来讨论它。决定权在你。”

“我愿意谈。”索耶信心十足地笑着说，“知道吗，这实在太白痴了！我不敢相信，她真的跟你们说我冰箱里有腌手指？”

“是的，她确实这么说，吉米。如果那不是真的，你认为她为什么要那么说？”

索耶毫不犹豫地说：“我真的很不想告诉你这件事……但她是在生气；她是为了报复我而捏造的。”

诺亚可以在空气中闻到放狗屁的味道：“她为什么生气？”

这男孩眼睛眨都不眨，靠到桌子上，眼神冷静坚决地说：“因为我们是

情人。”

诺亚继续保持面无表情，但肚子里却燃起怒火。安是个端庄的女人，一个好女人。光是知道面前这个人渣可能曾射杀过她，就已让他连坐在这里都觉得反胃。而现在听听他说了什么？“情人，啊？你跟你的缓刑监护员是情人？”

“只有过去这两个礼拜。”索耶犹豫地说，刺探着状况。“她第一次见到我就展开行动了，就在那天开庭之后。”

“噢，真的吗？”亚伯拉罕说，声音比自己预料的还大。“那么是发生在哪里？”

“在她办公室外的一个储藏室里。知道吗，我在走廊上等她，想要弄清楚一些事，关于法官所说的事情。”

“继续说下去。”亚伯拉罕说，放轻声音。他在桌上的纸上涂鸦，以控制自己的脾气。

“嗯，我想那是下班的时间吧。事实上，我想她办公室里大部分的人都已经走了。我看见安之前，曾看见他们走出来。”索耶停顿一下，凝视着空气，好像在回想当时的情景。“我们谈话。她很和气。在她解释了法官的意思后，她问我有没有女朋友。我告诉她我没有。她说我们应该多认识认识对方，既然她在办我的案子。”亚伯拉罕恶狠狠地看着他，但他仍勇往直前，继续说：“然后她叫我跟她进那个房间私底下谈话。就是在那里发生的。”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吉米？”亚伯拉罕说。就在这时，铅笔被他压得太用力而断掉，他生气地把它丢开。

“她告诉我她可以改变我的缓刑形式，好让我不用每个月尿在瓶子里。她……她说她喜欢我，觉得我很可爱之类的。”索耶扬起头，自得其乐。他有过一大堆女孩，所以知道这部分听起来会像是真的。“噢，她还告诉我她的先生死了。嘿，知道吗，她发疯一样地引诱我。真是发情母狗！”

“当真？”亚伯拉罕说，抬着眉毛，好像他完全信了。然而他的肚子里却燃烧着怒火。当然，这男的知道汉克的事。在她被射杀时，他们把整个事实都隐匿起来，不让记者知道。冷静点，亚伯拉罕告诉自己，好好跟他玩下去。他不想搞砸这个审问。“我倒也不介意跟她上，但她从来没有找上我。不管了，然后发生了什么事？”

索耶笑起来，觉得这真是进行得太好了。“我们互相吻对方，好吗？她是个满厉害的接吻好手。然后她让我抓她的奶子。不过那里没什么好摸的，告诉你。”吉米大声笑着，陶醉在自己编的故事里，“总之，我完事之后就走了。我离开那条街，然后开始想她。”

“好。继续，我在听。”亚伯拉罕看一眼录音机，确定它在录音，希望索耶会在自己的谎言里栽个筋斗。

“所以我回去，开过停车场，想她也许还在里面。找不到她后，我决定到对街的麦当劳买个汉堡。那就是我看到她躺在人行道上的时候。于是我停下来。接下来的你都知道了。”

亚伯拉罕用极为平稳单调的声音说：“那次枪击后我第一次审问你时，你并没有说你会经过停车场。”对！他想，知道自己已经赢得第一分了。索耶已经把自己放在犯罪现场了：射击发生前他在停车场上。

索耶猛然惊醒，“嗯，我那时候不太想告诉你实情。现在呢，我就说了吧！那女士那时已经被射伤，所以……我不想破坏她的名誉。”

钓线再卷回来吧！亚伯拉罕想，桌下的双手磨擦着大腿，脸上装出很敬佩的表情：“你真是个体贴的家伙，吉米；既是个英雄，又是个绅士。”

“噢！”索耶说，现在又记起了故事的下半部，“我们还见过另一次面；她出院之后。”他重新把目光放回到刑警身上，“我是说，我先打电话到医院找她。她给了我她的电话号码，叫我打给她。”

到目前为止，亚伯拉罕大多让索耶自己说，但一等圈套变紧，他就巧妙地问个一清二楚。“这是什么时候？你第二次见她是什么时候？”

“我不记得日期啦？”索耶说，“那是午餐时间，也许是一点钟吧。我打电话给她，问她觉得怎么样了。然后她说她要带我去吃饭，她要我跟她在希尔顿饭店见面。我说我宁愿去别的地方。那里的菜烂死了。但她坚持去希尔顿。”索耶微笑着，记起她要他去的是玛丽·卡兰德氏餐厅。她离开之后，他还和一些朋友继续他们在希尔顿其中一个房间里的宴会。

“然后发生了什么事？”

索耶的视线在房间内飘游，最后落到刑警身上。“我到那里之后，我们谈话。她告诉我，从那次射击开始，她是多么害怕，多么感谢我救了她的命。她又再次引诱我，说出各种猥亵的言语，说她想给我一个‘真正的’回报。然后她说她并不饿，问我要不要开房间。于是我就去付房钱。”

“你付房钱了吗，啊？”亚伯拉罕说，敲着指关节，现在快上钩了。索耶信口开河，鬼话连篇，只要再继续讲，他就会比闭上嘴请律师来死得更惨。“你用信用卡付钱吗？”

“是啊！美国运通卡。你可以去查我的帐单。”索耶靠回椅背笑起来，“我是说，我妈妈总是教我要有礼貌，诺亚。不都应该是男人付钱的吗？”

亚伯拉罕现在把手放在桌上，克制着自己想在那小子嘴上猛揍一拳的冲动。

“然后她叫我上楼，等她从大厅的店里买瓶酒上来。我不能买酒，对吧！我还不够大。”他停顿一下，审视着刑警的脸色，“啊！我们喝完酒，她就抓住我的胯下。”

亚伯拉罕对这个谎言差点大笑出来。一百万年内他绝对无法想像安·卡莱尔会做这样的动作。她总是那么端庄、保守，永远是个淑女。“抓住你的胯下，啊？你是说，像是……抓住你的老二？”

“是啊！”

“你有勃起吗？”

索耶的眼睛飘过来飘过去：“起初没有，但在她开始抚摩我、吻我之后，就起来了。她有点投怀送抱的样子。我伸手到她的衣服下面。她什么都没穿。那太棒了！”

“然后发生什么事？”

“我们干起来。”他说，舌头伸出来舔舔嘴唇，“我是说，她很狂野，诺亚。她吸我，干我；还要我从屁股上干她。她说自从她的老公死后，她就没有好好干过。”

亚伯拉罕的思绪也飞走了，在心里看见索耶描述的情景：安·卡莱尔的长腿缠住他的脖子。他的脖子，而不是这乳臭未干的小鬼的脖子。然后他止住自己。他被这愚蠢的故事影响了。然后他发现索耶正用暧昧的眼神看着他，于是他清清喉咙说：“啊，我们说到哪里了？”

“我正在干她！”索耶眨着眼睛大声说道，“你也想干她，对不？我看

得出来；从你的表情就可以知道。”他拍着桌子大笑，“狗屎，诺亚，你宁愿自己干她。”

诺亚被激怒了，差点跳起来，但及时控制住自己。“好吧，吉米！但惹上麻烦的不是我，是你。所以我们应该看看能不能把这赶快结束，待会再来听你详细叙述你的罗曼史。”他揉着下巴，好像正在思考他刚刚听到的所有事情。“你刚刚所说的，就我听到的是，你和安·卡莱尔是情人。就算这是真的，这跟手指有什么关系？”

索耶开始流畅地说话，让亚伯拉罕感觉到这部分他事前已经在心里再三演练过了。“我们做完爱，我告诉她我觉得我们不应该再见面了。”他迎视亚伯拉罕，“你也知道，她年纪较大，还有孩子什么的。而且她还是我的缓刑监护员。老天，她气炸了！我想是我说了什么使她觉得羞辱的话吧，她走的时候，威胁我说，我会付出代价的……她会要我付出代价。”

亚伯拉罕看看表，是该点火的时候了。索耶已经放松，而且在各方面看来，相信自己控制着局面。太好了，“你刚刚说的，吉米，是安·卡莱尔在你要结束关系时生气了。然后她决定到你的房子去，编出这个被切断的手指的故事来陷害你，对吗？如果我说错了要更正我，我可不想没得到你的允许就代你说话。”

“完全正确！”索耶满意地说，“她只是我的一夜之欢，我并不真的想要跟她交往或是什么。也许她气我今天搬家吧！狗屎！我只是要搬回父母的家住而已，又不是要离开这个国家。我其中一个室友是个讨厌鬼，懂吗，所以我们决定拆伙。”

亚伯拉罕开始施加压力，“告诉我，有没有人看见你们在一起？你有没有任何方法可以证明这个关系？”

吉米困惑地瞪着亚伯拉罕头上一个地方。最后他回答：“是的，有人看见我们在一起。”

亚伯拉罕从椅子上跳起来，喷着唾沫对他大吼，“谁？叫什么名字？他们在几点几分看见你和安·卡莱尔，吉米？他们在哪里看见你们的？你只不过是个下贱的小骗子，你这事无凭无据，没有人会相信你。”

索耶畏缩退后，把椅子推离桌子数英尺。

亚伯拉罕现在在他的身边绕着圈子，完全失控了。索耶的眼睛警戒地跟着他转。“她是个缓刑监护员。你呢，兄弟？你一文不值。我们来谈谈你家里的麻醉剂实验室吧，我们来谈谈它，吉米小子！还有你的那两个人渣室友逃到哪里去了？你们不只是谁该洗碗那种意见不和而已，你们是厨师；（译注：Cooker 此处为双关语，指海洛因精炼工厂。）我们知道那里头在进行什么事。”

有那么一刻，索耶看起来似乎将要崩溃了。然后他又恢复顽强，对着刑警喊回去：“我妈妈看见我们。”

“你妈妈，啊？”

“是的。”吉米说，又开始镇静下来了。“她跟一个朋友在希尔顿的吧台上喝东西。我在大厅订房间的时候，她看见我们。你可以去问她。”

这家伙卑鄙到了极点，亚伯拉罕想，嫌恶地。他甚至拖自己的妈妈下来淌这浑水。但是亚伯拉罕知道他现在应该撤退了。当嫌犯顽强抵抗时，就应该退让一步。他必须等到时机成熟时，才能发动致命的一击。

“当然，吉米。”他冷静地说，走向座位坐下。“我们回到麻醉剂这个

问题上头。你否认你在那屋子里制造贩卖毒品吗？”

索耶大笑，给刑警一个会意的眼神，好像他容许他参与这项阴谋似的。“我当然否认。你是怎么想的，诺亚？我会承认自己是个一流的毒贩吗？真他妈的好笑，混蛋！”索耶把脚伸长一些，链子在桌子底下乱响。

那么，亚伯拉罕想，看来他喜欢玩硬式棒球（指硬碰硬）。“而你妈妈会出庭发誓作证你刚刚说的话吗？说她看见你和你的缓刑监护员一起在旅馆里？她要冒着被起诉的风险为你做伪证吗？”亚伯拉罕再次从椅子上跳起来，“这点你可要多花点功夫了，吉米。”

亚伯拉罕绕到索耶身后，抓住他的椅背，声音带着讥讽。“你应该考虑得再清楚一点。叫妈妈来保你出去，然后替你擦脏屁股，是没有用的。”然后他迅速走回桌前面对他，“还有你从哪里弄来现金买那辆漂亮的保时捷？要跟我谈谈这件事吗？你还要叫妈妈发誓说是她买给你的吗？她有银行付款后寄回来对帐的作废支票可以作证吗？你闯下大祸了，年轻人。”

亚伯拉罕停下来深呼吸，简直像要把吉米·索耶生吞下去，咬成血淋淋的肉酱再吐出来。“我会牢牢盯住你的屁眼，索耶，一路盯到你的喉咙去。我会找出你在停车场上用来射杀这可怜女人的那只武器。”亚伯拉罕用力把拳头捶在桌上。索耶跳起来。“然后我会找出证人，证明你在制造并贩卖毒品，把你所有的小室友抓来，让他们吃尽苦头，和他们谈交换条件，不管什么方法都行。”拳头再次捶下去，薄薄的桌子震动一下。“等我和你周旋完毕之后，王八羔子，但愿你会自己已经死了。”

“我要我的律师。”索耶提出要求，撅起嘴像个性急的小孩。然后跳起来捶桌子，跟亚伯拉罕一样，准备像大人般地大发脾气。“你不能这样威胁我。在我跟律师谈过以前，我不会再说任何话了。”

亚伯拉罕按下录音机的停止键，抓住索耶又将击落的拳头，把它甩开。他也跟他玩起了硬式棒球，没错。但是这男孩仍一直想取得胜利打点。结果他获得了最糟糕的判决，也是在审问中最害怕的事。

嫌犯要求律师那一刹那时钟就停止，审问即宣告结束。

诺亚摔个电话在桌上，让索耶打给他的律师，然后留他一个人在审问室着急。不过在他去找霍普金斯前，他要去一下洗手间。让那讨厌鬼等吧，他想，冷笑着。反正霍普金斯可能会怪他搞砸了审问。

小便完之后，亚伯拉罕边洗手边从镜子里看着自己。他为了安而失去冷静。他已经厌烦每天晚上到餐厅吃饭，回家时面对一栋空空的公寓，没办法跟约会的女人真正地谈话。最近他也较少出去了。他对所有的单身场所已感到筋疲力倦，尤其现在有那么多的艾滋病。他想要跟个好女人安顿下来，而安就是那个人。

诺亚朝走廊走回去，想起里德对他失败的婚姻的那些挖苦。但事实上，他娶的女人当初都决定不嫁给条子，所以他又能如何？他的第一任老婆蓉达说他从来没有在家待过。珊度拉呢，是他赚的钱不够她花；波妮则担心他会在勤务中受伤而得由她来供养他的生活。对，诺亚半开玩笑地想着，她是我最后的大错。

但是安则不同。她这一辈子身边都是条子，自己也曾经是其中一员。在他们同样当实习警察时，他们总是坐在一起好几个小时，谈论各种疯狂事情。他仍然偶尔回想起她坐在老警局前面的草地上，屈膝胸前、绑着马尾辫，为他的笨故事大笑的样子。而她是个忠贞的女人，在今天这个世界上算是个真

正的珍宝。她为汉克守了四年！他想，惊叹于她可以等那么久。若是他的前任妻子们，可能在他失踪后第三天就开始和别人约会了。

如果里德曾告诉他安又开始和其他男人约会，现在照顾她的人可能就是她，而不是那个牛仔霍普金斯。

这位刑警用力拉开观察室的门走进去，“怎么，你的看法如何？”

霍普金斯两手压在窗子上紧盯着玻璃那边的吉米·索耶。“抱歉！你说什么？”

“你对他的说法怎么想？很疯狂吧，啊？”

“那人是个变态的骗子和毒贩，很明显。”克伦啐道，“把他押起来。”

亚伯拉罕被吓了一跳。他走到检察官身旁，两人看着玻璃窗讲话。“你真的认为我们的证据够了吗？我不是要反驳你；你是必须审判这个案子的人。”他伸手到口袋里拿出一片口香糖，打开，丢到嘴里咬，然后他低头看着霍普金斯的靴子。“那是鄂鱼皮的吗？这样的靴子要多少钱？”

“告诉杂种？”霍普金斯咬牙切齿地吼，“我已经确定他有罪了。”

这不是地方检察官在说话，亚伯拉罕想，而是老板在说话。“啊！罪名是什么？”

“蓄意谋杀。”

“卡莱尔射击案，对吧？”

“不然你以为我指的是什么？”霍普金斯说，仍然瞪着窗户。“除非我们能够证明他确实犯了罪，否则你对那些手指头根本无能为力。现在我们没有受害者，我们什么都没有，只有索耶自己。”

亚伯拉罕摇摇头。贸然行动可能会让他们败得很惨。“也许那是真的。”他说，想要看看这检察官有什么反应。“你想她有没有跟他睡过？”

霍普金斯冲向他，差点扭断他的脖子。然后迅速控制住自己：“你真是白痴，亚伯拉罕！你也了解安。你想她会跟这样的家伙上床吗？一个缓刑犯？看在老天份上？真是可笑！”

“抱歉！”亚伯拉罕摊开他的手说，“我只是当一下恶魔的辩护律师而已。相信我，我也很想让他难逃法网。”

“先把他押起来，其它的让我来处理。”霍普金斯说，迅速走出房间。

只剩下亚伯拉罕一个人留在原地，转身过去看着索耶。那男孩真是龌龊，毫无疑问，可能满脑子都是犯罪活动……但这里面仍有某些地方不太对劲。亚伯拉罕直觉到。当然，他也想逮住射杀安的那个人，但如果他们没有做好准备就起诉，索耶可能会被无罪释放，那么一切就都完了。对一个证据较薄弱的案子来说，等待永远较有意义，虽然他很能体会霍普金斯的心情。如果和安约会的男人是他，索耶可能现在已经在医院里了。

“狗屎！”他紧盯着索耶走来走去的身影大声骂道，“不管你知不知道，混帐，你已经骑虎难下。准备吃苦头吧！”

吉米·索耶今天铸下了大错。他选上的是个缓刑监护员，一个就连医生的儿子都认为碰不起的角色。如果他控诉的不是安·卡莱尔，那他的狡辩可能真的会得逞。那女人可能已被破坏名誉，或者至少被吓得打退堂鼓，那么他就没事了。但他现在要面对的可不是一个如他所想象的孤单女人或是小角色；吉米即将和整个警局、地检处和缓刑部门短兵相接。

“你惹错人了，兄弟！”亚伯拉罕对着玻璃说。那个检察官可以扮黑脸提出控诉，但那只是第一步。霍普金斯需要牢不可破的证据来达成定罪，而

那部分他就得倚赖负责调查的人。那就是我的工作了一——亚伯拉罕想。

他用手指敲了一下玻璃，看见索耶猛回头看着门，以为是他的律师。而门没有开启，他眼中于是充满恐惧而转头看着玻璃。“对啦！”亚伯拉罕说：“有人在监视你，索耶。而我会继续监视你，直到把你看穿。”

第八章

大卫从后门看见里德时，安正跟他在厨房玩“金罗美”牌戏。

“汤米！”他喊，赶过去开门让他进来，牌还拿在手上。“看看这副牌。”他对里德说，一边淘气地对妈妈笑了笑，把牌拿给里德看。

“你有大麻烦了，安！”里德说。

“是啊！”她笑道，重新整理她的牌。“他已经连续赢我三次了。我输得好惨！”然后她注意到他脸上的严肃表情。于是她把牌放在桌上，转头对大卫说：

“让我跟汤米说一下话；我想他有缓刑犯的讯息要告诉我。”

“但是我就要赢了。”他抗议，“好不公平！”安看到厨房水槽里堆着的碗盘：“你何不当个甜心帮我洗洗碗？那汤米走后我们才有时间继续玩完。”

他们到了客厅，安并不坐下，直接站在前门旁边。因为这房子实在太小了，很难不让大卫从旁听到他们的对话。“你按了门铃吗？”她好奇地说，“我没有听见呢。”

“没有。”他说，“我本以为从厨房那里走，可以在大卫看见我之前找到你。”

安知道里德对他最近没有陪她的儿子感到很歉疚，但他不可能为了这个男孩，随时都在这里陪他。

“他怎么样？”他问。

“还不错，我想，”安说，缓缓摇着头，“他现在几乎每天晚上都尿床了，而且还做噩梦。他好过一阵子，但是……”

“也许你应该再带他去看精神科医生。”里德说。

“那没有用。”她说。沉思了一下，继续说：“我发生的事把一切又带了回来。知道吗……所有的恐惧。只有等时间来治疗了。”

“霍普金斯有没有打电话给你？”他问。

“有。”安说，“他叫我不用担心，说他已经授权让你们逮捕索耶。”看见里德的表情，她手抚着胸口说：“他在牢里，不是吗？我在他家看见手指之后……”

里德扬起眉毛说：“这就是霍普金斯告诉你的吗？”

“他还讲了些关于索耶的难听的事情。”安说，试着回忆谈话的内容。

“怎么啦？”

里德开始把审问索耶时发生的事告诉她。安闻言气得脸色发青。“那个卑鄙的小杂种！他真的以为会有人相信他的话吗？”

“显然是的。”里德说，清清喉咙。“还有，听好，安，我喜欢告诉人家坏消息。他的父母亲在这个社区里是很有影响力的人物。他的父亲是外科医生，而他们家在当地以及州政治圈里都很活跃，这不比你平常所对付的那些街上的混混。他的说词可能会发生一些作用。”

安突然觉得头晕目眩，走到皮卧椅上坐下。里德也在她对面的沙发上坐下。她弯着腰，两手紧抱着肚子：“手指呢？”

“我们现在正在调查停尸间，没有任何尸体……”他打住。他们早些时候已经把这个消息封锁住。

“如果他在法庭上说出那些卑鄙下流的话呢？新闻记者一定会闻风而

来。”

里德试着把她的这种想法挥散，“那就别去听证会。”

“对！”安说，猛抬起头，“就是这样没错，汤米。你能想象那会是什么局面吗？那家伙救过我的命。他会像个英雄，而我就会像个忘恩负义的婊子。”

“我不会管别人怎么想。”

“妈。”大卫在另一个房间里喊。

“我来了。”安喊回去。里德站起来要走时她抓住他的手，希望得到安慰。“我怕，汤米。你真的认为是他射杀我的吗？”

“有可能。”里德说，“我必须说，我还不确定。”

大卫又叫了一次。里德跟着她走进厨房，道完再见后，从后门离开。

“好了，”大卫说，拿起他的牌，急着要继续刚刚中断的游戏。“我刚丢过牌，所以该你了。”

安在牌组里拿出一张牌，然后却只是握在手中，看着屋外出神。如果汉克还活着，听到索耶说她的那些龌龊事，一定会把他大卸八块的。而里德的反应只是耸耸肩。六年前有个法警在法院里说了句毁谤她的话，第二天晚上就被汉克叫到停车场见面。他实际上对他做了什么安不知道，但是他再也没有骚扰过她。

“妈，”大卫不耐烦地说，“现在你得丢张牌出来。”

安放张牌到牌堆里，再次跌进思绪中。她太依赖这位刑警了。这样不对。里德不可能代替汉克替她打所有的仗。他不是她的丈夫，比克伦还疏远。安跌进椅子上，漾出一滴眼泪。

“妈！”大卫喊，拍张牌到桌上，把妈妈从思绪中吓回来。安摊牌后，大卫得意得不得了。“你连一对都没有，妈。我赌这里有四十分。”他开始计算总分，兴奋地搓着手。“就是这样，”他说，正在看着她，“我又赢了一次。”

安用手背迅速抹掉眼泪，但是已被大卫看见。

“怎么了，妈？”他说，脸上露出关心的神情，“发生什么事了？你为什么哭？”

“我不是在哭，”安骗他，强挤出笑容。“我只是气你又赢了我。”

他的手从桌子那边伸过来，轻轻碰碰妈妈的手，然后又缩回去。“你在想爸爸，对不对？”他轻轻地说，“我也想他。他会再回来吗，妈？”

“不会，”安说，定定地看着儿子的眼睛。“他再也不会回来了，亲爱的。我们必须继续像这样过我们的日子。”

大卫脸上的肌肉僵住。一秒钟后，他的怒气发作了，把所有的牌都扫到地面上。“他会回来的！我知道他会回来的！”

“把牌捡起来。”安命令。瞪着他。

“不要！”大卫不肯听话。“除非你收回那句话。你必须相信，妈。”

“我不能！”安说，叹着气。她现在不想谈论这个话题。她站起身，但又坐回去。心理医师告诉过她，对他这种表现要严厉点，不能让他继续相信父亲还活着。“没什么好相信的。他死了，你爸爸四年前就死了，你必须接受这个事实。”

他站起来，情绪激动，一脚把椅子踢到厨房对面。这是汉克，安想。火爆的脾气，无法接受事实，外表底下潜藏的脆弱。他们是那么相像；而随着

岁月增长，他们在外表和性格上也越来越像。她保持沉默，知道大卫在发泄完愤怒前是听不进道理的。就跟他父亲一样，而且她现在说什么都没办法制止他。

“是因为那个男人。”他说，手指直指着她。“你不要爸爸回来是因为他。一定是这样，我恨他。他是个讨厌鬼。还有，你跟他都做了什么事？你跟他做肮脏事吗？我知道性，知道吗？我不是个小孩子。我看到他那双愚蠢阴险的眼睛着你的眼神。”

“住嘴，大卫！”安平稳地说，试着保持冷静，直到他不再大发雷霆为止。让他宣泄他的情绪，心理医师对她说过。他晚上做噩梦就是因为压抑了太多的痛苦和愤怒。而现在又有新的愤怒了，愤怒于母亲被射击。

看他怒气平息后，安跪下来开始捡那些牌。不必等太久，大卫就弯下来，在旁边陪她一起整理。等那些牌都收好后，安迅速爬到柜子前靠着，坐在地板上，累得无法站起来。

“对不起！”大卫垂着眼皮说。

“我知道。”安回答，感到一股奇异的宁静。暴风雨后的宁静，她想。她很清楚这个感觉。这些年来她跟汉克有过好多次暴风雨。她张开手把儿子拉过来，在他头上亲了一下。“我只有你了。”她说，“如果你父亲还活着，他不会容忍你这样顶撞我的；他也不会让你把东西丢得满地都是。”

“是的，但是，他也经常丢东西。”大卫说，眼中浮现一些记忆，“我记得他有一次把一个盘子往你身上丢。”

小孩看见的比人们知道的还多，安对自己说，要坚强起来。她从来没有梦想到大卫竟然会记得那一晚。“只有那么一次，亲爱的！”她说，想要转移话题。“我们只是发生争吵，婚姻中都会有争吵。”

他凝视着妈妈，然后很快看到别的地方，“他不会喜欢你见那男人的。在我的梦里——”

安举起手，不让他讲下去。“梦只是梦，大卫。我也做梦。”

“梦见爸爸吗？”

“梦见爸爸，你，过去。但是我们必须活在今天。过去是回不去的，你只能朝前走。”

“那表示你还会继续跟克伦见面吗？”

“我不知道。”安说，“我对自己诚实，大卫。男女的交往不是那么简单的事情，将来你会了解我的意思。人们一旦结了婚，就会每天在一起，那需要很多的迁就及互让。你懂我的意思吗？”

“不太懂。”他深思地说。然后他的脸又涨红起来，“你不会跟他结婚吧？你会吗？”

“我对他的认识还没有足够到嫁给他。我跟你父亲交往了五年才结婚，跟克伦才只交往几个月。”

大卫脸色转和，对妈妈微笑地说：“再跟我说一次你是怎么遇见爸爸的。”

安叹口气说：“我是个菜鸟警察，记得吗，然后他们派我去处理一个有人开枪的案子。我到达那里时，你父亲已经在那里了。他当时在那个区域，听见报案，就回报，虽然他不必这样做。”

“为什么？”大卫问。

“因为他是公路巡警，而这件案子是在市区里。”

“他帅不帅？”

“当然帅。”安说，拨弄着他的头发。“他长得跟你一模一样，不过比较高啦。他很结实，体格跟牛一样壮，而且还有着一一种气质——噢，我不知道，有点像是什么都难不倒他的那个样子。”

“难缠的角色。”大卫喃喃低语。

“很棒的笑容！”安说，他的形象又浮现脑海，“他笑的时候，看起来就一点也不粗鲁了。看起来像个大号的玩具熊。还有，他常大笑。你父亲很爱笑。他好像每天都能有个新笑话讲给我听。”

“他那天晚上有没有吻你？”

“当然没有，我在执勤呢，警员执勤时不会接吻的。”安知道警员们做过比接吻更多的事，但她不愿破坏儿子心目中的警察形象。“所以，”她继续说，“一旦我们确定事实上没有人开枪射击时，就一起去喝咖啡。就在那时，有个人跑来对我们大喊大叫，要我们出去。”

大卫高兴地微笑着，这是他最喜欢的部分。

“有六个高大的恶汉在停车场上斗殴。”安叙述着，“好一场拼斗。我想他们是飞车党，懂吗，就是那种摩托车队的流氓。我正准备上前处理，然后你父亲给了我那个表情，好像在说：‘你以为你在干嘛？’他对女人执法有老古板的观念。他从来不希望让我受伤。”安停下来，想着若他知道她被射伤，不知道会多么暴跳如雷。从某个角度上来说，她庆幸他没有活着看到这件事。“总之，他独力解决了那六个家伙，几乎不费吹灰之力。老天，让我留下非常深刻的印象。”

“我连一只小狗都打不倒。”大卫说，手指压着他松软的大腿。

“那就开始运动。”安坚决地说。

“不行！”他说，“我每次一运动就会饿得要死，几乎想吃一打汉堡。我现在饿死了。我们还有没有冰淇淋？克伦今天有没有送食品杂货过来？”

“没有！”她说，“我们现在得靠自己了，儿子。开始节食吧！”

大卫搜索东西吃的时候，安走到客厅，垮在沙发上，只想闭一闭眼睛休息一下。但却立刻睡着了。她很快地开始做梦。她梦见自己在吉米·索耶的厨房里，拿起一根手指检视。当她看见那个戒指——她送给丈夫的结婚戒指——她尖叫出来，手指掉到地上，在她眼前变成一只啮齿动物逃走。安冒出一身冷汗吓醒了，看看壁炉上的钟。过午夜了。房子寂静无声，大卫显然已经睡了。

她懂了，索耶的提讯是明天——不，今天。这一定是她做噩梦的原因。她将必须与一个切掉女人手指的人坐在同一个法庭里，而那个人还可能把关于她的谎言向在场的人公布。

安站起身来，某个东西从胸前掉到地上。她弯腰捡起它。是大卫把他父亲的照片——他房间里他穿着公路巡警制服的那张——放在她的胸口正中央。

菲尔·威塔克刑警年近五十，即将退休。打从二十一岁离开军队以来，他就没有从事过警察以外的工作。体重已经超重至少二十磅，现在裤子低低地挂在臀部上，让突出的肚子向空间伸展。但他是个愉快可人的男人，有着圆满和气的脸孔和爽朗的笑声。不像许多局里的老警员，威塔克一点都没有对执法工作感到痛苦、绝望。噢，他是曾有那么些日子想过要办提前退休，带着一笔现金，然后飞到奥瑞冈去。但他知道他待不久的。

菲尔·威塔克是个执法上瘾者，他极爱这份工作，以它的刺激为荣。他

回家跟老婆孩子在一起的时候，心里想的还是工作。上次假期到夏威夷，他根本没注意那些点缀沙滩的美丽年轻的胴体，脑中仍在整理着一件件人与事，寻找着任何他可能遗漏的细节。

他被派去调查索耶的邻居，搜集有关索耶跟他室友的讯息，那天早晨七点就在敲人家的门了，想在人家去工作之前找到他们。他前一夜所搜集的资料仅仅是：那间租来的房子需要油漆，草坪需要浇水，而那些男孩们迟早会开车碾死某个邻居小孩。狗屎！威塔克想，那样听起来好像他们描述的是他自己的房子。他草坪上的草都已经枯死了，房子需要漆上新的外衣；还有每次这个刑警被召出去办紧急案件而开着警车呼啸上路时，邻居们就会打电话跟他的老婆大声抱怨。

他跟韩德森大道上的居民说那三个男孩要搬走，他们都松了一口气。威塔克很高兴可以完成他们的心愿，但是他需要讯息。回到局里，里德一定跟只饿熊一样正等着他。现在他搜集到的惟一违法行为的证据只是一些交通违规，没有什么更具威胁性的东西——不是他们所要找的东西。

“狗屎！”他说，拿出一叠卫生纸擤鼻涕。地毯里的老鼠又把另一种该死的感冒带回家。然后他看着面前的房子叹气。终于来到索耶的隔壁这家了。昨晚他们不在家，希望今天早晨他们会在。因为如果他想要有什么收获，威塔克想，就该从这里下手。

他敲敲门，然后等待。几分钟后，一个肮脏的小毛头打开门，透着纱门向外看。刑警看不出那是男孩或女孩。这小孩头发短短的，有着棕色的大眼睛，穿着一件女人穿的小小蓝色宽松上衣和一件印花短裤。“我要跟你爸爸或妈妈讲话。”他说，“他们在家吗？”

“我妈妈在睡觉。”小孩说。

“可不可以当个好乖好乖的小孩，帮我去叫她来？”

“如果我叫醒她，她会生气。”

“我是个警察，亲爱的！”威塔克说，伸手到口袋里拿他的警徽，然后蹲下来拿给小孩看。“看，这是我的警徽。现在当个乖小孩，帮我去叫妈妈好吗？”

“妈！”小孩尖叫，在走廊上飞奔起来，让门大开着。“门口有个警察，一个有真的警徽的真警察！”

威塔克不耐烦地在狭小的玄关水泥地上走来走去，看看路上又看看门，咳了好几下。

“你要干嘛？”一个女人从屋内某处说。

威塔克靠近纱门，却只能看见一个暗影：“我可以问你一些问题吗？最多不会超过五或十分钟。抱歉吵醒你！”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女人说，仍然站在阴影里。

“我们只是想问你一些关于隔壁三个男孩房客的问题。”

“他们要搬家了，”阴影里的声音说，“其它的我就不知道了。我只知道他们要搬家，把所有家具都装到一辆货车上。”

“介意我进去和你说几句话吗？”

“是的，我介意。”屋里的女人说，“我什么都不知道，警官。我所知道的只是隔壁的人要搬家了。”

“我懂了。”威塔克慢慢地说，纳闷着为什么这个女人会那么顽固。有些人就是不喜欢条子。“那么，”他说，“我把名片留给你。这样，如果你

想到什么，就可以打电话通知我。”他把名片夹进纱门上的金属格子中，转身要走。该死！他想，他连这女人的名字都不知道。索耶另一边的房子是空屋待售，他得两手空空地回去见里德了。“抱歉！”威塔克对着纱门说，“我至少得问到你的名字。知道吗，我的巡官听到我没有问到消息一定会不高兴。你能不能再给我一个机会？”

哀求奏效。一个女人从阴影中站出来，出现在纱门后。她有柔软的披肩棕发和小小的淡褐色眼睛。她个子很矮，也许只有五英尺多一点，而且极瘦，几乎可以说是瘦弱；皮肤有着灰灰的色调，黑眼圈刻在眼下。她穿着一条褪色牛仔裤，上衣是和小孩短裤一样的印花布料，脸上没有化妆。“莎莉·法勒。”她说，“为什么问我隔壁的人？”

“噢！”他说，“我现在真的无可奉告。”

“为什么？”她问，“他们做了什么事？”

“他们目前还没有被起诉，法勒太太。”

“那你为什么来这里？”

“因为我们想知道你是否看见了什么可疑之处。”

“怎样才叫可疑？”

“奇怪的人经常进进出出，或者是奇怪的声音，像是某人的尖叫，这一类东西。”威塔克说完最后一个字马上打个喷嚏，然后急忙伸手拿卫生纸。

“你感冒了。”

“没错。他妈的真倒楣！”他说，又打个喷嚏。“抱歉我讲话很粗鲁。你说对了，我觉得不舒服。”

“有什么人说了我什么事吗？那是你来的原因吗？”

威塔克研究这个女人。可能是个小妄想症，他想。他判定莎莉·法勒可能是个古怪不正常的邻居。“不，女士！只是因为你刚好住在隔壁，想必会知道那边在进行什么事。我是说，如果有人知道，一定是——”

“他们很放荡，可以这么说。”她说，走近纱门，语调简直是在挑逗。

“他们那里每天晚上都找女人来，还对她们做令人厌恶的事情。你知道我的意思吗，警官？”

威塔克的脸红起来，他把领子拉松一点。是她看他的眼神，和讲话的语调。如果她现在要他进去，这刑警打算要冲回到路上。经常有女人挑逗他，失望的家庭主妇那一类的女人。但是好几年来没有人和他亲密过，从他不再穿制服之后就没了。

“你可不可以讲得再清楚一点？”

“狂欢，警官。你知道什么叫狂欢吗？”

“当然！但是……你怎么知道他们是在狂欢？也许他们只是办个宴会而已。”

“我看过他们。”她说，眼睛飘过去，嘴张开，身体则整个贴在纱门上。

“哦！你看到了什么？”

“他们有三个人。一个中国男孩，非常英俊；一个高高的金发男孩，有着帅极了的身材……是我所见过最棒的身材了。”她停下来吸口气，盯着他看，一根手指在纱门上画着。

刑警紧张地看着地上。这女人在引诱他，他知道。狗屎！他想，等我回去告诉他们。“我们……对那个深色头发的男孩有兴趣，那个留长发的。他叫作吉米·索耶。可以跟我们说说关于他的事吗？”

“他很粗暴，知道吗，对女孩子。我想他脾气很坏，或者是比其他两人还爱吃醋。他们共同分享他们的女人。那就是我说的那种事。那不是一般的宴会。他们从太阳下山开始，就没完没了。一天接着一天……”声音逐渐消失，然后她站回阴影里。

威塔克决定停止这段讨论，这女人心理显然有点不太正常。而他们也不能以做爱过度来逮捕索耶和他的室友。然后他想到手指，安·卡莱尔说她看见指甲油。他差点在额头上拍了一记。那女人说索耶脾气很坏，如果这件案子上了法庭，这女人将会是个有利的证人。“你能不能描述一下你在那边看到的女孩子？”

“也许可以，”她小声说，“如果我愿意。”

“那么毒品呢？你有没有看过他们嗑药或是其它跟麻醉剂有关的东西？”

“那样的人难道会不吸毒吗？”

“你有没有看见他们那边到处都是烟雾？他们有可能在制造麻醉剂，经营一个家庭式实验实。知道吗，像是化学烟雾？”

她大笑，“实验室？我不知道你在讲什么。”

门摔上他的脸。

“非常他妈的感谢你！”威塔克盯着那扇门，低声说。想在这女人身上得到更多的资讯是不可能的，到时候他们会给她一张传票。

不管索耶和他的朋友们在做什么，威塔克想，他们已经享受过人生，而他却像个嫉妒的小孩。时髦车、放荡的女孩和好赚的钱，当然他妈的胜过被人摔上门。他叹了口气，转身走回路上，伸手去取另一张卫生纸。

提讯定在一点。安在法庭外遇见汤米·里德，他们进去，在前排坐下。就连里德也不想这么仓促地进行提讯，但这件案子不是他们可以控制的了的。安想要尽快解决它，无论如何也要把索耶关起来。可是，她又担心他会说出什么话来。如果他那可怖的故事上了所有人都能听见的法庭，安知道自己将会非常丢脸。

法警把吉米·索耶带进来时，安不由自主地紧瞪着他。索耶手脚都被铐住，只能小步移动。他的长发凌乱、无生气，垂着两肩，脸有病容，穿着囚服的他显然跟上次出现在法庭时大不相同。安感到相当满意，凡翠拉郡监狱里待一晚，可以对一个膨胀的自我造出奇迹。

哈罗德·杜克正等着他，站起来让法警带索耶坐进律师席中，然后两人低头无声地商量。

安引颈四望，希望看见吉米上次带来的随从。但今天除了他的妈妈，没有人出现。在安于韩德森路的房子里见到那样的东西后，她并不讶异于索耶的朋友们决定躲开。

“霍普金斯呢？”汤米问她。

“我来之前打电话给他，他仍在与罗伯特·费尔得争辩，应该马上就来了。”安皱着眉头说，担心费尔得因证据不足，不肯起诉。她再回头看，这一次是看有没有记者。但法庭简直是空的。就在这时候，她注意到索耶正在看她，眼神闪烁。他对她笑，安迅速把头转开，向里德移近一些，心中不停地存着一个想法：也许索耶跟踪她和克伦到楼梯间，而他正是他们在做爱时打开门的那个人。这也许就是他那个荒谬故事的来源。看见她在楼梯间做爱，可以让任何人产生许多遐想的资料。

霍普金斯突然快速地走进法庭，把公事包甩在桌上，拿出他的笔记和档案。他回头看到安。“我得到费尔得的允许了，”他说，带着自信的笑容。

“别担心，安，一切都在控制中。”

她离开位子，到法庭另一面墙边的走道上跟克伦碰面。“你昨晚为什么不告诉我索耶说到我的话？”

“为什么？”克伦说，不高兴有人告诉她。“你为什么要听到那样的东西？我就知道那会使你难过，安。我讨厌让你难过。”

感激涌上心头，她迅速用手碰他的手。“你今晚可以过来吗？”她问，“也许我们可以在大卫上床后，到院子里见面。”

他的眼神柔和下来。“好好照顾你儿子就好，安。下个礼拜会较适当。目前我最不希望你为我担心。另外，我正在熬夜处理德韦修的案子。我们既然失去伊丝黛尔·萨默的证词，那个案子的证据就变得不太充足了。”

对这件事，两人互相扮了个鬼脸，然后安回到座位上，看着克伦走到对面的书记那里，交给她两份资料表的拷贝。那是在重罪审讯中准备进行各种控诉和辩护用的。书记把一份拷贝递给法警，转交索耶的律师，然后把法官那份放进档案夹中。这女人的电话响起，她拿起来听。随即对克伦大喊：“希尔斯托姆斯法官要你在我们公开发表声明前到他的办公室去。”

克伦急忙从法庭后门出去，向法官的办公室走去。希尔斯托姆斯的秘书，一个红发中年女人招呼他进去。

“请坐！”希尔斯托姆斯说，从那曾经经历美好时光的巨大枫树书桌上面向外看。那桌子表面满是刮损的痕迹，而且整个桌面几乎被成堆的文件和期刊完全埋在底下。希尔斯托姆斯收集西方青铜器和古怪的手工艺品，他的办公室看起来更像个陈腐发霉的阁楼而不是法官室。他桌子的一边有一只制成标本的猫头鹰站在那边。文件柜上有好几座青铜雕刻品，是后肢直立的马和骑士。由于他们同样喜欢马，希尔斯托姆斯和霍普金斯相当友好、亲密。

霍普金斯一坐下，希尔斯托姆斯就拿起一张报纸匆匆看了一下。“这和今天被我们提讯蓄意谋杀的那个家伙是同一人吗？”他把报纸丢给霍普金斯看。

“是的。”克伦说，看了看报纸，又放回法官的桌上。“你自己判决过他的毒品案，难道不记得了吗？”

夕阳从头顶的窗子里射进来，希尔斯托姆斯的白发闪闪发亮。但是他眯起眼睛，声音尖锐地说：“我当然记得他，检察官。他们在写这则新闻的时候还曾经跟我联络过。换个角度来看，那倒是个满不错的故事。某个人上了法庭，然后救了他的缓刑监护员的命。”希尔斯托姆斯咯咯笑，手臂放在肚子上。“我还以为给了这个年轻人好影响使他变好了呢。让我有点特别不同的感觉，懂吗？”

希尔斯托姆斯定定地看着霍普金斯，使得他不舒服起来。这老法官是认真的还是闹着玩？他们都是笨拙的演员，喜欢出风头，尤其是他们所出的风头大部分都是负面的。每天都会有某个团体炮轰某个法官执法过宽或执法不当。“这是你所要讨论的吗？”他问。

“那你以为我叫你进来干嘛？”

这次霍普金斯闭上嘴光听不说了。

“鲍伯·费尔得送来了一份这男人的供词。看来他的父母都是高尚人士，而他对这件案子大体上有所保留。你想这男人所说的卡莱尔夫人有没有任何

可能是真的？”

“他射伤这女人。”霍普金斯喊道，把身子靠向前，“如果你听过他的供词，就会知道他承认自己在射击发生前是在停车场，而我们正是怀疑凶手躲在那里开枪的。安·卡莱尔的车子被弄成无法发动，那表示他想把她逼到空旷的地方容易射击，而潜伏着等她。这是有预谋的、恶毒的攻击。不只这样，卡莱尔夫人还在他的冰箱里看见人的手指。我不知道我们现在对付的是什么样的人。我们对付的可能是个连续杀人凶手。”

“但你没有找到那些有嫌疑的手指头吧，对不对？”希尔斯托姆斯转过椅子面向窗户。不用等霍普金斯回答，他已经知道答案。“那就一切都完了。”他说。

法警宣告开庭后，希尔斯托姆斯望着法庭说：“你有资料影本吗？杜克先生？”

“有的，庭上。”那个矮律师说，站起身。“我还有份案情发展程序要建档。”杜克走过去，把它交给书记去传送。

法官拿到他的影本后，只是放在一边。提出案情发展程序建档，表示要要求另一方出示所有证据与资料，是一种例行程序。随着案子进行，会有越来越多的案情发展程序被双方提出来建档，伴随着数十种陈情与建议。

法庭陷入寂静，只有书记准备档案的纸张摩挲声。希尔斯托姆斯终于又说话了，他凝视着被告说：“看见你的脸真让我难过，索耶先生。据说你是个背景很好的年轻人，但你面对的却都是一些严重的控诉。”希尔斯托姆斯摇摇头，低下头去看资料表，慢慢地戴上眼镜，然后开始提讯：“你的当事人对于第一项控告，违反加州刑法第六四四/一八七节，蓄意谋杀，有什么申诉？”

“我的当事人申诉无罪，庭上。”杜克说。

“关于第二项，违反刑法第一二二二(a)节，持械进行上述犯罪？”

“无罪。”杜克说。

“关于第三项，违反第二四五(d)(1)节，以致命武器攻击治安人员呢？”

“无罪。”被告律师说，靠过去对索耶低声说话，然后回头看看后面索耶的妈妈。她正用面纸按着双眼。

“好！”希尔斯托姆斯说，“那么关于第四项，违反刑法第一二三节，违反A五三四九八三七的缓刑法呢？”

“无罪。”

突然间，安了解到，这只是另外一个通常的听证会，不像她过去参加过的那些。现在是两条人命暴露在危险中。不只是索耶的，还包括她的。打从她到他的房子去目睹那恐怖的发现开始，安就启动了这部机器。就算她想停止它，现在也不可能了。她觉得自己在踌躇，像个母亲般地在思考。索耶是那么年轻，她想，盯着他的背影。也许他的某个室友才是那个屠夫，切入手指。就好像他控告她引诱他一样不公平，他会不会是为了报复才这样做？不！她想，她不能让自己这样想。

仅仅闭上眼睛，她就可以重现射击发生那夜，子弹钻进她的肌肉里，血，慌张和恐惧。现在她知道被害人的感觉了——正好坐在那个攻击他们的人仅仅几英尺远的地方。

就法律知识，安知道，索耶可能只会被判一项涉及射击的罪名；加上第二项，作为持械的加重刑罚。如果他被判蓄意谋杀，就不会再被判以致命武

器攻击；基本上是一样的罪，但没有明确意图。过多的控诉会给陪审团一项选择。如果检方无法在合理的嫌疑上证明索耶蓄意谋杀安，陪审团仍可以定下较轻的罪名——以致命武器攻击。另外，提出多重控诉是个战略，用来在认罪求情协议中提供对方选择，如果索耶同意在事先协商好的刑期下认罪，那么第一项控诉就非常有可能被撤销。

“好！”希尔斯托姆斯说，继续提讯。他把预审日期定在三周之后，接着向被告解释到时候会是什么情形。本质上来说，检方必须在三周之后证实其中一件犯罪确实发生，且有理由相信被告曾经进行那项犯罪。另一方面，在审判期间，检方的提证工作将必须更为明确，必须对其控诉在合理的嫌疑下提出证据。

哈罗德·杜克又站起来，“我们现在可以请求保释吗，庭上？”

“杜克先生，”希尔斯托姆斯严肃地说，“如果你再给我一点时间，我正要下令缓刑监护员进行保释审核。那是我们的方式。”

“我反对。”杜克立刻说，“我知道这是标准程序，但您一定可以看出这里面有利益冲突存在。被害者是个缓刑监护员，我的当事者将非常不可能在缓刑部门里获得公正的待遇。我们觉得法庭应该不要接受任何建议，独立裁决我当事人的保释。”

克伦·霍普金斯也立刻反对：“为什么索耶先生应该受到特别考虑，庭上？杜克先生指称缓刑部门会以不道德方式运作，是煽动性且相当无礼的指控。”

希尔斯托姆斯拿下他的眼镜，用面纸擦一擦，然后再推回鼻子上。“我同意杜克先生。”他慢慢地说，“我将裁决是否保释。霍普金斯，表明你的立场。”

“民众要求被告不获保释，继续拘留。”霍普金斯坚决地说，仍然为索耶得到特别待遇而忿恨不平。“他在犯下此件犯罪时仍在缓刑期间，并且许多情形可以显示他无疑是社区上的危险人物。甚且，卡莱尔夫人已受到此项犯罪的精神戕害，不该再让她多冒风险。别忘了，这可邻的女人就是在这里被射杀的，庭上，就在这法庭外面，且就在审判结束后没多久。要她在知道这男人又回到街上后，如何继续她的工作，如何敢每晚走路到停车场去？”

“杜克先生。”希尔斯托姆斯说。

“我的当事人只有一次前科，一项轻罪；没有暴力记录，且已在这个社区里住了一辈子。考虑保释时，基本上应该是提出被告遁逃的可能性来衡量。绝对没有理由证明，我的当事人会听人指示，拒绝归庭。”

“庭上，案情根本不是这样。”霍普金斯反驳，“我们有具体的证据证明被告在他被逮捕时正准备潜逃。他租了一辆小型拖车，把所有家具搬出他租赁的房子。如果那不表示他企图逃亡，我不知道那算什么。他没有工作也没有不动产，而他现在面对的都是重罪控诉。”

“是真的吗，杜克先生？”希尔斯托姆斯说，在文件里翻寻，却找不到那份逮捕报告。“你的当事者被逮捕时正企图逃亡吗？”

“一点都不是。”杜克反驳，“他只是要搬回父母的家而已。不管怎样，都没有证据证明他企图逃离本州甚或本城市。”律师回头看看露丝玛丽·索耶，声音愤愤不平地提高，“这些控诉都是假的。他们有什么证据可以证明我的当事人涉及这些罪名？在我看来，监禁一个你明知永远无法定罪的无辜者是不公平的。”

“我反对！”霍普金斯跳起来说，“那是不适宜的说词。”

“保释金额定为十万美元。”希尔斯托姆斯说，敲下他的法槌，“本庭就此休会。”

法官离开推事席后，霍普金斯抓起他的档案夹，很快地跑向安。“这是个开始，安。”他急急地说，“预审会定在三周后。如果他守信前来应审，他们可能会撤销他的保释。”看见她没有宽慰，他轻声说：“嘿，至少希尔斯托姆斯定了十万美元。那是个相当大的金额，索耶可能付不出来。”

“他会付出来的。”安厉声说道，眼睛牢牢盯着他。“他父亲是个外科医师，记得吗？”

人们涌出法庭时，克伦对哈罗德·杜克说了几句话。然后疾步走出门，赶赴另一间法庭的德韦修审判案去。索耶的家庭只需要从存款里提出百分之十就可以了，不必完全提出就可以付保释金了。安知道他们绝不会让儿子待在牢里的。

她和里德走出法庭，突然脑海里又闪现韩德森路房子里的断指，她立刻把它挥走，在这上钻牛角尖让自己发疯是不会有任帮助的。不管索耶做过什么事，屠杀过什么人，或是卖出了多少麻醉剂，他马上就会再恢复自由。

“听好，安！”里德说，“我会派人跟踪他。只要他接近你家附近，我们就会把他该死的头轰掉。”

“那会有帮助。”她回答，然后紧张地笑了笑，想掩饰自己的恐惧。“我是指，监视。”“我们只有三周时间了。”里德告诉她，“我会把所有我能调度的人都派来处理这件案子，我们必须赶紧行动。”

安点头不语，下决心永远再也不提出保释建议了，不管案子是关于什么的。现在她知道了，知道他们的感受了——那些被害人。

就很多方面来说，现在都比索耶被逮捕前更糟。就算这个案子是以加州之名起诉，索耶仍知道告他的是安。而安心中也有张脸嵌在那把射伤她的枪后面，那是她躺在人行道上那晚觉得好美的同一张脸。索耶一定是精神错乱，被扭曲了。他可能是最恶劣的敌人。一个会射杀你，她想，然后再过来救你的人一定是个极端的反社会者，一个没有良心的人，完全不懂得最基本的价值。

他现在会做出什么事？她纳闷，一股恐惧从脊椎直蹿上来。如果汉克还活着就好了，她悲伤地想。但是他并不在，而安知道她必须照着她在丈夫介入她的生活之前那几年所受的训练过日子，她必须保护自己。再过几个小时，索耶就会走出监狱，而安将不再安全，直到他再度入狱。只有三周，克伦这样说。对安来讲，这三周听起来简直是一辈子。

第九章

安与克劳黛夫人吃完晚餐后，晚上九点，独自冒着强劲的暴风雨开车回家。她已事先允许大卫留在朋友家过夜。身心俱疲的她，到家后直接回到卧室，剥掉衣服，关灯，爬进被窝里。大雨在屋顶上鸣金击鼓，狂风吹得这栋老房子嘎嘎响，安把棉被拉到头上，盖住噪音，迅速进入梦乡。

过了大约十五分钟，一声巨大的雷鸣把安吓得跳起来。睁开眼看看黑暗的房间，闪电之中见到自己的影子飞快地印上镜子。昨天她把克伦的花移到窗下的保险柜下，就在床的正对面，但现在她可以闻到枯萎的花朵掺上雨的潮湿味——过分芳香的味道。

听到一大声滴水声，安终于强迫自己下床，伸手要拿睡袍。但是她找不到，于是决定不穿了，光着身子直接出去。现在没有人看得见屋子里，而且大卫也不在。到厨房后，她打开天花板的灯。果然如她所料，屋顶有个洞正在漏水，滴到地板上积成一个大水洼。安拿了个锅子放到滴水处，纳闷着新的屋顶不知道要多少钱。接着她又去多拿几个锅子来，摆在屋子里好几处她知道有问题的位置上。她去年补过屋顶。今年她准备换新的屋顶了。

安穿越走廊回房，经过大卫的房间。里头没有灯，暗暗的，她感到一阵强劲的湿风。他一定又忘了关窗户了。雨水现在可能正泼进来，弄湿他的书桌和所有纸张。这孩子回家看见后，一定会气疯了。“你活该！”安说，走进黑暗的房间。她已经告诉他十几次离开房间之前记得关窗户。汉克还为了安全，在窗户上加了锁，但她的这个笨儿子却老是忘了关窗。

安把手撑在桌上，倾向前拉窗扇。他的桌子已经湿了，上面还有几本大卫的教科书。安将它们放到微波炉里烘干，以省下更换新书的钱。她抓住窗扇，正要把它拉下来时，某个东西铿锵地掉到大卫的书桌上。是一块巨大的破玻璃。安打开桌灯，看到那整片窗户已经碎了。有些碎片还散到桌上，有些在地上，还有几片较大的掉落在书桌和窗户之间。这下子可好了，安想，现在她不仅需要一个新屋顶，还需要一个新窗户了。她小心避开破玻璃，探头到窗外看，没看到什么。所以她推测是外面的树枝被风吹扫向窗户造成的。

她把桌子拉离墙壁，纳闷着不知道车库里有没有这么大的厚纸板，可以拿来在修好窗户前先塞在破窗上。拉桌子时让她注意到地板上碎玻璃，于是她把脚套进大卫的网球鞋里。对她来说，这孩子的鞋已经太大了。然后她抓起他的教科书，正要离开房间时，忽然所有灯光霎时熄灭。

安尖叫着逃出那个房间，然后停在门口深呼吸，嘲笑着自己。

“别像个白痴一样！”她大声说道。“那只是停电。”她对自己说，是她不太习惯一个人在家，而且最近自己也完全被吓坏了。

“安——”黑暗中一个男人的声音说，“安——”

她僵住，呼吸哽在喉咙里，心脏跳得跟大野兔一样。她迅速转向厨房的声音来源。“谁？你要干什么？”书本掉在地上，她试着要跑，肩膀却撞到门框。她可以闻到湿衣服和身体的味道，还有刺耳的呼吸声。闯入者离她只有几英尺远，他一定是在浴室。浴室在大卫的房间和厨房的中间。

一只手碰碰她的手臂。安再次尖叫，在黑暗的走廊上死命冲回卧室。没跑几步就被没绑鞋带的运动鞋绊倒。她失去平衡，撞向墙壁。

痛苦的冲击使她所有的感官都复苏了。她必须唤回曾经受过的警员训练。如果她保持低低的姿势，俯在地上，就比较难被瞄准。她必须假设闯入

者有武器。

安屏住呼吸，叫自己别慌，开始爬行。她必须回到卧室拿保险柜里的枪。

安听到衣服摩擦声，一个黑影向她移过来。突然间，安被好重的东西紧压在地上。是那男人在她身上，在她背上。他压着她，无法呼吸。“放开我！”她现在全慌了，“你要干什么？我没有任何钱。”是吉米·索耶吗？他来杀她，好让她无法再出庭指证他吗？

“别动！没事。”那男人说，声音闷闷的。安使尽力气要把他甩开。但他实在太高大、太重了。她感觉到粗粗刺刺的东西摩擦着她的脸颊，感觉到耳朵里充满了热热的气息。“别紧张，安？”那声音平稳地说，“别反抗！你不知道我是谁吗？”

他说话的时候，两手移到她的屁股上，往两腿之间探。安在他的身下扭动着，用尽力气踢着两只脚。“放开我！”她大叫。那男人的两只手从安的两侧伸到底下去捏她的乳头。安痛得尖叫。这男人要强暴她。她光着身子，觉得自己这辈子从来没有这么无助脆弱过。“住手！不要！让我起来，我什么都给你！求求你！”一个恐怖的念头浮上脑海：伊丝黛尔·萨默。攻击者现在的位置可以让他不必把她翻过身就可以鸡奸她。

那两只手再次捏住她的乳头。安紧闭着眼睛。

这男人是谁？他的声音……她试着专心想那声音。那声音被闷住、被扭曲了，好像他在手帕或是丝面罩里讲话一样。她认识这个人吗？她听过这个声音吗？这是索耶吗？是被她送进牢的某个人吗？汤米不是常常告诉她会发生这种事吗，说被她套出口供的人有一天会出来对付她？

那两只手还在她的身上摸来摸去，粗鲁地从她的胸部摸到两腿之间。如果她没办法拿到枪，这时候安暗下决心，她将徒手杀死这个男人。她会把手指头戳进他的眼睛里，然后伸到他的喉咙里头拉出他的舌头。

“你不觉得这样很舒服吗？你不喜欢吗？”男人挑逗地说，“大卫在哪里？告诉我他在哪里，安？”

大卫？她的鼓膜上一阵急响。这畜牲怎么会知道大卫？

安怒火中烧，突然间发现从不知道自己拥有的力量。肾上腺素冲进她的血管里。她不会让任何人伤害大卫的；她宁愿自己先死。“你这畜牲！”她展喉嘶吼。

她猛地用力爬起，甩掉背上的男人。他摔到一旁，撞上墙壁，一只手仍然抓住安的手臂。但安伸腿一踢，踢中某个地方的肌肉——那男人的肚子吗？她不知道，但他呻吟得好像安踢中他的鼠蹊一样。

安急忙站起来冲回房间。她一进门立刻转向保险柜，大腿正好撞上它的钢壳，花瓶摔到地上。剧烈的疼痛袭到腿上，好像打到神经。但安没有感觉到痛，把保险柜上的桌布扔到空中，打开柜门。

走廊上传来撞击声——那男人想要站起来，却又摔向墙壁。

安的手掌拍着保险柜底部，终于摸到一个冰冷坚硬的东西，于是她颤抖的手指伸向她的贝勒塔（手枪）。

双手握枪，安摸到保险栓，开了保险。然后她扣下扳机，先开一枪试看，确定里面有没有装子弹。枪声震耳，在她的头壳里头回响，火药的特殊气味漫进鼻孔。味道真棒，安想——世界上最棒的味道了。她用力吸进去，觉得信心大增。“听到了吗，王八羔子！”她大吼，喘着气，举枪瞄准门，右腕

枕着左臂。“到走廊来，混蛋！来抓我啊！”

她听见地板上逃跑的脚步声。

一击闪电照亮屋内，安才知道她以为是门的东西，其实是穿衣镜里的窗户倒影。安踢掉网球鞋，免得又绊倒，然后站起来。

安悄悄走到走廊，轻轻地摸索墙壁，找到浴室的门。她停住，把枪向漆黑的里头瞄准。一秒钟后，她听见厨房有声音而猛转身。他想逃跑吗？他以为她会给他任何机会去伤害大卫吗？走到厨房门口，她靠墙降低身子。数到三时，她跳进去，双手伸直握着枪，准备发射。

一股强风突然吹上她的脸，安才知道后门正开着，风雨呼啸进来。她小心翼翼，向前移动，到达后门口，发现那个男人已经逃跑，于是疾冲出去。

瞥见车道上有个影子迅速移动，安扣下扳机。刚好一阵震耳的雷鸣也几乎同时响起。一秒钟后，她看见那个影子倒在地上。

她射中他了。

她从附近的街灯光线中看见他仅仅几英尺外的脸。他的头转过来看着后面的安，臀部向上，像个短跑选手，不像被射中的人。安的手指套在扳机上，但好像被催眠了，无法开枪。时间在他们四目相接时暂停了那么几秒。安不自主地发起抖来。她认识这个男人，曾经见过他。她喉咙干涩得无法咽下口水，心脏在胸口紧紧收缩。

安闭上眼睛，想要挡住这幕景象，盲目地摸着扳机。射他，现在！她告诉自己。她再睁开眼要瞄准时，却发现他不见了。她任由手枪掉落地上。

他的反应太快了！她想，咒骂着自己。那男人想必是在她开枪之前不到一秒的时间里扑倒在地上，而子弹从他的头上飞过。但是她还有另一次机会却犹豫不决。虽只有几秒，却已经太久了。她现在该去追他吗？或是算了，回到屋子里庇护自己？她深吸了一口气，保持完全静止，倾听。除了风雨声之外，没有别的声音。

然后她听见汽车引擎发动声，听见轮胎在雨滑的马路上旋转，然后是轮胎打滑的声音，然后是巨大的金属嘎扎声。

安从车道上冲向马路。当她冲到那里时，只看见一辆停泊的车子歪向一旁，前轮抵在人行道边。安知道这不是嫌犯的车。这是对街那个邻居的车。发现到自己是赤裸的之后，安两手抱住胸部，转头向右边看，听见引擎声，却只能看见那辆车子的尾灯，看载着袭击她的人的那部车子的车尾摇晃地从路口转走。

她跑回房子，本想开车去追他，但还是作罢。等她到车库去发动车子，他早就走远了。

走到厨房门口的玻璃窗边，安回头看见邻居的客厅里亮起一盏灯。于是她想起刚刚也在街灯中看见那个闯入她家的人。如果是暴风雨造成的停电，应该整条街都出问题。闯进她家的那个人一定在车库墙上总开关那里把电源切断了。他设计陷害她，尽可能让她处在最脆弱的情况，就跟她被射伤那晚一模一样。湿透的安颤抖着，茫然地站在那里。

做这件事情的人会是谁？为什么这男人让她觉得这么眼熟？在炉子上找到蜡烛和火柴，安点亮一根蜡烛走向客厅，从外套柜里抓起一件衣服就穿。

安准备报警，把枪放到口袋里，手在口袋里碰到某个东西而拿出来，是一包压扁的万宝路。她正穿着汉克的防水夹克，厂牌叫“伦敦之雾”，是她买给他的圣诞礼物。霎时她脑海里回绕起丈夫的声音。那个袭击者的声音，

她想，试着回忆让她觉得熟悉的是哪一点。

打电话给警方后，她跌坐到沙发上等待。蜡烛在手中摇曳着。迷茫的她直到蜡油滴到手指上才发现。拂掉烧痛手指的蜡油，安歪着蜡烛，让蜡油滴在茶几上的烟灰缸里凝固，然后把蜡烛插上去。拉紧汉克的夹克裹住身体，她把手移到脸旁，以为自己仍能在衣服上闻到他的古龙水味。但是不，她断定那只是她的幻想。

再拿起电话，安打给克伦，听到的是答录机的声音。她决定不要留言，迅速挂上。她没办法在答录机里告诉他发生了什么事。

警察为什么还没来呢？好像已经等了好几个小时啦。两脚无法克制地轻敲地面，她看着黑暗处，又想起汉克。若是他，现在可能已经到了，就算她不是他的老婆。虽然主要是负责交通事故，但她的丈夫总是随时警戒着，尽可能火速赶到犯罪现场。有一夜，安还跟他一起坐在车上，就骂他，告诉他，有一天他会被杀死。“他们在那里等着。”他对她说：“你喜欢被困在撞烂的车子里，痛苦着，等着人家来救吗？”对有需要的人奋不顾身，前去抢救，是安一直非常钦佩他的地方之一。

她伸手到茶几上，拿那张大卫前一天晚上摆在她胸口的照片。然后发现某个东西不见了。茶几的一角光光的没有灰尘。那里本来放着一张大卫的照片。她想，有可能是在骚动中掉到地上了，于是俯身，找寻，但是找不到。一股新的慌张涌向她：那个袭击者把大卫的照片拿走了。在攻击中，她清清楚楚听到他提到大卫的名字。就如同发枪射击她一样，这不是偶然的攻击，这不是平常的盗窃。

安弯身把手肘搁在膝盖上，头埋进手中。但过了一阵子，她从口袋中掏出手枪，紧紧握住它，指着前门。

“回来，你这畜生！”她咬牙切齿地说，“下次我会等着你。”

第十章

杰斯·罗哲盖兹警官从六点起就停车在大街购物中心前，他从索耶医师夫妇海马街的住处跟踪那个孩子和他的保时捷到这里。他根本不知道那个笨蛋在购物中心里干什么。那些商店九点就打烩，而现在已经将近十点了。

最后罗哲盖兹决定进去看看是否能发现他，但外面的门都已锁上，又下着倾盆大雨。他只好回到车子后面，从行李箱里取出雨衣。

那个家伙会回来的，他对自己说。有一部那样的车子，他不可能走掉。杰斯滑进他的卡麦罗前座，看向停车场。他累死了。人家可不知道坐在这里几个小时盯着一辆停泊的车子看多么耗费精力。

杰斯决定在打盹睡着了之前开始准备一份报告，那是他明天早上九点以前必须完成的东西，否则会被叫去痛骂一顿。他打开地图灯，垫着夹纸板写。正要开始时，忽然看见保时捷摇摇晃晃前进。

“狗屎！”他说，立刻开始行动。他把夹纸板丢到地板上，发动引擎。

雨水中他甚至看不见那个家伙，挡风玻璃也起了雾。但如果他跟丢保时捷，要想不被汤米·里德抓到小辫子恐怕就比什么都难了。

那家伙到底出了什么毛病？杰斯非常纳闷。他把离合器弄得劈啪响，开得跟个白痴一样。杰斯看着保时捷冲向前，停住，又冲向前。他可以听见传动系统拉紧的声音。

“你他妈的上错档了，笨蛋！”他说。那个讨厌的小鬼根本不知道怎么开好车。他的医生爸爸单单把车子给他就算了吗？

保时捷最后终于驶出停车场，开到大雨滂沱的马路上。它移动得很慢，但至少不再摇晃了。车子经过住宅区后，开始往小丘上攀登。

罗哲盖兹紧跟在后面，那地方街灯很少，天色又暗又下着雨。罗哲盖兹断定，索耶一定无法看见谁在后面。现在保时捷又开始拼命摇晃。

“换低档，干你娘的！你不能用四档上山。”

一会儿之后，那车子停住，一个矮胖的人下车出来。罗哲盖兹停在几栋屋子外看着。那个开车的人走进一间屋子的玄关灯下时，他又再看了一下。

不是索耶。

“狗屎！”当那男人走进时他说。难道他像个傻瓜一样跟错车了吗？他急忙查对座位旁边的文件上的牌照号码。那辆车子绝对是索耶的，但索耶到哪里去了呢？他得立刻回到购物中心去，看看他的对象是不是还在附近。他转进岔路前，从后视镜看见保时捷开始移动。那开车者没有把手煞车拉上，现在那辆车子正滑下坡，向一辆停泊的车子撞去。

“活该！干你娘！”杰斯说道，急驰而去。“活该！谁叫你给我掉车。希望你漂亮的小保时捷撞个大窟窿！”

闯入者逃走后大概两个小时，安跟诺亚·亚伯拉罕站在卧室里，估量着这次损伤；同时采证小组正在屋内小心翼翼地前进，以免破坏现场。两个麻醉剂警官，格林博和米勒，在第一辆巡逻车到达后也抵达现场。家具倾倒，东西丢满了整个地板。警员们在房子里进进出出，采出一条泥印。成了个混战区——安想，看着这一团乱，摇摇头。

诺亚的眼睛跟着她走入房间。她仍穿着那件黑色野战外套，扣子扣到脖子上。淡金色的发丝被雨湿透了，身体颤抖得很厉害。

采证人员搜索时，脚跟把碎玻璃踩得嘎嘎响。亚伯拉罕在车道上捡到一

个面罩，医师动手术时戴的那种。他拿给安看，她现在知道那个面罩是让那人声音闷住变音的原因了。由于索耶的父亲是个外科医师，使得那个面罩也等于指出索耶是那个犯罪者。

“但那不可能是索耶的。”安说，无法把受到严重打击的神经安定下来。

“汤米说你派了人跟踪索耶，他不可能进到我家一英里之内。”

“杰斯·罗哲盖兹把他跟丢了。”亚伯拉罕苦笑地说道，“他说索耶大约六点进去购物中心，然后大概十点时，杰斯以为他回到保时捷上，但是那混帐将车子掉包了。”

“这下子可好了！”安说，“所以我们现在不知道他在哪里罗？那么那辆停着被撞上的车子呢？有没有拿脱落的油漆去化验？”

“可能有。”亚伯拉罕说。

“那是什么意思？”安厉声说，“有拿去化验还是没拿去化验？你不清楚吗？”

亚伯拉罕把面罩丢到采证塑胶袋里，走了过来。“我对这事很抱歉，安！”他说，“我接到电话时人已经回到家里。如果我还在上班，我会派辆巡逻车来看守你家。”

他脸上内疚的表情打消了她的怒气。“我知道那并不是你的错。”安说，声音降了下来。“我只是难以想象，他们居然把他跟丢了。”

“好了！相信我，杰斯会有苦头吃的。”他的眼中闪过怒火，一拳击在另一只手掌上。然后他的表情再次转成关心，“你确定你没事吗？”

“我很好。”安说，“有没有拿脱落的油漆去化验，诺亚？”

“噢！”他急忙说，“我们已经派出一辆拖车去把那辆停着的车子弄到化验室。下雨天我们的车子会开得更快。”

“指纹呢？”

“安，”这个男人柔声说，“何不让我们来调查就好？坐下或甚至躺下来几分钟好吗？你看起来气色不太好。”她平常脸色也是苍白的，现在更是白得跟身后的墙壁一样。“嘿，也许你应该让我送你去急诊室。”

“不！”安说。她希望是汤米陪在她的身旁，不是亚伯拉罕。“不能联络到汤米或是菲尔·威塔克吗？”

亚伯拉罕踢开一片玻璃，心中刺痛，因为她不要他。负责调查这件案子的警官是他，不是里德或威塔克。“我猜他们一定是在无线电收听范围之外了。”他回答，耸耸肩，“我们曾试着打他们的行动电话，但他们没有开机。”

“汤米说他要跟菲尔去洛杉矶调查一些线索。”安说道，“你查到索耶的室友是谁了吗？也许我们可以把他们抓来问话。他们一定知道索耶在哪里。”

“安，”亚伯拉罕说，想要让她安心，“我们会尽全力调查。我们已经查出另外两个男孩的姓名、相貌，而且已经发出‘企图居留’的通知，要调他们两个来问话。一个是中国人，叫作陈彼得。我们只知道他没有被逮捕过；有人说他到长堤州立大学去学习物理或什么的了。另一个是当地人，叫作布雷特·维金森；索耶从高中时就认识他了。”

安看看钟，现在还不到十一点，然而感觉上却好像已经过了几个小时。她跟那个侵入者的小冲突大概只有几分钟。

“我以为你说那不是索耶。”亚伯拉罕问，“你有没有仔细看那个家伙？”

“我不知道。”安虚弱地说，被这个问题问烦了。“我只知道那个男人

又高又大，穿着一件厚重的外套什么的。光线太暗了看不清楚颜色，他戴着那个面罩。但是印象里他好像有胡子，我不确定。他靠近我的时候，有头发或胡子之类的东西扫着我的脸。我只在光线里看见他一秒钟。如果他真的有胡子，就不会是索耶了。索耶没有胡子。”

“但你也不是很确定，对吧？”老天，诺亚想，这女人曾经是个条子，而她竟然无法提供完整的描述。她要如何在法庭上指证那个家伙呢？他太想逮住那个家伙了，但她现在给他的线索却是少之又少，难以进行。

安突然间想起大卫，立刻慌急起来。她跑到房间对面去拿电话，亚伯拉罕在后头跟着她。“我得看看大卫。”她对他说，电话筒拿在手上。“他提到大卫的名字。那男人在找大卫；他问起大卫。我得先打电话。”

亚伯拉罕继续看着安，怀疑地注视她，不确定她会不会就这样昏倒在他身上。最后在安打通电话时，他才走出房间。

“弗雷迪？”她说，“你们睡了吗？”

“还没有，请问你是谁？”

“安·卡莱尔。我可以跟大卫说话吗？”

“嗨，大卫！”那男孩喊道，“你妈妈打电话来。”

安听到格格的笑声以及电视机所发出的隆隆巨响。可能是在播放摇滚乐录音伴唱带。

“你想干啥？”大卫问道，仿佛她打电话来调查他的行动令他很没面子似的。

“弗雷迪的父母亲到哪儿去了？”

“在他们的房间。你以为他们会到哪里去？”

安感到如释重负。她是露薏丝·李斯基夫妇的好朋友。“好，大卫。他们的房间离你的房间有多远？”

“就在走廊上，但我们现在在客厅。你干嘛问我这个蠢问题？”他停下来对弗雷迪大喊，“把电视机关小声点。你爸妈会进来揍我们。”

安可以听到后面有女人呻吟的声音。“那是什么？我听到女人的声音。出了什么事吗，大卫？”

“没有，没有！”他否认，咯咯的笑了几声。“没事，妈！”大卫用手盖住听筒，对他的朋友大喊：“喂，弗雷迪，我说关小声点，快。我妈妈听得见，老兄，她听得见。”

如许多妈妈一样，安突然觉得自己好像拥有X光透视力，能看进那间屋子里。听到大卫的声音，知道他没事，让她松了一大口气，但那并不表示这小孩就可以为所欲为了。

“你在看色情节目对不对？你这小狗屎！我听见的是色情节目。”她知道自己说对了。那些色情的呻吟声。这就是安通常不让大卫在别人家里过夜的原因之一。“你在看花花公子频道对不对？”

“没有，妈，我发誓！”大卫抱怨，声音又高又响。“那没什么。关小声点，弗雷迪。”背景的声音不见了。

“我现在就要叫露薏丝到你们房间去看一下，你听见了吗？”安气炸了。有人闯进她的房子里，而她的儿子在看色情节目。

现在大卫的声音变成哀求了：“不，妈，请不要。电视机关掉了，我们已经关掉了，我答应你不会再看了。拜托，妈！如果弗雷迪的爸妈知道，他会杀了我。他们还邀我这个周末跟他们一起去魔术山呢！”

安朝旁边看了一下，看见一个娇小的金红发女人在房间里，弯腰捡起地上的碎玻璃。她马上认出了她。米兰妮·鹤斯是本郡最优秀的法医专家之一。

“我要走了，明天早上会去接你。”

安相当了解米兰妮这个人，郡里每个执法官员都知道她能在法医证据上造出奇迹的功力。在公路巡逻队和其它单位都放弃调查汉克的失踪案后，安和汤米曾逼迫米兰妮来接手。八个月来，她利用自己的时间，细读所有文件，整理所有证据，毫不要求报酬。最后她还是放弃了。因为嫌犯或嫌犯们显然在汉克·卡莱尔回到警车前就袭击他，然后把他运到也许是他们谋杀他的地方。这件案子是个法医学上的真空。他们所有的只是嫌犯逃离现场时的轮胎印，和地上可能是也可能不是犯人们留下的其它证物。根据米兰妮所说，这是她头一次如此努力却一无所获。

穿着局里所发的湿答答的黄色雨衣，米兰妮看见安挂掉电话之后抬起头。

“你还好吧？”她说。

“是的，”安说，“我猜我还好。你最近好吗？”

“你也知道——我工作，然后再工作。这么拼命，啊？”

安忽然注意到米兰妮的脚。她穿着一双橡胶雨鞋，但是她太矮了，以至于鞋子的顶部已经高到她的膝盖；再加上那件至少大四号的雨衣，让米兰妮看起来就像是小女孩拿她妈妈的衣服穿着好玩一样。

“米儿，”安说，“我真的很感激你今晚出来工作，尤其是在这样的晚上。”

“没什么！”这女人说，挺起腰，然后向后仰，伸展一下背部。“我们在城西那里有桩刀刺案，所以我已经出来而且在附近了。”米兰妮将近四十岁，至于多接近则没有人知道。虽然身材娇小，她在其它许多部位上却是大的：嘴巴大、表情姿势大；当她想笑的时候，那笑容更是巨大。男人都喜欢她。更重要的是，他们的欣赏是建立在尊敬之上。

戴着橡胶手套的她，伸手到雨衣口袋里拿出一根凉烟，随后拿出一个金质打火机点烟，然后她把香烟叼在嘴里。这是她一项坦率又令人讨厌的嗜好。安想，米兰妮把香烟留在嘴上是为了空出双手来方便做事。每次她遇见这女人，她刚好都在尝试其它一些戒烟的玩意儿：贴片、尼古丁口香糖、放在耳朵上精巧的装置等。她甚至还去找过催眠师。但是现在看她又吞云吐雾起来，安只好推测那个努力也失败了。

“事情看来如何？”

“很好！”米兰妮说，瞥一眼安然后吐出一口烟。“我们在手术用的面罩上找到唾液。”

“指纹呢？”安说。

“我不认为你会找得到任何指纹，”米兰妮含糊不清地说，牙齿咬着香烟。她举起一个塑胶袋，底部有极少量的白色粉末。然后她把香烟拿开嘴巴，把烟灰弹在手掌中。“我在很多东西的表面上找到这个，一些我猜他进来后会接触到的地方。”

“那是什么？”安往袋子里头看，“看起来像是灰尘。我不是个好家庭主妇，米兰妮，所以别指望我会知道。”

“不！那是婴儿粉或玉米粉。看！”她说，随即把塑胶袋打开，让安闻闻看。“你觉得那是什么？”

“我不确定。”安说，“闻起来确实有点像婴儿粉或爽身粉之类的东西。婴儿粉会有什么用处？我屋子里没有任何粉。”

“不管这个丑八怪戴的是什么的牌子的橡胶手套，里头都会有一点细微的粉末。我用的那副就有玉米粉在里头。那会让橡胶变得柔软有弹性，预防龟裂。还有，也让手套比较好戴。”

“那么，”安失望地说，“他戴了手套了。”她想起他的触摸多么不像人类，原来她的皮肤上感觉到的是橡胶。

“是啊！”米兰妮说，脸上浮现出一丝丝让人捉摸不透的笑容，“但是别担心，我们得到不少东西可以研判。”她突然发现墙上有东西而立刻对同来的年轻警员喊：“亚力士，拿梯子来。”

安随着她的视线，看到墙上有个像是苍蝇的东西，靠近天花板的地方。

“那是什么？”

“你在屋子里只开一枪，对吧？”

“对！”安说，“还有一次是在车道上。”

“第一发一定打到镜子偏开，跑到那里去了；就是上面那里。”她又喊了一次：“把那该死的梯子拿来！现在就拿，亚力士！”

一个年轻的金发警员探头进来，脸上带着怒容说：“米兰妮，梯子在货车的最后面，而我们现在有一吨东西在里面。要拿梯子，我就得把所有东西都拿出来，而现在雨下得很大，其它东西会弄湿。”

“那就快点搬。”她说，喷了一口烟之后，到浴室里把烟丢进马桶。“如果你弄乱我们刚刚从那个混蛋家伙取得的证物，亚力士，我会打断你细嫩的脖子。盖张帆布什么的在上面。”

年轻警员拖着脚步出去后，安站在米兰妮旁边。米兰妮拿出那包香烟想要再抽一根，随即又放回口袋，显然改变了主意。“你在这里啊，安。你有没有口香糖？”

安摇摇头，她正把事情的来龙去脉重新回想一遍。一切发生得太快了。

“薄荷呢？有没有薄荷？”

“我想没有，米儿。我有些水果；一些葡萄。那有帮助吗？”

“葡萄？”米兰妮说，脸上露出滑稽的表情，“我要葡萄干什么？算了！来看看我们在走廊里能找到什么。”

安跟着这女人走，她的橡皮雨靴在地上吱吱响。到了走廊中央，就在大卫的房间外面，有人放了些橘色的公路警示圆锥，把墙壁围出个半圆形来。

“抱歉！”米兰妮靠近安，低声说：“我通常只是用粉笔做记号，但是他们给了我那个菜鸟要我训练，而那家伙若不是跟蝙蝠一样瞎就是个超级大白痴。每次我们到犯罪现场去，他总会刚好就踏进里面。那是我所见过最疯狂的事了。”她停下来看看安，“你不认为那里应该检查那些家伙的眼睛吗？我是说，如果你看不见，那怎么做这种工作？”

安笑出来。米兰妮对跟她共事的人总会有些奇怪的故事说。“不过，他很可爱。”

“去他的可爱！”米兰妮说。注意到那些圆锥后，她的淡蓝色眼珠又活了起来，“这是嫌犯被你从背后摔开的地方，对不？”

“对！”安不太确定地说。“不，不是这里。”她说，更正自己，“我确定他扑到我背上的时候，刚好就在我的卧室门口。”安转头看看她所认为的攻击地点。但那时候太暗了，她实在无法确定。

“好！那么，”米兰妮回答，“你第一次开枪时他一定站在这里。”

“对！”安说，一股臭气攻向她的鼻子，“那是什么味道？”

米兰妮大笑，“把那烂人的屎给吓出来了，安。你开枪时，他吓出了大便。”

她小心翼翼地走近圆锥，拿着一个采样杯和小小的塑胶压舌板蹲下来。

“这工作太好赚了吧，啊？”她说。“不过，刮到屎要比刮到脑子好。而且这是块好狗屎。”她说，再次大笑。“抱歉我用双关俏皮语，但是我们从这家伙的粪便可以化验出很多东西。”她把那个板子拿到眼前凝视，“像是他中午吃了什么；举个例子来说，附加一些其它有趣的事情。玉米。看，那是个玉米粒在里面。”

安的手抚着肚子。米兰妮也许赚得比她还多，但安对这工作则是避之惟恐不及。“我想你把那东西的味道挑起来了。老天！快把盖子盖上。”

米兰妮完全没反应。“除了唾液和粪便，我们还得到很好的血液样本。他打破你儿子房间的窗户进来时，一定割伤了自己。这一切进行得太快，它可能还没有被污染。那表示我们可以验出这罪犯的指纹。”

“等等！”安说，“我以为你说他戴了手套。”

“我不是指那种指纹。”米兰妮说。她站起来，将箱盖放在采样的样品上头。“他的基因指纹。懂吗？有必要的话，进行DNA检验。当然这不能帮我们找到嫌犯。很不幸地，我们必须在他身上采集另一个血液标本，否则就根本没有东西可以比对。”

安摇摇头。他们需要的是能够让他们辨认嫌犯好进行追捕的方法，而米兰妮给她的却是将他定罪的方法。

米兰妮脱下她的白色橡胶手套，放进口袋。几秒钟后，她又拿出一根香烟点着，讲话时一缕轻烟从嘴中溢出。“知道吗，一个平常的指纹好是好，但总不够好。我们从来没有办法采到一整组的指纹。通常只是其中一根或两根手指。那告诉我们嫌犯某个时候曾在房子里，但不能特别指出犯罪时间内他在房子里。而DNA指纹的话，我们就完全可以知道了。你们只需把那畜牲抓到法庭就行了。”

这女人停下来露出笑容，满意的笑容。那个占据了半张脸的笑容总能立刻使对方一辈子成为米兰妮·鹊斯迷；这时候，她并不因为多年来在社会黑暗面工作、采舀着脑浆肚肠粪便而变得冷酷，反而看起来就像个小天使——一个小小红发、露齿微笑、满脸雀斑的小天使。除了香烟以外，安想。

就在这时，那个金发警员走进走廊，背上拖着梯子，立刻撞倒了两个圆锥；然后继续从米兰妮标示起来的区域内穿过。她站到安的身边对她耳语：“那家伙瞎了。我不是跟你说了吗？好在我已经采下了证物。否则，我们就得从他的鞋子上刮了。”

她们看着他。他试着把梯子拉进卧室的门，但还是终于走进门框里说：

“你要把它摆在哪里？”他问米兰妮，一边揉着额头上一个红红的凹痕。

“非洲，当然。”米兰妮吼道。抓过梯子，把它用力搁在子弹所在的墙上。“你认为我想摆哪里，亚力士？”

米兰妮开始爬梯子，香烟叼在嘴边，头上绕着云雾。安走出房间，随即听到米兰妮的尖叫，接着一声巨响。安赶回房间。显然是亚力士撞倒梯子，因为米兰妮已经摔在地板上。“你有没有受伤？”年轻警员说，弯腰看她。

“离我远一点！”米兰妮说，站起来拍拍身体。“别碰我！否则你就死

定了，亚力士！”她捡起掉在地上、仍在冒烟的香烟重新放回嘴里，把梯子用力搁回墙上。“你回到货车后面去，亚力士，然后把车门关上。不！我会把这个梯子带回去。把门锁上，今晚别再出来，直到我们回到警局。”

“但是，米兰妮，我以为——”

她又开始爬梯子，转头对安说：“看吧！我跟你讲很糟糕，你就是不肯相信我的话。没有人相信我。人事官不相信，老板也不相信。”

安开始大笑。这是她遭厄运以来第一次心情好转。那个年轻警员还站在那里，不肯离开。“但你说你要让我——”

“安，”米兰妮说，高高站在梯子上，用金属工具挖着灰泥墙，一边喷出一口烟，“帮我一个忙，把这家伙铐起来，把他锁在柜子里或什么东西里。”

诺亚坐在客厅的沙发上，思索着这件案子。该死！他想，一定是索耶。那个小王八趁他们不注意时换了车子，也许就是特地要来这里进行攻击。更正——他对自己说，他来这里不只是为了要伤害安。找上这女人的不管是谁，都是要她死得冰冰冷冷。这是他的看法。这是那个混球第二次明目张胆地攻击她了，而他刚好负责调查这件案子。一定要把那个疯子抓回来，不论要付出多大的代价。

但是他很困惑。他可以理解索耶对付安是为了不让她出庭作证，但是她的儿子跟这件事情又有什么关联呢？

安信步走进客厅，在他旁边的沙发上坐下。诺亚转头看她，撇撇嘴说：“我不喜欢这样，安，我一点都不喜欢这样。”

“我也不喜欢。”她冷冷地说，双手拢紧，摆在膝盖上。

“你还可以告诉我关于歹徒的任何比较明确的地方吗？我是说，你确实看见了他？你是不是这么说的？”

安凝望着空中，强迫自己回忆那男人在车道上时的影像。“他——他……”她结结巴巴地说。回忆使她感到极为恐怖。

“什么？”亚伯拉罕失望地说，“给我点东西，安。”

起初安没有回答。她为什么犹豫了一下？为什么在灯光中看见他时，她不扣扳机？如果她开枪，他一定已经死了，而这件事情也将成为过去。

“他看起来很面熟。”她最后说，两眼斜视着他，“我不认为是索耶，诺亚。”

“你认识他？”亚伯拉罕说，跳起来，“狗屎！你让我们在这里为你伤透脑筋，忙得团团转，而你却认识那个人？”

“我认识他，”安虚弱地说，垂下眼睛。“但是我不认得他。”发现到这听起来多么含糊矛盾后，她补充说：“那仅是短短一秒，诺亚。我只看见他一秒钟，但他的眼睛——”

“太好了！”亚伯拉罕说，生气着，转身要走出房间，随即停住，再次转头看着安，“他的眼睛怎么样？”

眼泪慢慢涌上安的脸。“我就是不知道，诺亚。”她说。这是她最诚实的叙述了。“也许过一会儿我会想起来，想起在哪里看过他。我经手过那么多案子，这些年来处理过那么多罪犯。可能是其中某个人。”

安举手蒙住嘴巴，努力克制住眼泪，她不要他看见她这个样子。她要他看见她坚强活泼，而不是惊恐脆弱。数年来她站在父亲的影子里，努力要赢得诺亚这些男人的尊敬。现在她却只是另一个吓坏了的女性，如此歇斯底里而无法给他们明白的回答。

看见她的痛苦，亚伯拉罕蹲到沙发前，把她的头拉到他的肩膀上。“我们会抓到他的。”他温柔地说，“我向你保证，安，我们会抓到他的。”

第十一章

里德和威塔克终于离开访查的最后一站。“黑洋葱”时，已经将近两点。但他们探到了不少以前没有的消息，而且找到了一个联系者。他们已经证实陈彼得和布雷特·维金森是那个舞厅的常客，虽然他们最近没有出现。而没有人知道吉米·索耶是谁。显然“黑洋葱”不合索耶的口味。他们的顾客群是一些新世纪爵士乐迷。而从他们听来的消息，索耶较喜欢的是“重金属”。

菲尔·威塔克的线民是个联邦监狱的假释出狱者，在警方的麻醉剂突击检查中被逮捕，服了四年刑期。菲尔知道他现在又开始用药，他可以轻易地将他抓回去坐牢。所以他们做了个交易。这是警务工作里很普遍的方式——那人为求不被告发而卖消息给他。

“大组织啊！”菲尔走回车子时说。雨刚停了一会儿，但下水道的水仍大声奔流着，停车场上的低洼处积了一摊摊水池。“我说大组织啊，里德老兄！我们踩进响尾蛇窟了。”

里德点头，脸上的肌肉扭曲着，“索耶那样的小角色和他的兄弟们怎么能跟这些人凑在一起？你有答案吗，菲尔？他们是两组截然不同的品种。”

里德走下人行道时刚好踩到山脚的水。“干！你看，”他的裤管全湿透了，袜子在鞋子里吱吱响。“它们才刚刚干，现在又……”

威塔克咳嗽了几声，觉得自己好惨，无法再去理会里德的惨状。这两个男人在马路上继续走。由于不想开警车到那里，连没有标记的警车都不要，所以他们把车停在几条街外。“我怎么知道？也许他们刚好天时地利凑在一起。哥伦比亚毒贩。”莫尔说，摇着他的头，“狗屎！如果你对那些人打个喷嚏，他们的AR——15枪马上向你开火。”他一说完就打个喷嚏，伸手到口袋里拿卫生纸。“我当然不想到此刻碰到那些大毒枭；”他说。他的鼻子塞住了。“否则现在跟你讲话的人就是死人一个了。”

里德拿出车钥匙打开警车车门。他们在洛杉矶市区里，附近的建筑物壁上满是涂鸦。里德转头看他，想他一定不想在这区域里工作。凡翠拉跟洛杉矶比起来干净多了。

发动引擎驶动车子后，他继续讨论：“好！我们假设索耶跟他同夥的资金来自那些迈阿密的哥伦比亚毒枭，那么现在整件事情就比较明白了。事情应该是这样：

“索耶和其他人精炼毒品，然后在指定区域里销售，基本上是学院和有点零用钱的中产阶级小孩。这些家伙很厉害。维金森和陈看起来像是刚从大学兄弟会里出来混的。索耶负责本地人，可能是他高中就认识的小孩、没有考上大学的小孩。那说明了他的长发和那张失败者的长相。”雨又开始洒进来，里德停下来启动雨刷。“至少迈阿密来的那些下流男孩知道他们在干什么。凡翠拉这样的小城镇里，一群南美毒贩会显得相当抢眼突出；城里每个缉毒刑警都会盯住他们的屁股。”

“目前为止我都同意。”威塔克说，点着头，“继续讲。”

“所以，在索耶和同伴卖掉他们配额的那部分货之后，就把其余的产品运到这个毒品联盟来，让他们在迈阿密沿街叫卖。你想他们有没有把毒品走私出去？”

“没有。”威塔克说，仰头从鼻孔喷些鼻部喷雾剂。“在哥伦比亚，每个人都是毒贩。为什么他们要来到这里？我们在讲的不是古柯硷或海洛因。”

索耶和他的同党所提炼的只是轻而易举的事；你只需要懂得一些基本化学就可以做生意了。”

“没错。”里德说，“我敢说他们制造的是 X，一种小颗粒的迷幻药，还有大量高品质的古柯硷、海洛因及吗啡混合注射物。”

里德看着威塔克又多喷些药剂到鼻孔里。“你喷那个快喷上瘾了；”里德警告他，“去年你花了一年才戒掉它。”

“噢，是吗？”威塔克说，表演似的又多喷一些进去。“也许我该跟索耶联络一下，看看他的药铺里卖的是哪些药。我敢说它们马上就可以治好我。”

里德在红灯前停下来，两人都转向对方。“去他妈的哥伦比亚人！”里德说，身体跟淋湿的狗一样抖动。

“断手指和哥伦比亚人。”威塔克说，眼中有着和里德一样的焦虑。“很棒的组合，啊？像老婆一样紧跟在你身边。”

余下的路程一片沉默。

他们抵达警局后，威塔克又累又病，叫里德把他留在门口的车子边。里德走进局里，找值班主管问问有没有新发展。

“你们到哪里去了，里德？”值班主管粗声粗气地说，“你的人把犯人跟丢了；安·卡莱尔在家里被人袭击。”

里德的身体冲向柜台，“她受伤了吗？什么时候发生的？”

“几个小时前。”这个人说，“我想警车大概都撤走了，亚伯拉罕处理的。”

“他在哪里？”

“可能回家上床了吧？”这男人耸耸肩。

几秒钟后，里德又出了门回到车上，在市街上狂飙起来。

他开到安的房子前时，虽然已将近凌晨三点，却看到所有灯光还全亮着。整段路上，里德反复思索整个情况。如果线民的话是真的，那么索耶、陈和维金森也许是些无关紧要的小喽罗，但是和他们做生意的那些人却是草菅人命的大头目。那个实验室只要有一天没有执行任务，他们就得损失一大笔财富。而且还有其它值得考虑的地方：索耶和他的朋友在毒品交易里都是些新手，只急着赚钱、搞女孩子、买好车。对他们来说，那只是个游戏。但如果他们被逮捕，那么在后面作业的那些人，冷酷恶毒的罪犯们，无法确定这些孩子会守口如瓶，会不会共犯摇身一变，成为检方的证人，全盘招供了。如果里德的怀疑是正确的，这三个男孩现在是人家最容易下手的对象。一旦他们无法再为那些人提供麻醉剂，他们就是可以牺牲的了——基本上是废物了。

里德还考虑到安说她在索耶家看到手指的这件事。手指要怎么代入这个公式呢？索耶和同伴有必要做掉某人，以便加入这些南美恶棍的组织，成为他们的干部吗？里德很清楚，涉入较轻的犯罪的孩子们常常会继续犯下更严重的罪。这些男孩有可能谋杀了一个路人，一个没有人会去报失踪的流浪汉，然后切下手指来证明他们做案的成绩。汤米打开车门时感到一阵兴奋的冲击。现在，这种推测有道理了。如果哥伦比亚来的毒梟们知道索耶和他的朋友能狠到实际上犯下谋杀案，他们就更能接受这群富有的笨男孩加入他们的组织了。

“对！”里德喃喃自语，走向安的前门时，觉得自己抓到某些重点了。

索耶被捕而被判缓刑，一定让他的南美兄弟们不高兴。为了保护他的组织，他在停车场射杀安；或者更可能的是，其中一个哥伦比亚人帮他射杀安。她还没有得到授权去调查的这段时间久得够他们在她拜访他们之前把实验室收起来。

这就是剧情——如果线民的话是真的。里德仍然谨慎，知道线民们都是那么急着要编些故事来避免入狱。但至少这是个解答许多问题的推理。

他敲门等待，安没有应门。于是他走过湿草坪，到客厅的窗户旁边，看到安的鼻子压在玻璃上，贝勒塔的枪口正对着汤米的头。

“狗屎！”他说，吓了好一大跳，脚陷进泥巴里。“让我进去。”他喊道，“你想干吗？轰掉我的头吗？老天爷！”

前门打开后，安从门后探头出来看，“我劝你别在我家附近徘徊，汤米。我现在有点喜欢动不动就胡乱开枪了。”

“安，”他说，走向前抱住她，“没事了！我在这里了。告诉我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汤米，她说，退后一步，枪垂在身旁，眼神激动，“是……是……”

“放轻松，安！”他关怀地说。她看起来跟汉克失踪时一样糟，“有没有咖啡？”

安咕哝着什么汤米听不清楚，现在她的眼睛下垂了。她穿着像是汉克的旧衬衫的衣服、白色棉裤，和一双白袜。她转身走向厨房，然后停在地板中间，凝望着空中，好像忘记自己要去哪里。

“坐下来吧！”里德说，坐在沙发上扫视整个房子。他看见烟灰缸里的蜡烛，地毯上泥泞的脚印。安的塑胶鞋丢在外套柜旁边。然后他注意到那张灰棕色的卧椅，不禁浮现连尼·布雷德克坐在那里叼着烟的样子。里德看看天花板，看见那个香烟熏成的丑陋棕色痕迹还在那里。汉克粉刷了墙壁，却没有粉刷天花板。“我自己去弄咖啡。”

安在沙发上坐下，坐在远远的角落里，拿起一个小枕头抱在胸前，双脚蜷曲在身下，握着枪的手压进枕头里。安的手指已经握得麻木发痛。但她不能离开它。那把枪已经变成她的手的延伸了。

里德回来后，把冒着烟的咖啡杯放在桌上，然后指着那把枪说：“在你打中我之前，把它交给我。”

安的手指紧紧扣着，“不，汤米，我得拿着它。别管我！那让我觉得安全。”

他伸手过去，强迫地撬开她的手指，固执地噘着嘴。“把这该死的东西给我，安！我不要坐在这里，面对着一把上膛的枪。”他终于把它从她手中拿出来，放在咖啡桌上。他揉揉眼睛，伸伸腿，喝着他的咖啡。待脑子清醒后，他转向她，“把一切事情都告诉我。按次序来，安。还有，慢慢说，才不会遗漏什么东西。我要这整件事情在我的脑子里清清楚楚。”

安一开口就无法停止，每句话都是一长串。她告诉他，那个男人在走廊里，说了什么话，她如何短暂地看了他一眼。然后她丢开枕头，眼睛张得更大了。“那有可能是汉克，汤米。”

原本心不在焉的里德猛然惊讶起来。她到底在说什么？然后他把咖啡杯用力地放到桌上。液体溅出来，泼到一本旧《时代》杂志上。里德皱着眉，用拳头揉着眼睛。汉克失踪后，她就让他们反复不停地绕着圈子团团转，追逐着一个又一个没用的线索。有一次，安还说服他到奥斯拿去，挖掘一块空

地，坚信那是他被埋葬的地点。“不是汉克，安。你在说什么？”

安独自在房子里的时候，为那张失去的照片困扰不已。她的丈夫在这世上所珍爱的东西中，儿子是最宝贵的。如果他如同公路巡逻队原先所推测，是自己演出那场失踪的话，那么他惟一无法舍弃的人应该就是大卫了。

看见这个刑警瞪着她，好像她失去理智了一样，安又开始拿不定主意了。“我没办法把他看得很清楚；”她急促地说，“可能只有一秒钟。但那个男人跟汉克的面容有点相似，而且身高和体重也都差不多。他身上有点什么东西，让我觉得我认识他。我确定我认识那个闯进我家的人，汤米。”

“你当然认识索耶。”

安抓住他的手臂，“我不是那个意思，那不一样。我无法描述它，也许是声音……我不知道。有可能是他的声音，而且他还问到大卫。”

“如果是汉克，为什么，安？问问你自己，然后告诉我，啊？”汤米站起来，开始在沙发前踱步。

安觉得像个被骂的孩子。“你这样对我太苛刻了，汤米。你应该是我的朋友。”她抓回枕头，紧紧抱在胸前。

“嘿！”里德说，停下来把双手往上一摊，“你要是相信这些鬼玩意儿，那么你就想办法说服我。我很想听，安。你就是讲得没道理嘛！如果四年前汉克逃离抓走他的人——这么久了，我觉得那几乎不可能——为什么他今天晚上要闯进自己的家，企图伤害你？”

“也许他并没有想要伤害我。”

“噢，真的吗？”里德说，“他只是闯进来，在黑暗中扑向你，试着强暴你，但是他不想伤害你？当然，安。”她张大嘴呆瞪着他。里德继续说：“今晚来这里的是吉米·索耶。他要把你吓出城，吓得你再也不敢指证他和其他人。而如果那不是索耶，就会是某个更糟的人……某个会让索耶看起来像个唱诗班小男孩的人。”

安没有真的在听。“那不是索耶。我是说，那原本可能是索耶，但那人太高大了，而且声音——”

“你说过他戴着面罩，安，所以他的声音闷住而变音。那是索耶。”

就连那个手术面罩……你看不出来这一切都很吻合吗？索耶可能从他父亲的诊所里拿到那个面罩的。”

“我不这么认为。”安慢慢地说，“任何人都有可能拿到那样的面罩，汤米。现在就连修指甲师都戴那种面罩。”

她的思绪又再回到汉克身上。这几年来她自己一直都在否认，汉克讨厌这份工作，当他没有获得副队长的升迁时，使他变得怨怼而孤僻。或者，她想，也许不是工作的原因，她的丈夫可能已经涉入某种不法活动。他向来总不满足于现有的东西，而当个警察，受贿的机会实在很多。

“那是汉克。”她说，肯定地点点头。“他来找大卫，他想要大卫。”

他甚至带走他茶几上的照片。”她开始激动得说不出话，随即克制住自己。“你不懂吗？汉克想见他的儿子。”虽然里德仍然瞪着她，但安已看见他有一点点赞同的样子了。“这一切对我们所知的索耶怎么说得通？他只不过是个满脑袋只知道毒品、挥金如土的有钱人家的小孩而已。”

“好吧！”里德说道，“如果那是汉克，为什么他不干脆告诉你他是谁？为什么他要把你吓成这个样子？”

安坐直身子，把枕头丢到一旁，两脚放到地板上。她坐在那里，看起来

好年轻——里德想，她光着又瘦又长的双腿，只穿着一双白袜。

“如果汉克是为了某个理由自己故意失踪的呢？记得吗，公路巡警队的探员们也想过这方面的可能性。”安暂停下来，不愿提出她最恐惧的事——她的丈夫涉入某些不法的勾当。“他讨厌那份工作，汤米，你也知道。所以会不会是他想离职，离开我，离开这一切，到某个地方去一切重新开始，但却不忍心留下我独立养家，所以如果弄得像是件凶杀案，我就能拿到他的退休金和保险金。”

里德凝神专注倾听，说：“继续说下去。”

“好！汉克安排了自己的失踪。一切进行得很顺利，他知道我最终会拿到那些钱。他的计划成功了。然后他开始想念大卫，想自己是如何遗弃他的。他想要享受新生活，不管那是在什么地方。但他却为了大卫感到非常痛苦，所以他决定绑架他，带他一起去过新生活……”安停下来，眼里充满泪水。她现在所说的是，她的丈夫不要她，不在乎她发生了什么事。她只知道，汉克可能已经改变身份，有了个新老婆，有了个新家。他要的只是他的儿子。

“安，别哭！”里德说，看出她是多么难过。“现在已经很晚了，我们两个人都累了，今晚何不就到这里为止？”

“不，让我说完，汤米。”安重新倒回思路，“好吧！那男人在走廊里抓住我。我回家时他一定已经在屋子里了。顺便提一下，当时并没有停电。不管做这件事的人是谁，他是故意从外面的总开关切断电源的，他不要我看见他，甚至戴上面罩，不让我认出他的声音。你还不懂吗，汤米？如果是一个全然陌生的人，干嘛再伪装自己？反正都已经黑暗了。”

里德沉默地听着。一会儿之后，他说话了：“如果他已经在房子里，安，他如何关掉外面的电源？你回家时，电源不是都是好的吗？”

“是的。”安说，“但米兰妮走后，我注意到我房间的窗子是开着的，而我很确定我上床时窗户是关着的。我从来没有开着窗户睡觉过，尤其是发生这些事情之后。”

“继续说。”里德说。

“也许我回家的时候他正躲在房子里，然后等我入睡，他就从大卫的窗户爬回去找寻电源开关。那可能就是割伤自己的地方；不是进来的时候割伤，是玻璃破了之后，他再度爬出去的时候。”

里德摇摇头说：“我不懂，安。你是说，他切掉电源后又再进屋里来？他怎么进来？”

“从我房间的窗户。”安说，“好吧，你光听着就行，别插嘴。汉克在所有窗户上都装了锁，所以除非打破窗户，否则没办法进来。那个闯入者知道这一点，懂吗？我回家之前，他可能就在这里面走动了。”安的眼睛在恐惧中张大。“我想他是在我的卧室里面，汤米。现在我想起来了，当时我听见一些噪音，但我一直当作是风声。”里德点点头。安继续说道：“所以他打开我房间的窗锁，也许还打破我卧室的窗户，想用这个方法离开这间房子，或者只是要确保万一在我醒过来时能有个逃脱的路线。然后当我真的醒了，他正在大卫的房间，就钻出窗户，也许被破玻璃割伤自己。一旦切掉电源后，他就从我卧室那个打开的窗户进来。他向我突击的时候是在走廊尽头的地方。”

“好吧，”里德说，“我们就回到汉克吧！”

“他扑到我身上抓住我的时候，”安说，“一直要我别紧张。我想他是

靠近我的时候燃起了欲火，想要碰我……想要……”

“强暴你？”里德说。

想起那个男人摸在她胸部上的手，她不禁两臂紧抱胸前。“也许不是要强暴我，不过也相当接近了。他一旦来到这里，有可能改变了主意，决定把事实真相告诉我。也许他想要真的跟我做爱，汤米，懂吧，看在旧情上，这个人……他捏我的乳头。汉克跟我做爱时总习惯这样。”安把头转向一边，含糊地说完后面的话：“他喜欢那样。”

“你从来没有告诉我这个。”汤米说，脸上露出好奇的表情，“你是说他以前常常在卧室里伤害你吗？”

安知道他指的是什么，立刻闭上嘴巴，给他一个严肃的眼色。汤米于是知道这个话题是一项禁忌。

撇开这个话题，他继续说道：“我还是不相信，安。根据威塔克今晚和他聊天的那个告密者说，索耶跟一个庞大的贩毒组织有关，不是我们原先所想的那个样子。他牵扯上一群哥伦比亚的毒品商人，虽然他只是其中的一个小角色。这些人——”他自己停了下来。她知道得越少越好；她已经被惊吓得够多了。“我们就说到这里为止吧！那才是你该担心的，而不是担心汉克在这么久之后又回来。”

“如果这些人是凶狠的毒贩，”安反击，“他们应该早就全副武装了。但那个闯进来的人没有带武器。如果他有枪，为什么我向他开枪，他不反击呢？”

里德一手摸着下巴上一天长下来的胡碴。她这一点讲得有点道理。“如果是索耶，他有可能在射杀你之后把枪丢掉，而且还去买另一把枪。现在他若去火器店买枪，太冒险了。他怕我们会坐在里头等着抓他。”

“我如果说错了什么事情，请你原谅！”安说。她站起来走向卧室，留下汤米一个人站在那里。这个长夜把她折磨死了，她脸朝下趴在床上。汤米所说的是对的吗？她这样没来由地损害自己丈夫的名誉，是否像个傻瓜一样？人们现在对她的态度就跟汉克失踪之后她的行为失去理性的时候一样。好吧——安想，抓起一张面纸擤鼻涕：如果他们的丈夫或是爱人也失踪得无踪可寻，也许他们也会行为怪异了。

过了一小段时间后，安闻到汤米的刮胡水味而转过身。他俯到她的床边对她说：“我今晚睡在沙发上，明天早上我自己会离开。”

“谢谢！”安喃喃地说。然后她想到那个歹徒粗糙的手摸在她身上的感觉，想到他提到大卫的名字时的口气，于是陡然全身绷直。“大卫安全吗，汤米？也许我们应该去接他回来。我怕死了！”

“我相信他没事的，安。”这位刑警再度向她保证，“那男孩的父母不是在家吗？”

“是的。”安说，她的下唇颤抖着，“我该怎么办？如果他回来捉大卫呢？”

汤米的大手温柔地把安压回靠卧的姿势。“现在你只需要睡一下觉，把一切暂时忘掉，过一天算一天。如果你不这样，你就没办法照顾你自己，更别说大卫了。”里德弯下腰，在安的额头上彬彬有礼地轻吻一下，关掉卧室的灯，走回起居室，倒在沙发上，迅速进入梦乡。

太累太激动了，安无法睡着。她在心里面继续整理组织着，想要找出真

相。汉克喜欢玉米，而那个歹徒吃了玉米。他又壮又重，跟那个袭击她的人一样，不像索耶那么瘦。身为警察的他身手敏捷，有可能在她追出去的时候，直觉地扑到地上，怕她可能会追出来开枪。他还知道任何人都不知道的一件事，安好几年没开枪了。会不会他早就预料到她犹豫而无法扣下扳机呢？当然，她想，回忆起有一次关于这方面的对话：她告诉他，她不知道自己能否真的夺走别人的性命。

最具说服力的一点是那男人的眼睛。现在往黑暗中看过去，她似乎还能看见它们向她盯回来。她决定不管汤米和其他人怎么说，那都没关系。他们可以说她歇斯底里，甚至说她疯了。她知道自己以前曾深深凝望过那对眼睛，而就算那是汉克，她也不想再看到它们了。

第十二章

安从大卫的朋友家接他上学后，就直冲办公室，打电话给克伦。

当她告诉他家里发生了什么事之后，他吓坏了。“我可以过去跟你说吗？”安说，“这里面有些事情需要让你知道。”

克伦沉默了好长时间，然后才问道：“你不能就在电话里说吗，安？”

我现在忙死了。我不到三十分钟就要上法庭。”

他就不能花点时间听她说话吗？她气恼地想。“不！”她说，“我不想电话里说，我办公室没有隐私的。你也知道，克伦，那花不了几分钟。我现在就过去。”在他能再反对之前，她就挂断电话，向隔壁大楼走去。

凡翠拉郡地检处的办公室和缓刑部门的格局一样：一个大空间隔成许多工作位置。但是助理检察官却拥有真正的办公室，环绕在开放空间外，全都有窗户。安到那里时是八点四十五分，一天中最忙的时间之一。检察官们赶着在上法庭前，把笔记和辩词再复习最后一遍，列表机不停地印出东西，电话响翻天。

安走进克伦的办公室，带上门。他听到关门声而抬起头，“坐，安。原谅我在电话里那么鲁莽。不过今天是星期五，这礼拜忙得要死。”

忙得要死？你真该来过过我的日子，安想。但她看着他时，气全消了。他穿着深灰色西装，一件淡紫色衬衫，还有那双惯例的牛仔靴，看起来又豪迈又英俊。

“不管怎样，”他继续说，“我希望我们明晚可以在一起，共度一个美好的夜晚，把其它事情都抛开。”

“听起来不错。”安说。虽然现在她可不认为自己有可能把目前发生的这些事情暂时忘掉，但是一个晚上被克伦搂在怀中，仿佛正是她所需要的。

“大卫这个周末要跟他的朋友到魔术山去。我们到时就可以在一起。我想你！克伦，我们已经好久没在一起了。”

“我知道。”他说，迎上她的目光，“我也想你，我无时无刻不在想你。我好难过你发生的事……所有你受的苦。那真是可怕！”

安开始眨着眼泪。只要没有人表示同情，她就没事；一旦他们说了，一旦她在他们眼里看见同情，她的冷静就瓦解了。就在她要开始把生活调整回来时，又整个被打乱了。从被射伤后她就没有跟克伦做过爱。她的身体已经渴望着他，他抚摸的方式，他闻的方式，他撩拨她的方式。

那让她想起她来这儿的目的是。“我得告诉你一件事。听好！我知道你会认为我疯了，克伦，但昨晚那个男人……”

她正要把她对汉克的怀疑告诉他，电话响了起来，他眼中露出奇怪的神色。

起初克伦不理它。“继续，安，我在听。昨晚的那个男人怎么样？”

“你不要接电话吗？”电话停了，但立刻又开始响。“听好，我很抱歉你这么忙还来打扰你，这个可以等。接吧！有可能是什么重要的事。”

“不，安，真的，”他焦急地说，“不管那是什么，都可以等。”

看到他这么在乎她，一阵温暖涌上来。电话声终于停了。安张开嘴刚要说话，它又响了起来。“狗屎！”她说。时机过去了。“接吧！否则他们会一直打来。我已经开始头痛了。”她在另一声铃响中，揉着前额，“该死的电话响个不停，我没办法坐在这里讲话。”

克伦伸手想要按免持听筒键，没有按到，气得猛抓向听筒，差点把电话打到地上。一听到对方是谁后，他把椅子转过去背向安。“不！”他对电话吼着，“我已经自己处理好那件案子了，已经在档案里了。”

安静静地坐着等待。然后她站起来，决定待会儿再来。

克伦站起来走近她，把安抱在怀中，背靠着门，以防有人进来。“我们要把索耶的案子办好，安。别担心！有必要我会日夜不休地工作。”

他的接近让安觉得窒息，感到呼吸变成碎乱的喘气，昨夜的情景涌上心头。那男人的味道，他碰触她的那种恶心的感觉。她两手僵直在身旁，背上的肌肉变得跟水泥一样。她反射地逃避男人的碰触，就算是克伦。

“相信我！”克伦轻声说，想把她拉近他的身体。安闪避脱开，退后几步。“噢，安！我今天要结束德韦修的案子。有空就过来好吗？”

“我会的。”

安冲出了门，低头走向电梯，没有注意自己究竟要走到什么地方去。她真是糊里糊涂，她想。她甚至还没有告诉克伦关于汉克的事。她撞上伊恩·麦金塔，一个她认识的检察官，瘦得跟芦苇一样的红发男人，还是个马拉松选手。在安看来，他就像好几个礼拜没有好好吃过一餐饭一样。

“安，”他不好意思地说，“抱歉我没在看路。”

“不！”她说，垂下眼睛，“我想是我的错。”

她举步就要离开，他说：“我很高兴碰到你。从我听见你的事情之后，就一直想打电话给你。老天，真是可怕！你现在觉得怎么样？”

“很好！”她虚弱地说，“真的，那个伤并没有那么糟。最可怕的是恐惧。”

“我听说他们已经抓住那个家伙了，那应该会让你好受一点吧！”

“不见得，他被保释出来了。”她讽刺地说，“昨晚又有人闯进我家来攻击我。”

“不会吧！”他震惊地说，“你一直在开玩笑吧！是同一个人吗？”

“我不太知道，伊恩。”安说，咬起嘴唇一角。

他看起来正在心里想着某件事。“好吧！既然你在这里，我想我应该告诉你卡尔·赛门斯的坏消息。”

“什么坏消息？他在坐牢啊！”

“那案子上诉时被推翻了。”

“他出狱了吗？”安仿佛被雷击中一样，无法相信自己的耳朵。卡尔·赛门斯杀了两个小女孩，是她调查的案子。“发生什么事了？不是我的错吧？”

“不是。”麦金塔说，“高等法院主要依据的是专家的证词。我们的亚当斯医师真是个妓女！他推翻了自己的证词。”

安快气炸了：“我就知道你不应该用那个杂种。”班哲明·亚当斯是个名气响亮的心理医师，他的大部分收入来自于出席听证会，担任专业证人。惟一的问题是，他会出卖给出价最高的人。这医师显然否定了他自己的证词，而他的证词对于卡尔·赛门斯的定罪几乎已成定局。这下子上诉也完蛋了。

“你还要再继续起诉吗？”

“当然！但我们这一次要先把这件案子弄得证据完备。现在我们正在收集新的证据。”他停下来，双手插进头发里，比刚才更关心地说：“知道吗，安，在我听到你被射伤时，我立刻想到了赛门斯，想到他在法庭上的那幕情景。他认为你诬赖他，记得吗？那天他被拖出去时，还嚷嚷着要威胁你。之

前我没有说什么是因为我以为他还在牢里。我们是这几天才接到上诉通知的。”

“我确实诬赖他。”安脱口而出。随即急忙说：“我没那样说，你没有听到我这么说。”

“我没有听到什么。”麦金塔哈哈大笑。

安并不觉得好笑，给检察官一个严肃的表情之后走开了。他们都对她既亲热又慎重。现在她的生命处在危险中，却成了取笑的对象。拖着步伐走在走廊上，安被听见的事情惹得极不舒服。安认真地回忆着卡尔·赛门斯的脸。

他是个高大的男人，和昨晚攻击她的那个人一样。他恨她，那是毫无疑问的。安被派去对赛门斯进行保释审核的例行访谈。像他所犯的这么重的案子涉及儿童的双重凶杀，保释是个有待商榷的议题，但法庭仍遵循程序进行。保释审核是在其它程序进行中，从缓刑部门那里获得资讯的另一种方法。负责保释审核的缓刑监护员会检查所有判决文件和犯罪前科，搜集有关被告的相关事实。

赛门斯有问必答，安对他的访谈顺利得跟拉提琴一样。她出门前，他还声称他绝对不可能犯下这桩罪案。那两个年轻死者都被强暴，而赛门斯发誓他是无能的，而且有医学记录可以证明。那男人误以为探员们没有注意到这个事实。然而虽然这两件案子在报纸上都被报道为强暴凶杀案，但它们事实上是技术强暴，用一种外国产品强行插入。他们没有发现精液。一个血气方刚的男人无法进行性事，如赛门斯所自称的，刚好符合心理学病例中的这种邪恶类型。有了亚当斯医师的专家意见，加上其他指出他与凶案有关的物证，赛门斯在这两项罪名上都被定了罪。

他们怎么能放走他？两个小女孩死了，而卡尔·赛门斯却重新逍遥在大街上。安觉得好想吐，气愤着这整个讨厌的体系让这种事情发生。那些小孩的父母夜晚如何安睡？如果被强暴杀害的是大卫，她会怎么做？

安想，在所有保护罪犯权利的法令之下，这个体系变成一个法令规章混乱，充满专门知识的迷宫。囚犯们行为良好就能获得减刑，随便找个理由就能提前假释，而可以当做假释证据的规定不断增加。其中的不公平很清楚：这体系对罪犯所提供的保护比对受害者还多。

安回到办公室后，接到汤米·里德的电话，问她要不要一同去拜访索耶的父亲。有了这次新的攻击事件，他们想再逮捕索耶，把他抓回法庭，企图取消他的保释。他的父亲可能会愿意配合他们，透漏他儿子的行踪。

他们抵达后，安把识别证拿给招待员看：“我们找索耶医师。”

“你们有预约吗？”

“没有。”安说，“我们是警官，可否请你通知他我们来了？”

那年轻女士好像见了鬼一样瞪着安，然后她消失踪影。随后门立刻打开。她说，医师愿意见他们。

索耶医师是个刚过中年的英俊男人。他的皮肤依旧光滑紧绷，身体健壮得跟运动员一样，有着和他儿子一样的深色头发、深邃眼睛。他看起来好像花在网球场上的时间比在手术室里还多。里德自我介绍，然后安与他握握手说：“我是你儿子的缓刑监护员，索耶医师。安·卡莱尔。”

她看看这个房间。窗帘都拉上，只有医师桌上的一盏台灯提供光线，房间其余的地方都在阴影里。他们坐到他的桌子前，吉米的爸爸面对着他们，看起来从容且一点都没有戒心。他的红木桌上摆了一张洁净无暇的玻璃；此

外只有几件装饰品，像是水晶拆信刀、金字塔型的水晶时钟、一张裱框的索耶的照片、一张他妻子的，桌面一尘不染：没有好几堆的文件纸张，没有杂乱的咖啡杯。索耶医师是个整齐有秩序的男人。他细线框眼镜后面清明睿智的蓝色眼睛看着他们，“我没有很多时间，警官们。有什么可以效劳的吗？”

他们必须来这里找寻协助——安想，看着墙上各式各样的文凭和证书。这男人是个外科医师，一个社区里受尊敬的成员。就在他的身后，安看见一块巨大的相框，里面是索耶医师夫妇站在微笑的隆纳·雷根旁边。只听吉米一面之词的他，也许不愿相信自己的儿子涉入了什么罪行，安对自己说，但他们应该可以获得他的合作。

她主导发言，倾身向前说：“你知道我在你儿子的冰箱里看见了什么吗？我看见人的手指，索耶医师，五根人的手指头。我看见一个大拇指和一根小指，和其它三根手指。从样子看来，我推测那是同一只手。”

索耶医师把椅子转向一边，他们只能看见他的侧影。“是的，”他平淡地说：“我知道你说你发现了什么。我还知道警察去调查过了，却没有找到任何东西。”他把眼镜拿下来，用桌子里某处拿出来的一面纸擦一擦，戴回去之后，他又把脸转回来面对里德和安，“我们的律师正在调查这件事，卡莱尔夫人。他建议我们雇个私家侦探，而我们遵循他的建议。这个侦探获得了一些惊人的结论，我相信那可以支持我儿子的说法。”索耶医师靠回椅背上盯着安看。她一看向他后，他就用单调冰冷的声音说：“卡莱尔夫人，你丈夫的失踪疑点重重，令人苦恼，因而使你这四年来心神不宁，是不是？”

安全然静止不动地坐在椅子上，抓不准他为什么提起这个。“是的，他失踪了。但我不知道那跟你儿子有什么关系？”

“可否请你容许我继续讲下去？”

“当然。”安说，交叉起双腿，一秒钟之后又放开。

“显然，丈夫这样子失踪，实在是非常大的精神伤害，卡莱尔夫人。我能不能叫你安？”

“那很好。”

“好！”他说，对她温暖地笑着，好像已认识她好几年一样。“我对这种伤害可不陌生，安。我的熟人与病人中，有很多丈夫或儿子在战争中失踪。他们当然都是军人。他们告诉我是那种等待、生死未知，使他们最后终于吃不消。你也是这样吗？”

“是的，当然，但——”

他没有停下来，“我只花你几分钟，然后你们就可以问我任何问题。我的朋友说，还没有答案的问题是最糟的。她们无法安睡，无法休息，无法找到平静，因为不知答案为何。他是怎么死的？他到底死了吗？他痛苦吗？然后她们告诉我，那是寂寞，完全且彻底的寂寞。那和自然死亡全然不同。在一个自然死亡的事件里，安，周遭的环境是可知的。那种情况——已成定局，亲人能够复原，恢复正常生活。”

安佩服他的见解——这些都是她的感觉，而且还不只这些——但是他干吗讲这个东西？“索耶医师——”

他傲慢地举起一只手，“这些女人，跟你有过同样情况的女人，说她们无法忘怀，无法再有正常的男女关系。她们想要约会，想要恢复正常性关系，但就是办不到。在她们没有确知状况时，安，在她们的丈夫有可能还在某地方悲惨地活着，等着祈祷着有天——”

“拜托！”安打断他的话，“我们来的目的很紧急。”

“我对这种精神上的伤害非常有兴趣。我的实习是在越南海军陆战队服役的时候。有时候那些男人也受不了等待的压力因此崩溃，只等着敌人来进攻，从不知道敌人的攻击何时会发生。”

这医师要一整天讲这个吗？安瞪瞪里德，好像说：“这家伙怎么搞的？”

汤米说话了：“索耶医师，我们不是来讨论卡莱尔夫人的；我们是来讨论你的儿子。”

“请容我把我的思考方向说完。”索耶医师对汤米说，立刻又把注意力转向安，“我提到的这些人，安，这些丈夫在战争中失踪的女人们，好吧，其中一些告诉我她们会寻找肉体上的关系，不需要她们付出任何感情……有如自愿献身一样。你曾经验过这样的情形吗？”

“别回答那个。”里德说，看看安，“索耶医师，我不确定卡莱尔警官是否知道你这段话的用意，但是我知道。”

“噢，真的吗？”索耶医师说，一边扬起眉毛，“还真精明啊，里德刑警。”

里德气红了脸，两手紧抓着椅子把手。这个狗娘养的比他那差劲的儿子好不到哪里去。他从安的心里状况下手，企图破坏她的信誉。“而你在越南是当什么兵？特种部队吗？”里德冷笑一声，然后啐道：“那你的特长呢？心理控制吗？”

里德离脾气爆发点只剩一英寸了。转向安，他说：“你不知道这个坏家伙在说什么，想要暗示些什么吗？你太天真了，不可思议的天真。他是在说你跟他的儿子睡觉是因为你无法处理正常的关系，对不对，索耶医师？”

“正是！”医师说，语气仍旧小心节制着，“我的判断对吗，安？你看，这些我几分钟前提到的女人，她们告诉我她们无法处理拒绝的问题，那种拒绝就有如她们的丈夫在战争中一去不返。”

里德把头转向门口，“我们走吧，安。你不必听这些狗屎。他不会给我们任何消息的。”

索耶医师的脸转成僵硬的线条，“是不是因为那样，你就设计陷害我儿子，编造这个腌渍瓶手指的荒谬故事。因为你受不了他拒绝你。我儿子救过你的性命，你应该感谢、珍惜，而你反而却想毁了他。”现在索耶医师已经是吼叫着了，“你何不干脆承认你跟我儿子睡过？你为什么一定要说谎？”

“我没有编造任何事，”安吼回去，第一次看清他的本来面目：一个暴怒、狡猾的男人，会为了保护亲骨肉而不择手段，更别提他在社会上的名誉了。“而我当然也没有跟你的儿子睡觉。”她深深吸口气，然后继续说道：“如果你的儿子三个礼拜后的预审没有出庭，将会由法院下令逮捕他。除了是我的射击嫌犯以外，还有证据指出吉米涉嫌制造及贩卖麻醉剂。”安用一种心照不宣的表情狠狠地盯住他，使他不能动弹，“这些都是重罪。如果你儿子真的犯了罪，就会被判刑入狱。监狱啊，索耶医师，跟郡拘留所可是非常不一样的环境！”

“走吧！”汤米再说一次，“我们走吧！”

“不，汤米！”安坚持，“我们来找答案的，所以我要答案。索耶医师，你对我在你儿子的冰箱里看到的残肢有什么看法？”

他转过头拒绝回答。

安站起来走到他桌前，故意把手放在玻璃上，“那么听好，在我们收押

他的时候，如果你儿子拒捕或是携带武器，那他就有可能死掉或是重伤。”

他眼中浮上了泪水，脸痛苦地扭曲，“你是说，警察会射杀他？”

安想，这男人也是人。

“没错！”她说，“你能帮助我们吗？”

“像这男人一样的警察吗？”

安看看汤米，“是的，索耶医师，像这男人一样的警察。让我再告诉你一件事。如果我们逮捕到吉米确实在销售毒品，他就会被各种各样的每一道诉讼程序起诉。然后他就会在每一道诉讼程序上分别被审判定罪。在法庭上，他们把这些称为控诉条款。你了解了吗？”

索耶医师右眼的角落流出一滴眼泪，慢慢地沿着脸颊流下来。但是他的下巴仍然绷得紧紧的，完全没有把那颗孤单的眼泪擦掉的动作。那真是相当悲哀，安想。他是个父亲，只是关心孩子的父亲。

“我很……清楚法律。”索耶医师说，声音激动哽咽。

一瞬间，这医师完全失去冷静。安从来没有看过一个男人的情绪转变得如此迅速。上一秒钟他还大吼大叫，下一秒钟就凸起眼睛涨红了脸，当她正要把双手从玻璃上移开时，他忽然跳起来要打她耳光，但安在他打到之前迅速退开。

“我儿子是个规矩的年轻人。”他轻蔑地狠狠瞪了安一眼，“而你……你是个纵容通奸的婊子，下贱的荡妇。你让我恶心死了。我猜你丈夫离开你就是不想娶个妓女。你引诱多少年轻男孩了？”

安愣住了，抓住里德的手臂说：“我们走吧，汤米！你是对的，来，我们走吧！”

一切发生得太快。里德跳起来，几乎跳过医师的桌上。他抓住那男人的衬衫把他拉向前，一拳头打下去。索耶医师没有挣扎也没有反抗。

安扑上里德的背，想拉开他，阻止他，“求求你，汤米，别——”

里德爬上桌子，把拆信刀和纸镇扔到空中，打破一张照片的玻璃框。爬上桌子后，他开始大吼：“去你妈的王八蛋！这女人受了这么多苦，你还有脸皮说出这种下流话。”他的拳头又击下去，停在半空预备着。“你要打人，”他吼着，“就打我。我会以攻击警察的罪名逮捕你。”

“汤米，不要！”安说，想抓住他的手臂，“他没有伤到我。求你，住手，不值得这样。”索耶医师坐在书桌前的地上，一条细细的血痕从鼻子流到白衬衫上。汤米气呼呼地退开后，医师拿下他的破眼镜，冷静地放到衬衫口袋里，抓住桌沿，让自己站起来。站好后，他伸手去拿那个沉重的水晶钟。

“时钟，汤米。”安喊，确定那医师要拿它来敲汤米的头。

一个影子从安眼前晃过，在他的手指碰到时钟之前，里德双手握拳，捶在医师的手上。某个东西断裂。就在这时，那个年轻护士打开门。

“有什么事吗，医师？我听见……”

索耶医师把手举到胸前，两根手指弯成奇怪的角度，布满了血。“没有，席拉，”他平稳地说，“这两个人正要离开，你可以送他们出去。”他转开头，坐回书桌后面，脸涨红而且冒着汗。但他没有皱一皱眉头，也没有喊痛。

“但是，医师，”那女人说，“你的手，老天，你的手……还有你的鼻子也在流血。”

“就到此为止了，席拉。”他说，拿出一条浆过的白色手帕，按按他流血的鼻子。他转向里德说：“我的律师会跟你联络。”

“干！”里德差点又扑上这男人，把他打成肉酱。“干你……干你儿子，干你的律师！”

他们全挤在门口，同时要走出去。安一手拉着里德，护士小心翼翼地走过他们，然后安把手放在里德背后，想在演变成厮斗前把他推出去。

“你们离开之前，我还有一个问题。”索耶医师说，“你们对于一个外科医师的手在法律上的价值有没有任何概念？”

一败涂地，安赶向第十七法庭时心里想。里面在审德韦修的案子。克伦说过今天会结束这件案子的言词陈述，安想听他的最后陈述。

悄悄地溜进法庭，她在最后一排坐下，虽然里面旁听者很少。罗伯特·哥斯丹法官主审。他的头发稀疏，脸庞消瘦；但是三十九岁的他最近刚被任命而成为此郡最年轻的法官。

兰迪·德韦修由公设律师温斯顿·卡塔隆尼代表。卡塔隆尼又矮又胖，西装破损，正在辩方席上焦急地翻着他的文件，好像出了问题，有一点跟不上诉讼程序。安禁不住想，德韦修可能光因为这个法定代理人而被定罪。卡塔隆尼是个有名的醉鬼，他本该正在戒酒，但从他现在的表现看来，安想他可能又失败了。

克伦从证人席上走回来，看见安，给她一个自信满意的微笑。“这是检方的证物 A。”他说，手上拿着一个巨大的塑胶袋。他把它拿给庭吏，然后转身走向证人席。雷·赫南德兹，地检处的调查员，出席作证。他是个皮肤黝黑、气质高雅的五十几岁男人，在行政司法部门任职二十年后加入了地检处，成为里面十个凶杀探员之一。

“那么，”霍普金斯说，站在证人席前，“你在被告的所有物当中发现这件外套吗？何以怀疑它是从这些犯罪过程中拿走的？”

赫南德兹靠近麦克风说：“正确地说，那并不是在他的所有物中找到的。”他说。他是会为琐事而争辩的人。“我们找到他时他正穿在身上，标签上有扶轮社的别针，上面写着二十五号。伊丝黛尔·萨默把这列在嫌犯袭击她时从她家拿走的财物之一，那是她的亡夫之物。”

“好的。”霍普金斯沉思地说，看看陪审团。“请告诉我们，你们在被告的所有物中还发现了什么？”讲完立刻走向律师席。

“我们发现一个女人的戒指，结婚戒指。”

克伦把另一个证物塑胶袋拍在桌上，然后拿到雷·赫南德兹面前，“这是你找到的戒指吗？”

“是的。”赫南德兹往塑胶袋里头看了看之后说：“它藏在被告的卧室，他放内衣裤的五斗柜抽屉里。”

“那么这戒指是谁的？”克伦问。

“这是麦德琳·奥德森的结婚戒指。”

“奥德森太太有指证它吗？”

“是的，她有。”赫南德兹说，“她说那个强暴者离开之前从她的手上拿走的。”

“检方提出此物为证物 B，庭上。”霍普金斯说，然后坐回到自己的座位上。

“卡塔隆尼先生。”哥斯丹说，把发言权转给辩方。

卡塔隆尼看看他的当事人，抬头看看法官，然后回头看他的笔记。“是否，赫南德兹探员，若非那通匿名电话，被告就根本不会被逮捕？”

“是的，没错。”赫南德兹说。

“再跟我们说一次那通电话的内容。”

赫南德兹看来不太高兴，知道这是这件案子最弱的一环。“一个不知名的报案者跟我们办公室联络，说德韦修可能是这些案子的嫌犯，说他在街上吹嘘过这些事。”

卡塔隆尼揉着前额，看看陪审团，“吹嘘！你是说他叙说自己如何强暴那些无防御能力的女人，然后偷走她们的东西？”

“大概就是这么说。”赫南德兹说，不记得报案者所用的精确字眼了。接这通电话的受话者先前已经作证过；那是地检处的另一个探员。赫南德兹只是来作证他们搜索到的物件，但卡塔隆尼想再把这一点大做文章，狠狠地修理对方。

“而这就是促使你们去申请搜查令搜索我当事人住处的动机？”赫南德兹瞪着他不发一言。卡塔隆尼慢慢地走到证人席前说：“你们这些作为全只为了个道听途说的谣言？从一个拒绝让你们知道名字、到现在还不肯现身的人得来的情报？”

赫南德兹防御地挺直背脊，“我们有许多资讯是来自告密者。如果我们不依据这种形态的线索去追踪，律师，我们就有可能疏忽职守了。”

“我的问话完毕了。”卡塔隆尼走向辩方席上时说。

哥斯丹把眼睛盯向霍普金斯。“自动停止提证，庭上。”霍普金斯说道。

哥斯丹靠回椅子上，“你可以提出你的最后陈述，霍普金斯先生。”

霍普金斯站起来迅速走到陪审席前。“我不需要再重复说明这些犯罪的严重性，以及加诸这三个女人身上的恶行。”他清晰地说，握着木头栏杆，仔细地观察每个人的脸色。“你们已经听过麦德琳·奥德森和露欣达·渥尔出席作证她们受到被告欺凌后何等痛苦的梦魇。伊丝黛尔·萨默无法出庭面对她的攻击者，因为她已经不在人世，无能为力。但是她在这里。”霍普金斯说，扬起眉毛，让大家了解他的弦外之音。“她也许无法以肉身出现在这里，但她以别的方式出席。你们应该接受她的宣誓口供，当作是她事先出庭作证。不，叙述这些事实的不是她的声音，你们也无法看到她的痛苦，但别忘了她明确地由一组许多嫌犯排在一起的照片中指认这个男人。当他被逮捕时，正穿着做案时从她家里拿走的她丈夫的外套。”

“卡塔隆尼先生马上就会告诉你们，她又老又病，她的死跟被告的行为没有直接关系。但你我都清楚那不是事实。”克伦停下来，他的脸孔悲痛得扭曲起来。“伊丝黛尔·萨默是因为这个男人死的，”他说，转身控诉地指着兰迪·德韦修，“而且完全没有其它的理由。她死于悲惨的惊吓与羞辱，她死于害怕自己永远无法获得法律的公平审判。但是我有信心，”他说，在陪审席前慢慢地来回踱步，脸上带着最真挚的表情，“我对你们有信心，相信你们是不会让这位可敬的女士无法为自己复仇，死不瞑目的。”

霍普金斯半转过身，对安眨眨眼睛，然后继续说：“证据不言自明。被告持有从伊丝黛尔·萨默家里拿到的财物，那是他没有合法权利持有的财物；同样的还有从麦德琳·奥德森那儿拿走的财物。这不是臆测，先生女士们，这是事实。卡塔隆尼先生可能会告诉你们，我们没有提出明确的证据，说就算是他的当事者持有这些物品，也无法在合理的怀疑下证明他犯了那些罪行。辩方会编织各种虚构的故事，企图解释德韦修先生是如何才会拥有这些物品的，企图在你们心中种下疑念。”

霍普金斯低下头，整个法庭陷入寂静。然后他再度抬起头，声如洪钟地说：“但我对你们有信心，对你们主持公道的能力有信心，对你们看穿真相的能力有信心。”

安对自己微笑。他正在掌控他们，称赞他们，强调他们所负的职责的重要性。此外，他还争取他们对受害者的支持，告诉他们，若他们做出有罪以外的裁决，将要为正义与公道遭到可怕的失败而负责。

“这些才是要记得的重点。”他说，伸出手指在空中画个圈，继续踱步。“被告在那些案件发生的日期中没有不在现场的证明；被告被三个受害者在排成一队的许多可能的嫌犯中加以指认；被告持有向受害者取得的财物。”他停下来面对他们，“我们已经清楚地证明这些事实；而 these 事实毫无疑问地证明被告是有罪的。”

安等到克伦回到座位坐下，哥斯丹宣布休息，然后她站起来向法庭后面偏偏头，表示她要在外面等他。德韦修在诉讼过程中一直背向着她，但安担心他现在会转过来看见她。她不想让他看见她与地方检察官打商量。他们可能还会需要她去从他那里获得更多凶案的资讯。

几分钟后，克伦推开双扇门出来，笑着问：“你觉得怎么样？”

安看看走廊前后，确定没有人之后，迅速把双臂绕上他的脖子亲吻他：“我觉得你表现得太精彩了！”

“我不觉得精彩，”他谦虚地说，“我对自己的最后陈述并不是那么高兴。但我不想讲得太细节；讲太多他们会混乱。”

她准备告诉他索耶父亲的事件，但随即犹豫了。哥斯丹只宣布休息十分钟，他们没有太多时间说话。“辩方要花多久时间提出反证？”

“我想下个礼拜就可以进入陪审裁决了。”霍普金斯说，显然对结局在望感到如释重负。“卡塔隆尼除了几个象征性质的亲戚外，没有任何证人了。我怀疑他会把德韦修这样的衰鬼放在证人席上。”

安想到那个公设律师，纳闷着他是否又喝酒了。如果他喝了酒，那么将来就会变成德韦修丧失资格的律师，案子就会在上诉时被推翻。听到赛门斯的例子已经足够了，她想，他们可不想再失去这一件。“你想卡塔隆尼又酗酒了吗？”

“当然没有。”克伦厉声说，抓住她的手臂，“什么话都别说，拜托！安，这是我惟一的要求。”

安好像遇到响尾蛇一样把他的手打开，但她立刻感到自己的愚蠢。“对不起！”她自觉地说，“我只是想到昨晚的攻击而已。如果你不向我扑过来，克伦，就没事，但当你——”

“我没有向你扑过去，”他反驳，“我只是把手放到你的手臂上而已。”但是看见她脸上的恐惧，他走近她，声音柔和地安慰她：“听好，如果我看起来好像感觉迟钝，请原谅我。相信我，我非常非常担心你。我知道昨晚一定吓坏你了。我只是现在被这件案子缠住心思，无法正确思考而已。”

“没事的。”她对他说，转身就要离开。

他的声音把她拉了回来，“午餐呢？我们一点会休息，我们可以到对街的玛丽·卡兰德氏餐厅用餐。”

“不行！”安说。她没有任何胃口。此外，她想他只是为了示好而问。他的时间很紧迫，也许很急着要回办公室。检察官在审判期间都是忙得要死的。“我要叫东西进来吃，我得赶赶进度。”

“我们明天晚上出去吗？”

“就我所知，应该会吧！”她说，由走廊的窗户看着外面。她怎么知道她明天这个时候还会活着？虽然现在只是中午而已，不过安觉得夜晚已经包围住她了。

“我要定德韦修了！”克伦说，语气中的强烈把安惊出思绪，“他是个猛兽，就跟索耶一样。但至少你不是七十几岁，安。那些女人都是毫无防御能力的老婆婆，她们一点幸免的机会都没有。”

凝视着他的眼睛，安知道他说得没错。她跟那些女人比起来年轻力壮。她知道怎么拿枪，甚至还受过防身术训练。“听好，我明天会见你。”她说，脸上露出一个淡淡的微笑。

“一切都会没事的，安。”他对她说，“他知道你有枪，他不会回来的。”

克伦目视着她从走廊上离开。她的双手紧紧地抱住身体，身体前倾，宛如在强风中行走一般。是的，她的攻击者知道她有把枪。在一般情形下，这是最好的吓阻武器。不过那个攻击者还知道克伦不知道的一件事：他知道安没有能力扣下扳机。

第十三章

汤米·里德仔细研读一份电脑印刷输出的失踪人口报告，想忘掉早上大发脾气的事。去见索耶医师显然是个错误。上级一听到那件事，里德就会被叫去训话，也许还会被停职作为处分。

该死！他说，一拳敲在桌上，觉得自己还跟几个小时前一样生气。他为什么让索耶医师这种自以为是的混蛋惹火自己出手打人呢？当然，那医师是有意向安挥出一拳并侮辱她，但他们大可走开就好。但是不然，他骂自己，他却像个血气方刚的菜鸟一样向那个男人动粗。

突然间他心里跳出一个正确的字眼：内疚。他感到内疚，为了自己没有保护安不被射伤而内疚，为了自己向她保证不让索耶靠近她家然后她却再次被人袭击而内疚。

“怎么样了？”诺亚·亚伯拉罕说，大步走进刑警办公室，只穿着衬衫，炫耀着他那条印着漂亮蓝色五七年雪佛兰的领带。

“噢！”里德说，抬头看着他，然后盯着他的领带说：“你领带上那个是车子吗？”

“是的。”亚伯拉罕说，“很漂亮吧？”他靠在里德的肩膀上说，“这些是失踪人口报告吗？里面有什么线索吗？”

里德慢慢地摇摇头说：“我现在得到的只是一大堆姓名和日期。凡翠拉没有什么够新鲜的事。”

“什么意思？”诺亚说，检查一下自己的文书篮，然后砰的一声坐在里德旁边的椅子上，长腿搁在他的面前。

“如果安真的在韩德森路的房子里看见了手指，你不认为谋杀应该是发生在她看见这些手指的前几天吗？而不是六个月或一年前？”

“不知道。”诺亚说。他注意到里德的黑眼圈和苍白虚弱的脸色。这案子真的整死他了，诺亚想。“化验室说，只有腌渍液和普通的腌黄瓜。他们没有找到甲醛或是任何防腐剂。我想你的看法也许是对的。”

“不过还有一件事你要注意，”里德说，指着亚伯拉罕，“那不是藏有手指的瓶子。安把那个瓶子掉到地上摔破了。我们怎么能确定手指有没有被加上防腐剂腌起来呢？”

亚伯拉罕摇摇头，不再往这方面伤脑筋。他并没有把手指当作他调查工作中最重要的破案依据；他们现在必须集中精力的是在索耶再次攻击安之前找到他的下落。“听好，巡官，我想我们得忘记手指的事，集中精力在贩毒上，这是我们能证明且拿来把他绳之以法的東西。到底有没有手指存在，我们自己都还没有把握，为什么要在这上头浪费时间？等到真的有个没有手指的尸体被发现时，你再来担心还来得及。是不是？总之，这是我的看法。”

“对，我们什么事都不做，只要把手指忘记就行了；等到安的手指竟然被人腌在瓶子里时来伤脑筋还来得及。”里德讽刺地说，站起来抓起他椅背上的夹克。“我要去化验室看看他们找到了什么。”

亚伯拉罕被他的话刺得很不舒服，但他知道反驳是没用的。里德会一直痛骂他，直到这件案子结束。

“喂，你去还是不去？”

“我去。”亚伯拉罕说，不情愿地站起来，跟着这个刑警走上走廊。

他们走到停车场后，里德突然在路上停了下来。亚伯拉罕继续走着，然

后回头看他，不知道他哪里不对劲了。“你来不来？”

里德张口欲言，又闭上，双手在口袋里找到他的制酸剂。他没找到，只好拿出一根牙签，用牙齿紧紧咬住。“我今天早上把事情搞砸了。”他说，把牙签很快移到另一边的嘴角。

“怎么搞砸的？”

“打了索耶医师。”

“你在说笑吧？”亚伯拉罕说，眼睛亮了起来。“吉米的爸爸？他跟你说了什么？他告诉你那孩子在哪里了吗？”

里德看着亚伯拉罕的头顶说：“我想我打断了他的手。”

很好，亚伯拉罕想，那会加速他们案子的进度。他们找不到索耶，所以里德就去打他父亲。“那么，继续说下去，他告诉了你些什么？”

“没有。”里德喃喃地说。

“没有？”亚伯拉罕重复他的话，看着地上，然后回头看里德的脸。“你无缘无故打断他的手指，里德？那有什么用？也许那男人会回心转意，告诉我们吉米藏在哪个地方。”

里德把牙签吐掉，眯着眼睛看亚伯拉罕。“他当时正在侮辱安；他还把拳头挥向她。我想若是你就会任凭他想说什么就说什么吧，啊？就站在那里听他骂她荡妇吧？”

亚伯拉罕的脾气终于爆发了：“我很生气，里德。别再那样说了，好吗？你表现得好像我对这案子一点都不在乎一样，好像我不在乎安的安危一样。”他停下来在空中空捶一记。“自己去化验室吧！我要出去找那该死的嫌犯了。”说罢他走过停车场，然后转头对里德喊道：“我看你才是搞不清楚事情先后顺序的人，巡官。”打开警车的车门，亚伯拉罕爬了进去，摔上门后疾驶出停车场。

“抱歉！她不能见你。”亚力士说。

汤米·里德在停车场上碰到菲尔·威塔克，叫他载他到犯罪化验室去，现在正面对化验室外的亚力士。米兰妮·鹤斯就在那扇门内工作。“嗨，米儿，”亚力士到门口来拦住他时他大喊：“我要跟你谈谈。”

那个金发菜鸟坚持自己的立场，不肯让步。两个刑警于是互相使个眼色。

“我只好这么做了。”里德说道，站到亚力士的一边，威塔克站到另一边。“数到三。”里德说，大声数着。他们毫不费力地把那瘦子从腋下抬起，抬离门口数英尺。

“这样不太好。”亚力士生气地说。

两个男人快步踏进化验室。在一边墙上是一排装在玻璃后面咻咻运转的电脑终端机。房间其它的地方分隔成许多工作隔间，柜台的抗热隔板上设置着各种复杂仪器和显微镜。米兰妮·鹤斯穿着白色实验室大衣，坐在一张高凳子上，整理一些幻灯片。“你找到了什么东西，里德？”她说，没有抬头，“最好是好东西。”

里德摊开手说：“我？”

“你？”她说，从头到脚打量这位刑警。然后眨眼笑道：“某一天我也许会利用你的说词当证据把你捉起来，老兄，你最好小心点。”

里德哈哈大笑，指着米兰妮的一圈卷发，“好可爱！”他说：“有点像雪莉·谭坡。”不过下一秒钟他就回到公事上，“你有什么能告诉我们的吗，米儿？我们走投无路了。至少告诉我们一点韩德森路房子的概况吧？”

“噢！”她说，翻寻她桌上的纸张，“我正要去口述报告，在这里。”里德想从她手上抢走，但米兰妮把它抢回来。“这只是手写的草稿，傻瓜。”她匆匆看了一下那份报告，“有了。那屋子里发生过一些可疑的事。我不太确定是什么，但是一定有问题。”

里德和威塔克拉来两张高凳子，看着米兰妮。如果有谁能带给他们好消息，只有她了。

她继续说：“我们到处都找到乙烷苯基胺氯化物。那是商业清洁剂的化学药品。我不知道你记得多少，但这里有些房子内部的照片。”她停下来把一堆八乘十的照片拿给这两个男人。“看看这些箱子和那些鬼东西；注意看看那边的那个箱子。你们看见了什么？”

汤米仔细看那张照片，“只有一堆盘子上面有点东西。”

“正确地说，是一堆肮脏的盘子。那是一些上面有食物残渣的盘子。他们要打包起来之前，甚至不先洗洗。”米兰妮没有给他们推论的时间就继续说道：“当然，他们在匆忙行动，但一方面也是因为他们有些脏鬼。不过，如果他们没有什么东西要隐藏，为什么要用这种强烈的清洁剂用力擦洗这个房子的每一个表面？”

“为了拿回押房租的押金。”威塔克提出意见。

米兰妮摇摇头说：“这些小鬼永远看不到他们的押金的。房东还可能会告他们损坏房屋呢！门的铰链全被弄掉了，墙上被钻满了洞，到处都是钉子孔。他们还烧掉了半个厨房的地板，可能是在他们提炼毒品的时候。他们干吗还要浪费时间去用力擦洗屋里每个坚固牢靠的表面？”

“你认为他们把尸体放在里面吗？”里德问。

“这个——”她说，揉着眼睛，“我没办法明确地指出是尸体，但他们一定有什么不欲人知的东西放在那里。”

“实验室？”

“有可能。但他们有必要用力擦洗卧室的墙壁吗？我不太相信。不过，如果那里面有血迹或是任何分泌物的话，你就有可能会看见像目前这种清洗得一尘不染的情形了。”

里德想到那些手指，“闯进安的家里那个案子呢？”

“那个嘛，”米兰妮说，肚子里冒出火来，“完全是另一回事了。”她讨厌听到别的警官被袭击，尤其是她当作朋友的安·卡莱尔。“首先，我需要安的枪来做弹道比对。我挖出一个有可能是别的射击者发射的子弹，但没有安的枪我无法确定，而那天晚上她不肯把她的枪交给我。”

“你是说那个歹徒还击了？”威塔克问，困惑地。“我以为他没有带武器。”

米兰妮摇摇头说：“从安的叙述，我不认为那个歹徒曾经接近卧室。”她停下来拿出一张图，拿着给那两个刑警看。“安在房间的北方，保险柜那里，就在打开的窗户下，她在那里试着开了一枪，打到门，偏向衣柜——她被镜子里的倒影弄错方向了。”米兰妮停下来看看他们。“那是第一发，她第二次开火是在马路上。那是第二发，安只开枪两次，先生们，而我们当然找不到那第二发子弹。”米兰妮转过身，从纸盒子里拿出两个东西，用钳子一一夹起来。“但是我们这里却找到两颗子弹。其中一颗子弹的弹道显然是从开着的窗户射进来，打到梳妆台的镜子上，从那里转向，最后嵌入墙壁。”

里德跳起来，胃酸涌上喉头。如果他对米兰妮所说的了解得没错，那表

示这件案子现在有了极危险的转变。“那么还有另一个嫌犯罗？在安向屋内那个人开枪时，有人从外面开枪射安？”

“是的！”米兰妮说，微笑着。“现在，我有个血液样本，是从破窗上的玻璃采来的。那是个很好的样本。血型O。那对我们来说有什么好处呢？我们现在只需要从嫌犯身上取得血液样本来比对基因指纹就行了。把那东西弄来给我，我们就会一帆风顺了。”她回头看看笔记，看还有没有遗漏其它东西。“索耶现在在哪里？你们还可以检查他有没有新的割伤或裂伤的伤口。”

“祝你好运，米儿！”里德沙哑地说，“索耶付了保释金出狱了。”

她摇摇头。但她不是对事情不顺遂耿耿于怀的人。“尽快找检察官去申请采取血液样本。然后他们一逮到他，我们就去收集。基因指纹化验需要一些时间；我们得把它送到外面的实验室去。如果你们想要使审判达到某些结果……”

里德和威塔克立即向门口走去。“谢啦，米儿！”里德说。

“别忘了把安的枪拿来给我。”她说，然后继续低头看她的显微镜，把另一张幻灯片放到适当的位置上。

安在桌前研读一件新案子，那是件涉及多重罪状的虐待儿童案。她在黄本子上记下一些笔记后，从档案的封袋里拿出一些照片。然后气得喘不过气来。一个五岁大的小男孩背向镜头，肩胛骨中间有清晰的铁烙痕迹。下一张照片是那个案子的被告，那小孩的母亲。原先来自越南，十九岁的她本身就像个小孩：娇小、黝黑，有着安所见过最麻木的眼睛。她叹了口气，把照片搁到一边。这时电话响起。

“你好。这是缓刑局。”

“安，”一个声音说：“为什么事情一定要变成这个样子？”

安觉得全身每一条肌肉都绷紧在原处。那是汉克的声音，她丈夫的声音。

“你听到我的声音了吗？”这次那个声音更大声且更沙哑。

那种声音不管在什么地方她都听得出来。她张开嘴，然后又闭口。最后她终于设法开口说出来，“汉克……是你吗？”

“安。”那声音回答。

她开始发抖，觉得过去四年都消失了，他已经回来了，她的丈夫还活着。她发现自己满脸泪水，“你在哪里？噢，老天，汉克……告诉我你在哪里，我去接你。”

安屏住呼吸聆听，没有回音。当她发现克劳黛正站在她桌旁时，电话中一片死寂。

“那是谁？”克劳黛焦急地问：“我听见你喊汉克的名字。他们有什么新消息吗？”

“那——那是汉克。”安抬头看她，带着战栗的微笑。

别又来了，克劳黛想，相当担心。汉克刚失踪的那段日子，安在每张脸上、每辆车子里看到他，每通电话都以为是他打来的。“那不可能是汉克。亲爱的，你只是难以忘怀他罢了。你要多注意你自己的身体。”她低下头端详好友的脸色，“我想你最好回家去，安。你看起来气色不太好。我敢说你打从发生这一切就没有好好睡过觉。”

“不！”安说，牢牢地瞪着克劳黛。“那是汉克，我记得自己老公的声音，我就知道他还活着。我一直告诉每个人他还活着，却没有人肯相信我。”

克劳黛双臂交叉胸前说：“那他说了什么？他在哪里？他过去这四年都到哪儿去了？”

“他……挂掉了。他只是说：‘安，为什么事情一定要变成这个样子？’”

“当然罗！”克劳黛说，她气安为什么这么不理性。“那男人走了五年，然后又打电话来说那种笨话。”

“那是汉克！”安吼道，站起来把椅子推回原位。

克劳黛一手按在安的肩上，把她的椅子拉出来，把她推回座位上。“那只是个恶作剧的电话，你难道不懂吗？也许某个人在报纸上读过有关汉克的一切新闻。当你被射伤后，他们就把整个故事又拿出来演一遍。也许是某个你的缓刑犯看到这则新闻，因此决定报复你。”

“那是汉克的声音。”安说，虽然她已经没有那么确定了。如果克劳黛是对的，但如果她是对的，安想，怎么有人在她丈夫已经死了四年后还能模仿他的声音模仿得那么好？

“看着我，女孩。”克劳黛说，把安的椅子转过来，半跪在她的前面说：“你现在方寸已经乱了。”

“我不想听——”安说，想再站起来。

克劳黛打断她的话，“我知道我在说什么。事情发生以来，我已经看着你这么久，我看着你一天天每况愈下。然后在那杂种闯进你家之后，你……”

安茫然地看着她。她在对自己施展心理战术吗？“我也许太紧张没错，但我并没有失去理智。汉克甚至好像在生我的气，我不知道为什么，但我从他的声音里听得出来。”她扬起眉毛，“没有人能够模仿得那么像，克劳黛。”

这女人站起来拉直她的外衣。“你惟一该做的事就是合乎逻辑地思考。如果那是汉克打来的电话，为什么他要挂断？为什么他不告诉你他在哪里？”

“我不知道，”安真的非常困惑。“也许他没有挂断；也许只是电话断线而已；也许是别人帮他挂断的。”她伸手去拿电话，“我现在要打给公路巡逻队。”

“不要！”克劳黛说，眼神里透出不高兴。“你只会使自己看起来像个傻瓜，而引起轩然大波。”她看着安，思索着她的话。“让它过去吧，安。如果那真的是汉克，他会再打来的。现在有这么个索耶说了你那些话，你不懂若你再到处去跟人家说你那已经死去的丈夫打电话给你会显得多糟糕吗？他们会认为你精神真的不太正常……而使得索耶那个愚蠢的故事显得更像是真的了。”

“我不相信会这样。”安强调地说。

“相信它！”克劳黛严厉地说，“来，跟我来，我们私底下谈谈。”她带着安到一间访谈室去。一进去之后，克劳黛马上把门关上。“大家都在议论纷纷，安。索耶的故事已经传遍整个法院。”

安的呼吸哽在喉咙里，“你说什么？”

“我试着要向你解释生活的现实，女人。”克劳黛说，现在她的声音几乎有点发牢骚了。“如果闲言闲语很生动，人们就会希望它是真的。那很好玩，让他们喝咖啡时有话好聊。”

安的脸上现出惊讶——人们在她的背后议论她？

“你以为以前没有任何人曾经跟缓刑犯睡过觉吗？”克劳黛继续说，呼出的气息喷到安的脸上。“再想想吧，安！几年前有一件大丑闻，关于彼得·汉

得瑞克斯和那个年轻女孩的事情。你记得吗？”

“是的。”安无奈地说，“但那不一样。”

克劳黛摇头说：“不，安，并不因为你是女人就不一样了。人们喜欢相信最糟的事，就如我刚刚所说的。有人认为索耶是个很帅的年轻人，他被放出拘留所那天，还有个打字员说他像个摇滚明星呢！她到处跟人家说，她愿意牺牲任何代价去见他。你不懂我的话吗？”

安慎重地看了她一下，“你相信他所说的事情吗？”

克劳黛喘着气，一手放在下巴上说：“我当然不信。不管怎么说，回家休息一下。如果你愿意，下个礼拜休假出城去玩玩或做什么事情。把这些关于汉克以及索耶那个小鬼的事情都抛开。”

“我没有时间休假。”安强硬地说，“事实上，我现在必须到拘留所去见德韦修。他们打电话来说他坚持着要见我。也许他已经准备认罪了。”

克劳黛摇头：自己枉费心机了。安就是不能放松。“那个被狗咬到的事情怎么样了？”

“我不知道。”安说。现在她急着要离开这个封闭的房间，离开她的主管。“让我走，克劳黛！我必须走。”这女人纹风不动，安推开她，走上走廊。

这一切到底怎么了？她问自己。首先是她被射伤。然后某人闯进她的屋子几乎强暴她。现在她又接到丈夫打来的电话，一个已经失踪了四年的人。如果汉克还活着，为什么要打电话来对她说那些话？从另一方面来说，那电话支持了她的怀疑：原来他就是车道上的那个人。难怪她无法扣下扳机。

走到电梯口，安停下来一次又一次地猛戳那个按键，立刻弄断了自己的指甲。

“我想你真的想下去。”一个男人说，走进电梯，然后注意到她流血的手指。“老天！”他说，“你受伤了吗？”

“只是指甲。”她甜甜地说，“典型的女性，啊？断了根指甲，你就会认为我们断了条腿，猜想我们的生活恐怕过得不够刺激。”

那个男人大笑。安瞪了他一眼，带着可以毒死一条大象的怨毒。

第十四章

里德回到警局后，试着征询队长的同意，组织一个监视小组看守安的房子。知道涉嫌闯入她家的人不只一个，让他非常惊慌，特别是那个同谋者还开枪射她。

里德想到的第一个可能是那些哥伦比亚人。索耶和他的朋友把事情弄得乱七八糟，他们的南美朋友就插手清理善后。如果案情是这样，安的生命就陷入了极度的危险，而他就得想办法确保她的安全。

问题是有多多少少可以动员的人力。他们在城西正产生人手不足的问题，两件最近发生的帮派血案，而一些人员正染上和威塔克一样的流行性感冒。里德还不准备出动大批警员去监视索耶夫妇的房子。他确信索耶会回到他父母的房子去。然后他们就可以再度跟踪。安现在正在工作。到了晚上，他们一定可以调派一些人员过去注意她的行动安危。不幸地，队长明白告诉他，他们从事的不是私人保护事业。一切只能尽人事，听天命。

一个档案书记员走进来丢东西到里德的文书篮里，随即准备走开。

“你给我什么？”里德问，“是跟索耶的案子有关的吗？”

“你要我找任何关于韩德森路房子的东西，这是我惟一找到的东西。”

档案书记员走后，里德拿起那份文件。那是交通单位归档的几个月前的事故报告。看来是邻居们抱怨那三个男孩把街道当作赛车跑道。报告上列出来的三辆车子，他只认得索耶的保时捷。他们一直查到他室友的姓名后，里德就查过电脑，从他们的驾驶记录里取得他们的照片，然后查询任何以布雷特·维金森或彼得·陈注册的车子。他们找到的是一辆福斯牌的捷塔车，和一辆福特的野马车。他已经通知巡逻队，这些可能是嫌犯开的车辆。

而根据交通单位的事故报告，维金森开的是一辆全新的BMW，有染色的窗户和护板，标志上以及一切东西都镶金边。陈则据说开的是一辆新的雷克萨斯。两辆车都没有车牌，只有车商的纸标签。而车辆还没发出牌照前是不会输入电脑系统里的。难怪他们找不到这两个家伙，里德想：他们找错车子了。

然后另一个想法忽然掠过他的脑海：他们哪来的现金买这么贵的玩意儿？当然，他想，答案一定是毒品了。但有了这张白纸黑字，在法庭上会更更有用。他们只需要索耶和其余两个人走向法庭，承认他们是毒品的消遣使用者。然而结果仍然只是效果不大的惩戒，不会有什么更重的刑罚。从许多方面来说，他知道亚伯拉罕是对的，他们应该将精神集中在他们能够证明的事情上。射击和侵入案可能永远无法证实，包括安确定她在韩德森路房子里看见的手指。但毒品贩卖罪看起来倒是满有希望的。

里德打电话给车商，得知这三辆车子是最近以一次付现的情形被买走了。如果这不意味着毒品收入，里德不知道这该算什么。他开始在纸上记下一些数字，然后把总数加起来。这三辆车的总价超过十万美元。他很想看看索耶在法庭上如何解释这件事。这次他当然无法再编造另一个关于他的缓刑监护员的故事掩护自己了。而且他怀疑甚至索耶医师是否会来救他。如果这医师承认他给吉米那么多现金让他买保时捷，那么就会有一堆国税局的人跟上他了。没有任何合法的生意人带着这么多美金在身上的。

里德打电话给通讯室，向调度员描述维金森和陈的新车辆，猜想现在可以逮到他们了。

挂上电话后，他开始思考索耶的父亲和他对安公开的敌对行为。会不会小吉米在事情传开后，马上向父亲请求保他出狱？有没有可能这个文雅的外科医师在他的儿子去拜访安的时候在后面支援他？也许他等在外头，然后当他听见安的第一枪后慌张起来向屋内开枪以保护他的儿子。里德揉着下巴。这有可能。那男人说过他曾经在越南服务，他一定知道如何用枪。所有里德想到的情节中，这是他个人最喜欢的一种。并不是因为它一定是真实的，而是那让他有所期望：把索耶医师铐起来送进监狱。是的，里德对自己说，给我这个情节。

电话响起。里德抓起听筒。克劳黛在他还没能开口报上姓名前就开始说话。

“是你吗，里德？”她说。

“是的。怎么了？见鬼！我好几年没接到你的消息了，克劳黛。从你升迁之后，就没有过来打招呼过。”

“是啊！好了，你现在听到我的电话了。”

那女人说：“安跟我胡说八道，里德。她以为汉克打电话给她。”

“到底——”

她截断他的话，告诉他打电话的人说些什么话以及安的反应。“所以，她又回到当初那个样子了，满嘴不停地说着汉克。我们应该怎么办？”

“或许她的话有些真实性也说不定。”里德把自己的想法大声说出来。

“什么？你跟她一样疯疯癫癫了吗？汉克·卡莱尔还活着的惟一可能是他故意失踪。而如果他是故意失踪，那么你告诉我，到底是什么原因。”

里德清清喉咙，整理自己的思绪。“当时有些事情。我是说，那不是众人周知的事情。”

克劳黛被激怒了，“你到底要不要告诉我？”

“就在汉克失踪前，公路巡逻队的证物室里保藏的一堆麻醉剂不见了。他们把那断定为局外人干的，但那并不代表他没有可能在某方面有所涉及。”

“狗屎！”克劳黛说。电话在两人同时考虑到话中的弦外之音时陷入沉默。“你真是个笨蛋，知道吗？”她最后开口说：“那家伙失踪时，你为什么告诉我这件事？”

“他的失踪被归为凶案。”里德防卫地说。他仍为安接到的电话感到晕眩，而这个女人搅得他心神不定。

“我懂了。”她慢慢地说，“有没有可能——”

“听好！”里德急忙说，“我不想坐在这里整天胡思乱想：我要打电话给安，看她有什么好说的。”

“她现在在拘留所里，难道你敢挂我电话！”克劳黛说，“有没有可能汉克偷了那些毒品，然后不知怎么的与索耶那小孩扯上了关系，也许想要将它们倾销出去？那么这整件事就吻合了，你说对不对？”

“让我挂电话吧，克劳黛！”里德呻吟地说道。她描述出来的事是他宁愿不要讨论的。条子犯了重罪，贩毒，这类事情让他反胃。而汉克回来射杀安、试图绑架她的儿子，更让他觉得太卑鄙了而不想去想象。

“挂吧！”她粗声说，立刻挂断电话。

里德望着整个房间，看见凌乱的铁灰色办公桌，许多喝了一半的聚乙烯树脂咖啡杯，诺亚钉在墙上的玛丽莲·梦露海报。他无意识地伸手到最底部

的档案抽屉，拿出一个鼓鼓的档案夹。里德在汉克·卡莱尔失踪后，仍然保留着自己对他的怀疑。但随着时间滴答溜走，而那男人仍没有出现，他便把它们搁在一旁。

对于安的丈夫，里德知道一些公路巡逻队没有发现的事，一些安小心翼翼隐瞒着的事。汉克的童年受过足以毁人一生的心灵上的创伤。而大家所以为的完美婚姻其实也并不存在。噢，他们是曾经有过他们快乐的日子，也都很钟爱他们的儿子。但仍有那么些时候，里德曾自问安为何还留下来。

揉着眼睛，他想起汉克失踪的最初那段时间。第一个月，安无法入眠，每天像个行尸走肉般试着克服种种困难，继续过日子。到了第二个月，她的想法变得非常不理性，迫使里德必须强迫地把她带去急诊室，害怕她的精神已经到了崩溃边缘。医生们都把那归因于缺乏睡眠而开了些安眠药给她。接下来更糟——安大部分时间都在吃药，还去找一些巫婆等等各种疯疯癫癫的怪人。有一次，一个巫婆还声称，她有汉克住在房子里的消息。她坚信那女人一定与汉克很亲，才能产生这种感受。那让里德花了两个礼拜，才让安把那个女人甩开。

该死！他想，打开档案夹。虽然他对克伦·霍普金斯一点好感都没有，但对于安终于开始约会了仍使他感到些许释然。现在他只是不知道，是她因为缺乏睡眠或紧张而再次跌回那个深渊？还是汉克·卡莱尔真的是个野兽？

里德翻着那些文件，找出公路巡逻队的那张清单，列的是汉克失踪时所持有的一切东西，他的视线特别停留在那把左轮手枪上。就敌对的立场来说，里德想，汉克·卡莱尔和那个地痞流氓吉米·索耶是生活在两个不同的世界。他但愿安认为自己的丈夫又出现了是个错误的怀疑。汉克是个受过训练的警察，一个神枪手，一个机敏的男人。他会毫不犹豫、绝不退缩、永不放弃地去得到他想要的东西。

里德感到一种强烈的厌恶感涌上来。他对那个男人只有看在安的份上的一种假装出来的友谊。就他们所知，汉克的死是一次职业杀手的袭击，与某种非法活动有所关联。那次事件有一种与众不同的迹象：没有证据，那辆车仅仅开着门停在那里。路上连个可以追踪的火柴纸夹都没有。太干净了，太利落了。

职业杀手干的，里德对自己说。就连米兰妮也同意他的看法，但他们也一致觉得不该把他们的想法告诉安。那样的负担会让她的创伤更加难以忍受。

里德被外面一阵骚动打断了思绪。

“给我滚进去，你这他妈的混蛋，快！”菲尔·威塔克吼着，带着感冒的鼻音。“我本来都快死了，还得爬起来抓你这种卑鄙的家伙。”

菲尔把他的囚犯，一个二十出头的年轻人，从双扇门中推进刑警室来。那个人双手被铐在背后。

“你抓到谁？”里德说。

“别说我从来都没有给你任何东西，”菲尔洋洋得意地说，“汤米·里德！见见布雷特·维金森。从他的交通违规记录上的照片里面还真难认出他，但我在斯塔巴巴拉市立大学找到这个小王八蛋。当然，他没有进入那间大学读书。他告诉我，他只是去拜访一些朋友，想决定要不要在一月申请入学。”菲尔停下来打个喷嚏，马上伸手去拿他的手帕。“去他妈的感冒！还有去你妈的，里德！你不是要抓到他吗，我帮你给逮到了。”

里德跳起来把威塔克拉到房间一角，留下布雷特·维金森站在那里，看着四周，好像不知道该怎么办。“为什么铐住他？我只说要带他进来问话，没有要你把他五花大绑。”

这个矮胖的警官又打了个喷嚏。他拿出他的手帕，看看它，然后丢进垃圾桶。“等一下。”他对里德说，伸手去拿他口袋里的鼻部喷雾剂。“妈的等一下，我不能呼吸了！”

等他喷好药剂，菲尔伸手到口袋里拿出一个塑胶袋，里面装满了各种颜色的胶囊。“来看看，我们这里有一些古柯硷、海洛因、吗啡混合物，还有一些春药——保证让你连干四天——另外，看，一些催眠药，一些安眠药，一些迷幻药。狗屎！我们这袋子里算是个货色整齐的小型药铺了。对不对，布雷特？你是药剂师吧，老兄？”

那个被铐住的男人冷笑地说：“干你，混蛋！”

“你想得美！”威塔克回嘴应道，转身对他摇摇自己的屁股。“等你进了牢里再说，兄弟。那里会有很多人干你的，他们会爱死你那个小小紧紧的美屁股。”威塔克对他的囚犯噘起嘴做出亲吻的样子。

里德摇摇头笑着。老菲尔的功夫并没有搁下。“你怎么在圣塔巴巴拉抓住他的？”

“你也知道，做些跑腿工作，打几通电话，求一些朋友帮帮忙。我在真的抓住他之前什么都不谈，想让你惊喜一下。看来那里是个相当清洁的校园，最严重的顶多只是一些大麻而已。然后迷幻药一进去，那里就突然进出一大堆毒品的问题了。”

“你怎么知道那是维金森干的？”里德问，压低声音，不想被那犯人听到。

“告密者。”威塔克说，马上咳嗽几声，“我自己掏腰包付钱的，里德。”

里德现在已经向维金森走过去。这男孩身高超过六英尺，身材魁梧，跟索耶的满头长发比起来已经算剪得相当整齐干净了。他必定是圈外人，里德想，毒品组织里的贩卖员。因此必须扮演自己的角色——看起来像个大学生。他的头发蜂蜜色，眼珠淡褐色，穿着一件纽扣齐整的蓝色衬衫，烫平的长裤，形象好得可以立刻走进法庭。“你测试他了吗？有没有喝酒？”

“有的，我测过了。这家伙尿了满满两个杯子，但查不到任何东西。”

里德打开他桌子的抽屉，拿出他的录音机，准备带他的嫌犯到审问室去，好好拷问他有关吉米·索耶的消息。这是他最爱的机会。布雷特大祸临头了，等着接受贩毒的重罪吧。而他上了法庭之后，不会像他的同党索耶那么好过了。里德知道他曾经因为贩卖麻醉剂被逮捕过。这个被铐住，站在这里，头发理得干干净净的大学预校生要等着坐牢了。里德弄响指关节笑着。这一招太美妙了。

“好，布雷特，”他说：“我们两个得好好认识认识，好好长谈一下。”里德从他的背后抓住手铐，把他推着走。

“谢谢你，菲尔！”威塔克说着两脚伸到桌上，手里握着一张卫生纸。

“我感激你下的苦功，菲尔！尤其你还在生病，菲尔！”

里德望过来，对他微笑道：“你做得很好，兄弟。谢啦！”

“是时候了。”威塔克说，“现在我可以他妈的好好去死了吧，啊？你允许我了吗？”

里德微笑，很高兴逮到了维金森。他右肩开始抽搐，笑得跟经常露齿嘻

笑的猫一样。“还有索耶和陈还没逮到。菲尔，我这次把正确的车子报给通讯室了，所以把陈抓来对像你这么高明的人该是小事一桩吧。我们需要所有的球员上场才能开始比赛。懂得我的意思吗？”

威塔克撑着站起来，抓起他的外套。“我恨你，里德！”他说，走向门口。“我说真的。而我不只是认为你是个不体贴的讨厌鬼而已，如果你是这样想的话。我真的恨你，懂吗？恨你！恨你！”

威塔克蹒跚走上厅廊，嘴里仍像神经病般念念有词。维金森啐道：“我也恨你，混蛋！”

“噢，真的吗？”里德勃然大怒，粗鲁地推了这男孩一把，扭住他的手，痛得他大叫。

“狗屎！你弄痛我了！”

“噢！这只是不小心的犯规动作而已。”刑警吼道，“我会让你知道真正的痛苦是什么。事情不妙，布雷特宝贝，有人要遭殃了。”

安走过庭院，到拘留所去。她被汉克的电话弄得心神涣散，无法正常思考。

她就是想不通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克劳黛说得没错。如果汉克还活着，他会再打来的，他会想办法跟她联络。而就算那声音听起来很像汉克，其中却有什么地方不对劲。安记不起来。她现在所受的打击太严重了。但最后总会被她想出来的。

她像个机器人一样把徽章丢到箱子里，等狱卒呼叫她进入安全门。“你要面对面地访问，对吧？”他们走在迷宫般的走廊上时，他问道。

安听见她自己踏在地板上的脚步声，听到牢房里那些男人们在说话。但那些噪音听起来都好遥远。她只听得到她丈夫的声音。她已经忘记电话里那个男人的声音了吗？她现在想到那通电话时，听到的是汉克的真实声音吗？

“你没有回答，我就当作你是了。”狱卒说，打开一间小访谈室。安进去之后，他就去带兰迪·德韦修。

德韦修进来时，安正把头搁在桌上。“你生病了吗？”他柔声说。

“没有没有！”安在座位上挺直身子。“你要见我做什么？”她突然间记起那个审判。克伦认为这个时候他们应该已经做出裁决了。

兰迪·德韦修慢慢地走过来坐下，“我打电话找你来，是因为我想你会帮我。”

对——安对自己说道。她都帮不了自己了，更别说是德韦修这样凶恶的罪犯。她要做的是把他钉在墙上，看着他流血。“我能怎么帮你？我只是个缓刑监护员，兰迪。”

他伸手到囚衣口袋里，拿出一个信封，放在桌上。“这可以证明我没有伤害那些女人。”

安怀疑地拿起那个信封，想丢回他的脸上。她是准备来听认罪自白的，不是另一个无罪的声明。“这是什么？”

德韦修紧张地在囚衣上摩挲着手掌，然后放到桌子上。“他们把这个寄给我妈妈。看吧！他们逮捕我的时候，我跟他们说，其中的一个女人被强暴那天我在工作，但他们不相信我所说的话。这个就是证据。”

证据，安想，不知道他到底在说什么玩意儿。他哪有可能拿出什么证据来证明自己无罪？她看看信封里的东西。她抽出来的第一张纸是个工资表，列出他的联邦和州所得税。在第一九九号文件上的公司名称叫作“录影带

贩卖商”。安把那张纸放在一旁，检视其它纸张。那是数月前兰迪的妈妈用非常潦草的字体写给那家公司，要求证实他的工作时间的信。地址上写的是邮政信箱号码。下一张纸是雇用时间表，列出德韦修在过去那年为那家公司工作的时数。“这不是专任工作，”安说：“它说你一年只工作八十三小时。”

德韦修诚恳地说：“你看，失业救济局的人叫我出来工作。如果我不去，我就拿不到失业救济金。这公司是我自己找到的，他们给了我一些时数。”

“那都很好，兰迪。”安说，折起那些纸张递回给他，“但我想那不能证明你的无辜。现在你是犯了三个案子。你是说这三个案子发生时，你都在工作吗？”

“没有。”他说，摇着头。他的黑眼珠闪着光，“我是说在那个伊丝黛尔女人被伤害时我在工作。其他的日子我不知道我在哪里，但我知道那一天我在哪里，而这就是证据。”

“我会查查看。”安说，站起来按下警铃。真后悔自己浪费时间跑来这里。

“你不拿走这些纸张吗？”德韦修说，拿起它们，伸手给她，脸上带着可怜的表情。“请帮帮我！我不想坐牢。别的囚犯说现在那个女人既然死了，他们要判我谋杀罪。我没有做那些事。难道没有人能够救我吗？”

安靠在墙上，留心地看着他。德韦修无辜的机率只有百万分之一。民众以为经常有无辜的人被判刑，但那不是真的。他们要把一个有罪的人定罪已经够难了，更别说是无辜的。

但他的眼睛这么大，恳求着，充满了期待，让安突然间同情起他来，像个母亲同情自己的子女一样。她伸手从他的手中接过那个信封后才完全明白自己究竟做了什么事。“我会看看我能做什么。”

当布雷特·维金森一进到审问室，里德就按下录音机。

“我的律师已经在路上了。”布雷特说，对录音机点着头。

“噢，真的啊！”里德冷静地说。他从一开始就应该知道维金森会有法定代理人。那表示任何稍微类似认罪的自白都得在往后的短短几分钟之内得到。“那么，我们可以随便谈谈，也可以等你的律师来再说。由你决定，布雷特。”

里德感到这男孩的恐惧，于是马上调整策略。若是强悍的嫌犯，他的方法就会是跟他交朋友，让他疏忽不备；但若是害怕的嫌犯，他就会采取反策略，从他们的恐惧下手。“你现在要面对的是牢狱之灾了，”他严厉地说，“你的律师不是开车送你去监狱的那个人。”

布雷特脸如死灰，“但如果我说话，就一定会进监牢了。”

“监牢？”里德说，大笑，“你在担心监牢？等你进大牢再说吧！”他锐利地瞪着眼前的男孩。“知道吗，你也许到了监狱之后就能完成你的心愿了。你很想性交，对吧！成为某个毛茸茸的罪犯的女人。”

“你住口！”布雷特怒吼，额头渗出成串的汗珠。“他们得先杀死我才行。我不跟男人干，我不是同性恋。”

这个有钱小孩快要崩溃了，里德心想，微笑着。“你会的，布雷特。你有那种扮相，知道吗？我见过太多次了。你到时候会慢慢地食髓知味，越来越喜欢它也说不定呢？嘿，别还没尝试就下定论。”这次他仰头迸出更大的笑声。

布雷特坐立不安，想要把手挣脱手铐，“帮我解开手铐，我有幽闭恐惧

症，老兄。”

“什么？”里德说，仍然在笑，“你不喜欢被拘禁？如果你有幽闭恐惧症，怎么能在监狱里生存下去？”

现在汗水从那男孩的面孔川滚而下，他的胸前和腋下开始出现汗迹。他想要把手从椅背弄上来，结果却变成手铐卡在另一边，把他手臂的肌肉拉到极限。

“救救我，拜托你！”他哭出声来。

里德站起来，走到他后面，看着这男孩伸长脖子，想转过头来看他。里德以一个非常流利的动作踢了一下椅脚，椅子于是倒向后面，压在维金森的手上。

“抱歉，布雷特，”里德说，“那是我不小心踢到的。现在让我来帮你。”他弯下腰，抓住布雷特的衬衫，把他连人带椅拉起来。

“我会招供。”布雷特说道，哭个不停。“拜托，只要你把手铐拿掉我就招供。”

里德又变得生龙活虎起来，立刻解开手铐，塞入后口袋中。布雷特揉着他的手腕，脸上露出舒了口气的样子。

“现在，我们来谈谈有关吉米·索耶。”里德说，马上坐到他的座位上。

布雷特用衬衫的后摆擦擦满是汗水的脸孔，“他怎样啦？”

里德没有心情玩游戏。“他是个办事很糟糕的人！真是不会办事的人！我们不知道他到底涉入了什么案件。我敢说你也……总之，不完全知道。”里德稍停一下，强迫自己放慢速度。如果他显得太急切，布雷特反而会不肯招供。“懂吗，我只是不想见到你替他背黑锅，而那却正是即将发生的事情。索耶会全盘托出来保住自己的性命，然后他就会逍遥法外，而你就一辈子完蛋了。”

“你在说什么？”

里德咬牙弹响手指，“首先我们来谈一笔交易，布雷特。这是事情的先后顺序。”

这男孩感觉到自己有点占了上风，“你是在提供我交易吗？”

“不！”里德说，“我不提供你任何东西，只有检察官才能交涉私下协议。但你想，谁能对他们施加压力，促使他们这么做？”

“你——”布雷特说，仔细观察这个刑警的脸色。

里德热情地笑着。现在是把他骗到手的时候了。“你是个聪明的男孩，布雷特，虽然你不懂得怎么选择朋友。现在我们知道你们在那房子里经营毒品生意。从你们开的车子的价钱看来，那是笔相当大的生意。”

布雷特耸耸肩，又有了自信。“什么事？我今天根本没开车。去问那个抓我的混蛋。”

里德靠回椅背，被激怒了。如果布雷特在他满是麻醉剂的BMW里被逮捕，那车子就可以被合法地当作他们毒品交易的获利品加以没收。这些高中毕业没多久的男孩已经很懂得法律了。泡妞时他们会开他们的炫车，但卖毒品时他们就 very 知道不要太惹人注目。

“我在车上逮到你的，布雷特。”里德说道，牢牢地盯着他的眼睛。“那些车子是在同一天买的，三辆都是现金买断。带着十万美元现钞在身上的老实人可不多。所以我们别再兜圈子了吧！那是我们确实知道的事，布雷特。事实上，我甚至不准备问你太多关于实验室的问题。我所要知道的只是那个

药剂师的名字。是叫作彼得·陈吗？”

布雷特犹豫着，知道他正面临抉择的紧要关头。一旦自己决定了方向，就再也不能回头了。但他的朋友们可不像他坐在这里，面对着这个精明顽固的刑警的拷问。如果换他们处于他现在的情况，他想，可能立刻就把他出卖了。“是的，”他说，声音细小，“是彼得。”

里德把录音机拿近他，“再说一次，布雷特。”

“是彼得。”他说，提高声音。

“好，”里德说，“这是个开始。继续说下去。”

“一切都乱成一团；我不知道要从哪里开始讲。”强充好汉的外表消失了，他看起来像是快要哭出来一样。“外头有那么可怕的人……一切事情都出了岔。我的父母快死了，我的爸爸有心脏病。”

“好吧！”里德说，无法分辨出布雷特的情绪是真的或者只是为了他的行为而在演戏。“你们把实验室搬到哪里去了？”

布雷特摇摇头，嘴唇紧闭。

“那是表示你不想告诉我，还是已经没有实验室了？”

“完蛋了，”布雷特说，看向别的地方，“一切都完蛋了。”

“我懂了：决定暂停营业。”里德说，试着控制自己的兴奋。布雷特的回答使他们有了毒品作业的证据。“好，布雷特，你表现得很好。真的很好。我以你为傲，兄弟。现在，我们继续往下说。如果你不介意的话，我们来谈谈你们冰箱里的东西。”

布雷特·维金森的律师一出现，审问马上终止。维金森以制造贩卖管制物品的罪名被押进凡翠拉郡拘留所。然而局长的一通电话把里德的任何满意中断了。“给我滚过来，立刻！”露丝玛丽·索耶打了电话给市长，声称安·卡莱尔勾引她的儿子，里德殴打她的丈夫，而警方毫无理由地威胁他们全家。显然索耶家族在市长最近这次选举中捐献了不少钱。市长当然打给了局长，让里德挨了顿训话。

如果他被控诉，警察协会会提供他一个法定代理人，但那仍然是件痛苦的事情。而且，局长指出，对整个警局的评价也不好。但至少在里德解释索耶医师如何激怒他，而且几乎欧打安之后，局长就没再提起任何惩戒的事情了。里德知道那是因为他原本的记录完全都是正面的。一个在单一事件中失去冷静的警官，跟重复发生这种情形的警官是不同的。但另一方面，如果索耶继续施压，警局可能就别无选择，只好下令进行全面调查了。到了最后，可能会比民事诉讼还惨。他们可能会坚持控诉这个刑警伤害及殴打。

里德一回到座位上，马上重新检讨这件案子的状况。布雷特·维金森供出了他的朋友。他承认索耶和陈在韩德森路房子里制造麻醉剂，承认彼得·陈是药剂师及首脑，还供出索耶在当地社区的社交友人中贩卖各种药品。然而，看来他并不知道任何关于南美毒贩的事。里德觉得这点很奇怪。若不是他害怕报复，就是菲尔的线民骗了他们。不过布雷特说他们确实有个幕后金主，基本上是个匿名的股东。他发誓说那人的身份只有一个人知道：吉米·索耶。

那么，里德想，毒品三人行之外还有别的演员罗。

每次索耶的名字一被提起，布雷特就开始拐弯抹角，闪烁其词。他否认任何跟安的射击案有关的消息，否认索耶拥有任何武器。一提到有关手指的事情，这年轻人只是大笑。“你到底在讲什么？你是说，从人身上切下来的手指？别想打这个主意，混蛋！麻醉药，有。手指，不可能。”

对安和她目击的手指就只有这样了，里德想。但再仔细想想，他认为维金森不会笨到招认这么严重的事情。毒品起诉，他可能只会被判几年牢，那没问题。但就算是非法买卖，也跟企图谋杀差了十万八千里——或者是有关神秘手指、断肢及谋杀的这个案子。毒品案中，他可能最多得到四年刑期，他们把这种事称作好日子或工作期；布雷特不到两年就会回到大街上，差不多是念完二年制专科学校的时间。

现在这个案子看起来，所有线索都指回吉米·索耶。无论如何，里德想，只要他被逮捕，他就得跟他那逍遥自在的生活型态告别了。就算他们没有抓到他射杀安的证据，毒品罪也会违反他原有的缓刑条例，索耶就一定要入狱了。

突然间，一个想法跳上心头。有没有可能吉米的父亲就是那个幕后金主？现在的外科医师收入不像以前那么好了——自从没有适当的医疗保险费用之后。如果索耶医师是那毒品的股东，那么假设他同吉米闯入安的房子就不那么牵强了。如果说那医师冒着被逮捕的危险只为了保释儿子离开一个不太舒适的环境好像并不怎么合理，但那医师会尽所有力量保护他的投资就很有可能了。

看看手表，里德发现白天几乎就要过去了，安又会陷入孤单无助的情况。吉米的爸爸有枪吗？里德决定该去查个明白了。

第十五章

那天傍晚，喝了几瓶啤酒，冲了个冷水澡后，里德打电话给安问问情况。他所能做到的，就是请巡逻队多加巡逻她家附近。他可以自己监视的，但他已经累得无法一直保持警醒。而就这点来说，安还是没有他比较好。如果她认为他已经在保护她了，可能就会产生错误的安全感。他们今晚还会再回来吗？里德知道可能性是有的，虽然很渺茫；

但维金森被抓，索耶一定会急得发疯。

“嗨，大卫！”孩子接电话时，他说道，“怎么样了，大男孩？”

“没事。”他轻声说，“我想我妈已经睡了。”

“没有。”安说，从分机插进话来，“我只是在休息，汤米。”

“我整个下午都在找你。”里德说，急着想听关于汉克那通电话，她有什么样的看法。“克劳黛告诉我办公室里发生的事。”

“发生什么事了，妈？”大卫关心地说，“今天发生了什么不好的事情吗？”

安很气里德在电话里提这件事让大卫听到。“没发生什么不好的事，亲爱的。”她急促地说，“我要挂电话了，汤米。待会儿再打给你。”

妈妈一没听电话后，大卫的声音马上提高而且沙哑。“你们为什么找不到射伤我妈妈的人？”他哀求着：“她好害怕，汤米。我不认为她想单独一个人待在家里。”

“这个嘛，孩子，”里德柔声说，“那就是她为什么需要你的原因了。”

大卫又把自己的声音降了下来，“我今天回家时，你真应该看看这房子。我不知道她在这里做了什么，但看起来好像她开了个大宴会或是什么的。”

并不完全像开宴会，里德想。“她现在需要你，大卫。你是房子里的一家之主，那不是我经常告诉你的吗？我爸爸在我年纪跟你差不多大的时候就死了，所以我就得多少接下他的责任。你得坚强起来，懂吗？要长大成熟。”

“是的，我懂。”大卫说。

“我知道这对你来说也不好受，”里德说，想要安慰他，“但会没事的。没有人能够伤害你或你妈妈，懂吗？只要老汤米还在附近，就不会有这种事情发生。”

而大卫还是一样，只要主题一接近恐惧，他就立刻想避开。“当然。嘿，我得走开了。我正在看一部很棒的录影带影片，讲一个大家都以为他死了的家伙忽然回来；他躲着只是为了拿他的保险金。”

“大卫，”里德说，“你该不会还抱着爸爸会回来的想法吧？这样想对你没有好处。这是他们所谓的不切实际的期待。”

“噢，是啊，对了，他们还叫它错误的希望。”大卫说：“那是所有笨心理医师常讲的。但是你知道吗，我没有错误的希望或不切实际的期待。我知道，汤米，我爸爸就要回来了。我不知道何时，但我知道他就要回来了。而等他回来，妈和我就会重新快乐了。”

在里德还想说些别的话之前，大卫就挂上了电话。

安在卧室里，瞪着天花板。她得告诉大卫昨晚的事实，但她无法逼迫自己这么做。首先是有人射杀他的妈妈，现在她还得告诉这可怜的孩子有人闯进他们家。

套上睡袍，安出去看他究竟在做什么事。“你在看影片吗，啊？”她问，

看见他仰卧在沙发上，头下枕着好几个枕头。

“别出声，”大卫说，“快完了。”

“看你弄得这么乱！”她说，用手指理理自己的头发。他的课本丢在地板中央，还有尼龙夹克和五六本漫画书，加上一个微波爆米花的空袋子。“我告诉过你好几次了，不要把东西留在客厅。”

“妈，”他大喊：“你挡住电视了，我看不到。”

安弯下腰捡起他的东西，“我只是要清理——”

“太好了，妈！”他讽刺地说：“我错过了那电影的结局。太感谢你了！”他气呼呼地走出房间，摔上走廊那边通往浴室的门。

“那只是个录影带，大卫。”安对浴室的门说：“你可以回带啊！”

几分钟后他打开浴室的门，看见他妈妈仍然待在外面。“你在干什么？”大卫说。

“没有。”安有点不太自然地说，跟着他回到客厅里。“要不要吃些饼干？”

“我们没有任何饼干了。”大卫说。

“也许我可以做些花生饼干。在这里别动，我去看看我们有什么。我应该还有一些面粉和一些……”她走进厨房，声音渐渐消失。

大卫看着她罕有的举动摇摇头，自己把东西整理完毕，拿回房间。

回到走廊上，他从角落偷看妈妈在厨房里做什么事。老是念着他的体重过重的妈妈突然提出要做饼干给他吃，让他觉得奇怪。但那还比不上妈妈从瓶子里挖出好几匙花生酱直接倒在制饼板上来得怪异。

“妈，你不先揉面团吗？”

“噢！”安说，没有转身。“我没有面粉了。”

好的，大卫想，蹑手蹑脚走开。他妈妈又完全疯了，跟他爸爸刚失踪时一模一样。他该做的是在他妈妈逼他吃她做的不管是什么东西之前，赶快跑出去。

跟往常一样，仅仅提到食物就让他肚子咕噜咕噜地叫起来。如果他跑快一点，可以在街角那家录影带店打烊之前，再去租另一卷录影带。到那里他就可以偷偷买个块状糖吃。如果要他吃会胖的东西，他决定自己宁愿吃块状糖也不愿吃烧焦的花生酱。

“这真愚蠢！”几分钟后安在厨房里说，把花生酱刮掉后，将平底锅丢在水槽里浸水。她刚才如果带大卫去吃冰淇淋就对了。

当她在客厅里找不到他后，立刻慌张起来。然后她看见录影机是空的。他一定走到街角去还录影带了。她平常都准许他走去街角那里，但今晚不行。跑到车库，安把吉普车倒车出来，朝街上猛开过去。

他在那里，手上拿着一包东西，沿路慢慢地走回来。她猛踩煞车。

“进来！”她向窗外大吼，打开前座车门，“我没有准你离开房子。”

“你没穿衣服，妈妈。”大卫打开门时皱着眉头说，坐进车里来。安的睡袍正敞开着，露出内衣。

安把睡袍拉上，大声吼道：“别再离开房子了，知道吗？”

大卫缩在角落里说：“对不起，妈！你向来都准许我走到录影带店的；我只是想再租别的片子而已。”

安把车子开进车库，然后仍然坐在那里，深深吸了几口气，使自己的愤怒与恐惧平静下来。“大卫，”她说，转头看着他，“昨晚有人闯进我们家

里。我本来不想告诉你，现在只好让你知道了。”

“谁？”他说，吓得张大了嘴。

“我不知道那是谁。汤米认为是某个人想要恐吓我，让我不敢去作证以免对他不利。这叫作恐吓证人。”

大卫的身体变得僵硬，然后下车顺手把门用力一关。安跟着他走进屋里，然后他们一起停在厨房，面面相觑。“来，亲爱的。”安说，张开双手。

“不！”他摇着头说，双肩抖动起来；他的脸发红，“我不是个宝宝了，我没有害怕。如果有谁敢再来，我会把他痛打一顿。我不会让任何人伤害你的，妈！没人能再伤害你。”

安走过去抱住儿子，紧紧抱住他，用低沉安慰的声音说：“害怕并不是什么丢脸的事，大卫。连我也会害怕。但一切都会没事的，没有人会伤害我们。”安缩回身子，对他微笑道：“我昨晚差点杀了他呢！我拿我的枪射他。他吓死了，大便在裤子里。我说真的，就在走廊上。”她稍停一下，勉强笑出声来。“你妈妈很强悍，知道吗！我不会让任何人伤害我们。”

“你不用跟我说这些，我不害怕。”大卫撒谎，挣开她的母亲，朝自己的房间走过去。“那是我的窗户破掉的原因了，对不对？也就是为什么我的作业被弄坏的原因，对不对？而不是像你所说的是树木弄坏的。你为什么干脆把事实告诉我就行了？”

安跟着儿子到走廊上，但他把门朝着她的脸用力关上。她只好站在那里瞪着门，然后她把额头靠到木门上。“我不进去，好吗？”她柔声说：“我知道你必须自己平静平静。但是请相信我，大卫，一切都会没事的。如果事情没有马上好转，我们就收拾家具，搬离这里。”

一会儿后，门打开，大卫探出头来说：“我们真的能搬家吗？”

“我答应你。”安说。

“什么时候？”

“我不确定什么时候，大卫。我得找个工作，然后找个地方住。”

“你不会搬的。你只是随便说说，就像你说树枝打破窗户一样。”

大卫生气时，脖子上浮出一条青筋，跟他的父亲一模一样。她的儿子一天天越来越像他的父亲。当他再次把门摔向安的脸上之后，安决定放弃跟他讲道理。她从来没有办法跟丈夫讲道理，又怎么能跟儿子讲道理？安往房间走，走在她被攻击的那条暗暗的走廊上，感到一阵已经很熟悉的沮丧。就跟以前一样，某人拉起一条线，于是她整个生活就开始乱七八糟。她脸向下倒在床上。过去不欲为人知的记忆立刻不由自主地涌上她的心头。跟汉克在一起的日子并不那么美好，他发脾气的那些时候……

使她心灰意冷的那一次，发生在大卫四个月大，安还在警局里当警察时。一天晚上，她跟她的搭档走出警局，正为那年轻警员的笑话大笑时，眼尾瞄到什么东西。

“快，巴比！”她说，把另一位警察拉到一辆停着的巡逻车后面。“看！”她低声说。两人伏在车后，她伸手掏枪。“有人躲在那边的树丛中。”

“狗屎！”那警员说，跪下来，从枪套中拿出他的枪。“是个男人，我看见他的双腿。他一定是躲在那里等着突袭我们。”

安赶快跑到他的旁边，“出来！”她尽力拉大嗓门喊道：“出来！否则我们要开枪了。如果你有武器，丢在地上，双手举高给我们看。”

当那男人双手抱头从树丛中走出来时，安目瞪口呆。她用枪瞄准的人竟

然是她的丈夫。

告别她困惑的搭档后，她责备汉克：“你到底在干什么？我差点对你开枪呢，看在老天份上！而巴比现在会以为你是疯子了，像个白痴一样躲在树丛中。”

汉克粗鲁地抓住她的手，差点把她整个人举起来。“你跟他有一腿！”他跟疯狗一样咆哮着，“我不让我老婆跟该死的菜鸟搞！”

安挣脱他，对这种指责感到非常惊讶。“我没有！”她吼回去，“你是怎么啦？巴比有女朋友了。他是我的搭档，汉克。”

“我要你辞职！”他说，仍然气呼呼地，“我不要我的老婆晚上跟别人一起工作。”

“大卫？”她问。突然警觉起来。“你没有把他一个人丢在家里吧？有吗？”

“他跟临时保姆在一起。”汉克瞪着她说。他永远不会忽视他的孩子。

安松了一口气，看看停车场之后叹了一口气，至少大卫没事。到目前为止，她知道没有人看见他们。晚班值班人员大部分已经下班，大夜班的人员也走到街上了。安跟她的搭档为了做好一份报告，在小组办公室里留到很晚。也许这是汉克发火的原因之一。他坚持要她下班后十分钟之内回到家——时间刚好够她开车回去。安把时间抛在脑后，还忘了打电话。

“我要回去了。”她说，转身去开她的车子。

“我说真的，安！”汉克说，跟在她后面。“我不要你再继续做任何工作了。我要你待在家里，做女人应该做的家事。大卫需要你。”

“我必须工作；”安断然地说，仍然为他的行为感到气愤。“你赚的钱不够我们过日子。”

她看到他即将爆发的脾气，但她毫无办法阻止。她并不是故意对他说那种话的；她只是生气得脱口而出。他的脸忽地涨红，嘴唇闭紧，然后缩回手臂。她紧盯着他，不肯转移视线。好吧，安想，已经快结束了。那只手从空中挥来，她撑住自己接受那撞击。

使人头昏眼花的一声巨响，汉克一掌打在她的脸上。

“你敢再说我养不起我的家庭！”他了解到自己做了什么之后，脸刹那间变得茫然。随即继续破口大骂，在安面前走来走去，连发子弹般对她斥骂着，两手胡乱挥舞。“我日以继夜做那种他妈的不是人干的工作。人们瞧不起我，吐我口水！这还没包括那些想轰掉我那该死的脑袋的人！”他停下来屏住呼吸，然后继续怒吼：“也许我应该干脆认输，离开这一切！”

汉克气得越久，就越激动，越无法控制自己。“你可以养我吗，啊？我们已经住在你父亲的房子里了。为什么你不干脆养我算了，啊？你要养我吗，啊？”

安沉默不语，手抚在嘴上。看见她的丈夫这个样子让她很难过。但她没有哭。她不愿哭出来。他们以前也曾经这样过，还曾找过家庭特约医师咨询。安一整天都在处理家庭暴力的案子，但回到家，她仍然是受害者。

人们不懂，她当然也不能向朋友们透露，因为他们大部分都是警察。他们都以为安和汉克是一对神仙美眷。他们不知道她的丈夫承受的压力，他如何厌恶那份工作，厌恶上班时间，甚至还宣称与他一同工作的公路巡警有一大半他都厌恶。他实在不适合那份职业；他需要的是没有压力，不用处理别人的痛苦的工作。

安看见他的丈夫低头再次向她冲过来，脸上浮现如同刚才一样的表情，但这次他移动得更快，几乎撞上她，差点像头发飙的公牛一样撞上她。

“别再打我了，汉克！”安大叫，缩头闪到一旁。“我不许你这样。我要离开你……提出离婚诉讼。”

他停下来，站着纹风不动。

“听到了吗，汉克？”安说，“如果你再打我，我就要提出离婚诉讼了。”

“和我离婚吧！”汉克说，对她吼回去，“离就离吧！去吧，离开我吧！我生命中其他的每个人都离开我吧！”

安坐在床上，头痛欲裂，身体被汗水湿透。她为什么让这记忆又重新出现？她需要的只是好的回忆，让坏时光都被她当作没发生过一样抹掉。

她丈夫第一次打她之后，安坚持去找家庭特约医师咨询。那位治疗师告诉安，她的丈夫有还没解决的冲突。而那个可怕的事实最后终于揭晓。

在汉克还仅仅是四岁大、胖嘟嘟的小孩时，他的双亲是一对流浪汉，也是醉鬼，原本住在南达柯塔州，为了某些汉克永远无法发现真相的理由，在一个寒冬，把他载到州际公路上的一个地方，叫他上车，命令他抓住路旁栏杆，等他们回来接他。那天气温低于零度。等到当局救出他时，汉克的手指已经冻在金属栏杆上了。接下来大约一天的时间，这小孩的手指是否需要切掉仍难下定论。不过汉克身体上的创伤还是复原了，被送去当成孤儿接受收养。他从一个地方，被送到另一个地方到处穿梭往返，从来没有过一个真正自己的家。最后，当他十几岁时，他被一对老夫妻收养。他们并不怎么过得去，但他们试着给汉克一个体面的家庭，还有爱。但那仍然不够。他们一直没找到他双亲居住的地方，而汉克长大成为一个痛苦、困惑的年轻人。根据治疗师说，他有太多压抑住的愤怒，所以是个会到处乱跑的定时炸弹。

治疗期间，汉克总是闷闷不乐，不肯合作，拒绝讨论他悲惨的过去。最后他不再去了，而安除了试着了解他、爱他以外也毫无办法。她对自己说，有足够的爱，汉克的愤怒有一天应该会平息才对。

对他有利的是，有一件汉克·卡莱尔从来不觉得受到委屈，他知道安绝对不允许他做的事，那就是对儿子发脾气。这是安尽量容忍他的原因之一。不管汉克·卡莱尔其它方面怎么样，他对大卫来说是个绝佳的父亲。

汉克打过她几次？多得让她数不清。那次在他想买给她的那栋房子里，是特别粗暴的一次。当她说他们负担不起时，他把她打倒在地。他的攻击消失了几年，直到有一晚他把一个盘子丢向她，把她的前额割伤得非常严重，使她必须去缝了七针。那是最后一次。那之后安开始还手。如果这样还制止不了他，她就攻击。有一天晚上，在他像要殴打她时，她用棒球棒打了她丈夫的双腿。那才结束了这种发脾气的行为。

不过结束了发脾气并不等于结束恐惧。她每天都在恐惧中过日子，完全不知道他什么时候会发脾气。那时，汤米·里德开始介入其中。在一次发脾气之后，他发现安黑了只眼睛，取下纱布后才来上班。安还替汉克掩饰——她告诉里德，她晚上撞上浴室的门了。然而汤米·里德是个精明的人，他知道安在说谎，他还知道汉克有恶劣火爆的脾气，因为他在许多场合亲眼看过无数次。有好几次，里德甚至试着劝安离开他。但除了她警告他要提出离婚诉讼那一次，安几乎从来没有认真考虑过离开她的丈夫。她怎么能离开一个已经承受过最不公平的待遇，被双亲遗弃的男人？在他表现出来的凶悍条子的外表下，她的丈夫仍然只是那个在高速公路上，死命抓住栏杆的小孩。

情况在汉克把目标锁定在升为警官之前改善了三四年。他一直对安说，如果他能升迁，他们就会有足够的钱搬到更大的房子去，也许再买些新家具或度个非常好的假期。他用功再用功，在餐厅桌子上读到深夜，终于拿到警官考试曾经得过的最高成绩之一。汉克相信自己一定能够成功。

但是却没有。他有太多过度暴力的记录了，他们说。太多市民的抱怨。汉克整个人都垮了。他失踪前几个月内，完全没有跟老婆做爱，没有跟局里的朋友们交际来往。惟一他觉得还有点兴趣的人是他的儿子。

电话突然响起，打乱安的思绪。

“安。”那声音说。

“是的？”她说，电话仍然离耳朵好几英寸。

“安，你何不带着大卫，好让我们离开？”

她屏住呼息，两手抓住听筒。“是谁？”又是汉克的声音。她的心脏砰砰地敲打着胸口。“汉克，是你吗？噢，老天，汉克，别挂断——”

她听到喀啦一声，然后是拨号声。

“不！”安大叫，粗暴地把听筒往墙上丢。“别这样对我，你不能这样对我！”她心烦意乱得无法思考，手指按着太阳穴，试着把那声音找回来。她真的听见他的声音吗？还是她又因为失眠而产生幻觉了？他说了些什么话？哪些是他所说的正确字眼？但它们已经消失，现在只剩下在她脑子里飘浮的回音。

她惟一清清楚楚记得那声音提到的，是她儿子名字。

第十六章

莎莉·法勒站在后门看着孩子玩耍时，看见一辆红色车子开进隔壁的车道。她猜想他们是新的房客而转开视线，不想做自我介绍或是寒暄。打从那三个男孩搬走后，莎莉就陷入沮丧，连续好几小时呆坐着发愣，整天说不到三四句话。盘子在水槽里高高堆起，她拒绝清洗它们。

得了偷窥狂症的开始相当无辜。莎莉和她的丈夫刚刚搬进韩德森大道时，就发现原先的房客用皱边窗帘把厨房的窗户盖起来。莎莉很快就听到那一区的住户们老是在讲那些男孩的闲话，抱怨他们在好多孩子游玩的街上来回飞快地开着车子。莎莉不准孩子离开前院，所以她不担心这个。此外，她也不想与邻居们交际。她这一辈子老是为了某种原因被人一再地批评、挑剔：她的衣服太奇怪；她太瘦了。她还曾进入特殊教育班。其他孩子都叫她智障。人们对她总是既残忍又不怀好意。莎莉早就学会独来独往。如果你开始介入别人的生活，他们也会开始介入你的生活。

有一天，她把厨房的窗帘拿掉。那天晚上当她在洗盘子的时候，才发现原来她可以从那里直接看到隔壁的主卧室。她看见的景象使她瞠目结舌。她看见年轻赤裸的身体，男的女的都有；她这辈子所见过最漂亮的身体。还有那些性爱……莎莉知道有这回事，但是亲眼见到仍然使她震惊。有时候是两个男孩同时跟一个女孩做爱；有时候是女孩子们互相做爱，男孩们在摇滚音乐朝窗外震耳欲聋发出的当儿观看着。起初莎莉觉得很恶心。邻居们说得没错，她想。这些男孩是邪魔歪道，既是性变态又是毒虫。莎莉并不笨，她知道他们在吸毒。她看见他们从鼻子吸取东西，闻到苦苦的烟味。她知道那不是香烟。她还看过一个男孩使用一种细得无法装进烟草的烟斗。

但那厌恶转为迷恋。她开始期待洗盘子的时间。莎莉会事先等在厨房窗户前屏息以待。她会幻想自己是只在二十英尺外自己所看见的奇景里的一部分。向来觉得与老公做爱是毫无趣味的例行公事的她开始每天期待起房事来，就如同她每天期待从窗户偷窥隔壁那些人一样。

然后那些娱乐忽然全部停止。

莎莉在隔壁看见其它的事情发生。奇怪的事情让她无法理解的事情。

现在既然卧室里不再有什么事情发生，莎莉便放弃了窗户，开始在她的先生睡着后，到隔壁房子外徘徊。即使那房子其它的窗户都被毯子盖住，但其中的几个窗户仍然开着透气，有时她可以听见男孩们的话语声。有些争吵。她可以认出那个黑色长发男孩的声音，他总是对女孩子们很粗鲁，在卧室里打她们耳光。不过那些女孩子似乎永远都不介意。

莎莉沉迷其中，不再关心自己的生活，无可救药地深陷在隔壁那三个年轻人更有魅力的复杂风流的生活。夜晚的徘徊转成白天的窥视。洗衣机旁的洗衣篮内，堆得太高的脏衣服倒塌下来。小孩被迫连续好几天穿同样一件脏衣服，房子变成猪窝。莎莉好几个礼拜都不打扫；只在每天傍晚厄尔回家前，才跳上她自己的车子，到速食餐馆去买些东西回来给他们吃，跟厄尔说她头痛、月经痛、感冒等任何她想得到的借口。

她认真观看、仔细聆听。

任何一个男孩子一出门，她就知道。每次一有人回来，她总是刚好就在树丛、窗户，或篱笆中她所挖的一个洞里偷看。有一次她甚至设法潜进他们开着的车库里。她用她的手指轻抚那些漂亮车子的车盖，小心地打开她最喜

欢的那个金发男孩的车门，探头进去深深吸取那昂贵的皮椅奇妙芳香的味道。然后她把手放在座位上，就是那个他所坐的座位，那个他身体曾接触的地方。那几乎等于在触摸他。莎莉在喜悦中颤抖。

然后她转头往那中国男孩的车子里看，看见后座有些东西。莎莉比较喜欢那个金发的，但那中国男孩是那三个人中最好的情人。她偷看过他好几次，对他对那些女孩所做的，她几乎能感同身受。她试着打开车门往里头看，但是它锁着。

莎莉微笑着。这一点跟他的人很相像，在车库里还把车门锁上。他的东西总是那么特别，那么整齐有秩序。有一次，在他们争吵后的隔天，莎莉起床弄早点给小孩吃，并不期待那么早就能从窗户看到什么，知道男孩们总是睡到中午或者更晚，却很惊讶地看到那个中国男孩已经醒来在清理卧室了。她站在那里看着他吧新床单放到床上，小心地折起来，然后把床单的四周塞到弹簧床底下，看着他刷洗墙壁、家具，以及几乎房间内所有的东西。

“妈咪，我肚子饿！”莎莉的大儿子说，“我们什么时候吃饭？”

“我不知道。”莎莉说，看着隔壁的房子和那辆红色的车子，踮起脚尖望着围墙那边。然后她坐在门口的石阶上，不再关心她的新邻居了。

“妈咪，请弄些晚餐给我们吃。”那男孩又说，拉着她的袖子，“爸爸在哪里？”

“别拉！”她怒斥，把他的手拉开，瞪着他。“你爸爸今天会工作到很晚。去吃些饼干，别烦我。”

“我中午已经吃过饼干了。”

莎莉没有回答，她在呆呆地沉思。那天那个警官来找她的时候，她吓了一跳，相信是那些男孩为了她在偷窥去报警的，于是警方就来逮捕她，把她当成一般罪犯，或是某种疯子。她还以为那些男孩搬走是因为她。

但她现在安全了。

警察没再来找她，而那些男孩也走了，都结束了。现在韩德森大道已经永远跟以前不一样了，而莎莉也永远跟以前不一样了。她不要厄尔了，也不要一群乱吼乱叫的孩子了。

莎莉法勒想要她在厨房窗户中所曾看过的东西。

星期六早晨安一醒过来，就打电话给弗雷迪的妈妈，露慧丝·李斯吉，询问他们明天是不是还打算带男孩们去魔术山。

“当然！”那女人说，“要是没有下雨的话。”

安把两天前的事情告诉她，并说明她害怕大卫会有危险。露慧丝表示同情，并问是否有什么她能帮忙的事。

“事实上有的，”安说，“如果大卫今晚在你们家里睡觉你会介意吗？我只是希望他离开这栋房子，露慧丝。”

“我得考虑一下，安。”她回答，不太想牵扯进来。“你知道我很想帮忙，但是我又不想使自己的家人陷入危险。”

“那就算了！”安急忙说，“你这些年来已经帮过很多忙了。我能了解，露慧丝。”

“对了，我有个主意。今晚查理斯和我会带男孩们到游乐园旁的旅馆过夜。为了确保没有人知道大卫在哪里，你何不把他带到查理斯的市区办公室？我会叫查理斯跟你在哪里见面。如果你跟他在地下停车场见面，就不会有人跟踪到他了。他们不会知道他开的是哪辆车。”

安不确定这些隐秘措施是否需要，但她仍然松了一口气。“你不知道我对此多么感激，露薏丝。”她说。

“安，你为什么不跟我们去？为什么发生过这么多事情，你还要一个人待在房子里？”

露薏丝说的蛮有道理，但是安并没有要独处。她要跟克伦出去，要把这些乱七八糟的事情暂时忘掉几个小时。“不，露薏丝！不过还是非常感谢你。真的，谢谢你为我做的一切。我下午五点钟会带大卫到查理斯的办公室去。”

将近午餐时刻，里德朝记录局走过去。这件案子进行得颇为顺利。不久前他已经与霍普金斯谈过，这位地方法院检察官相信他们几个小时内就可拿到彼得·陈的逮捕令。虽然今天是星期六，霍普金斯仍坚持立刻进行这项工作。逮到陈就容易找到索耶了。不只这样，一旦陈知道维金森已全盘托出，他可能就会泄露他们三个人的秘密，包括有关索耶的在内。

站在柜台前，他看一看哪个人比较熟悉。“安琪，”他叫住一个棕发美女，“过来一下，我有事情拜托你。”

安琪·雷诺不善交际，但对工作却跟其余的警员一样有冲劲。她的深色金发绑成一条马尾，穿着红色毛衣、黑色短裙，和网球鞋。事实上安琪看起来就像个高中小女生，但汤米知道她家里已经有四个小孩子。

“是这样，”他说，“我们认为可能有一件凶杀案，但到目前为止，我们仍然没有发现“尸体或身分。我想请你把过去九十天内失踪人口的电脑印刷输出给我。我知道你昨天已经给过我一大堆了，但我们必须把范围缩小一下。这次从十几岁到二十岁出头的女性开始。把那样的正确报告传真给我们，附上所有可能的照片。还有，你在陈尸所找到了什么吗？”

“没有。”她说，含情脉脉地对他笑着。汤米·里德在她的好男人名单上排的是第一位。“洛杉矶只有几个女性尸体，但她们都有手指。我准备向全州各地发出询问函。如果那还没有用，我就会发到邻近各州去。”

他递给她一张纸，上面写着吉米·索耶的红色本田车牌号码，那是罗哲盖兹在购物中心跟踪他那大，他用保时捷换来的。本田的车主是个十八九岁的年轻女孩，叫珍妮佛·丹尼尔。她认识索耶一些时间了，但不知道他现在在哪里。他那天只不过是走进她上班的那家洗衣店，问她要不要跟他换几天车。保时捷换本田，那女孩眼睛闪闪发光地说，机不可失。

“记住索耶和陈也许携带武器，有危险性。还有，要记得对照逮捕令上头本田汽车的牌照，并且把陈的下落尽快从电脑系统里找出来。”

里德正要离开时安琪叫住了他，“嗨，笨蛋，回来这里。我要这些人的完整描述。”

里德转身走回来，“你要所有东西，是不是？”

“没错！”安琪边说边伸手调整他的领带。“知道吗，我可以在他们的交通违规记录里获得很多消息，但如果没有出生日期，就连交通违规记录也毫无办法了。我还需要姓陈的那个家伙的牌照号码。此外，里德，搜索令是法院发出的。”她抬起头看他的领带正不正。

“听好！”里德说：“在这系统里，申请搜索令有时候要个把月。而我现在就要他们。我会把资料都交给你，安琪，甚至搜索令的号码；你要的一切我办公室里都有。”

“这些人是卡莱尔案的嫌犯吧，对不对？”她看见他脸上劳累的模样，“安还好吧？”

“还不是老样子，”里德说，一手画出波浪的形状，“还可以。”

里德走开后，她想到安·卡莱尔和她所经历的恐怖的事情。在她丈夫失踪后不久，有一次安琪看见她深夜走在路上。以为她的车子坏了，安琪向她说要载她一程。但安却说，只是因为她不想再待在房子里等待了，所以养成了深夜散步的习惯。她们去喝咖啡，安琪想尽办法安慰她。然后给她局里曾经雇用过的一位心理医师的电话，心想也许那个女人帮得上忙。结果却是乱七八糟，安琪想。她怎么也想不到安竟然会相信得服服帖帖，让那女人搬进她家。汤米·里德当时曾经气得半死。

里德回到座位上时，找不到索耶的档案。他确定他放在那里。除非是亚伯拉罕拿走了。亚伯拉罕是局里的人质交涉员，队长刚派他出去跟个精神病患者谈判。那疯子在当地医院挟持了三个护士和一位医师当人质，说他们交给他老婆的孩子是错的。

里德搜寻的目光落在他拿出来的汉克·卡莱尔档案里的详细清单上，于是又仔细把它看了一遍。所有关联当中少了最重要的一环——那会是什么？他们曾认为汉克的左轮手枪最后一定会出现。杀他的人不太可能把枪跟尸体一起埋葬。枪支在这方面很有趣。它们总会在某个地方出现。凶杀案中使用的凶器会在另一件案子中出现，有时是几年后。警察们有根据经验得来的一种想法：那种用枪作案的人很少会销毁它，就算那把枪是罪案的惟一线索。

里德继续思考着，丢下那张纸，终于在亚伯拉罕的桌上看见索耶的档案，正要转身离开那刑警的座位附近时，心中突然灵光一现，又倒退回去。他在一股冲动之下，拿起了那张写着汉克的史密斯和伟生公司生产的制式左轮手枪编号的纸张。

“你要的东西，安琪。”里德说，把她所需要的有关索耶和陈的资料递给她。“还有，可否帮我查查这个编号？我在这里等。”

她在电脑终端机前坐下，把编号打进去。“没有记录。”几秒钟之后她回答。

“不可能没有记录。”里德说，“那支枪是汉克·卡莱尔的，全世界的电脑系统都应该有那个编号。”

“也许我打错了。”她赶紧说，“我再输入一次。”

里德赶到柜台旁边，拉了把椅子，在她的身边坐下。

她指着屏幕说：“看到了吧，没有犯罪记录。什么都没有。也许是谁不小心把它消除了。已经过了四年了，对吧？”

“没错。”里德很不高兴地说。这就是他想把它调出来看的原因。有时就连条子们都会忘记输入电脑系统的物品有可能会因为失误被移开或消除，而从来没有人曾经去检查这种失误。“打通电话给公路巡逻队，告诉他们这件事。叫他们把那把枪重新输入电脑系统。那是我们找到凶手的惟一希望。”

“等等，有个旗标，”安琪说，瞪着屏幕，“它没有以赃物登记，但看来它可能被典当了。等一下，我把档案调出来。”她开始键入一些指令，然后屏幕出现另一张档案。

“它在哪儿被典当？”里德迫切地说，“这可能就是了。”

“看到那小格子里的AZ吗？”她指着说，“那是亚历桑那州的代号。抱歉，我们的电脑系统刚刚接上全国网路连线，到目前还没有人真的会使用，不然我一开始就会发现它了。”安琪拿出一本厚厚的手册，边说话边开始一页页翻阅。“你知道吗，过去我们保留典当物品的记录，但只能保存当地的，

而那真的相当零乱。每个电脑档案的输入都必须由当铺提供清稿。你知道的，就是那些原始收据的拷贝。为了这个原因，当铺的人都故意尽可能拖延时间。”她停下来看着他的眼睛。“现在我们全都用调变解调器来处理，如果他们没有电脑，只须把清稿传真过来就行了。这电脑系统的缺点改进之后，一定会很棒。你想想看我们可以找到多少被偷窃的财物。狗屎！我找不到那一节。”她把那本册子丢掉，开始对付电脑。

“我们最后终于得到这笔经费的原因，”她喃喃自语，手指在键盘上飞舞，“是因为我们必须赶时间，如果我们没有通知他们那是赃物，当铺可以在一定时间后把东西卖出去。”

“你在干什么？”里德焦急地说，“你演算不出来吗？”

安琪在电脑里键入一长串号码和字母，然后屏幕布满着资料，“妈的，太棒了！”她说，“这很齐全吧？看，这是典当人、典当日期、当铺地址和店名，还有那个人的驾照号码。等等，还有一页。”她按下另一个指令，“一定是那人的照片身份证。”

接下来出现的東西让里德大开眼界。那图片虽比不上照片的品质，却是彩色的，而且很清晰。这可能就是那个真正的凶手。然后他再仔细一看，吓了一跳。电脑造像照片里的那个男人与汉克·卡莱尔极其相似。里德为了仔细看屏幕，差点把安琪整个人推开。这是他的幻想吗？他和安一样疯了吗？不！他想，凝视那个影像。虽然这男人肤色黝黑，但那可能只是晒黑的。他脸上浓密的鬃毛使脸的下半部看不太清楚，下巴和唇上满满都是胡须。但那鼻子很容易被看成是卡莱尔的，骨骼的轮廓也很相似。脸的中间部分相当宽。那男人拍照时戴着染色眼镜。那是个很糟的破案线索，因为那样就除了目视辨认最精确的依据：眼睛。

但不管那是谁，里德都很兴奋。如果他们找到那把枪，就可以查出汉克·卡莱尔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这是这案子四年来第一次重大的突破。

看见安琪在等他吩咐下一件事，他说：“你可以把它印刷输出吗？”

“当然！”她说，马上又继续操作。“我把全部资料都印刷出来。这把枪是六周前被典当的，如果你不希望那当铺把它卖给别的人，你最好现在马上就打电话。”

“你最好相信我会打的。”里德说。电脑输出的纸张一出来，马上一张张被他抓走。

“好吧！你现在既然忙着等印刷输出，我就通知公路巡逻队，告诉他们我们的发现。”安琪拿起电话，凭着记忆中的号码开始拨号。

里德突然跳起来按住电话按钮。“不要！”他说。

安琪困惑地望着他，“为什么？这是个很好的线索，不是吗？我是说，这不是他被绑架时所带的那把枪吗？把它当掉的那个人可能涉及绑架案本身。你当然知道这点，不对吗？”

“什么都别做，安琪。”里德慢慢地说，转头看看有没有人听见他们的对话。“我自己来处理，好吗？”

“那么，这个，”她说，“我把公路巡逻队的电话号码给你。”她把电话号码潦草地写在一张纸上，转身要拿给里德，但那刑警却早已在半个走廊之外了。

下午四点时，克伦打电话给安。“我们今天晚上仍然要出去吗？”他愉快地问。

安起初没有回答。

“安，”他说，“你听见了我的话吗？”

“有些怪事发生，”她决定她必须把事情告诉他，“我前几天想告诉你，但没有时间。”

“老天！你没事吧？”

“是的，”安慢慢地说，“我没事。”安在厨房里，拿着无线电话走来走去。汉克打来的电话仍然是她内心里最重要的事情。“我接到了几个电话，克伦；我不太确定，但那声音听起来简直就像是我丈夫的声音。”

“不！”他说，难以置信地。“你在说什么？”

“我知道那很疯狂。”安说，非常希望他能相信她。“但我要讲的是，那声音听起来简直就像是汉克。不只这样，他还可能是那个闯进我家攻击我的人。”

“你为什么这么认为？”

“我在街灯里看见他的时候，认出了他。”

“像你丈夫？”他说，“你认出他像你丈夫？那个人已经死了，安。怎么可能？”

她开始不耐烦，“我没有明确地认出他是不是我的丈夫！”她说，不确定应该怎么解释。“他的眼睛……克伦，我认得那男人的眼睛。它们对我来说很熟悉。我知道我以前曾见过那双眼睛。”

“那么，”他冷静地说，“那一定是索耶。记得你被射伤时，你也以为你的丈夫当时在现场。你不是那样跟我说的吗？”

“没错！但是——”

“那么，这就说得通了。如果枪击时索耶让你以为他是你的丈夫，他们就一定拥有一些共同的特点。”克伦的声音变得低沉而温柔，“他的眼睛，也许？”

“我不这么想。”安说，“枪击那晚我是错觉，这次可不一样。”

“想想我的话，好吗？”

“可以。”安回答。她想，她不应该再提这件事了。她只是需要又有一个人告诉她，那听起来有多么愚笨。

“不管怎样，八点如何？”克伦说，“想到布里斯托来见我吗？”

“那很好。”她回答。

挂掉之后，她到浴室去，想洗个澡，让自己可以见人。站在镜子前，她被自己看见的景象吓了一跳。她看起来有一千岁。头发软塌，毫无生气，嘴唇干裂，而她一向白净的皮肤布满着某些疹状的东西，摸起来像砂纸一样。安用手指轻抚着脸庞，摸到皮肤底下有好多细小的肿块。

“我得加紧改进。”她对自己说。就算打电话的人是汉克——就她目前所认出来的，他也不是打来告诉她，他爱她，而是打来吓唬她的；他要回来带走她的儿子。这么多年了，汉克·卡莱尔仍然在折磨她的生活。

安又闷闷不乐地看自己一眼，然后脱下衣服，走进浴室。擦拭着身体，她发誓不会让汉克的电话——不管是真是假——破坏了他和克伦的关系。如果她失去克伦，将永远不会原谅自己。她终于找到一个值得她尊敬的男人，一个用自己对生命的热情超渡她的男人，一个看起来知道如何让她快乐的男人。

她已经觉得好多了。她已送走了大卫，回到家，穿上一件不错的衣服换

换口味，而且有可能，仅仅是有可能，可以设法度过一个正常的夜晚。

那间专卖比利时料理的餐厅坐落在一间美丽、古色古香的维多利亚时代风格的房子上面。安走进时，克伦已经等在座位上了。她穿着一件黑色洋装，轻盈的丝质布料，只在修长优雅的颈子上戴了一串珍珠，但却是艳光四射。许多目光跟随着她走向克伦的桌子。安工作时通常穿实用的鞋子，但今晚她穿的是高跟鞋；那使她裹在紧身衣料底下的双臀左右摇摆，长腿显得更加窈窕，步姿更加动人。

克伦站起来，脸上露出犹豫不决的笑容。“你看起来美极了，安！”他说，“我是说真的；你看起来真是太棒了！”

安轻轻地吻了他一下，然后坐下来，沉醉在他的赞美之中。“我决定继续过日子，不管发生什么事。”

克伦一坐下就靠到桌上，声音低沉、紧张。“我们讲完电话之后，安，我开始思考你提到的关于你丈夫的事。我不该告诉你应该怎么做，怎么想。如果你相信那是汉克打来的电话，那么应该就是汉克。”他转过头，仿佛激动得无法面对她。“但如果是他呢？我们会怎样？”

安在膝上扭转着她的餐巾。“我们不要谈这个吧！”她说，“今晚不要，克伦。”

“不！”他坚持。桌上的银器被他拍得发出叮当的声音。“我要现在就知道，安。你要我们如何这样下去？如果你打算着他回来就要放弃这段关系。”

安迎视他之后停顿了一会儿，最后她声音坚决地回答：“我不准备放弃它，克伦。”

他脸上的紧张完全消失。“好！”他说，对服务生招手时漾出笑容。“那我们吃饭吧。”

安拿起菜单仔细观看，点了蘑菇奶油酱汁鸡肉。她最近的饮食一直非常恶劣，知道自己的体重正在下降。今晚她觉得好像可以吃得下所有看得到的东西。

克伦点了一瓶酒和晚餐，然后靠回椅背上叹了口气说：“那么今晚一整晚的时间都属于我们了。”

“太棒了，对不对？”安说。服务生一把沙拉送上桌，她就开始赶紧吃。“这很好吃。你所点的好不好吃？”

他的手指从桌子那边伸过来，“我想你，安！”

“我也想你！”

“我想把你吞下去，”他说，脚在桌下摩挲着她的腿。“那是我真正饥渴的东西。”

安感觉到那种接触时，掉下了叉子，脸上泛出粉红色的亮光。她已经可以感觉到——她双腿间的渴望。“你真是色情狂！”她戏谑地说，“你真该觉得羞耻。”

“我从来不觉得羞耻；”克伦说，眼神跳动着，声音低沉、挑逗。“我惟一会觉得羞耻的是无法取悦你。”

善意回应地，安脱下鞋子，把椅子拉近桌子，然后用她穿着丝袜的脚找到了他的胯下。“噢，真的吗？”她说，“目前为止，我没有任何抱怨。”

服务生把酒送过来。安有点不自然地坐直身子，把双脚放回地上。等他倒完酒，她说：“如果你想，我们可以离开……”

“那正是我想做的事。”他的眼睛看着服务生走远，转过来看安时，双唇在饥渴中半闭着。“除非你想跟我一起到桌子底下。我们可以来段餐厅秀；”他说，哈哈大笑，“给这些好客人们一点娱乐。”

“不！”安急忙说，不确定他只是开玩笑。“我们赶快走吧！我反正已经不饿了。”

他把服务生叫过来要帐单，价格之贵大出他的意外。“我们到我家去，安，然后就没有什么事可以打扰我们了。”

“你已经在路上了。”她说，明艳地微笑着。

从外面看，克伦的房子一点都不起眼。它盖了将近十年了，前面几乎完全被浓密的灌木和高耸的树木遮盖住。然而在克伦把安带进去之后，她立刻惊喜万分。屋内充满了她想不到一个单身汉所拥有的奢侈华丽的家具。他收集古董，大部分的收藏品都很硕大。客厅里有一张用软垫完全铺盖的沙发，上面用类似锦绣的布料盖着。其它每张桌子上都有一件雕塑或某种艺术品，每一件都摆在适当的位置。所有的玻璃杯都垫着杯垫，水槽里没有脏碗盘，没有凌乱的床铺和扔在地上的毛巾。

克伦将壁炉点上火，去拿了瓶酒来。安已经觉得头晕了，拜睡眠不足及恶劣饮食所赐。

“我想我已经醉了。”克伦回来时她说。他递给她一个高脚水晶杯。

“也许那就是你需要的。”他说，笑着把她拉进怀中。

安亲吻他，然后抽身出来，把杯子放在壁炉架上。“你才是我需要的。”

他温柔地把她的洋装领口拉下，然后他亲吻她每个肩膀，手指抚摩她的锁骨。“你真是细嫩，”他喃喃地说，“你的皮肤、骨架，你的鼻子，甚至你的嘴。”

“我怎么会细嫩？”安说，“我这么高，看起来像只长颈鹿。”

他继续把她针织的服装褪下。激情如烈火般在她的背后烧着。她的手指摸索着他的衬衫纽扣。她既兴奋又紧张得解不开它们，最后只好把手垂到身旁，看着克伦自己脱掉衬衫。她在微弱的光线中凝视他，然后走上前去，直到胸口贴在他的胸前。

他小心翼翼地脱掉她的洋装，丢到一旁。安穿着吊带袜和一件没有内裤的裤袜。克伦告诉她好多次这是多么使他兴奋。他甚至还买了她身上穿的这条吊袜带送她；但是直到今天为止，她尚未找到场合穿它。

安躺下来任由他的双手游动，倾听仅仅几英尺外炉火的劈啪声。酒精似乎使她的遭遇变得非常遥远，既轻松又无拘束。

“不要动！”他轻声说，“我要让你感觉到从未有过的感受：我要让你知道真正的快乐是什么。”

安听见他的声音，但它们听起来断断续续又漂浮不定。她感觉到脸颊上有眼泪，却无力阻止它们。这种美好的感觉既奇异又美妙。

几分钟后，安觉得无法呼吸了，确定他已经睡着，只好设法从他的下面滑开。

“你要去哪里？”他说，伸出一只手，“回到我身边。”

安大笑。他们相偎着面对对方，仅隔一英寸距离。

“我很不好意思！”她说，“我从来没有这么……懂吗……失去控制。”

克伦忽然扑到她的身上，把她的双手压在地上。

安笑一笑，但她并不喜欢这样。她企图挣开双手，“放开我。我不……”

“怎么啦？”克伦轻轻地说，“你是那种想要控制局面的女人吗，安？”

“不是要控制……是……放开我的手臂，我要起来。”难道他不知道她不久前才被攻击过吗？难道他不知道再次被一个男人压在地上不能动弹会让她有什么感觉吗？也许正是因为那场攻击，让他觉得有必要再重新宣布自己的控制权。

他的眼中浮现一片阴影，但还是放开她的手臂。“好啦！”他说，站起来，到壁炉架上拿他的酒杯，“我没有意指任何事情。”

安也站起来，抱住他的腰，亲吻他的后颈，然后她把手放到他的肩膀上抚摸那些坚硬的肌肉。安对自己说：他对汉克的事非常紧张，害怕会失去她。“有些事情我不喜欢，克伦，但是我喜欢跟你……你今晚让我感觉棒极了。”

他没有回答，安便放手退后，知道她没办法再说什么来使他恢复信心了。他们的关系还太青涩，尚未学会如何信任对方。她想，他有可能正把他们的做爱与她和汉克的相比。她差点笑出来。她想，他根本不需要担心这部分。跟汉克做爱又快又粗鲁，她很少满足过。

安在他的客厅里走来走去，开始观看那些艺术品，以及光滑的大钢琴上的照片。当然，当检察官的他薪水确实比她高，但她知道这其中尚有家里留下来的钱在。他的好车，他的欧洲服饰，和这些古董。她拿起一张银框相片仔细观看。“这是你妈妈吗？她看起来好年轻哦！我是说，就一个法官来说，我本以为她会更老些。”

克伦拿走她手上的照片放回钢琴上。“我不想谈我妈妈，好吗？就像我不想谈你的丈夫一样。跟我来。”

他带着她向卧室走去。当他们走进走廊时，她的身上起了一股寒颤。那走廊是黑暗的，被攻击那晚的记忆顿时恢复。安猛靠在墙壁上，惊慌失措。

“怎么啦？”克伦说，把手抽出她的手心。

安现在可以听见那男人的声音：“难道你不喜欢这样吗？难道你不觉得很舒服吗？”攻击的那夜之后，走廊中的记忆大多已经淡退，现在她却记起了一切：他的味道，他坐在她背上的感觉。

“我——我觉得不舒服！”安结结巴巴地说，已经开始侧着身子往客厅走去，知道自己需要呼吸一些新鲜空气。“那食物……那酒……我要走了。”

“等一等！”克伦说，跟着她。“如果你觉得不舒服，就躺一会直到你觉得比较舒服再起来。如果你要，我甚至可以送你回家，然后你可以明天再来开你的车子。”

“不！”安说，抓起地上的衣服急急穿上。“求你，克伦，我想回家。我觉得不舒服。一切都很美好，但是……”

他摊开手说：“随你吧！”

安穿上鞋子，跑到门外。

她进到吉普里面后，绝望地把头埋在方向盘上。她得好好控制自己的生活，一劳永逸地停止这种疯癫的行为了。不然她会失去这个男人，以及这个男人带给她的快乐。她抬起头，回眸凝望那栋房子，渴望再回去，但知道自己不能回去了。

她的思绪回到今天早晨与克伦的电话对谈里。他是惟一对那个情况能够理解的人。也许吉米·索耶的眼睛的确有什么特点让她想起汉克，就如克伦非常逻辑地指出，在两次索耶出现的情况下，她都立刻想起了汉克。是他眼中的残暴吗？是否因为索耶与汉克同样火爆？是否那种脾气让她在多年受虐

之后能立刻辨认出来？安晓得这是有可能的。

她实际上见过索耶几次？第一次开庭时、射击那夜，还有午餐那次。这几个场合中，她不是受伤就是被其它事分心。而他被提讯那天，她更担心他会在法庭上造谣毁谤她的名誉。面子问题对她来说一直很重要，这是她从来没有告诉任何人汉克的虐待行为的原因之一。就算冰箱里没有人的手指，索耶也不只是个毒贩而已。是的——

她想，发动引擎驶离路边——克伦的看法一定是对的。

第十七章

星期天早上给她带来了一项新的决定。安拿出所有她收集到的有关索耶以及有关她的射击案的资料，将它们整齐地堆在餐桌上。今天早上醒来的那一刹那，她就已经决定，要使自己恢复正常生活的惟一方法就是把恐吓她的那个人或好几个人找出来。她不能眼睁睁地看着她和克伦的关系毁于一个善于模仿他人声音的某个狡猾的坏蛋手中。

安把大卫的黑板从他的房间拖出来，靠在厨房的柜台上。她不停地从早上工作到下午，只要任何一个细节跳上眼前，或是发现案子中的任何漏洞，她就立刻记在黑板上。其中所出现最大的破绽是关于彼得·陈的背景资料。因为他除了违规停车的罚单之外并没有任何前科，他们对他几乎一无所知。所以他们到底要如何找出他的下落呢？他再也不住在韩德森大道了，然而有没有离开那个区域却大有问题。他毕竟太年轻了，无法离开社区中的家人和亲友，而且他又是个中国人。安非常了解家庭在大多数中国人的心目中有多重要。

摸着下巴，安迅速把笔记重新再看一遍。有人查出彼得·陈曾经有一段时间在长堤州立大学修习化学。但档案里的笔记指出，那间大学提供给他们的所有资料全都牛头不对马嘴。难怪，安一边想着，一边研究注册组传来的传真资料。有嫌疑的学生叫彼得·陈；没错，但那是另一个彼得·陈。他们查询的当时，只拥有彼得·陈的姓名而没有他的出生年月日。学校记录上的出生日期和这个彼得·陈的出生日期不同，而诺亚·亚伯拉罕在他以为拿到正确的资料后，也没想到再与学校联络。

瞄了一下时钟，安才想起来今天是星期日。周末注册组根本不会有人在。安突然灵光一闪，拿起电话筒拨给查号台。

“请帮我查长堤大学教务主任办公室的电话。”安告诉接线生。

打了七通电话都没人接之后，安打到电脑实验室。这一次终于有人接了。她连忙问道，教务主任是不是住在校园里或学校附近。接电话的学生告诉安，他是住在学校附近。于是安告诉这个学生，她是缓刑监护员，她有关于某个学生非常要紧的事情必须和教务主任商量。这个男生同意去教务主任家里找他，请他立即回电话给安。

安等待着，手指不停地拍打着厨房的桌子。

十五分钟之后，电话响了。安立刻抓起电话。

那声音说：“叫大卫来听电话。”

电话里的声音是她丈夫的声音，但是安不再受骗了。

“索耶，如果是你，你就犯了一个非常严重的错误！”安坚强地说：“下一次你再接近我五英尺之内，我一定轰掉你他妈的脑袋！”

她停了一下，凝神屏气地听着，听到电话那头有些奇怪的声音，但无法确定那是什么，某种卡嗒卡嗒的杂音。

“你不准备讲话了，对不？你只想一直不断地打来。不管你是谁，你永远都不会得逞的。”这一次安并没有等他挂上电话，就啪的一声把电话挂了。如果那不是汉克，而且某个笨蛋想骚扰她的安宁，她是不会满足他的！她下定决心，从今以后，只要一听到那个声音，她就干脆把电话挂掉。一旦对方知道安不再上当，这个游戏也就结束了。

几分钟之后，教务主任打电话来。安试图说服他去办公室查出学校电脑

记忆库里有关彼得·陈的电脑资料。

“不必如此。”这个男人说，“我的电脑和学校的电脑网路连线，等一下，看看我能找到什么。”他没挂断，把电话搁着，安听到电脑键盘的敲击声。一分钟后，他又拿起电话。“彼得·陈是个非常普通的名字。你知道吗，这里有好多人姓陈。但我们当然很愿意在警方打电话来时尽量合作。请稍等一下，”他又说了一遍。“我想我找到了。”他喋喋不休地念着彼得·陈的身体特征和出生日期。安拿着牌照记录加以核对。“要我把他完整的学生记录档案通通传真给你吗？”

“太棒了！”安说。

“我必须传真到合法的机构，卡莱尔夫人。你也了解吧，不是吗？”

“没问题。”安说，并给他缓刑部门的传真号码，最后深深地向他致谢。安一挂上电话，就立刻抓起她的夹克，并把她的贝勒塔手枪放入皮包里，然后就出门了。

星期日傍晚，四五号高速公路往杭廷顿海滩方向的交通流量不大，所以安飞快地开着车子。检查一下地图和她记在黄色便笺上的几个地址后，她从海滩林荫大道出口下去，寻找那条十字路口。最后她找到了，便开始留心门牌号码。根据学校的资料，彼得·陈的叔叔住在这里。

这是一幢小而整洁的房子，草坪也剪得很整齐。安敲了门，等了一会儿，并到后院四处看了一下，最后只好离开。车道上堆了好几天的报纸。他们一定出远门了。

下一站是彼得·陈申请进入大学时的保证人的住处。至少有人来应门了，不过他却不是中国人，而且声称他从来没有听过彼得·陈这个人。新的房客，安判断。

在四英里外的罗唐多海滩停了一下，安再度回到杭廷顿海滩，并重新查阅她的地图。在所有已经查访过的地点当中，橘林大道一八四五号应该是最没有希望的；那是彼得·陈双亲的住处，这个男孩不太可能藏在那儿。

当她开车经过一幢幢价值三四十万美元左邻右舍的房子时，她禁不住想，这三个卷进非法活动的男孩真是暴珍天物。不像低所得内城区里的小孩，他们得天独厚：美好的家园、良好的家庭，而且还有钱念大学。彼得·陈在长堤州立大学的学业成绩显示出他是个极为杰出的学生。为什么一个如此聪明的孩子会视这一切有如敝屣？

她叩了叩前门等着。一个年龄不大的中国小孩把门稍微打开，并往外窥视。他看起来好小，以至于安第一眼看到他的时候还以为他只有十岁，但是多看几眼之后，安认为他起码有十四或十五岁。

“嗨！”她说，“我有事情要找彼得谈一下。你是不是他弟弟？”

“他现在都不住在这儿了。”

“我知道。”安说道，“你的父母在家吗？”

“不在。”

“那你知不知道彼得可能会暂时住在哪儿呢？”

“他现在住在凡翠拉。”这个男孩看了身后一眼，又把门拉得几乎关了起来，以至于安除了看到一点点他的脸之外，其它什么也看不到。

“那是不是在韩德森大道？他的地址是不是在韩德森路？”

“没错！”这个男孩很有礼貌地回答着，“你有什么事吗？”

安失望地叹口气。“没什么。”她说，走下台阶，钻进车子，准备离开。

她打开地图灯寻找下一个停车地点，突然有样东西吸引了她的注意力。前窗的布幔在移动。好啊——她说，发动引擎，安慢慢地驶到街尾停好车，然后她又走到前门，再度敲门。这里可能有什么地方不对劲。同一个小男孩又来应门。

“很抱歉又来打扰你！”安说，“但是我在史丹福大学的奖学金基金会工作，你哥哥获得了全额奖学金，但是我们一直找不到他。”

门开了一英寸，她很快和这个小男孩的目光接触，在他还没有发觉到之前迅速地把脚伸进门内。

“真的很不好意思。你知道的，我们有我们的规矩。若是一直找不到人，过了一定期限之后，奖学金的资格就会被取消，颁给另一个人。”

安看着这个男孩的脸，他快要上当了。她偷偷地把手放进皮包内，摸到她的手枪。

“当然啦！史丹福是一所声望很高的学校。”

“彼得，”她听见这个男孩叫着，从门口消失。“你拿到史丹福大学的奖学金了！”

这就对了。

安把门踢开，从皮包里猛然掏出她的贝勒塔。“躺下！”他对那男孩喊，同时看到后面有一个黑影。“快！”她大叫，快速前进，并把这个男孩推倒在地。“彼得·陈，你被捕了。如果你敢动一根汗毛，我就开枪射杀你。我说真的，我想都不会想就会把你杀了。”

一位英俊壮健的青年从阴影中走出来，双手高举过头。“你他妈的到底是谁？”他说，从头到脚仔细打量着安。

她穿着李维牛仔裤和一件厚棉布夹克，看起来简直更像是盖斯牛仔裤的模特儿，而不是一位警察。

这位年轻人极为冷静，前额甚至连一滴冷汗都没有，看起来就像是刚淋过浴那般轻松自在。他注视着上了膛的枪口，眼神投射出一抹冷冷的蔑视与优越感。虽然双手高举过头，彼得·陈依旧想摆出优雅的笑容。

“我想你可以说，我是你最不想见到的梦魇。”安一边说，一边抓着他的手腕，并把他推向门口。

“你？”彼得·陈说。他认出她了。“你是那个缓刑监护员，不是吗？那个被射杀的？”然后他笑了，“条子都到哪儿去了？”

“星期日晚上放假。”安说，她的枪抵住他的背。彼得·陈冷酷得像北极刮来的风，而她却浑身都湿透了：衬衫、长裤、头发、身体的每一英寸肌肤都汗如雨下。她简直有点害怕枪会不小心滑掉。在她的犯人面前来回巡逡之后，安解下了他的腰带带扣。

“不，彼得，”她靠近他的脸轻声说：“我不是要和你口交。”然后她猛力抽他的皮带，把他转过身，双手交叉在身后，用皮带牢牢地绑住。

离开之前，她转身对他的弟弟柔声说：“你叫什么名字，小弟？”

“西恩。”他温驯地回答：“你要把我哥哥关进监狱，是不是？你骗我上当。”

“西恩，你去打电话给爸爸和妈妈，告诉他们这里发生了什么事。

说你哥哥因为制造和贩卖麻醉药被下令逮捕，他会被关进凡翠拉郡拘留所。他们可以打电话到那里，不然彼得在几个小时内也会打电话给他们。好不好？你能把这些事情全都记起来吗？”

“他没有真的获得奖学金，对不对？”这个小男孩说道，避开他哥哥严厉的注视。

“当然没有，白痴！”彼得厉声说道。

安用膝盖撞击彼得的背，然后转过头对他的弟弟说：“西恩，听我说。你才是以后会获得奖学金的人。要从今夜这里发生的事学到某些教训。你将来赚钱要赚得光明正大。我相信你父母也是这样赚钱的。你听清楚了吗？”

“是的。”他垂头丧气地说。一秒钟后，他变得既兴奋又活泼，“彼得，如果你进了监狱，你的Lexus轿车可不可以给我？那真是太棒了！”

彼得·陈没有回答。

“小孩子！”安说，把彼得推出前门。永远不要认真地对小孩子说道理。彼得的弟弟有兴趣的只是他的车子。

回警察局的路，安试着让她的犯人开口说话。可是他太聪明了。他一言不发地坐着，脸孔好似花岗岩般冷峻。为了掩饰自己，她拿起放在皮夹子中的卡片，把上面所写的有关他可以保持缄默的权利念给他听。就她目前所知，当缓刑监护员的优点之一就是拥有完全的羁押权，不必轮班，或穿着难看的制服到处巡逻。

等红灯时，她打量着坐在她身旁的男人。他有一头浓密的黑发，修剪得很整齐，每一缕都落在正确的位置上，眼皮底下是聪明而刚毅不屈的眼睛。他穿着非常昂贵的丝质衬衫和宽松长裤，除了遮住纽扣和领口上手工缝制的花边之外，全都是黑色的，右耳上戴了一颗至少两克拉的钻石耳环。他是一个极为英俊而又自信的青年，不像他们在监狱里所常见到的那种类型的家伙。

“你到长堤多久了？”安问道，想他也许不肯回答与案子相关的问题，但有可能被诱哄因而愿意闲聊一下。

但他的头动也不动，只用眼睛盯着安。她可以看到他嘴里红润而且平滑的舌头滑过齿间。安无可奈何地颤抖着。彼得·陈是个好看的家伙而且也许很聪明，但却心怀恶意，非常生气。她可以感觉得到，甚至可以闻得到。这不是她那天晚上一开枪就在她的走廊里把大便拉到地板上的那个男人。安相信就算她把枪抵住他的耳朵，他也绝不会眨一下眼睛。

不过彼得·陈却极有可能就是那个切掉某个可怜女孩手指的人。那女孩到底做了什么？安纳闷着，感到一股邪恶之气从邻座的年轻人身上散发过来。她是否无意中做出什么不该做的事，冒犯了他的男性尊严？他是否就为了这样的事就无缘无故切掉她的手指？

接下来的行程就在沉默中度过。

安没有先行电话回报，她想带着她的犯人一起走进凡翠拉警局。她的父亲会以她为荣的。

但安的隆重登场与她心中所期待的却有出入。里德和威塔克都出外勤去了；诺亚·亚伯拉罕则已经回家；局子里惟一穿制服的警员是那个代理值班警官，一个因腿受伤而改坐办公桌工作的摩托车警察。安以前从未见过他。她把彼得·陈交给他，把这项羁押的法律地位与性质向他说明，然后就步出警察局，没有得到任何人拍拍她的背或给她一句小小的赞美。

安告诉自己，这种情形惟一的好处就是，至少她不用听汤米·里德的长篇大论，说她那样做是如何危险和莽撞。此外，重要的是，她已达成任务了。

“一个人？你自己一个人去那里？”克伦·霍普金斯叫道。她一到家，

他的电话就来了。“他很可能杀了你。”

“克伦，”安说道，“已经事过境迁了，还谈这个有什么用。最近发生了这些事，我得把自己完全投入工作里；而且，既然所有事情我都能死里逃生，我相信我一定比彼得·陈还要长命。”

“他有没有说什么？”

“我原先也是抱着这种希望。”安说道，“如果你愿意和他谈条件，或许他会一开尊口。这个家伙很冷漠，克伦。如果要我和人打赌这三个人之中谁最暴力，我认为一定是陈。如果有人切断了某个女孩的手指，那很可能就是他干的。”

克伦沉默了。“我想见见你，安。”最后他终于说道，“我很关心昨晚的事，你跑出房子的那个样子。”

“不行！”安说道，“大卫随时会从魔术山回来。”

“你是不是为了什么事生我的气？我昨晚是不是做了什么事惹你不高兴？”

“不，不！”安很快说道，“我只是觉得不太舒服罢了。听着，克伦，你真是帮了我很大的忙。我说真的。你说索耶与汉克相似有可能是真的。”

“你告诉过其他人吗？”他的声音低沉，“我一直在想这件事。你应该通知侦办本案的警员，甚至让公路巡警队知道曾经发生了什么事。”

安一股脑儿坐在沙发上。“那不算什么，克伦！”她说，“索耶的案子愈来愈有头绪，所以……”然后她突然想到德韦修和他交给她的信封。她已经完全忘了这件事。“审判进行得如何了？德韦修那件案子？”

“看起来还蛮顺利的。”他很有自信地回答，“被告已经辩论完毕了，星期一陪审团就开始慎重讨论。你怎么会问到这件事呢？”

“前几天他打了一通电话给我，说想见我。”

“哦，真的啊？他为什么想见你？”克伦轻蔑地问道。

“我想我让他产生一种以为我是他的同志之类的印象。”安笑道，“很有趣吧？”

“不要再去那里了。”克伦生气地说，“我说真的。德韦修非常狡猾。他是个他妈的禽兽，一个杀人凶手！看在老天爷分上！”

“嘿！别那么激动嘛！”她说。她原本想告诉他德韦修宣称自己无辜的事，但知道这只会使他更生气，所以就没有提起这件事。“他还在拘留所里呢！你没忘了吗？”

“离他远一点就对了！”他厉声说道。

“我明天再和你联络。”安说道，“我想我已经听到大卫在门口的声音了。”

星期一上午，安拿起放在办公桌的档案夹，准备去参加一个判决听证会时，忽然看到了兰迪·德韦修交给她的那个信封。她答应过他，要将他的工作时间表上的日期与犯案日期核对，但她忘了这么做。出自无所事事的好奇心，她将信封打开，开始核对日期。

“哦！我的天……”

就在这里，白纸黑字写着：伊丝黛尔·萨默被强暴的那一天，兰迪·德韦修一直在工作。她告诉自己，这一定是个错误。安瞄一下她的表。她只剩十五分钟了。但是她一定要把它查清楚。她打电话到那家公司，却打不通。于是她检查信封上的地址，看见那是一家会计师事务所寄发的。安便打到查

号台询问它的电话号码，一接通后她就迫不及待地表明她的身份，并说明为什么这件事情关系重大。

“这个嘛！我们只是一家会计师事务所。”一个中年妇女答道，“前些日子那家录影带贩卖公司宣告倒闭了。”

安推断这就是德韦修原先未能与这家公司联络上的原因。“但你显然有那家公司的员工记录。听好，我一定要查清楚那个男人在某一个特定的日期有没有去上班。”

这位女士要安在线上等，几分钟之后她又回来，“根据工作时间表显示，他那一天一直都在工作。”

“这一定搞错了！”安说道，“他可能是在上班之后又离开了，不过没有人要他打卡完毕以后才下班。”

“这不太可能。”这位女士笑着道：“他们的老板荷包看得很紧，我的意思是说，虽然他们公司现在垮掉了，但即使在他们公司还没有发生困难以前，他们对许多事都斤斤计较。我告诉你一件事，如果没去上班，谁也拿不到薪水。员工们午餐休息时公司也不肯付薪水的，甚至连一般规定的喝咖啡休息的时间都没有。”

“这下子可好了！”安被这新发展所苦恼。克伦拼命要让这个男人定罪，她最好维持现状，别节外生枝。

“他们现在在接受劳工局的调查，因为一些员工提出控诉。”这位女士继续说道，“无论如何，他们都用打卡机。德韦修先生早上八点上班打卡，下午五点下班打卡。他是一位临时工，完全是以工作时间计酬。”

安仍然无法相信。随即想起伊丝黛尔是在下午三点被强暴的。“午餐时间呢？他有可能花了很长的时间出去吃午餐。”

“不可能！”这位女士说道，“他没有打卡出去吃午餐。大多数低级工人从来没有午餐休息时间。他们通常只是在外面的货车上吃个三明治之类的东西而已。如我刚才向你说的，他们午餐休息时间公司也不肯付薪水的。”

一定会有个合理的解释，安想。“他是否自己一个人在某处工作，譬如可能是在后面的储藏室里啊！在那个地方，他可以溜出去而没有人会知道这件事。”

这女人又推翻了这种想法，“根据档案资料显示，德韦修先生和其他所有工人一起在仓库里工作。这家公司经手二手货的录影带。他们让按日计酬的劳工把录影带盒子拆开，清洁过后再把它放在架子上。这就是德韦修先生被雇用所该做的工作。”

安谢过这位女士的帮助后，匆匆绕过隔间，走到克劳黛的办公室。“我有一件不可思议的事情要告诉你，但我现在必须立刻赶到法院去。你中午的时候有空吗？”

“现在就告诉我。”克劳黛好奇心大起。

“现在不行。”安说道急忙走出办公室之后，沿着走廊跑过去，前往法院。

由于安的迟到，她该出庭的案子在她出现时已经被重新排在下午时间表的最后面。他们已经进行程序完毕了。布尔史东姆法官瞪着她，对方律师也是。由于不知道其它案件会多快就结束，所以她必须留在法庭上等。如果她离开，而在他们再次宣布本案开庭时她又不在，事情就不妙了。

坐在公设律师旁边，安开始想着兰迪·德韦修。他们即将定罪的是个无

辜的人吗？关于那案子，她并不知道其它任何事可以支持她这样的假设。但她没有时间去阅读每一份文件。于是她集中注意力在德韦修的犯罪记录、他的心理状态资料以及任何会将他和杀人连上关系而加重其刑责的条件上。

即使克伦企图说服陪审团，但却缺乏明确的身份证明。安知道强暴犯在头上套了一副丝袜面罩，而被害人也仅仅根据身高和体重提出概括性的身份描述。而他又戴了保险套，所以无法找到精液。随着警方的科技日渐复杂，罪犯也更加狡猾。犯罪公诉单位发现越来越多的强暴犯使用保险套。他们知道将精液射入被害人体内，有可能就是使自己被定罪的关键。精液是体液的一种，可以作为基因指纹的鉴定。

就她所知，检方的所有证据落在德韦修持有被害人的所有物这件事上头。安困惑地摇摇头，完全忽视了法庭内正在进行的案子。她问着自己，兰迪·德韦修会不会只是个小偷而已，仅仅偷了那些东西？或者有可能是那位真正的强暴犯丢了那些东西，而被德韦修捡到。

“卡莱尔夫人，”法官说道，“你愿陈述贵机关在这件审判中的立场吗？”

安抬起头，开始匆忙翻阅她的笔记。

她是如此专注在思绪中，甚至没有听到他们宣布开庭。

第十八章

星期一早上，安琪·雷诺将孩子们带到西米谷她妈妈那儿，准备前往记录局上班。

“你为什么要这么早去上班？”当孩子们一个个鱼贯进入室内时，她妈妈问道：“我还以为这个月你轮下午三点到午夜那班呢！”

“我必须调查一些事情，所以想早点进去。你应该不会在意吧，妈？”

“不会，我当然不会在意。我只是担心你，亲爱的。你工作得太努力了。”

安琪亲一亲妈咪的脸颊之后离开。她已经一整夜想着安·卡莱尔和她丈夫的失踪这件事情。安琪晓得失去丈夫是什么滋味，虽然她知道自己的丈夫现在的正确住处——在干橡街与一个既丑又肥的金发女人同居。三年前的某一天，他离家出走后就再也没有回来过，留下一群嗷嗷待哺的孩子和一大堆帐单。

安琪一到记录局，就立刻打开电脑的电源，输入一连串代号，把他们用来产生嫌犯电脑合成照片的那套程式叫出来。扫描所有储存的档案，安琪发现了她所要找的——汉克·卡莱尔在公路巡警队的影像。公路巡警队已透过电脑，将它传到国内的每一个执法机构。然后她让屏幕空白，再调出前一天的资料，也就是被人指证在亚利桑纳州当掉史密斯和伟生公司生产的那把左轮手枪的那个男人的照片。虽然她从未见过汉克·卡莱尔，但是安琪阅读过所有有关他失踪的新闻报道和报告。当铺的资料一出现，她就立刻看出这两个男人外貌的相似性，虽然她没有说出来。里德是刑警，她不想有任何不尊敬的举止出现。但是安琪对安·卡莱尔却有一股亲切感。如果安琪的丈夫会在没有任何事先警告的情况下抛弃他的家庭，汉克·卡莱尔可能也会做出同样的事。

打开相关的使用手册，安琪试图找出比较影像的方法。她必须将两个人的影像重叠，但是她从未学过这种特殊的程式。惟一会使用这套程式的人就是局里的合成照片专家。最后她找到正确的那一页，手指指着一行行，快速地浏览过去。然后她遵照那些指示，用力地吐了一口气。这就是了：一张脸叠在另一张脸上面。她轻轻地拍拍手，然后叫出坐标方格。将脸分割成好几部分，再把其中一部分移到空白屏幕上。现在她所要做的只是，把从当铺所得到的那个影像的那部分移到这上头，一直重复相同的程序，直到两个影像重叠为止。

拿起光笔，安琪开始在绘图板上描绘结合后的人头像轮廓，然后用滑鼠去掉头发。就她所能辨别的，那个当掉手枪的男人的脸比汉克·卡莱尔的脸来得窄。但是安琪知道不同的发型会使人的脸看起来比较瘦。不过，到目前为止，一切都很顺利，她想。

现在她转移方格的下半部。胡须是个大问题，但是她也有办法可以处理。她去除掉那些浓密的胡髭，然后回到合成板上，用十几二十张脸来试试大小。当铺那张照片的下唇还看得见，但是上唇就有部分被胡髭盖住了，因此，这一部分她只能靠推测。她知道这个人像有可能是她自己的创造品而非真实的投射，但是她已经尽力做到最接近的地步了。很快地，她的作品完成了。

“你这么早在这里做什么？”另一个记录局的职员靠着她的肩膀问道。

“随便玩玩而已！”安琪答道。

“嘿，你还没受够这东西啊？”这个男人边说边走开，“我才不觉得这

里有什么好玩呢！去享受生活吧，安琪！”

她不理他，全神贯注于电脑屏幕上。两张脸看起来有多相似？足够她通知公路巡警吗？好像还不太够。经过几次的调整和比较之后，安琪又回到当铺的记录上头。现在她必须像侦探一样思考。

这个男人拿出来身份证明是一张亚利桑纳州的驾驶执照。储存好其它的电脑档案资料之后，安琪进入亚利桑纳州电脑系统的监理所记录中。

一页一页慢慢地翻，她匆匆记下所有的特点：这个男人的姓名、出生日期和出生地。发照日期是在卡莱尔消失六个月之后，名字登记的是比尔·柯林斯。若说有哪个名字是很大众化的，大概就是这个人了。突然间，某样东西吸引了她的注意力。有个方块中，申请者被要求列出他们先前的驾驶执照号码，柯林斯填的是‘无’。而根据出生日期，他应该已经五十二岁了。安琪发现自己心跳加速。他已经五十二岁了而从未有过一张驾驶执照？

“我敢打赌这一定有问题。”她大声地说，脸上浮现笑容。“好啊，再盖嘛！如果你有五十二岁，我就是八十岁了。”

他们经常看到假的身份证明，大都是酒后驾驶犯罪记录过多的人或逃犯。他们只要去监理所考一张驾照，交一张假的出生证明，然后就大功告成，他们各式各样的过去就都通通消失。警察时常会逮到犯人，从他们的皮夹里搜出五张、甚至十张不同的驾驶执照。开空头支票的人更是爱死了这玩意儿。他们的目的是要领一张新的身份证，用他妈的几百块钱去开个新帐户，然后在别人尚未发现之前，买了几千块钱的商品逃之夭夭。

安琪把这个人的姓名和出生日期记下来对照清楚，并将其输入全国网路系统中。她知道这要花点时间。有些较不发达的州甚至还没和全国网路连线；就算有，他们的人也还没受过电脑核对的训练。有时电脑当机，或出现一大片问号。

她等待着，电脑搜索了五分钟之后终于给她答案。全国网路中，总共有二千四百五十三个名叫比尔·柯林斯的人拥有驾照，其中有四十八个人的生日相同。现在她必须输入他的外形特征来缩小范围，不过这件工作几乎办不到。这个名字和年龄太普遍，以至于电脑很难加以精确分类。假造这个新身份的人太熟悉这个系统了。驾车族大都刚好是在这一年龄层。

受挫的安琪决定再次拿卡莱尔的真正驾驶记录来与比尔·柯林斯的比较。她懂得人性。人们都很聪明，但是也很懒。许多犯人换了新名字，却仍使用着其它正当的身份资料，例如出生地、教名、与地址相同的门牌号码配上不同的街道名称。他们会使用真正的出生日期，而将年份或月份变更；有时他们的理由与其说他们是偷懒，不如说他们是更谨慎才对。因为他们发现，当他们被警员询问时，需要将自己的许多资料滔滔不绝地说出，使用一部分合法资料比较容易制造可信度。

安琪越来越疲倦了，快中午了，她的定期值班是下午三点开始。于是她尽快将所有可供比较的资料输入电脑：汉克和安的住址、安的生日、大卫的生日、他们的社会保障制度的支付号码、汉克的公路巡警警徽号码，所有以及任何她能够找得到的有关他可能记起的号码顺序。

她终于在两点半之前完成这项工作，靠回椅背上，揉揉眼睛，伸了个大懒腰。她以燕子跳水的姿势伸出一根指头，按入输入键，听着电脑呼呼响起，好像吞进所有资料一样。

“尽你的本分，宝贝！”她说，拍拍电脑的灰色金属外壳，把它当成人

一样。

安冲出法庭，正巧碰到汤米·里德。

“我们必须谈一谈。”他严肃地说道。

“发生什么事啦？”安跟在他的后面说道，“我们要到哪儿去？”

“外面。”

安犹疑了一下，想知道他为什么那么生气。他是不是气她星期五晚上在他和大卫谈话之后，她没有回电话给他。“你生气了吗？气我没有回电话给你？”

里德转过头来，一脸阴霾：“是其它的事。”

安被搞糊涂了，“什么其它的事？”

“气你去逮捕彼得·陈。”

“哦，那个事呀！”她笑着回答，想到他自尊受损了。“你不高兴我捉住他吗？”

“对！”走到走廊尽头后，里德的怒气平息了。“队长今天早上狠刮了一顿诺亚。你找到彼得·陈时，我们还在跑遍半个城市找他呢！”他转过头来面对她，“想说明你是如何完成这件小功劳的吗？”

安摇摇头并眨眨眼，“商业机密。用心找就会找到线索。你质问过他了吗？”

“他妈的，你在说笑吗？自从你把他抓来，那家伙就一个字都不说，一动不动地坐在他的牢房里，两眼瞪着墙壁，好像昏迷了一样。”

走到户外的阳光中，他们在喷水池旁的水泥台上坐下。“抱歉我没有回你电话。”她说，“我只是不想让大卫听到我在谈论那些电话和汉克的事。”

“那就是为什么房间要设门的原因啊！”他反驳道，又发起火来。

安毫无畏惧地，继续说道：“同样是这个人，星期五晚上和昨天又打电话到家里来。不过最后那次，我将他的电话挂断了。”

“你确定那是汉克吗？”

安望着庭院，看着几个看起来令人讨厌的家伙往监狱的方向走去。

“不，汤米，我无法确定。”

他很惊讶，“你不是这样跟克劳黛说的。”

“那女人！”安很不高兴克劳黛在她的背后向汤米说她的事情。“听好，”她说道，“我不知道他是谁，但那声音确实听起来像是汉克。”然后她的声音出现了一丝忧虑。这问题自那最后一通电话以来一直困扰着她。“万一下一次这个人打来的电话正好给大卫接到呢？那会毁了他，汤米！我将永远无法说服他那不是他的父亲，那声音简直和汉克一模一样。”

想起这个男孩一直坚信他的父亲一定会回来，里德也有同样的警觉。“我想我们应该试着装窃听器。”

“对！”安热切地说，知道这对他们会有帮助。“如果是索耶，我们就可以追踪电话的来源，然后逮捕他。”她用力拍了一下前额，觉得自己真是笨蛋。“我怎么从来没想到这个方法？”

“这个嘛，我倒是想到了。”里德站起来，洋洋自得地说道：“我星期六晚上甚至到你家去，不过你不在。不管怎么说，把你家的钥匙给我，我会派人现在就过去。”

安从皮包里摸出一把钥匙交给他。当她不经意地看到监狱的窗户时，突然想起了德韦修。于是她将这案子的新发现告诉里德。当她说完之后，他只

是耸耸肩，好像表示这件强暴案现在已经无能为力了。

“等一等！”安在他离开之前把他叫住，“他们曾检查过那个狗咬的伤口吗？”

“那不是狗咬的。”他很不高地说道，“我们不是低能儿，安。他一被扣押起来，我们就已经检查过他腿上的那个伤口了。”

安看着这个刑警向着停车场走去，脑筋一片混乱。德韦修曾告诉她那是狗咬的伤口。为什么他要撒这种谎？

“找雷·赫南德兹。”安对着一位漂亮的金发碧眼接待员说道，“请告诉他，安·卡莱尔来找他。”

邻接着检察官办公室，地检处的调查单位设置得和缓刑部门一样。调查员并没有真正的办公室，他们只有跟安一样的许多小隔间。接待员一和赫南德兹通过电话之后，她点点头，安朝他的座位走过去。

“雷，”她喊，猛然坐在椅子上，直视着他的双眼说：“你知道我正在准备兰迪·德韦修案判决前监护员所提的报告，我想要问你几个问题。”安停了一下，想着这件事。她知道德韦修被逮到的第一个线索是由于一通匿名电话，但她也知道那可能是警方的线民。“那个检举他的人——他是线民吗？”

“不是。”赫南德兹答道，“你怎么会这样想呢？”

又是一条死巷，安沮丧地想着。尽管这位告密者拒绝作证，她仍然希望能获得更明确的资讯。“你能告诉我当时的情形到底是怎样的吗？”

赫南德兹双手放在背后，详述当时的情形，“一位匿名者打电话进来，告诉我们，德韦修在大街上吹嘘他强奸了好几名老太婆。这位告密者还告诉我们他的长像和住处。然后我们就申请一张搜索令。”他停下来，背完了他准备在出庭时说的话。“霍普斯金并不想只把他捉来审问而已，”他补充道，显然很欣赏这位检察官。“他还想要立刻将他起诉。”

安想到以这么薄弱的证据申请到搜索令本就是克伦的专长，但就是这种逮捕德韦修的方法最令安无法释怀。“雷，你真相信一个心智健全的人会去吹嘘他强奸许多老太婆吗？”

“嘿！”他防卫地说道，“德韦修那种混球就是喜欢信口雌黄，经常都会发生这种事。”

安露出了一种略带讥嘲的脸色，“你所承办过的案件中到底有几个强奸老太婆的强奸犯曾经这样吹嘘过？”

“哦，别傻了！一定有的——”他突然停住，努力回想。

“我是不是听见你说‘零个’？”安讽刺地说道。

“我现在一时想不起来，但是——”

“强奸犯可不是街坊中最受欢迎的人物，”安继续说，“即使他的邻居是像 San Quentin 电影中的那些坏人也一样，而且强奸老太婆就和强奸未成年少女一样坏。每个人都有妈妈，你听得懂在说什么吧？”

“我知道你的意思。”他慢吞吞地说。

安想要理清心中的一切。“那么，你们就拿了一张搜索票，直接跑到他家去，真正执行逮捕的人是谁？”

“是我。不过，这也不是我一个人单独行动，如果你的意思是这样的话。霍普金斯也一同前往。还有……让我想一想。哦，马丁·盖勒也在现场。”盖勒是地检处的另一位调查员。“是他发现戒指的。”

“盖勒吗？”

“不，是霍普金斯。他在德韦修卧室的抽展里找到的。在强暴案中他还拿走别的东西，不过德韦修一定把它们卖掉了。”他把椅子推到桌子旁边，开始翻看他的电话留言，暗示安他必须又要工作了。

“大衣呢？”安问道。

“那个傻瓜穿在身上。”赫南德兹抬起眼睛笑道，让安知道，这一点是关键。“他来开门的时候就穿着那件大衣。看来他是如此以那件大衣为荣，甚至连在屋子里都还穿着件该死的东西。”

“这就是整个案件的经过？没有任何被害人所提出的明确指认？我记得克伦曾暗示这一点，但是它从头到尾没有出现，对不对？”

雷·赫南德兹皱起眉头，被安的言外之意所困扰。“我们把德韦修放在一排人当中，并戴上丝袜面罩让受害人指认。那个萨默妇人和奥德森妇人根据他的体格、身材和声音等等做出指认。知道吗，这就是身份指认。”他说，为霍普金斯的过早起诉加以辩护。然后他大笑起来，“我们一定做对了某些事。三十分钟之前，他们才刚刚宣判他有罪。”

安倒抽了一口气，“你确定？”

“当然！”他骄傲地说，“我们做得很不错。克伦亲自从法院打电话给我，说既然那位萨默太太已经死了，我们也许可以告他杀人。如果他能证明她的死全因强暴而引发的直接后果，这个家伙可就要送到煤气室了。”

安几乎能够听到时钟在她的脑子里滴答滴答响着。德韦修面临着许多不利的情况，包括种族和不够充分的陈述。那表示案子将飞快进行，而她的介入是重要的关键。“那指纹呢？”

“没有指纹，安。实验室认为那个强暴犯戴了手套。现场并没有留下太多物证。这个家伙很聪明。谁也不晓得他犯了多少案件。”

安谢谢他的时间，往自己的办公室走回去。很聪明，他曾这样说。德韦修可一点也不聪明。事实上她甚至怀疑他接近智障或有着学习障碍。他甚至告诉过安他因为无鞋可穿而被退学。难怪他那么喜欢那件大衣，她暗忖道。与其说他狡猾，还不如说他孩子气。至于手套呢？安搞不懂。德韦修被定罪的依据是间接证据，最重要的一点是持有被害人的所有物。

然后她想起了另一个想法，让她十分惊讶而不得不停下来，坐在法庭外的一张长条椅子上头。她以前怎么没有把这些事连想在一起？闯入她家的人也戴着手套。他也戴着面罩。或许不是丝袜面罩，但仍然是面罩。而走廊上的那个男人也让安留下他要强暴她的明确印象。此外，她一直接到奇怪的电话，而德韦修也是被一通电话检举的。这会是同一个人吗？

她立刻站起来，想马上告诉克伦。然后她又克制自己停了下来。她怎能告诉他，他可能使一个无辜的人被判决有罪呢？而且就在那人被宣判的同一天？他现在很可能在办公室里大声喧哗，庆祝他的胜利呢！这个男人一定会十分沮丧。她决定在向他泼冷水之前，最好百分之百确定自己知道要说什么。

拘留所的访谈室中，安坐在兰迪·德韦修对面。

“兰迪，”她说，“我已经决定帮助你。但你一定要为我做些事情，否则我掉头就走，让你去坐牢。”

“什么？”他叫道，他的眼睛越睁越大，“我什么事都愿意做，求求你……”

“你必须对我百分之百诚实；”安直视他的眼睛说道，“不论我问你什

么，你都要把事实告诉我。你懂吗？我们对这一点讲清楚了吧？”

他点点头，舔一舔干涩的双唇，说道：“我以我母亲的性命当保证。”

多么奇怪的说法，安想，就一个被控告强暴和他的母亲年纪不相上下的妇女的人来说。如果他真的有罪，他显然不知道如何用字遣词。“你曾强奸过这其中任何一个妇女吗？”

他的眼神充满了恐惧。“没有，我——我发誓！”

“你曾闯入她们的家中，拿走一些财物吗？不准说谎。兰迪，盗窃也是一种犯罪，但不像你被控告的那一种。”

“我从未闯入谁的房子。”

安打开她的资料夹拿出他的判决书，在桌上向他推过去，“这上面是怎么写的，兰迪？”

“只是一堆数字。”

“上面写着四五九。刑法第四五九条盗窃罪。你现在是在这个案子的缓刑期间之中。你对我说谎了，兰迪，我告诉过你——”

“等一等，”他惊叫道，“我当时并没有闯空门，那是一家杂货店。我妈的工作没了，我们好饿啊！所以我拿了一些食物。”

安目不转睛地看着他。没有原始的犯罪记录，她无法证明他讲的到底是事实。“我们先把这个暂时搁在一边，我会求证你对我所说的是否属实。现在，告诉我，如果你从来没有进到她们家里，为什么你会有伊丝黛尔·萨默的丈夫的大衣和麦德琳·奥德森的戒指？”

“我发誓我根本没有戒指。他们说那戒指是在我的房房里找到的，但是我根本不知道它怎么会在那里。我从未看过那位女士的戒指，请你一定要相信我。”

“大衣呢？”安靠回椅子上问道，很想知道他要如何解释这件事。

德韦修的下巴垂到胸前，嗫嚅地说道：“我是穿了那件大衣，但不是我偷来的，是有人把它送给我。”

安用双手摇动桌子，迫使他坐直身子。“什么时候？在哪里？是谁？我要知道一切事。”

德韦修有点畏缩，把椅子从桌边拉远了一些。“我不记得。好像是在他们来到我家抓我的前几天。”

安皱着眉：“你一定要说得更详细才行。”

“一个男人送我这件大衣。”他说，努力地设法记忆，“我站在阿瓦拉多街的街尾。如果我们要找白天的临时工，通常都会去站在那里，人们会开着他们的车子来把我们载走。那个男人停下来，我就问他是否需要我为他工作。他说不要，他要送我一件温暖的大衣，因为天气渐渐冷了。”

当然，她暗忖，如果是彼得·陈，德韦修一定记得他的长相。“他长什么样子？”

德韦修抓着手臂，脸上一片茫然。“我不知道，就是一个男人嘛！我的记性没那么好，常忘记很多事情。”

还说他是个很聪明的男人呢，安想道，简直不可能嘛。“兰迪，这件事非常重要。你能想起任何东西吗？”

“他有一辆非常大的车子，我不知道是哪一种车，但是那辆车又大又黑。我从未见过像那种样子的车子，就像一个箱子一样，有点像一部老式的车子。”

“ 他的脸呢？ ”

“ 我不记得了。他戴着一副太阳眼镜，从车窗把那件大衣递给我之后就开车走了。哦，对了，他有黑色的头发。 ”

“ 你有没有告诉你的公设律师，伊丝黛尔·萨默被强奸时，你正在工作？ ”

“ 有啊！我告诉他啦！ ” 德韦修很生气地说道，“ 不过，他不相信我所说的话，说我提不出任何证据。他甚至不让我出庭作证？说这只会使事情更糟。 ”

“ 为什么你不要他去求证你的不在现场证明？ ” 安立刻反问。

德韦修又开始不安地抓着手臂。“ 咳！我告诉过你，我试着打电话去那家录影带公司，但他们的电话被剪线了。我的母亲想到的那封信，但是他们几天前才回复我。 ”

安合上资料夹，斟酌着她刚才所听到的事情。他所说的细节怪异到不像是编造的。他的记性太差，甚至连那辆黑色轿车的厂牌都说不出来。

最后，她说：“ 兰迪，我相信你。 ”

他的脸亮了起来，眼神充满希望。

这个世界实在不怎么美好，安暗忖。监狱关了一大堆像兰迪这样的人，他们不够聪明，由于缺乏一技之长，生活贫穷困苦，结果涉及犯罪活动。安对其中一些人感到同情。如果换做是她，怎知道今天的她会变成怎样？也许同样会加入帮派而犯罪。

不过，如果她对这宗案件的怀疑没错，兰迪就根本不是一个罪犯。他是个与将送进煤气室只有一步之遥的无辜之人。

“ 我一有进展就立刻回来。 ” 安告诉他，“ 在这之前，你只管闭上嘴巴，别理任何人。 ”

当安回到办公室时，她想，只剩最后一件事了。她挂了一通电话给米兰妮。

“ 我最近忙得不可开交呢，安。 ” 她劈里啪啦地说道，“ 如果你要问我有关你房子那件案子的证物，我还没有时间去进行呢！那是准备明天做的。 ”

“ 不是，米兰妮。 ” 安说道，“ 我是说，我想知道你有什么新发现，但我还想向你请教德韦修的案子。你负责检查这桩强暴案，对吧？ ”

“ 是的。 ” 她简短地回答，“ 怎么啦？德韦修已经被判刑了，安。难道你不知道吗？ ”

“ 你找到了任何指纹吗？ ”

米兰妮叹口气，急着想去进行更紧急的事。“ 没有被害人和她的朋友以外的指纹，我们彻彻底底检查过了。 ”

“ 但是你们当然搜集到其它证据了？ ”

“ 当然罗！我们搜集了各种没有用的废物。我们几乎掏空整间屋子，翻遍每一件东西。测试中大部分的物证都来自被害人本身。要不要我把资料拿来？ ” 她疲倦地问道。她听出安的声音很坚决。

“ 拜托！ ” 安说道，“ 这真的非常要紧，米儿。否则的话，我也不会打扰你。 ”

几分钟之后，米兰妮回到线上，“ 嗯，他们发现一些毛发我们确定是嫌犯所有——还有一些其它纤维，以及一两样其它东西。就我们提到的毛发来说，和德韦修的并不相同。它们甚至不是人类的毛发。那是一种人工制造的

假发。”

“我以为强暴犯戴了丝袜。”

“他们也这么说。”

“那他为什么还要戴假发？”

“这，我也不知道，安。或许假发是老妇人的。因为它和嫌犯的毛发不合，其它的案情又已经连贯一起，所以我们就没有去理会它了。似乎没理由再去继续追踪它。霍普金斯自己也叫我们把它放弃。他说他不需要它，它只会增添陪审团的困惑而已。”

“我知道了。”安回答，对克伦有种难以理解的疑惑暧昧的感觉闪过心头。“如果你拿到假发，能不能加以比对？”

“我想不行，安。我们只能断定那和我们在被害人身上找到的一样是人工制造的假发，顶多能鉴定出假发制造商，但我怀疑能有更进一步的收获。那都是同样的材料，你也知道的。它们不像天然的头发。”

安沉默不语，思考着。如果这辈子有谁是她最想逮到的，那便是此案的幕后主使者。现在她愿意不惜任何牺牲来找出真相。“没有其它证据了吗？”

米兰妮点燃她的打火机。“让我再看一次。”她边吐出烟雾边说道，“没错，是有一样东西，但也一样没有什么结果。我们在佛罗伦斯身上发现一些阴毛。”

“你有没有把它们拿来和德韦修的阴毛比比看它们是否符合？”

“他们并不符合。”

“什么？”

“我说他们并不符合。你还要我说什么？”

安实在非常激动，所以站起来开始来回踱步。“如果阴毛不符合，怎么能宣判兰迪·德韦修有罪呢？老天！这位妇人并不是个风流的女人。你所发现的任何阴毛都应该是强暴犯的。”

“听好，”米兰妮同样大声地回答她，“并不是我在审判这个案件。去找那个该死的检察官说吧！我的全部工作只是负责搜集证据而已。我怎么会知道这个女人到底有没有做了什么？说不定她真的有很多情人呢，安！这又不是不可能，她只不过六十岁左右而已。”

“六十八岁。”安说道。

米兰妮笑了，“好吧！上帝保佑她的善心。搞不好她仍喜欢偶尔在干草堆上打滚呢！”

“我可不这样想。”安讽刺地说道，“无论如何，谢谢你的帮助。”

第十九章

安刚挂掉米兰妮的电话，里德就打来。

“你最好马上回来。”他没打招呼就直接说道，“我跟大卫在你家里。”

“大卫？”她说，立刻惊慌失措起来，“他应该在学校里的。噢，我的天——”

“他没事，安。”里德忙道，不想让她惊慌。“我们来装窃听器的时候，他就已经在这里了。他说他为了某个原因提前离开学校。快回来就对了，我会告诉你发生了什么事。”

十分钟后安抵达家门，看见几户人家之外有一辆监视车。她一进门大卫就跑过来，兴奋地涨红了脸。

“我跟爸爸说过话了。”他说，抓着安的手臂，指甲深陷到她的肉里去。“他还活着，他打电话给我。我发誓，他还活着，妈。”

“不会的。”安说，摇着头。汤米·里德从厨房走出来，她问道：

“你当时在场吗？”

“没有。”他说，“但我听见录音带了。”

“是真的，妈，”大卫大声叫道，“那是真的。我老是告诉你他会回来的。他还活着；爸爸还活着。”

“大卫！”安说，脸色变得十分苍白，“求求你，亲爱的，不要那么激动。那听起来像他的声音，我知道，但并不代表那就是他的声音。”她望向里德寻求援助，声音发颤地说：“他们能找出那通电话的来源吗？”

“时间不够久，安。他们必须先找到 DAV 号码。”

“那是什么？”大卫急切地问。

“数位分析追踪，他再打来时，你得设法与他讲久一点。”

“他明天会来这里，”大卫说，“你们不用追踪电话了。他明天会回家；他跟我说他正要回来。”

“过来坐，大家伙。”里德对大卫说，拍拍沙发。

“不，你只是要告诉我那不是真的。然而那是真的，他打过电话来，妈。他还活着。”

安跟汤米互换了一下眼色。至少她不是惟一认为那声音像是汉克的声音的人。这让她稍稍松了口气。“那个人到底说了些什么，大卫？”

“他说：‘我们明天见，孩子。’”大卫试着模仿爸爸低沉的声音。“就像这样，妈。就像他晚上去上班前总会说的那样。”

“就这样？”安说。

“不！”大卫说，“他打来之后的首句话说：‘怎么啦，大卫！’”

某个想法使安犹豫不决，但她无法抓住它。安揉揉额头，想把困扰她的东西牢记心头，但它又倏地飞走。

“你试图跟他说话吗？你知道的，像是问他他在哪里？问他发生了什么事情？”

“有。”大卫说，皱着眉头。“我什么都说了，但他却挂断了。我想他现在不方便说话或是电话被切断了。嘿，也许他只是想先跟你谈。对了，就是那样，他外表看起来很奇怪或皮包骨什么的。他这些日子被关在某个地方。”这男孩困惑着，想把事情理清，但随即展开笑颜。“但他确实说他明天要来看我。那是他所说的，知道吗？”他转过身对汤米说。

“他为什么不能现在就来看我们？”安说，走到儿子面前。

大卫气得脸通红。“我不知道！我怎么会知道？我告诉过你他就要回来了，你就是不肯相信我。都是因为克伦。”他叫道，脖子上浮起一条青筋。

“你再也不要爸爸了，你要的是那个坏透了的男人。我恨你！”

安退后一步，双手捂着脸，被儿子的话刺得头晕目眩。

“安，”里德冷静地说，“你何不到别的房间去，让大卫和我说话。”

安离开后，里德把那个男孩拉到沙发上坐下。几分钟过去，他们只是沉默地并坐着。大卫的胸口仍然起伏不平。

“我不是故意的。”他轻轻地说，强忍住泪水，“我伤了妈妈的心。”

“她能了解的。”里德回答，把他的手臂搁在大卫的肩膀上，“妈妈总是能了解的。”

“我等爸爸回来，等了这么久他终于要回来了，她为什么不高兴？”

“这个嘛，孩子！”里德说，看到他恳求的神情，“她不希望你失望。那可能不是你的父亲，这正是我们要告诉你的事。”

“那是我爸爸，汤米。我知道我爸爸的声音听起来像什么。那是我爸爸的声音。”

“那正是我们准备要做的。”里德说，“我们准备把那打来的人的录音带拿到实验室去，跟你父亲的声音做比对。这叫做声音分析。然后我们就会知道那是不是你的父亲了。”

“好！”大卫说，“那是个好主意。要花多少时间？”

“应该不会很久。不过我得去问问你妈妈有没有你父亲声音的录音带。要是没有的话，我们就无法做比对。”

“我有一卷。”大卫说，立刻站了起来，“我收藏着我们答录机里面的那卷旧录音带，他被绑架时机器里面的那卷。我还有以前的家庭录影带，要我去拿来吗？”

“好像计划好的一样。”里德说。

等那男孩跑出去，他就走到厨房去看安到底怎么样了。

她脸色苍白，满面愁容，头上的短发向上翘起。

“汤米，”她说，“这会毁了大卫。那些电话是谁打的？我们必须查出来。”

“在这里。”大卫说，奔进厨房，交给里德一卷答录机录音带。“这是我惟一能找到的。我不知道其它带子在哪里。”他疑惑地看着妈妈，但她没有回答。

“这就够了。”汤米说，把它放进口袋。“我现在就把它送去实验室，米兰妮还在上班，她会马上处理它。”出门前，他紧紧抱住大卫说：“我走之后你会好好对待妈妈吗？”

“会。”大卫温顺地说。

“好！那么，就好好对待她。”里德说，走出厨房的门。

安在凌晨一点钟终于准备上床睡觉了。早些时候她打了通电话给米兰妮，要问问她对那带子有没有什么进展，但那女人一直没有回她电话。整个晚上她都在等那通电话，午夜时她又打了一次。他们告诉她，米兰妮被派去处理一件持械抢劫案了。安知道，这样的话她可能要到四点才能回到实验室。

大卫已经躺在沙发上睡着了。安决定不叫醒他。走回到他的房间里，她在他的床上拿了条被子，然后回到沙发旁边，替他盖上被子。她俯下身子亲

了一下他的前额。这个可怜的孩子为了他父亲的回来费尽了所有心力。这种情形真令她心碎。

安一脱掉衣服，立刻躺到床上，关掉电灯。她知道自己不可能睡得着。当电话响起，她急忙抓起它，祈祷着是米兰妮打来的电话。

“喂？”她说。

“大卫在哪里？”

“汉克？是你吗？老天，汉克，你得停止……”

她泣不成声，以至于几乎听不见他的声音。他的声音听起来忽远忽近——太接近了，好像他在房子里某处打的一样。

“叫大卫来听电话，安。”

“汉克，请告诉我你在哪里？告诉我发生了什么事。”

过了一会儿，安才知道电话已经断线了。她伸手到皮包里摸索监视车的电话号码，希望里面的警员没有睡着。不过她的努力并不需要，因为电话立刻响起。

“那是你的丈夫吗？他在线上的时间不够久，无法追踪。”

“对！”安说，“我是说，那是他的声音。”

那警员重复一次要安让打电话来的人讲久一点。她几乎大叫出来，“我不知道如何让他别挂电话，我应该怎么办？”

“下一次，”那警员冷静地说：“拿起电话，但什么话都别说。想尽办法，尽量拖延通话的时间。”

安接受这建议，虽然她弄不清楚自己在和谁通电话令她有点烦恼。“你是谁？”

“菲尔·威塔克。我想你听不出我的声音，我重感冒。”

“噢！”安说，“谢了，菲尔。”关掉灯，她躺回去凝望着黑暗，想要忘掉心中一切的思绪。最后，彻底的疲劳打垮了她，安闭上眼睛入睡。

安在窗帘缝射进来的晨光中苏醒，全身酸痛，觉得自己好像只睡了一小时一样。她的双眼因哭泣而肿胀刺痛，床单被汗水弄湿了。有好几分钟，她在床上完全静止不动，看着天花板，考虑着自己能不能爬起来去上班。然后她听见房间内有衣服的沙沙声，立刻坐直身子。

大卫正坐在椅子上，看着她，等她苏醒。这男孩通常凌乱的头发现在刚洗完未干，仔细地梳向两旁。他穿着他仅有的两件衬衫之一，一条黑长裤；甚至穿上那双为特殊场合准备的皮鞋。安上次硬要叫他穿那双鞋子时，他还曾告诉她，那已经太小了。

“现在几点了？”安问，关心地。

“七点。”

“你坐在这里多久了？”

“从六点开始。”

安再次看看他的正式服饰，觉得非常痛心。他在等他的父亲回来。

“过来！”她轻柔地说，拍拍床边的位子。

“不！”大卫说，“我不想弄乱我的衬衫。你知道爸爸是多么讨厌皱纹。我想让自己很好看，懂吗！我要让他知道我现在已经长大了，知道我一直遵照着他的一切教导。”

“把我的睡袍给我，”安说，“我去给你做早餐。”

“不！”大卫说，在门的衣钩上找到她的睡袍递给她。“爸爸回到这里之前我不想吃。然后我们就可以像全家团聚一样一起吃饭。”

像全家团聚，她悲伤地想。他并不知道事情在最后已经变得多糟了。“亲爱的，我们甚至还不确定那真的是他。我昨晚想过这件事，大卫。而且那个闯进家里来攻击我的人，戴着面罩掩饰自己的声音。他拿走了你的相片；他甚至还提到你的名字。有可能是某个人冒充你父亲的声音。也许是电脑或什么的。”

“你是什么意思？”

“你还不明白吗，亲爱的？大家都知道你父亲发生了什么事。我被射伤时，他们又重新报道了一次。对我做这一切事的人不管是谁，可能正试着假冒你父亲的声音，说一些他知道的事情来让我们相信那是爸爸。这是一种伤害我们的方法。”

安转过头。如果她所说的话是事实，无疑的将非常具有杀伤力。看见大卫这个样子，希望被挑得如此高涨，几乎使她无法忍受。

“我不相信！”他说，等着妈妈套上睡袍下床。“那是我爸爸。我认得自己的爸爸，妈。那太可笑了。为什么有人会那样做？”

“这个嘛！”安说，“也许有人想使我们难过，使我困惑，让我以为自己疯了。大卫，这其中有很多事情你并不知道。”

“那是爸爸！”他生气地吼道。然后转身顿足走出去，对她喊回去，声音在走廊里回荡，“你说这些话只是因为你不希望爸爸回来。我知道你以前是怎么跟他打架的。”

那么他是知道了的，安暗忖。尽管如此，他还是怪她而非怪他的父亲。他这心态是从汉克那里继承来的吗？如同他那火爆的脾气一样？是否她的亲生儿子认为她应该受到那些虐待，某方面来说那是活该自我的？她到厨房去泡咖啡的时候，在客厅里看到了大卫。他正坐在电视机前的地板上，跟雕像一样纹风不动，看着卡通。安摇摇头，大卫已经好几年不看卡通了，他宁愿看公共电视的科幻影集。她把咖啡粉倒进漏斗里，准备放到咖啡机上时，电话响了起来。她伸手接起，听见大卫也同时跑去接。当她说了声哈罗后，听见大卫对电话喊：“爸，爸，是你吗？我们在等你，你什么时候回来？”

“大卫，”里德低沉的声音说，“我是汤米。我只是打来看你们好不好，并告诉你，他们已经在处理那卷带子了。”

“为什么他没有回来，汤米？”大卫说，“他说他今天会回来的。”

“冷静一点，孩子！”里德说，“我们快要查清楚了。你妈妈在旁边吗？”

“是的，”他沮丧地说，“她在这里。”

“我在接电话。”安开口说话了。“大卫，挂掉让我跟汤米说话。拜托，亲爱的。”她等到听见喀啦一声后，声音变得很失望地说：“我们这里快疯了。米兰妮为什么还没把声音分析出来？大卫已经穿得跟圣诞节一样坐着等他爸爸走进家门。这可怜的孩子——”

“放轻松一点，安！”里德说，安慰着她，“米兰妮昨晚熬夜拼命工作，她也只能做到这种程度。”

“那又怎么样？”安叫道，“找别人去做啊！叫亚力士那个家伙。找别人！我们得知道这个幕后主使者是谁！”

“我会再打通电话给她，看能帮什么忙。”里德说完，立刻挂上电话。

安在厨房里挂断无线机，然后跑到客厅去安慰她的儿子。她现在思绪空寂了，只有反射动作。她的情绪已经乱得无法进行连贯的思考。她把儿子紧紧地抱在胸前，“我希望你去上学，亲爱的。你不能整天坐在这里等。”

“不，我不能去上学。”他说道，眼泪夺眶而出，“我不在家的時候，爸爸可能会回来。”

“拜托，乖孩子，别哭了。去浴室拿条冷面巾把脸擦干净。拜托，大卫，那会让你觉得舒服一点。”

“不！”他说道，挣开了他的母亲。“我跟他说过了，我不去上学。你要怎么样对我都没关系，我要在这里等我爸爸。”

大卫跑回房间，把门用力关上。

安知道在情况改变之前，她没办法送大卫去上学。也没办法去工作了，她打电话给克劳黛，请了一天假。

她等待着。时间分秒过去，然后是几个小时过去。在十二点的时候，米兰妮·鹤斯终于打电话来了。

“两个声音是相同的，安。这是你丈夫吧，对不对？”

“它们是……相同的？”安结巴地说，“那么是汉克打来的罗？”

“那我可不确定，我只知道两卷录音带的声模是相同的。”

安搞糊涂了，“如果那是汉克的声音，那一定是汉克打来的啊！我不懂你在说什么？”

“警方录下来的带子比答录机的带子品质好得太多。我们的声音仪器检波出一些机械声混在人声之中。”

“什么样的机械声？”

“某种机器……呼呼声和滴答声；几乎无法分辨出哪些是原先带子上的声音，哪些是警方录音仪器的声音。我还需要另一卷警方的录音带才能够认出那些声音。那边有人能拿来给我吗？”

“当然！”安说：“他们还在监听我的电话。我会叫他们把我们对话的录音带送过去。这样可以吗？”

“这样就行了。我要挂断了。”米兰妮说。

她一挂断电话，安就打给监视车里的警员奥斯卡·恰巴，问他是否能把她与米兰妮的对话剔除掉后，把录音带送去给她。

“那表示你丈夫还活着吗，安？”

那么，他一直在听罗。“你听见录音带上面的声音了，奥斯卡。说实话，我不知道那表示什么。你可以找个巡逻车，把它立刻送过去吗？”

“没问题。”他说。

午餐时间过了，大卫仍然锁在房间里。安为他做了个三明治，然后敲敲他的门。

“让我进去。”她说，“你得吃东西，亲爱的。”

“走开！我不饿。”

“大卫，求你……至少让我进去跟你说话，别这样把我关在外面。”

“走开！别来打扰我。”

安把盘子放在他的门外，回到客厅等待。她试着看报纸、看电视，却无法专心。最后她开始清理房子，趴在厨房地板上擦洗，想用牙刷刷掉柜台灰泥上的旧油污，然后把柜子里的瓷器重新整理好。

五点钟，安又去清洗银器，听见前门有人敲门。这就是了，她暗忖，流

着冷汗冲过去，从眼洞里往外窥视。她看见一个陌生的女人站在门前的台阶上。

“你是谁？有什么事？”

“安·卡莱尔，”那女人在门外说，“我叫寇妮·戴维森，是明星自由报的记者。我想跟你谈谈。”

安把门栓旋回去，打开门。他们有汉克的消息吗？“你想知道什么？”

一个摄影记者从暗处走出来，开始拍照。她立刻举起手遮住脸。“住手。别照相，否则我立刻把门关上。”

记者挥手示意摄影师走开。“你介意我进去吗？我只想问你几个问题。”

“什么样的问题？”安说，怀疑地看着这个女人。

“我……卡莱尔夫人，我觉得在里面谈比较好，如果你不介意的话。”

“我儿子不舒服。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我们接到索那医师的电话，谈到你与他儿子的关系。我可以问你几个问题，听听你的说法吗？”

安觉得好像有团棉花塞在喉头，使她几乎说不出话来。她准备接受这个要求，想要保护自己。不管她说什么，都只会火上加油，愈描愈黑。

“不！”她说，“随便你怎么报道吧！如果你毁谤我的名誉，我会控告你，我是吉米·索耶的缓刑监护员，没有其它任何关系。”

安准备关门，但那女人走进门口。

“索耶救你的命是否因为你跟他有恋情？你是否编撰断指故事来报复他？这是你第一次跟你的缓刑犯扯上关系吗？”

安坚决地把门关上，夹住了那女人的脚，直到她最后抽回去，安才能完全把门关上。然后安靠在门上试图调匀呼吸。这是她目前最需要的……

“这样是躲不掉的，你知道吗？”那记者对着门喊，“你难道不想在我们报道前，告诉我们你这边的说法吗？”

“滚开我的私人财产。”安说，颤抖着。

等听到那个女人的脚步声逐渐消失，她走回走廊，心烦意乱，以致看不清自己究竟走到哪里了。

“大卫！”她说，看见他的房门开着。

孩子坐在床沿，茫然地看向空中。他的圆脸满面愁容，眼中充满绝望。不再穿着他最好的衣服，他只穿着牛仔裤和运动衫。他终于放弃了。

“噢，大卫！”她说。儿子走过来，投入她的怀中。

“他为什么没有来，妈？他说他会来的。”

“别说话。”安说，“我们为你爸爸祈祷吧！祈祷他不管现在是在什么地方都很平安，没有痛苦。那是我们惟一的愿望，亲爱的。”

他们站在那里相拥着。

“我爱你！”大卫说，声音细小、哽咽。“我很抱歉对你说了那些难听的话。”

“噢，大卫！”安说，抚摸着他的头发，“不管你对我说什么，我都会一直爱着你的。”然后她托起他的脸，正视他的眼睛说：“你相信吗？我们还跟以往一样，是一个同舟共济的队伍吗？”

“是的，”他虚弱地说，“我们是一个同舟共济的队伍，妈。但是没有爸爸，我们就不是一个家庭。”

安把他拉回怀抱中，“你错了，大卫。我妈妈在我很小的时候去世，我

父亲把我养大。我们是一个家庭，你懂吗？一个真正的家庭。并不因为爸爸没跟我们在一起，我们就不是一个家庭了！一个家庭是建立在爱与尊重之上的。”

大卫没有回答。安继续抱着他，直到他最后抽身离开，到客厅去看电视。

那天晚上稍晚的时候门铃又响了。安正跟大卫在厨房桌子上玩金罗美牌戏。他蹒跚地站起来，但安赶在他之前去开门，看见表情严肃的汤米·里德。他没有理会安，看向她身后的大卫。“大卫，”他说，“我有好玩的东西给你看。到马路上的监视车去，奥斯卡要表演那些仪器怎么运作让你看。”

大卫说：“那里面是什么东西？”

“各种你想象得到的电子装置。快跑过去，奥斯卡在等着对你表演。”

大卫一离开，里德就转向安，“我有事情告诉你，我想你最好坐下。”他拉着她的手到沙发去，按住她的肩膀要她坐下。“汉克的案子有了新发展。”

安已经麻木了，想不出还有什么比她刚才和她的儿子所经历过的还更惨的事了。

“我昨天深夜通知了公路巡警队，他们派一些人搭飞机到亚利桑那州调查。”他停下来清清喉咙，“他们拘留了一个嫌犯，安。”

“不！”她说，弯下身子，两只手臂抱住自己。“汉克……”

“我们目前还不知道全部细节。他们只知道这个人持有汉克的手枪。我们局里的一个记录管理员自己进行了一些调查，发现那人使用汉克的警徽编号当作出生日期。我猜他这些年来都一直带着那个警徽，于是记得了那个号码，甚至连那是什么都不知道。他们逮捕他之后，采了他的指纹，发现他的真实身份。他名叫伟恩·寇佛，是谋杀案的通缉犯。通缉令是德州在六年前发出的。那个男人一直化名过日子。”

“那么他们认为他是绑架汉克的人吗？”她说道。她盼望了这么久想知道事实，但现在她听见它了，却觉得不像是真的。她听见的事是否跟那些电话没有两样？那是否全都只是一个幻想、一个噩梦而已？

“看来是这样。”里德说，“这是我们一向的推测：汉克拦下了某个通缉犯，而那人在他走回警车打电话查询资料时袭击了他。”

安仍然抱着自己，前后摇动着，试图想通她所听见的事情。“但我们仍然不知道汉克是死是活，对不？”

“公路巡警队的高级调查员现在在那里，还有联邦调查局当地的特工。他们从昨天晚上到现在都一直在拷问那个嫌犯，想要突破他的心防，让他招供。看来他是个酒鬼，而且患有严重的肝病。我们还真幸运，在他翘辫子之前逮到他。那男人已经病得不成人形。”

在心里，安很想破口大骂一阵。他们已经那么接近了，但他们竟然还不知道真相如何。“现在的情形呢？”

“他们还会继续说服他一阵子，然后会把他移送回来这里。不管怎样，他们得赶紧把这件案子成立起来，因为德州会立刻开始执行引渡程序。”

米兰妮刚才告诉她打电话的人是她的丈夫，她简直无法相信汤米所说的话。如果那不是真的，她会发狂。“有没有任何汉克已经逃脱的

可能性？他有可能还活着吗？米兰妮说那是汉克的声音，汤米。一定有什么地方不对劲。”

“这个嘛——那样的可能性当然往往都会有的，安，但是好像不太可能

出现。至于那些电话——”

如同以往一样固执，安说道：“也许他受伤了。那可以解释得通那些电话。那听起来就是汉克的声音，但总是挂断，而且言辞古怪。假设寇佛这个家伙打了汉克的头之后，把他丢在某个地方准备让他死去，汉克有可能受了头部的创伤，而忘记自己是谁。”

里德把她拉进他的怀中，“我很遗憾！但至少我们已经拘留了一个嫌犯，那不是多少有点用处吗？”

“不！”安说，挣开身子，缩紧嘴巴，“在他们找到他的尸体之前，我是不会接受这种说法的。在那之前，他仍有可能还活着。”

就在这时候，安看见大卫站在厨房门口。他的嘴巴张得大大的，面色惨白。她心脏怦怦跳着，声音大到几乎听不见自己的说话声。

“他死了，”大卫痛苦地说，“我爸爸死了。那男人杀了他，他永远不会回来了。”大颗泪珠滚落到他的脸颊。“他怎么能打电话给我？如果爸爸已经死了，他怎么还能打电话给我？”

安和里德走过去站在他的两旁。

“大卫，”里德迟疑地说，“仍有一线希望，可能你爸爸还活着。否则的话，我们这样子跟你说就不对了，孩子。不过我们很快就会得到肯定的答案了。”

“亲爱的，”安说道，把他的头发拨离前额，“我们已经快到终点了。它快结束了。如果我们再撑久一点，就会真相大白。”

“他死了！”大卫断然地说。

安和里德面面相觑。他们还能说什么？大卫终于越过那条界线了。

第二十章

星期三早晨，安送大卫去学校，然后，在昨晚的震撼下，虚弱地前往市政中心。里德昨晚留到十点多，直到派往亚利桑那州的调查员通知他那天晚上的工作告一段落。到现在为止，那嫌犯仍拒绝招供。安知道他们会申请搜索令检查他的公寓，看是否能找到其它证据，但在目前，除了等待以外别无他法。

里德一回家之后，安陪着大卫坐到午夜已过，看着那些老相簿，告诉他有关他的父亲的详细故事。他们笑了也哭了，但安觉得那是必须的。大卫即将埋葬他的父亲；她要他在心中记忆如新。

上午休息时间时，安走过草坪，到自助餐厅去，克劳黛又和她撞了个满怀。

“你为什么老是这样？”安厉声道。压力使她一阵阵头痛而且心情很不愉快，“你知道你在做什么吗，克劳黛？你到底知不知道那有多惹人生气？”

“什么？”克劳黛说，“我做了什么？”

“每次我们一起前往某处时，你常常和我撞了个满怀。你都不走直线，东摇西晃得像个醉汉。”

“好吧！谢谢你和我共同分享这个毛病。”克劳黛友善地说。然后她看见安脸上的紧张，又变回严肃的表情，“你有没有叫汤米一有消息就在你上班的时候打电话给你？”

“当然。”安说。

“狗屎！”克劳黛说，“这件事变得好诡异，关于汉克的这些荒唐的事。你调查过卡尔·赛门斯了吗？”

“我被射伤时他仍在牢里，但接下来的那一周他就出狱了。我不认为我们这里谈的是两个不同的人，克劳黛。射伤我的那个人不管他是谁，一定也是恐吓我的人。诺亚·亚伯拉罕一再对我强调这一点。”

“我不知道，安。也许是赛门斯故意这样计划的。”

“你的意思是什么？”

“他是个受过教育的人，安，如果我记得没错的话。他也许发狂，不过他并不笨。他可以在牢里雇用某个人射杀你，知道他这样就有无懈可击的不在场证明。然后在那杀手没有杀死你之后，他便开始自己跟踪你。”

一个人从暗处出现，走向她们。

“安·卡莱尔？”他说，“你是安·卡莱尔吗？”

克劳黛抓住安的手臂，把她拉近身旁，黑眼珠警戒地睁大着。

“你要做什么？”她说。

那男人匆匆地着了一眼克劳黛，然后递了张纸给安，“卡莱尔女士，请在红色打X的地方签名。”

安低头看看那张纸，然后抬头向克劳黛说：“他只是个送传票的服务员，克劳黛。有人发给我一张传票，可能是我所负责的案件中的某个辩护律师。”

安草草签下她的名字，把传票塞进皮包里，然后把表格递给那个男人。他一拿到那张纸，就急忙走开，去找下一位受害者。

安打开法院主建筑的沉重大门。克劳黛坚持要一起去喝咖啡，休息一下。而当克劳黛坚持时，最好顺从她就没事。

“你难道连看都不看一眼那该死的东西吗？”克劳黛说，好奇地。

“不要！”安说，心里还想着别的事情。“我等一下再看。”

克劳黛停在接待大厅正中央，前往法庭的人从她身边川流不停地经过。她眼中露出她必须知道且必须立刻知道的神情。“噢，别这样，安，看看它吧！我们来看看是哪件案子。”

“不要，克劳黛。”安说，头也不回地继续向前推进。

她身后传来急促的脚步声。克劳黛一赶到安的身旁，肩膀立刻又撞上安。“那么你等一下会告诉我罗？我们一喝完咖啡之后？”

“或许吧！”安卖弄风情似的笑着说，“你付钱吗，克劳黛？”

“我付钱！”克劳黛大声说道，“我会付那该死的咖啡的钱！我甚至还买个该死的甜甜圈给你！”

她们加入自动餐厅的取食行列。安朝室外看过去，寻找克伦。

“你准备告诉我有关德韦修的流言蜚语吗？”她们找到座位坐下时克劳黛问道：“你不是说有什么事情发生吗？”

提到德韦修的名字使安忽然冲动得说不出话来。一清好喉咙后，她马上回答：“我得跟克伦谈谈，那个案子有些事情我不太明白。”

“唔，好好地处理吧！”克劳黛说，“现在他已经被定罪，我们就得把报告写出来。”

自动餐厅里面又吵又拥挤，律师们边喝咖啡边互相商量辩论着他们的案子，其他的人则独自坐着研读摘要，他们成堆隆起的诉讼案件摊开在眼前。到处都是容貌不雅的被告，有着刺青等等东西，正啜饮着咖啡等待传呼。就在一个面目特别可憎的人旁边，坐着一整桌的助理检察官。

她靠过去对克劳黛轻声说，“你可曾想过，把我们这些人全部聚集在这个综合大楼里是多么危险的事？”

“这我倒没想过。”克劳黛说，用叉子戳起她的甜面包，推到安的面前，“吃一口，我以为你会叫个甜甜圈的，我胖了十磅了。老天，我要怎么去掉这些肥肉？”

安把叉子推开，“我不饿，克劳黛。看到坐在那群检察官旁边的那个人吗？”

“看到了。”克劳黛说，拉长了脖子张望，“他怎么样？看起来像个杀手。”

“是什么事情克制他，使他并未掏枪出来射击其中的一个家伙呢？是否知道他们之中没有刚好是起诉他的那个人呢？”

克劳黛咀嚼着，甜面包快吃光了。当她将它吞下去后，她用餐巾擦擦嘴。“你快变成妄想狂了，安。就算在旧大楼里，被告和检察官也都是混杂在一起的。如果你有个不管是什么样的餐厅设在法庭附近，而且对民众开放营业，这样的事情就一定会发生的。”

安知道她是对的。只是这看起来对她来说是太近、太拥挤了。环顾四周，都是心怀恶意的脸孔。“你看那个家伙。”她不假思索地说，“真是个好男子，没错吧？他看起来好像能掏出你的心脏当早餐吃一样。”

克劳黛笑着说：“他是个律师哪，安。”

“你瞧，我跟你说过他很厉害的。”安也大笑，妄想症消失了。

“来吧！我们来看看那张传票。”

安无可奈何地笑了笑，克劳黛就是沉不住气。安把咖啡杯挪开，从皮包里拿出那张纸铺在桌上。

“狗屎！是耶索。”她喊道，气红了脸，“他告我错误逮捕、毁谤名誉和侵扰安宁。”

“不！”克劳黛说。她讨厌自己人被控告。因为她既然是上司，永远要负最大的责任。“我一直告诉你那是索耶。现在有了这个新发展，你可完全明白了吧！很显然，这家伙会不择手段，绝对会想尽办法躲开坐牢。这卑鄙的下流胚子！”

克劳黛的好奇心满足了，心思立刻回到工作上。“好好处理德韦修案，安！”她说，站起来，“你可以先别管索耶。”

安一个人站起来，没有朝缓刑部门走过去。她搭电梯到三楼。检察官办公室在那里。在她看来，克伦必须重新讨论这件案子，然后坦诚地努力还德韦修一个清白。当然，安暗忖，这还牵涉到另一件严重的问题：如果德韦修是清白的，那么真正的强暴犯就还逍遥法外。

她一走出安全门，就看见克伦在走廊上，跟一个肤、发、眼睛都是褐色的美女谈笑。

“安，”他说，“你来这里干什么？”

“我会在午餐时和你见面。”那女人说，走开的时候还对克伦调情地笑了一下。

“你认识琳达·韦恩斯坦吗？”霍普斯金问她，笑容有点紧张。“她在性犯罪单位工作。德韦修起初是她的案子，在我告诉她我对那案子有多么强烈的感受后，她答应让给我办。”

安被一阵醋意刺痛。琳达·韦恩斯坦那么艳丽，她的长发，她昂贵的蓝色套装，上了指甲油的指甲。安的指甲粗粗的而且没有擦指甲油，而今天早上她在衣厨里抓到就立刻穿上的衣服是一件领口磨损的白色棉衫，下面是简单的黑裙子，一双破旧的平底鞋。她看起来就像个学校老师。“那你为什么坚持要审德韦修？”安说，“我是说，这些罪案很可能没错，但你还有那么多其它的案子，而且你总是一直抱怨自己负荷不了。”

“噢，这个吗——”他说，然后打住，紧张地看看身后。

“克伦……”

“是的。”他忙说，拉起安的手，带她到他的办公室去。

安缩回手，“伊丝黛尔·萨默真的是你的老师吗？你读的是哪间学校？”

“是的。”他粗鲁地说，“我们进我的办公室谈。”

克伦失去冷静了，她看得出来，而且为了某个原因正生着她的气。她刚才说了些什么？她只是在讨论一件案子而已。是否因为她走进来打扰了他跟那个女人的调情？

他更用力地捏住她的手，坚持要她跟他走。安把他的手甩开，同时感觉到他的手腕上有个隆起的伤痕。她急忙把它拿到眼前仔细看个清楚。他的右手上有锯齿形的割伤，已经结痂了。“你的手怎么啦？”

“没什么。”他说，咬着牙。“你到底怎么啦？你让我觉得自己像个下流胚子，在你背后跟琳达·韦恩斯坦胡搞一样。我只是跟个同事聊天而已。”他停下来，眼神变得凶恶起来。“你让自己被那些电话搞疯了。自己想想办法吧！去找个心理医师或什么的。”

安在震惊中张口结舌。一定是真的了，她想，他可能正与那女人交往。若非她触及到什么，他不会这么防卫的。她原来想告诉他汉克的事，说那已经结束了，但说不出口。一股说不出道理的直觉的恐惧笼罩住她。安否定地

摇着头，眼睛直瞪着他。她在他眼中看见的是什麼？他刚刚对她说了些什麼话？这个人是谁？

她知道自己一秒钟也无法再跟他在一起了。

“我——我得走了，”她结结巴巴地说，快速地挤开人潮走离走廊。出了安全门，她开始疾奔，一直跑到化妆室，冲进去。

十五分钟后安走出来，无法不去想那个割伤的伤痕，忽然听见对讲机广播自己的名字，于是回到座位上接电话。

“我有消息通知你。”米兰妮·鹤斯说：“我试过打给里德，但他忙着接另一个电话。抱歉我拖了这么久，安，但这地方真是乱七八糟。”

“你发现了什麼？”安在不祥的预感中问道。

“我完成了你家那件闯入案的油漆化验分析。”米兰妮说，“那车子是黑色的，安，而且厂牌可能是劳斯莱斯。这个化验很简单，他们是惟一使用这种封胶的公司。我指的是，劳斯莱斯或班特利；不是这种车子，就是那种车子。”

安跌坐回椅子上，无法相信自己的耳朵。“劳斯莱斯？”她说：“你确定那油漆来自一辆黑色劳斯莱斯？”

“不，安，”米兰妮坚决地说道：“我没有那样说。我说的是来自一辆班特利或一辆劳斯莱斯。同一家公司制造这两种车子，因此可能是两者之中的任何一种。”

安心里可以看见克伦的黑色劳斯莱斯。他爱死那辆车子了，很以它为荣。她觉得整个房子天旋地转，好像随时会塌下来。然后一切事情上都连贯起来了。

“别挂断！”安狂乱地说，“你不是说那个闯进我家的男人在某个地方会有个割伤吗？会是在哪里？”

“真不敢相信你会问我这个问题。”米兰妮说，有点不耐烦了。电话线中传来打火机点火的声音，然后她吸口气说：“我他妈的怎么会知道他割到自己的哪个地方？”她说，吐出一口烟。“我没有看见那个家伙，懂吗？你们这些人老以为我是魔术师或什麼的。”

“我以为——”

“算了！”米兰妮说，声音柔和下来，“我累了好几天了。”

就算那割伤不能证明什麼，克伦的身材却符合，而安也认出了他的眼睛。

面罩！德韦修是在一排身材相似的带面罩的嫌犯中被指认出来的。据德韦修所说，那个给他大衣的男人开的是一辆他不认识的黑色车子；像劳斯莱斯一样四四方方的。

“你有德韦修案的强暴者的阴毛对不？你是不是那样说过？”

“当然，安！”米兰妮说，搞糊涂了。“我以为我们在谈的是你家的闯入案。”

“没错！”她回答，喘着气。她感觉好像有条大蟒蛇缠在胸口要勒死她。克伦就是那个攻击她的男人，他强暴凌虐了三个无助的老妇人。这怎么有可能是真的？他没有理由做这种事情。而且为什么克伦会开着像劳斯莱斯这么显眼的车闯进她家？这是个非常愚蠢的错误，何况克伦并不笨。况且，他有一辆摩托车啊！然后安记起她被攻击的那晚雷雨交加。这下子说得通了。

但那仍无法解释一切。为什么一个像克伦这么迷人的男人需要去强暴？然后安更正了自己的想法。她更加知道，强暴必须连同权力、侵略和憎恨，

它跟性是毫无关联的。

安一道别并挂上电话后，马上把头趴在桌上。她必须保持冷静，理性地思考。德韦修原先无法认出那辆车子的厂牌。但如果她把克伦的劳斯莱斯的照片拿给他看，也许他就可以认得了。就她所知，那车子尚有撞击留下的凹痕。克伦太聪明了，知道不能在犯案后太快拿去钣金；他会等到事过境迁之后。

她突然感觉到一只有力的手按上她的肩膀，于是猛回过头。

“安，”克伦轻声说，“抱歉我们起了争执。琳达跟我是老朋友了。我要请她吃午饭是因为她让我办德韦修的案子。我想我是在气你怀疑我。”

“没关系！”安说，强挤出笑容，感觉到他的手从上衣透过来的热气而想要把他的手推开，但她不能露出自己的恐慌。如果克伦是个强暴犯，他会正中下怀，变本加厉。“只是因为那些电话，”她撒谎，“它们快把我搞疯了。”

“你问到我的手。”他说，举给她看，“这只是轻微的刮伤。一定是前几天我修摩托车时弄到的。老实说，若不是你提出来，我还没发现呢！”

安托起他的手，看见那割伤不规则的痕迹，与破玻璃吻合。克伦知道她已经晓得了吗？感觉到颈边一阵痉挛，她逼迫自己让那只手停在那里。“我只是想建议你贴上绷带，克伦，”她说，仿佛若无其事地叹口气，“你知道吗，这是我的天性。我对传染病总是非常害怕。”

克伦大笑，再次拾回信心，“大卫好吗？”

“很好！”她说，“除了那些电话之外，一切都很好。我就是想不出会是谁打的。”

“你今晚可以溜出来几小时吗？”他说，建议地眨眨眼睛，“我会让你不虚此行。”

“噢，不行！”安说，摇着头，“真的不行，克伦。我答应过要带大卫去看电影。”

他的眼神立刻转为警戒，“不是周末的晚上？他明天不用上课吗？”

“早场的电影。”安忙说：“无论如何请原谅我，但我马上就有个约会。跟我的缓刑犯，你知道吗？”

“没问题。”他说，离开之前站在那里拨弄着她的头发。“待会打电话给我，好吗？”

“好。”她说，屏住呼吸，直到他的脚步声走远。怎么会有人这么残忍、这么无情？她怎么会爱上他？她是否太无识人之明了？现在她应该从何处着手？

那部劳斯莱斯，她决定。

一直到下午很晚的时候，汤米·里德都没有和她联络。安紧张兮兮，魂不守舍。关于她对克伦的怀疑，她心里有个计划可能行得通，但在接到汉克的消息前，她无法离开大楼。终于在五点的时候，电话响了。

“嫌犯招认了。”里德说，“案子结束了，安。”

她捂住嘴，无法接着回答。”

“据公路巡警的调查员告诉我，他们在嫌犯的公寓里发现汉克的警徽。他们将它拿给他看之后，他招认了。他知道这下子大势已去。他宁愿面对加州起诉他谋害汉克也不想被送回德州。那边法律的规则严苛多了，他有可能被判处死刑。”

“他有没有……告诉他们，汉克被埋在哪里？”

“他们正前往那里。”

一股强烈的解脱感传遍全身，“那么案子真的结束了。”

“是的，安，”里德柔声，“案子结束了。”

那天晚上七点钟之前，安躺在卧室的床上。大卫接受那消息的情况比她所预期的来得好。和安一样，他也觉得他们终于知道事实了而如释重负。

电话响起，安抓起来，想是里德打来通知她班机的时间。他们已经找到汉克的尸体。将在明天运回来。她已经告诉大卫要举行葬礼，而且她得做些筹备工作。

“安，”克伦说，“电影怎么样？你们到底去看哪一部？”

“噢！”安说，立刻警戒起来。“我们没去，大卫不太舒服。”保持冷静，她对自己说。“有什么事吗？”

“我一个人一直呆坐在这里。”他忧郁地说：“我想你，安！你难道不能在大卫睡着以后来我这里吗？我从早上就觉得不对劲。”他笑道：“那是我们的第一次争吵吗？”

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安痛苦地想着。“我想是吧！”她说，“某些时候总会发生的。对了，我有个主意。我们何不在半小时之后到‘帆之阁宾馆’？那时大卫应该睡了。”

“太好了！”他说，“你不知道这会让我觉得多好过，我不喜欢跟所爱的人吵架。”

爱？安暗忖道。到今天为止，他没有说过这个字眼。

“你真的爱我吗，克伦？”她忍不住说。

“我想我从一见到你的时候就爱上你了。”

多感人啊！她暗忖，尽量装出热情的声调。

“那么，我会很快和你见面，你可以再多告诉我一些。”

“我会等你的。”

安挂掉电话，肚子里冒起一团寒冷的怒气。因为克伦，她甚至无法给自己一点时间去思考汉克的死讯，无法拥有几个小时去安慰儿子，或是安排他的葬礼。

她得赶紧行动。

借口需要联络葬仪社，告诉大卫她得出去后，安走到监视车旁边去敲门。一会儿之后，一个身材高大，看起来有点发呆的警员探出头来。奥斯卡·恰巴动作慢，说话慢，且在暗巷里会把人活活吓死——他有那种型态的脸。安听说他是美国原住民，苏族人。而他的外表其实是骗人的；他其实是她所认识的人当中最和善的。

“奥斯卡，”她说：“你想你可以到屋里陪我儿子几个小时吗？我不想留他一个人单独在家，而我有事情必须出去。”

“当然可以。”这男人说。

到了克伦家门口，她把车子停好，朝着房子看过去，想鼓起勇气进去。里面灯火通明，但安确定克伦正在“帆之阁宾馆”等她。

她走到门口，先按铃确定一下，迅速在裤子上擦擦湿透的手掌。等待的时间才几分钟，却有如过了好几小时那么缓慢。没有任何动静。安这一生从未违法过。没有真正违法过，她对自己说。噢，还是个小孩的时候，她曾有一次偷了别的小孩的玩具。但就那么一次。她父亲把她打得整个礼拜都不能

坐。那终止了她的偷窃行为。

但这不一样。闯进克伦的房子触犯的是重罪，盗窃罪。她的整个事业将成为泡影。她告诫自己说应该走开，叫汤米来处理这件事。

不过另一个声音告诉她，现在正是时候，她不能走开。如果有人生命垂危，不管情况多危险，她从来没有走开过。而现在那个生命垂危的人可能就是她自己。

她决定做。

安蹑手蹑脚地走到房子后面，低着身子，不让邻居看见而报警。她知道克伦装设了警报系统，但她不知道密码。那表示她一打开门窗就会牵动保全公司的警铃。但身为警察的她知道在任何人回应之前都会需要一段相当长的时间。克伦居住的地区禁止使用有声警铃。太常发生警报被风、猫或其它什么怪东西触动的情形了，警察的回应毫无收获，而所有邻居全被吵醒吓得半死，被迫听着震耳欲聋的警铃声，直到有人设法关闭它。

她应该仍有时间进到房子里，拿到她所需要的东西，然后甚至在警察还没有被派来之前离开。保全公司会先派车子，但他们的巡逻车可能在城的另一边。保全公司只在发现强行侵入的迹象时才会通知警方。

安想到她停在路边的车子，决定那样子不行，便回到车上，把它开到几户人家之外的小巷子里。然后她到行李箱里找寻可以遮在衣服上的东西，做某种临时的伪装，以防万一有人看见她。还有，克伦的车库在房子后面。如果他回来，会从车库进来。如果安从后面进去，会比较有机会看见他开车回来。她找到一件旧的套头外衣穿上，那是去年夏天她去海边时所穿的。然后她看见她的拍立得照相机。她急忙查看一下，发现还有四张软片可拍。最后，她握住一颗她所带来的大石头在手心。

回到那栋房子，她检查了所有窗户，发现它们都上了锁。她钻进后院，在栅栏篱笆的掩护下，感觉到不那么显露了。她脱掉套头外衣，裹在手上，然后用石头迅速打破后面的窗子。抬起木头窗框，她走进去，设法不让玻璃割到自己。就在这时候，她知道，保全公司正接到讯号。她必须赶快。

她疾奔到主卧室旁的浴室，找到克伦的发刷，塞进她的后面口袋里。她想寻找梳子以便更加确定，但随即害怕浪费时间。走回走廊上，她走进一道开着的门，到一间她以前从未进去过的房间。她每次到克伦家里来，这个房间的门总是关着。

走进里面，原来是一间书房。墙上挂了好多证书和加框照片，角落里有张书桌，内墙被一排枪架遮盖住。安的目光被照片吸引住。在其中的一张照片里，克伦是个年轻男孩。他双手握着一把巨大的来福枪。下一张照片又是男孩时的克伦，大概十或十二岁，站在一条小牛旁边，眼中含着泪。难道他们正要把他珍贵的宠物拿去拍卖屠杀吗？她看见几张克伦和母亲的合照，她脸上带着严肃的表情。克伦是个敏感的孩子，她暗忖，有个作威作福的母亲。这是使他犯了强暴罪的原因吗？

另一帧是鲍德高中的毕业班团体照，她认出克伦的脸。他连这个都说谎，她暗忖，从墙上撕下照片，放在身上。伊丝黛尔·萨默根本不可能是他高中时的英文老师。尽管克伦念的是柏克莱大学，他的高中显然是在科罗拉多州就读的。谎言，安暗忖着，他的一切都是谎言。

房子如此静，死寂。

安搜索他的书桌，双手在纸张中翻寻，大部分都是帐单。她打开书桌抽

屉，往里面翻寻。某个东西从信封中掉出来，发出金属的叮当声，落在抽屉底部。是一个银色的装饰手镯。安抓起它，看见上面刻着：“比利送给祖母”，日期是一九六五年。她把手镯放进她的胸前口袋里。这一定是强暴案当中一位被害者的东西。她知道自己必须经过车库才能走出这间房子，于是急忙跑到枪架前面。

猎枪、有望远镜的强大火力狙击用来福枪、手枪。克伦从来没有提过自己是个枪械收集者。当然，他知道安讨厌武器。那支有望远镜的，她暗忖着，呼吸哽在喉头。她可以拿走它吗？他是用那把枪来射击她的吗？

不行，她已经待得太久了。此外，她迅速地下了结论，如果克伦使用一把有望远镜的来福枪，她早就死了。克伦可能随时回来，要不然就是警察会呼啸而上逮捕她。她得赶快离开这栋房子。丢下克伦的高中照片，她赶到车库。

它就在那里，帆布底下：克伦的一九七九年黑色劳斯莱斯。他一定是骑哈雷机车出去，因为它现在不在车库里。拉开防水帆布，安看见了右前方的撞痕，便准备将它拍照下来。她用她自己估计剩余的最后几秒钟拍了四张照片，想尽量把这辆车留下完整的记录。

她把照片塞到后口袋里，正要离开的时候，车库门开了。安心脏开始怦怦跳着，看着那辆摩托车驶进车道。她急忙把相机丢在身后的一堆滑雪器材上，然后把套头外衣丢在它的上面。抚平自己的头发，她试着让呼吸平稳下来。她该说什么？如何解释这件事？老天！他可能会就在这里杀了她。

“安？”克伦说，停下摩托车，脱掉头盔，眼神不善，“你在我车库里做什么？我一直在帆之阁宾馆等你。”

“噢……克伦，我很高兴你回来了。”安说：“我的车子在几条街外没油了。我找不到公用电话，就决定走到你家来看看你会不会回来。”她讲得太快以至于口齿不清。她逼自己放慢速度。她得逃离这里，逃开他。“我来这里之后，看见你的后窗户破了。我想你说不定受了伤，于是爬进来查看。然后我刚刚出来看你的车子在不在。”

他仍然坐在摩托车上，两手握紧又松开。“鬼话连篇！”他说，眼中燃烧着愤怒。

安退后几步，看向车库四周。克伦的摩托车正好停在她前面，所以她无法从开着的门逃走。但如果她跑回房子里，他很可能抓住她，杀死她。甚至没有人会知道她曾在这里。

那些手指。她怎么忘得了那些切断的手指？那也是克伦干的好事吗？他已经诬陷了德韦修，是否也诬陷了索耶？残杀了某个无辜的女人，然后把手指栽赃到韩德森大道的房子去？她原来一直跟一只野兽睡觉。

他正向她一直走过来，安强迫自己不要退缩。他走得越近，她就越有更好的机会保护自己，击倒他。让他过来，她对自己说。她的肌肉在汗水中绷紧。他也许练过举重，但却不太懂得防身术。

“你想对我做什么？”他啐道，呼吸的热气喷到她的脸上，“你跟其他人都一样。”

“不，克伦，”安哀求道。目前先顺着他的心意。“别伤害我！求求你，别伤害我！”她一表示恐惧，他就回过头，眼中露出柔和的神情。

他暂时解除戒备了，陶醉在她的恐惧里。现在正是时候。安把手放在他的肩上，将他拉近，好像要拥抱他一样。突然间，她抬起膝盖，用力撞向他

的鼠蹊部。

他痛得大叫，脸扭曲着。他的头垂到胸前，骨盆向后急缩。

安跳到一旁，克伦倒在车库地上，膝盖顶着胸口。她急忙抄起套头外衣和相机，向巷子跑过去，听见他跟跄地站起来。发刷从她的口袋里掉出来，落在车道的水泥地面上。她听见克伦停下来捡它，仅仅在她几步之后。放弃它吧，她对自己说。但她放不下，她必须有证据。她已经冒着生命危险来拿了，不能空手而回。

就在克伦的手指接近那把刷子时，安用全身的力量猛踩在他手上。她弯腰抓起那把刷子。要是她带枪来就好了，她暗忖，她现在就可以立刻杀死他。他们的目光相交，安看见情势逆转了。现在他是个恐惧的人了，是个无力反抗的人了。她不肯把脚移开他的手上。

“别靠近我！”她啐道，口水喷出她的嘴巴，“如果你靠近我三英尺之内，我会把你该死的脑袋轰掉。”

他的另一只手挥过来抓她的脚踝。但安太敏捷了，她飞奔到车道上，冲上她的车子，发动引擎，火速离开，在大马路上经过一辆开往克伦家的巡逻车。

第二十一章

“我得立刻见米兰妮！”安在犯罪实验室里，敲着柜台，对亚力士喊道：“我跟你说过这是紧急事件！”

“安，”米兰妮从门口冒出声音，一脸困惑，“进来。怎么啦？你看起来好糟。”

安看看亚力士，然后转开，深吸口气，试着平静自己。“不会比我的感觉还糟，米儿！”她说，一边抚平头发，一边走进实验室。米兰妮在高凳子上坐下，安就递给她那把发刷，“我需要你现在就比对这上面的头发，看是否符合德韦修案子里的那些阴毛。”

“发生什么事了？”这位法医学专家说，非常关心地。她用脚碰碰身边的凳子，要安坐下来。“在我不知道这是干什么之前，我什么都不做。”

安开始把她所做的联想告诉她。现在她宁愿把这个故事告诉一个女人而非一个男人。等她把她发现的一切告诉米兰妮之后，她责骂自己：“我竟然还跟他睡觉！”她紧握着双手，“我怎么会这么傻？我为什么会没有看见，没有感觉到？”

米兰妮滑下凳子，拥抱她，“亲爱的！男人都是混帐。我是说任何男人；而这一个比任何男人更混帐。”

“但是为什么？”安的双肩颤抖着，“为什么他要射杀我，攻击我？我就是不明白，米兰妮。如果我能明白——”

“他是个强暴犯，安！”米兰妮说。她自己的声音也紧绷、沙哑，眼中冒出强烈的火焰。“他以此过活，引以为乐——这个变态畜牲——看女人痛苦，这引起他的性趣。我敢打赌他没办法跟你进行其它方式的性爱。”

安仍然无法领会她的意思。“但是米兰妮，我在这一切发生前就跟他交往了。那时他也跟我做爱。而那时我并不害怕，他也没有任何问题，相信我。”她突然记起来克伦特别喜欢在公共场所做爱的癖好，喜欢冒着被发现的危险。那时看起来似乎令人兴奋，现在再一想，变得昭然若揭。等她把这项资讯透露给米兰妮知道后，这女人起身走开，然后再坐回凳子上，点起一根香烟。

“你早就是个受害者了。”米兰妮说，在渐渐高涨的愤慨中抿紧嘴唇。香烟在烟灰缸里燃烧着，烟雾袅绕，蒙上她的脸。“我讨厌这样说，安！”她说，挥开那些烟，“也请别误会我的意思。但‘受害者’这个字已经刻在你的额头上了。汉克……”

安感到胃在翻腾。米兰妮知道汉克曾打过她吗？是否大家都知道了？“你的意思是因为这样，所以克伦才开始和我约会，准备虐待我？”

“很有可能。”她说道。她很快吐了一口烟，然后将香烟又摆回到烟灰缸上。“你已经被事先安排好圈套了，懂吗，被汉克所发生的事情。”然后她想到另外一件事。“告诉我，你的单位是怎样派工作给你的？”

“你所指的是什么意思？”

“唔，是否一切事情都是在霍普金斯知道你将要接下德韦修案之后发生变化的？”

安在记忆中搜索。她被射伤那晚，她曾告诉克伦她要负责德韦修案的缓刑监护员在判决前所提的报告，以便有助于判断判刑是否公正与适当。不管怎么说，她那时已经被指派要提出违反缓刑的报告了。“他们总是派给我多

重罪状的案子。克伦知道这一点。我是惟一弄得清楚刑责条款单的人。但我不知道你的重点在哪里，米兰妮。你认为他射伤我是因为他认为我可能会发现事实吗？”

“有可能，但我不这么想。”米兰妮若有所思，“我想正好相反，安。他被你在处理德韦修案的事实弄得很兴奋。那甚至更激起他的性欲。强暴与控制有关，和冒险也有关联。这是他所玩的游戏中的最大的了。一个像克伦这样的男人，跟其它一般的强暴犯是不同的。”

“在什么方面？”安说。如同往常一样，她对心理解说总是特别留神。大卫的治疗师所说的东西，有的就天差地远。

米兰妮望了一下安的头顶，边说边组织自己的思路。“他很聪明，懂吗！”她说，又吸了口烟，然后把它捻熄。“但他可能不觉得自己聪明。也许是他母亲在司法界地位太崇高了而使他觉得自己无关紧要。就我们所知，她可能看不起他，告诉他他永远无法达到她所成就的程度。靠着以机智胜过司法系统，这个连结他和他的母亲的系统，就等于也以机智胜过了他的母亲。你难道还不明白吗？在象征意义上，你成为他的母亲而因此成为他泄愤的目标。”

安往上仰视，“你是说，因为我有孩子或什么的吗？”

“没错。”米兰妮说：“你在工作上是个理想主义者，安。你很果断而且坚强，是个训练有素的警员。就算有人向你开枪，你也不会乱了方寸。这一点让他想起他的母亲。”

“继续说下去。”安说。

“但在另一方面，他看见你对大卫来说却是完美的母亲，又慈爱又体谅。他自己的母亲可能对他想取悦她所做的一切努力都很吹毛求疵，百般苛求。”米兰妮顿了顿，然后向前握着安的双手，“懂吗，安！你既是他所憎恨的一切，又是他所渴望的一切。他真正想要的是取代大卫的位置，除掉大卫。然后他就可以成为沐浴在你慈爱中的人。”

安感到一股恐惧而跳下凳子，“大卫！他想伤害大卫？”

拿起发刷，米兰妮指指电话，“去吧！打电话给他，确定一下他是否没事。”

“你会开始化验那些头发吗？”

“当然。”米兰妮说，转回到她的显微镜上。

安与奥斯卡·恰巴通完电话，确定大卫安然地在睡觉后，她靠到米兰妮的肩膀上，“看起来如何？”

“安，你拿给我的是头发。你刚进来时我不忍心讲什么，但我们搜集到的样本是阴毛，两者之间有差别。”

安抓住椅背，差点尖叫出来，“你得证明它们是相同的，米兰妮！”

“冷静点！”米兰妮说，一手举在空中，眼睛则继续紧靠在显微镜上头，“有些细胞和半透明组织的轮廓是相似的。但为了做依法有效的比较，我需要真正的阴毛。”

“天哪！”安说，“阴毛。”她到了那么远的地方，还闯入克伦的房子，竟然徒劳无功。要取得米兰妮所需要的东西的惟一方法是，再和克伦睡一觉。那简直毫无可能嘛！

“狗屎！”米兰妮说，看向上方，“强暴案的证物一送来，我就应该注意到这一点。因为克伦说那不需要，我于是或多或少把那个样本忽略掉了。在受害者身上所发现的阴毛是白种人的，德韦修的头发不是黑的吗？”

“是啊！”安说。

“那么，他不是强暴犯。”

“这一点我们已经知道了。”安很快地回答，现在她更加失望了，“我们得证明那是克伦的阴毛。”

“我帮不上忙了，安。”米兰妮回答，同样觉得非常气馁。“我很抱歉！那就如同我刚才所说的，头发和阴发并不一样。如果时间充裕的话，我可以研究出细胞组织，甚至做出DNA测试，但现在——”

安把手伸进口袋，把那个装饰用的手镯拿出来“我在他家找到这个。快，米儿，找出那些报告，看看这是否从其中的一个受害者身上拿走的。”

米兰妮到另一个房间找档案时，安研究着那个手镯上的每一个小饰品，上面悬着许多里面镶着儿童照片的小盒子，许多雕刻的心形，许多小东西的塑像：一架钢琴、一双祈祷的手、一个十字架，和一只独角兽。她所握着的是个一辈子珍贵的记忆。

“伊丝黛尔·萨默！”米兰妮说，脸上带着笑容，挥舞着那份报告。“这是从那件强暴案里被拿走的，白纸黑字明明写在这里。我们逮到他了！”

安张口结舌作为回应，手指握住手镯，然后她看见米兰妮的笑容消失。

“你闯进他家去取得这件东西，”她说，摇摇头，红色卷发披到额头上。“不能用它来当物证。你不应该拿的，安。那是非法取得的物证，在法庭上无效。”

“但是——”她想反驳，摊开手看看手镯。“那么，我们现在应该怎么办？”

看见安在面前崩溃，米兰妮用力抓住她的肩膀。“看着我，安！”她说：“所有的噩运都已经过去了，你可以坚强起来吗？”

安只是呆瞪着她，无法回答。

“不！”米兰妮说，“你现在就活像个受害者，该停止了。你得逼他采取行动，那是你惟一能够逮到霍普金斯，把他送上法庭的方法。”

“该怎么做？”安说，声音颤抖着，“他可能伤害大卫，你不能把大卫置于那样的——”

“把小孩藏起来。”米兰妮简短地说道，垂下双手，在安面前来回踱步。“告诉里德所有事情，要他当你每分每秒的后盾。你装做若无其事般地生活，好像车库那一幕从没发生过一样，让克伦急得乱了方寸，他到时候就得被迫采取行动。你难道还不懂吗？如果你当场逮到他，逮到他试图用某种方法伤害你，他就走投无路了。”

安知道她在讲什么。她可能可以用她找到和发现到的来逮捕克伦，但却无法以此来使他坐牢，他将会像其他人一样保释出狱。而一旦获得保释，他们就再也看不到他了。他当然有足够的钱可以逃到国外。他满屋子的艺术品和贵重物品都可以出售。或者，更糟的是，他可以付完保释金后金蝉脱壳，搞地下活动，但继续偷偷跟在安的后面，直到杀了她为止。而如果她照米兰妮的建议去做，不肯甘休，那么处于防御地位的就可能是克伦了，他将会被迫冒各种危险来阻止她。

“我可以做得到。”

“这才是一个勇敢的女孩！”这女人说，拍拍她的肩。

半个小时后，安走出她家的前门去找奥斯卡·恰巴说话。他是保护她儿子的最佳人选。他独居，单身，且有一辆车屋在奥加山脉中某处，离凡翠拉

不远。

“奥斯卡，”她说，“我需要你的帮忙。”她于是开始把来龙去脉告诉他，问他是否能带大卫离开几天。

“我得上班啊！知道吗？”他眼神茫然。他不能为了替她当小孩的临时保姆而请假。

“这就是在上班。”安回答，声音比意料中还大。“我会跟里德和警局说清楚，奥斯卡。我只想在那之前先私下征询你的意见。”

“当然好。”奥斯卡微笑地说道，“他是个很好的孩子，我不会让任何事发生在他身上。”

安靠过去，在这大个子的脸颊上轻轻一吻，“我知道你不会让他出事的，奥斯卡。所以我选择你。”

安打电话给里德，把她的发现向他简述一遍，不愿意花太多时间回答他的问题。在他来到这里后，她才肯一步步说清楚。

等他说他已经上路之后，安把大卫叫起床。他在浴室里穿衣服时，她就一边把他的东西丢到一个行李袋里。她骗他说自己要飞到亚利桑那州去指认汉克的尸体；如果她不这么做的话，那边的当局就不肯把汉克的尸体运回来。

接着，她坚持要奥斯卡立刻带这男孩到奥加山上他的车库里。安不想等到黎明。她已经看到了克伦拥有火力强大的枪械库。他可以在夜晚偷偷避开他们的监视，当天晚上就把他们母子两人统统杀死。

大卫穿好衣服，睡眼惺忪，晕头转向地走出来后，安把他推出去跟奥斯卡在一起。“里德马上就来了。”她对警员说，关上门，把门闩拴死。

安在沙发上坐下，手指交叉放在膝盖上以克制颤抖，但她的眼睛不时地朝电话望过去。那个畜牲！她暗忖，突然抓起电话，拨了他的电话。等他答话时，她就倾听，然后挂掉。让他冷汗直流吧！她下定决心。让他尝尝被人不分日夜随时打电话骚扰的滋味。但他是怎么模仿汉克的声音呢？这是她惟一搞不懂的地方。

然后她想起那些声音分析，以及米兰妮声称那是汉克声音的说法。她提到里面有机械的杂音。安自己也记得相当清楚，在电话里曾听到一些奇怪的杂音：一个咔嗒的声音或什么东西。当然会这样，她暗忖，脑中灵光一现，那听起来像是汉克的声音，因为那就是汉克的声音。她急忙跑到大卫的房间，探进他的小橱子底下，找寻那些旧的录影带。然后她记起他把它们保存在一个放在他书桌上的鞋盒里。安找到了那个盒子，但它却是空的。看看窗户，她现在知道事情是怎么发生的了。克伦闯进这房子里来找寻一些东西，让他可以用来吓坏她、让她以为自己疯了。如果她的可靠性被完全破坏，那么即使在她有所怀疑而想指认他时，也没有任何人会相信她了。他所需要的东西就只是把录影带偷走，然后拿到电话机上播放就行了。她还想到那声音里所使用的词语，让她听起来很熟悉。汉克失踪后，大卫把那些带子一再播放，直到安最后坚持要他把它们收起来。

“大卫在哪里？”那充满敌意的声音说：“去找大卫来。”对了，她明白了，思绪飞转起来。其中一卷带子是在一个公园里录的。那天汉克突然被叫回去工作，破坏了他们的野餐，他立刻发起火来。安记得他向她吼道：“去找大卫来！”甚至将她打倒在草地上。大卫曾问过她好多次为什么那卷录影带就这样停了，为什么除了倾向一边的风景以外都没有其他影像。那孩子当时在公园的另一边玩着荡秋千，没有看见他的父亲发脾气。谢天谢地！

也许克伦以为他可以把她逼得走火入魔，安暗忖，让她最后被关进精神病院。大家都知道汉克失踪后，她的行为是多么疯狂，知道她所做过的一切傻事。如同米兰妮说的一样，克伦·霍普金斯就是完全基于这些理由选上了她。受害者。受害者。受害者。像头动物一样，他这只捕食其它动物的野兽嗅出了猎物的味道。

听见了里德踩着沉重的步伐走到前门叫门，安放下鞋盒，赶至门口。恨意使她勇气更加充沛。她永远不会甘休的，永远不会再让他吓到她。如果这是她这辈子所做的最后一件事，她也会让克伦·霍普金斯付出代价。

里德和诺亚·亚伯拉罕整晚都留在安的房子，轮班睡觉，整晚都有一个人监视着。安没有睡超过一小时。她死守着屋后的一个岗位，让那两位刑警从客厅的前方防卫。里德起初相当怀疑，不肯相信安的推测。但是他对霍普金斯的厌恶，加上安所提出的证据，使他最后终于让步。

太阳刚刚升起时，亚伯拉罕来到厨房里，拉把椅子坐到安的身边。

“你得再多睡一会。”他柔声说道，“你整晚几乎都没睡。里德已经醒了，我人在这里。去睡觉吧！几乎都天亮了。他不会在这时候展开行动的。”

“不行！”安虚弱地说，双手紧紧握住手枪。她的面孔憔悴，眼球充血。身边的餐桌上放着她的无线电话机。安没让两位刑警知道，她已经按了一整晚自动重拨了，大约每隔十五分钟左右。一等克伦拿起电话，她就挂断电话。这种报复并不大，但给了她某种程度的满足。

诺亚和安静静坐在厨房里，看着窗外的天空由黑转灰，然后再转成橙色。外面树上，鸟鸣啾啾，阳光照到房子里的某些地方。人们正准备着上班，妈妈们为孩子们做好了早餐，准备让他们去上学。

“就算没有这一切，”诺亚深思地说：“他也配不上你，安。”

安看着他的眼睛，里面的和善深深感动了她。自从他们都是警察局的菜鸟以来，她好几年没见到诺亚这么严肃了。当时他们经常一聊就是好久，谈论彼此对将来的希望和梦想。沐浴在晨光中，他的头发看起来几乎变成红色。安看着他脸上的雀斑微笑起来，想着它们让他看起来多么天真。平常他总是穿着一身西装，戴着一条抢眼的领带，但今天早晨他看起来却又有如回到了好几年之前。穿着牛仔裤和T恤，让他看起来既诚实又年轻。

“我们并没有做好，对不，诺亚？”她郁郁地说。

“你指什么？”他有点不太自然地说。

“记得我们俩都曾盼望能跟某个好人结婚后生一堆孩子，永远过着幸福的生活吗？”

诺亚的眼睛垂到膝盖上。“是啊！”他说，“我一直以为汉克是你的标准丈夫呢，安。我以为他有我从来没发现的优点。”

“这个嘛！他倒不是标准丈夫。”安说，悲哀地叹口气，“他是个既困惑又痛苦的男人，诺亚。”不知道他对她和汉克的关系知道多少，不知道里德告诉了他多少。诺亚曾经经历了三次失败的婚姻，而安却爱上一个克伦那样的疯子。他们与原来的目标怎么会差得这么远？她暗自思量。她年轻的时候曾经迷恋过诺亚，甚至幻想过有一天他们会生活在一起。“为什么你从来没有约我出去过？”她问他。现在她好奇起来。

“噢！”他说，仍不敢直视她。“我不认为你会喜欢我。我是说，不是那种方式的喜欢。你是那么美丽和自信，安。而我只是个骨瘦如柴、傻里傻气的小鬼。”

那时的她真是刁钻没错；更像是个被惯坏的乳臭未干的孩子。她的父亲当时是队长，那让她在警局里有许多特权。所有男人都认识她，替她开路，永远让她、宠她。她犯了别的年轻同事会遭受处分的过失却总是安然无事。

“但是我喜欢你。”安告诉他，看到他的眼睛亮了起来。“我是说真的，诺亚。只要你当时开口，我会立刻就答应跟你出去。”

“真的？”他的整张嘴都笑开了，右肩兴奋地耸动着。

他们两个同时进出大笑。安继续看着他，然后又再次大笑。她一直笑到眼泪流上脸颊，郁积在体内的紧张终于找到了出口。“你知道的，诺亚，”她说，用手擦掉眼睛的泪水，“我们本可以替对方省下一大堆伤心事，如果你当时有胆子约我出去。”

“是啊！”他说，腼腆地低声轻笑，“我想是的。我真的搞砸了，对不？”他站起来准备往另一个房间走去，因为听见里德在叫他，不过他却站在安的椅子前。“我可以做一件我好几年来一直想做的事吗？”他吞吞吐吐地说。

安抬起头，不知道他意指什么。但他没有等她回答。他弯下身来，笨拙地把双唇印在她的唇上。它只持续了一秒，但安已感觉到一股温暖的冲击，中间间隔的那几年似乎已经消失了。围绕着他们的世界已经改变，他们都看见了共有的美梦破碎。但诺亚事实上一点都没变，而心里头，安知道自己仍是当年那个同样心情的女孩。

善良经得起时间的考验，永远存在，她暗忖，心头澎湃着对这男人的爱慕，目光尾随着他往客厅里去，看里德究竟要做什么事。邪恶，由于它的本质，经常在改变，转换着，在阴影里拐弯抹角，冲进冲出，就像克伦一样，但是诺亚拥有的基本美德却是持久不变的。

注入了全新的力量与希望，安回到她守夜的岗位上。

九点钟，诺亚把车子停在拘留所前面。“我应该跟你一起进去。”他

“不！”安坚持，“只要掩护我进里面就行了。一旦我进到拘留所里面，就不会有事了。如果我们希望克伦采取行动，不能让他知道你已盯上他了。他一定会以为我仍在搜集证据，害怕如果没有那个证据，就没有人会相信我，这是他从头到尾的计划。我们就再让他以为自己仍处于控制地位一段时间，这只会对我们更有利。”

“你说得没错。”诺亚说，抓起她的手握紧它。“只是，我们现在已经——”

安给他一个严肃的表情。不管今天早上他们之间有了什么共同的想法，都得先搁着。一个无辜的人在监狱里，而一个非常危险的人却逍遥法外。“不会超过几分钟的，诺亚。”

他不情愿地放开她的手。安迅速走向拘留所入口，眼睛盯向检察官办公室的窗户。

如果她能提出足够的疑点，她暗忖，法庭可能就可以宣布德韦修的案子为误判。不过她现在就得做些事帮助他，她的良心不允许她让一个无辜的男人被多拘禁一分钟。不只是克伦陷害了他，那男人的律师也无法保护他。安想，就算没有克伦的干扰，她可以让这件案子在上诉时推翻原判，但那要花时间，而这段时间内，德韦修就得继续待在牢里。

现在有两种方法来回顾这件案子。不过，在这个时候，要怪罪公设律师仍属言之过早。他已经提出适当的发现动议，要求获得检方对付他当事人所持有的一切不利的资料。既然克伦是这桩恶行的幕后主使者，他可以很轻易

地就把实验室的某些发现送到法院时就将它消除掉。至于那个雇用记录，安知道它到底是怎么一回事。每一个被送上法庭的人总发誓他拥有能证明自己清白的东西，如果他能找得到的话就没事了。那位公设律师跟这系统里其他的律师一样，对于这一类说词老早就听烦了。

安把她的郡识别证丢进金属箱子让狱卒观看。“面对面。”她冷冷地说道。她昏昏忽忽，心神不宁，勉强做完这些动作。这么短促的时间里竟然发生这么多事情。

安走在走廊里，经过公开的牢房。一个男人揶揄着吹着口哨，对她喊：“过来，宝贝，让我看看你他妈的奶子。”

安向那囚犯伸出手指，无法克制自己地说：“去干你自己吧！”

那人冷笑着敲响铁栅栏，然后他迸出呵呵笑声。很快整个牢房骚动起来，囚犯们用他们的杯子用力敲着铁栏杆，吹口哨尖叫。

狱卒瞪着安，“如果你不加理会，他们就会停止。如果你不管什么都加以反应，他们就会发狂了。”

“对不起！”安说，垂着头，“我今天心情不太好，简直无法容忍。”

访谈室的门开着，安看见德韦修茫然地坐在那里，垂头弯腰地低坐在椅子上。一看见这位高挑儿的金发缓刑监护员，他的眼中马上神采奕奕，立刻坐直身子。

“好了，兰迪，”她说道，一面坐下来，“我已经有了一点进展，但是还不够。我要你好好地看一看一辆车子的某些照片，然后告诉我你的看法。”安拿出拍立得照片，从桌上推过去给他。

德韦修立刻认出来，“就是那辆车！那是送给我大衣的那个男子所开的那辆车。你怎么找到的？”

安把身体靠过去，手掌按住桌子，凝视着他的面孔，“你确定吗，兰迪？我们所说的绝对千真万确吗？你现在所告诉我的一切事情，以后都得在法庭上作证，明白吗？”此刻这男人为了出狱，有可能连自己妈妈的车子都敢指认，她需要弄清楚。就算她已经知道那是克伦做的案子，她仍希望德韦修提出真正的证词，而不是做伪证。

德韦修兴奋得坐立难安。“我发誓！”他说，“唔！我认识车子，但我以前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车子。”

安突然夺回那些照片。

“怎么啦？”德韦修说道，“你难道不相信我？求求你，老兄，我发誓，我不会骗你的。”

“你为什么说你被狗咬过？”安说，想起了第一次的访谈，“一只头上有蝴蝶结的白色狮子狗。你是不是这样说的？”

德韦修垂下头，“我不知道。我们在聊天，我想让你喜欢我，就那样说了。是你想谈狮子狗的。”

“你还有哪些事情对我说谎？”

“没有了，女士，我保证。如果你不帮我，他们会杀了我的。现在那个女人既然死了，他们会因此把我送进毒气室。”

含泪的深色眼珠向她恳求着。安对它们认真探索，不肯移开视线。她没有看见邪恶或怨恨；她没有看欺骗或狡猾。她在兰迪·德韦修双眼中所看见的，跟她自己照镜子时所看见的她自己的模样完全一样。

赤裸裸的恐惧。

她看着德韦修脸上的肌肉扭动。她突然听见地板上有滴滴答答的声音。

安侧身弯腰，看看桌下。德韦修尿在地板上了，他尿在裤子里。安自己也感到一股恐惧的刺痛，急忙按下警铃，在门口等着狱卒前来开门。

诺亚说过要在拘留所后面的出口等她，那里现在有较多的停车位。安穿过拥挤的等候室，顺着后面的走廊走过去，然后突然止住脚步，全身肌肉绷紧起来。

克伦站在走廊中央，挡住她的去路。

“滚开，克伦！”她坚决地说。

“不！”他双手向她扑来，想抓住她。“你病了，安。大家都知道，你精神有毛病了。”

安退后几步，但她不跑。她必须坚定，绝不让步，让他知道她并不害怕。

“滚开！”

“求求你！”他说，不肯移动。“我并没有瞧不起你，安。我知道有问题时是什么感觉。路上就有家医院可以帮助你，我亲自送你去。”

安几乎同情起他来。他疯了，完全疯了。他真的以为自己能够强制把她带走，送进精神病院，然后就不必受到惩罚吗？她向后退，最后抵达大厅。克伦仍站在走廊上。然后她冲出大楼前门，从外面绕到后面去，跳上那辆等待的车子。

那天傍晚六点，安、里德和亚伯拉罕在厨房里分享着一块比萨饼，讨论如何进行这个案子。里德刚刚告诉安，她被射伤之后曾做过强暴检验，她当时精神恍恍惚惚。“他们会有阴毛，汤米！”她大叫，“米兰妮只需把它们与强暴案的那些阴毛做比较，我们就可以把这个检验报告提交给费尔得。这样就行了，那就是证据。”她说，举杯向他们致谢。“我们还需要什么？我们将逮捕他，让他无法保释，然后我就可以把我儿子接回来。”

电话响起。诺亚想去接，但安挥手示意他别接。“喂？”她说。她想，那可能是大卫。

“你是安·卡莱尔缓刑监护员吗？”

“是的。”她说，“你是谁？”

“我要见你。”那声音说：“这很重要。”

安觉得自己听过这个声音，但她不敢确定。“吉米！”她说，让声音保持冷静，转头看看里德和亚伯拉罕，指向门口。诺亚立刻晓得含意，急忙从后门出去，朝监视车走过去。一心一意只想逮捕到霍普金斯，使他们忘了一切有关电话的事情。他们当然想追踪这通电话的来源。“你在哪在，吉米？”安问道。

“我知道警方正在找我。我再也不想回去坐牢。”他讲得很快，声调又高，“他们第一次逮捕我的时候，就让我在那臭洞里面待了六天。我没有射杀你，安，我发誓。是的，我是涉入了毒品生意，而且还讲你的坏话来掩护我的罪过，但我没有伤害任何人。”

“吉米，”安慢慢地说，要让他和她多交谈一会儿，好让他们有足够的时间追踪电话的来源，“你为什么要说这些事情？你真的以为有人会相信你针对我所说的那些话吗？”

“我看到你在楼梯间跟他做爱。”他说，降到自言自语的声量，“如果你跟他做爱，我想人们会相信你也曾跟我做爱。”

安觉得好像有什么东西哽在喉咙里，让她无法咽下口水。她想得没错。

索耶就是那个打开安全门的人。她对于录影带的推测有错吗？她一定要知道。“你有没有一直伪装自己的声音打电话给我？”

“你是什么意思？”

“你知道我的意思。”她说，一边看着里德的双眼。“有人一直打电话给我，还伪装了自己的声音，假装他是我的丈夫。”

“听好，如果你肯和我见面，我会告诉你一切事情。”索耶说，声音越来越大，“不过不准带条子和地方检察官。如果你带那些混蛋来，就再也不会听到我的消息了。”

“地方检察官？”安说，对里德扬扬眉毛。“你提到的是有关地方检察官的某些事吗？”里德到另一个房间去拿起分机。

“他想出卖我，”索耶急忙说道，“我父亲要我打电话给你。他说如果他们抓到我，会把我杀了。”

安觉得不可思议。他们几乎已把索耶及他的同党排除在任何与这个案子有所牵连之外。难道他刚才是在说自己是个共犯，与克伦一起犯案吗？

“谁想出卖你？”她坚决地说，手掌拍在墙上。“说出他的名字，吉米。”

“我不在电话里说。你到达之后，我会把一切告诉你。我是个目击者。如果你答应帮我的忙，别让他们把我关进牢里，我就替你作证。”

安觉得心脏怦怦跳，整个事情让她十分惊讶。克伦跟索耶有所牵连吗？克伦是坚持要逮捕索耶的人，在没有人认为他们有足够的证据时，他就将这个案子起诉。

“克伦·霍普金斯杀了某人而把尸体藏在你家吗？”她问，猜测这可能是他所要作证的。“那些手指，吉米。如果你想告诉我什么事，就告诉我有关那些手指的事。”

电话挂掉了。

一会儿之后，里德回到厨房来，暴跳如雷。“你干嘛和他顶嘴？你一提到霍普金斯，他就开始慌了，想到他自己没有东西可以当筹码了。那真是愚笨，安！”他把手指插进自己的头发里。“我收回刚才自己说的话。那不是愚笨，是他妈的笨到极点！”

“对不起！好吗？”她自卫地喊道。“要是克伦残杀了某个可怜的妇人该怎么办？你难道不想知道吗？老天，汤米，”安说，“那些手指不见了。索耶可能是那件谋杀案中我们惟一的线索。”

“如果真有谋杀案的话。”里德把问题抛还给她。

诺亚回到房子里，摇着头。时间不够，无法追踪那通电话。一会儿之后，电话又响起。

“接吧！”他说，“器材都准备好了，让他一直讲话。”

“你想在哪里见面？”安知道那是索耶。“你为什么干脆就在电话里把一切告诉我？我怎么知道你不是想把我引诱到某个地方，然后伤害我？”

“嘿！”索耶说，比刚刚有自信多了。“我会告诉你关于那些手指的事。还有，没错，它们是真的手指。但你得在一小时之内，在马琳娜公园和我见面。穿白衣服，坐在游乐场立体方格架旁的长椅子上。别迟到，我不会等你的。”

“不！”安说，想把他留在线上。“别挂断。那些手指怎么样了？我为什么要去见一个像你这样的人，吉米？你可能是一个杀人凶手。”

“因为我要把你所想知道的一切都告诉你。”

他挂断电话。她把听筒用力摔回到话机上。

“下一次，安，”诺亚又再重弹老调，“你得让他讲更久一点。”

“不会再有下一次了。他想和我见面。”安说，声音颤抖着，“你们没听见吗？他要自首了，甚至要说出对克伦不利的证词。”她停下来瞪着两个刑警。“找些人过来。我要去和索耶见面。我要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如果你不去，我就自己单独一个人去。叫他们赶快来。我们只有一个小时的时间。”

里德抓住她用力摇晃，对着她的脸大吼，“我不会让你去那里。他可能会射杀你。也许我们错怪霍普金斯了。”

诺亚把里德拉回来。“我们不要自己先起内哄好吗？”他说道。然后转向安，“里德是对的，安，你不该去那里。”

“不！”安吼道，“我要去。如果我不出现的后，他就会逃亡，那我们就永远无法知道真相了。那些真的是人的手指啊！”

两位刑警都知道她指的是什么。克伦有可能犯下凶杀案，而如果没有索耶的告发，他们可能永远都无法证实它。她气呼呼地走出房间。

里德咆哮一声，一拳捶在桌上。

“好吧，诺亚，”他疲倦地说，“联络无线电调度员，要她集合必需的人力和装备。”

第二十二章

缉毒联合小组的七辆无标记警车在与马琳娜公园有六条街距离的阿法·贝塔杂货店后面停好，加上好几辆其他司法行政部门调来的警车。诺亚·亚伯拉罕跳下车，把窃听器递给安，里德和其他人则挤在停车场的另一边。安立刻拉起白色的套头外套和底下的毛衣，把麦克风按在肌肉上，让亚伯拉罕贴好胶带。虽然天气寒冷，安却在冒汗。

“最好多贴几条胶带。”她告诉他，“我在出汗，它会滑掉。”

亚伯拉罕拿着胶带，开始把其它仪器安置到安的后腰上。然后他摸到贝勒塔。

“你带了一把枪！”他说，“狗屎！如果那家伙搜你身呢？”

“我不会让他搜身的。”安回答。仪器装好后，她转过身面对着他，“如果他搜身，也会发现窃听器的。”

“我真的很担心你！”亚伯拉罕轻声说，搂住她的肩膀，“我但愿你不要去。”

安深深地望着他的眼睛。

亚伯拉罕用手掌温柔地抚摸她的脸颊，“我们可以一起生活，一辈子过着幸福的日子。我一直都很迷恋你，安，而我也一直想要一个家庭。咳！当汉克失踪时，我很不好意思这样说，但我当时很高兴。”他羞愧地垂下眼睛。“真卑鄙，对不？不过里德不让我接近你，他对这点非常坚持。”他终于抬起眼睛，“我猜他是认为我会伤害你，他错了。”

安感动得说不出话来，这些日子以来他一直不敢对她说什么。如果她早知道就好了。

看到她努力找话说，亚伯拉罕尴尬地说：“我们最好开始进行吧！耳机在这里。”

“我不能戴耳机。”安说，把它递还给他。

诺亚皱起眉头，“但是，安，你必须戴上它。没有耳机，我们无法跟你说话。”

“那么，就别跟我说话。你们仍然可以听得见我的声音。”安回答，急着要在勇气还没有失去之前赶紧进行。“看到我的头发吗，诺亚？太短了无法遮住我的耳朵。我一走过去他马上就会看见的。如果他发现我戴了窃听器，他就永远也不会把真相告诉我了。”

“这太危险了。”亚伯拉罕说，在她的身边不断地绕圈子。“索耶可能已经完全武装起来。他来这里可能只是要把你干掉。”他停下来瞪着安，“他甚至承认那些手指是真的。你看不出来吗，安？我们完全不知道这家伙到底要干什么。”

安不理他，退开几步，对着麦克风说：“测试，一、二、三。你收到了吗，诺亚？”她转过身来。他忧愁地点点头。然后她站在那里活动手脚，设法减轻压力。

最后她长长地吐口气。“我准备好了。”她告诉他，爬上借来的兰吉路宝越野车驾驶座，急驶而去。

当里德刑警正在向一群警员下命令的时候，亚伯拉罕加入他们。“我不要索耶走进马琳娜公园一里之内，”里德对他们说，“你们都听清楚了吗？”

里德刚把话说完，马修斯队长走向前来。“留在原地别动！”他大声吼

道。警员已经开始往自己的警车前进，附有望远镜瞄准仪、火力强大的霰弹枪已经握在手中了。“你刚才说些什么，里德？”

“就是我才说的那些内容呀！”里德厉声说道。然后他才发现他是在对自己的上司说话，于是改变说话的口气：“你听我说，队长。安以为索耶要来向我们透露秘密或者是要提供我们有关霍普金斯的事，但是我们并不知道这家伙的底细，所以如果我们在他抵达公园之前先逮到他——”

队长瞪了瞪他，“你说逮到他，指的是把那家伙抓起来拘留，对不对？”里德只是耸耸肩。队长转过去对警员们说道：“你们不准开枪，除非他先对你们或者对安·卡莱尔开枪。我们来这里是为了获得资讯，我不想让它变成一场血战。”

里德把亚伯拉罕拉到一边，“你有没有确实搞清楚霍普金斯在哪里？”

“有啊！”亚伯拉罕说：“他在他家里，我在我们还没有离开安的家里之前打过电话确定他在家。然后几分钟前我又用我的行动电话再打了一次，还是霍普金斯接的电话。他不可能现在来到这里而我们竟然没有发现到。他住在那么远的山丘上头。另外，通向公园的每条街都有我们的警车驻守着。”

“很好！”里德说，点着头，“但是我们别冒任何险。派一辆巡逻车去守在霍普金斯家门口。一旦我们听到索耶究竟要说些什么话，我们不管怎么样都要去把那个家伙干掉。我要绝对确定那个杂种今晚不会出现。我们目前只需要确定这一点就行了。”他起步要走，又停住，“还有，我希望你亲自监听安的动静，诺亚。她在辅助频道里吗？如果不在，她所传递的任何讯息都会被其它无线电的通讯电波所干扰，完全听不到了。”

“是的，她在。”亚伯拉罕说，“我的手提无线电收音机正调在她的频道上。”他拿起一个黑色的手提收音机放到耳朵上倾听，“她刚刚通知我们她正走进公园。调度中心也在监听她所传递的讯息；如果有任何差错，他们会在这两个频道上广播的。”

里德瞪着空中，正在思考。“好吧！”一会儿之后他说，觉得很有信心，相信他们已经做好完全的准备。“立刻派一辆警车到霍普金斯家附近。”他再重复一次。“叫他们不要跟他接触，除非他想离开。还有，再打一次电话给他，确定一下他是不是还在家里。别让他在监视车到达之前溜掉了。”

里德走到他的警车，从枪套里拿出他的霰弹枪，检查弹药。如果队长这么顽固又一切按部就班，照章行事，他暗忖，就随便他吧。如果有必要，他会亲自把索耶干掉。就他们的了解，索耶是个谋杀犯和残杀无辜的刽子手。里德绝对不会让他接触到安的。

就在这时，里德抬头一看，瞄到一闪红影正疾驶向马琳娜公园。他眯眼看清楚车牌后，立刻发动引擎，穿过其它警车，呼啸着开出停车场。那辆红色本田汽车的车牌是吉妮的，也就是索耶在购物中心和她换车的那个女孩。里德抓起麦克风大喊：“我在追逐嫌犯，我看到红色本田车了；我几乎可以确定那是索耶所驾驶的。我们现在正从阿法·贝塔街朝西边往贸易风街开过去。派警车从前面包抄，别让他接近公园。”

马琳娜公园位于凡翠拉郡的海滨区，离索耶夫妇的住处不远。在发现青少年们聚集在这个地区喝酒发生不少问题之后，市政府夜间把这个公园关闭，不让民众出入。安把车子开到公园前面熄掉引擎，发现公园内没有灯光。不过入口处有一盏街灯，投射出一束小小的灯光，照在游乐场上。对安来说，这公园看起来既荒凉又恐怖。她走下车，拉紧她的白色外套，然后用隐藏起

来的麦克风对监视的警员们说：“我要走进去了。”

她鼓起勇气，开始往里面走。她试图保持抬头挺胸，并克制一直想回头看的冲动。但是她的恐惧一直加剧。起初她走到草坪上。当她到达游乐场地区时，两脚陷进沙中。她可以听见不远处的浪涛声拍打着海岸，而且空气既沉闷又潮湿。她看到一座看起来好像是给孩子们在里面玩的木制碉堡，然后看到那个丛林健身场。

她在长椅上坐下，等待着，每一分钟都过得非常缓慢又苦闷。安这辈子从来没有感到这么孤单过，她听到远处某个地方传来警笛声，不知道他们是在处理什么意外事故。然后她告诉自己，那可能是火警或意外受伤事件。

她知道警员们在倾听，准备随时来救她。但这是救不了她的。等他们来到这里，索耶可能已经杀死她了。她急忙伸手到背后，摸到她的贝勒塔手枪冰冷的钢壳。

听见附近有个声音，安紧张起来，但是她不晓得那是从哪里传来的。然后她看见木头做的碉堡里冒出一颗人头，接着是一个男人的身体。安差点尖叫出来。“吉米吗？”她问道，希望不是某个醉汉或流浪汉爬到里面去睡觉。

安站在那里，想辨认那个人是不是索耶，而那男人却从阴影里跳出来，像只凶猛的野兽一样，把安扑倒在地上。安本能地翻身趴在地上，把手伸到背后准备拿她的枪，却什么也没抓到。原来那把枪在他扑到她身上时掉了，现在掉在沙堆中的某个地方。

接着，安感觉到那男人的膝盖顶住她背后的下方，一只手紧紧捂住她的嘴。她的尖叫声被蒙在他的手掌里。她用牙齿咬进那个人的肉里，但那男人没有反应。安和那个男人挣扎、搏斗，发现他实在太强壮了，他似乎有大力士般的力气。他把她的一只手扭到背后，用他的身体把她的另一只手牢牢地压在地上，他的指甲刮伤靠近她胸口的皮肤。安确定他就要强暴她。但他只是把她胸口的窃听器扯掉，将它扔到黑暗中的某个地方。

安向旁边滚动，撞向他的身体，使他失去平衡。但他仍然紧抓着她。他们开始一起滚动，结果滚到街灯照得到的地方，安才第一次可以看清楚这个男人的脸。

竟然是克伦。“是你！”她愤怒地尖叫起来，相信监听的警员们立刻赶过来。

她躺在地上，克伦压在她身上。现在她的两只手被按在头的上方。“他们不会来救你的。”克伦洋洋得意地笑着说：“他们现在正在追捕吉米，太忙了，没办法来救你。”

安现在听见碉堡里传出某些声音，是繁忙的无线电联络声，以及警方术语。“扫描器？”她说道，“你有警方的扫描器？就是这样，你才知道我要来和吉米见面？”

“怎么啦？”他说，眼中闪着奇异的光芒。“难道你认为我会让像吉米那样狗屎不如的家伙毁了我？或者是像你这样的笨女人？”

“不！”她狂乱地大喊，“他们正赶过来，就在街上。他们会开枪打你，杀死你的。”

“可怜的安！”他的脸上露出疯狂的笑容。“你是这么完美，你知道的。我真的关心你，但是你把这个游戏玩得过火了，想要把它变成你自己的游戏。”那笑容消失了，克伦的脸变得严厉而冷酷，变成一张无法形容的丑陋、邪恶的脸庞。“现在你想要把荣耀完全归诸自己，赢得所有赞美。”他继续

说道，“但是你不会成功的，我才是整个法律社会将来会受到尊敬和仰慕的人。是我把德韦修定罪的。你知道我的母亲现在多么以我为荣吗？你以为打赢任何官司都会令她刮目相看吗？才不！只有打赢不可能赢的官司才行。”

“警方什么都知道了。”安喊道，“我已经告诉他们，把证据交给他们了。如果你杀了我，他们会逮捕你，一直追踪你，直到把你捉到才肯甘休；他们会把你送进煤气室。”

他顿了一下。安看见他的眼中闪过一丝理性，随即消失，只剩下疯狂。钢铁般的双手捏住她的喉咙，她感觉到他正在用力勒紧。安呼吸困难，嘴巴好像被什么东西塞住合不起来。她用她的双手猛力抓他的手。那些男人到哪里去了？然后她想起窃听器已经掉了。

这一瞬间，安知道自己即将死去。

他会杀了她。然后就像其它的第一件事情一样，他都可以逍遥法外。愤怒忽然充满她的胸膛，使她变成犹如一具强力引擎。她找到他捏在她喉咙上的小指头，使出全身力气将它往后扳。这是警员摆脱嫌犯紧握着手的老招术。压力松开，安有足够的时间可以把他的另一只手扳离她的脖子，并爬到几英尺外的地方。她的手脚都还没有离开地上，就觉得他已经来到她的背后，而自己的肩胛骨中间明显地抵了支坚硬的东西。是一把枪。安吓呆了，全身肌肉都不能动弹。

“我不喜欢用枪，安。它们太大声了。”克伦喘着气。他的脸就在她的耳朵边。“不过，我倒是很喜欢开枪打死你。”他快活地说，“我以前从来没有猎杀过人类。”

“为什么？”安哭出声来，“你为什么还要杀我？”她必须拖延时间，让他一直说话。想尽任何办法，直到警员们来救她。

“如果我原先想杀你，”霍普金斯说，用牙齿咬着她的耳朵，“我早就可以杀死你了。我只是想把你解除职务而已，你是个威胁。”

“我没有威胁你，”安呜咽地说道，“我们只是做过爱而已。”

“你就快毁了我的事业！”他继续说道，“我这么辛苦建立起这个事业。我第一次拥有完全属于自己的钱……比一般人一辈子所能见到的钱都来得多。”

安感觉到那把枪紧紧压在她的两肩之间，尖叫出来。然后那压力暂时消失，克伦站起身来，用靴尖把她再度踢得躺在地上。她支撑着自己坐了起来，准备冲向他的双脚，让他失去平衡。不过她突然停住，变成纹风不动。

他手中的枪看起来像一座加农炮，离她的脸只有几英寸。安发现自己正瞪着那黑漆漆犹如无底洞的枪管。她这辈子从来没有这么害怕过。她的膀胱忽然一空，温暖的尿液湿透了她的牛仔裤。克伦站在她面前，迅速抓住她的一束头发，把她拖成跪着的姿势，然后他把她的头用力拉到枪前。安张开嘴巴准备尖叫，这当然是她死亡之前最后的声音了。

冰冷的金属伸进她的嘴里，深深地塞到喉咙里头。她呛住了，分泌出满嘴的液体。过了一会儿，因为恐惧的压力导致的那种呕吐的反射作用停止了，她变得像雕像一样纹风不动。

“这才能让你闭嘴！”他说，大笑着把她的头往前推，枪管在她喉咙中刺得更深了。

她开始祈祷，却发现自己泪如泉涌。这是为孩子流的泪，她暗忖。但是她知道她悲伤的不只是大卫。她是在为自己的死亡悲伤，想象着他扣下扳机

时，会是什么感觉。她看过无数吞枪自杀的案例，她知道自己是不可能生还的。子弹会炸开她的后脑，把脑袋也一起炸掉。

克伦的眼睛在搜索着这个地方，显然注意到他们离公园停车场和街灯是那么近。已经花掉太多时间了，他不能冒险。他把枪抽出安的嘴，凶恶地说：“站起来往前走！”

安挣扎着站起来，嘴里有恶心的金属味道，她强忍着想要呕吐的冲动，举起一只手来按摩喉咙。他为什么不干脆杀掉她，扣下扳机，做完这件事？看到她这么无助、恐惧，哀求饶她一命，他一定觉得既兴奋又刺激。一旦他将她杀死，那么他让她感到敬畏的那种力量也将烟消云散。他正在自得其乐，疯狂得以为自己所向无敌。

克伦用枪推着她。安踉跄地向前走。她该不该跑呢？她问自己。该认真地尝试逃跑吗？不！她决定，知道那只会让他从背后射杀她而已。她才不让他满足这种快感呢！她要让他杀她时直视她的眼睛。

“快点！”他命令着，强迫她往海浪的方向前进。

安把眼睛望着黑暗，看见水面的反光。他现在将要怎么对付她？她恐惧地想着。难道他将要淹死她以代替射杀她？这真的无所谓——她决定听天由命。不论他用什么手段来完成这件事，安知道事情结束后，她必死无疑。

红色的本田汽车停在街道中心的旁边，乘客座位这边的车门开着，一边的车身遭到严重的损害。至少有十几辆警车停在车子两旁，有些车轮甚至冲到路的旁栏和草坪上。

吉米·索耶卧倒在街道中央警车强烈刺眼的灯光下。

“丢掉你的武器。”里德透过一辆警车上的扩音器吼着。

索耶哀求着：“我发誓我没有枪。别开枪，拜托！别杀我！”

里德瞥了一眼亚伯拉罕，说：“呼叫安，告诉她我们捉到索耶了。她不用再等了。”

亚伯拉罕皱着眉头，“她没有戴耳机，巡官，我们必须到里面去找她。”

“你一直监听着监视频道吗？”里德急忙问，“该不会她喊救命而我们没有听见吧？”

“当然不会！”亚伯拉罕答道，“她想必还坐在那里，纳闷着索耶到底发生了甚么事。”

里德转身面对犯人，前面这十五分钟真是一团混乱。里德发现索耶时，他正用飞快的速度驾车，于是展开了一场危险的高速追逐。里德领头，其它警车从四面八方加入这场追捕。最后，索耶的本田车终于失去控制，撞上一颗树。

里德再度拿起麦克风，对索耶说话：“双手离开你的身体，慢慢站起来。然后脱掉衣服，把手放在我们看得见的地方。”

索耶支撑着站起身来，两手举离身边，很快脱掉身上那件长袖棉衫，张开双手。

“裤子也脱掉。”里德命令他，然后转过身来又对亚伯拉罕说：“去找安。我不要她一个人单独坐在公园里。”

索耶把牛仔裤脱掉，踢到一边。亚伯拉罕看到了他那辆没有标记的警车，发现它被其它几辆警车挡住出不来。他对里德说：“我的车子开不出来。”

“那就走着！”里德果断地说，又拿起麦克风。“把短裤也脱掉。”他告诉索耶，看着那男孩脱掉身上的最后一件衣服。现在他完全赤裸地站在强

烈的灯光中，本能地举起手放在两腿之间，遮住他的生殖器。

亚伯拉罕走过去，将他铐上手铐，陪同其他几位警员。他现在可以叫这些警员把他们的车子开向马琳娜公园去接安。索耶在追逐时变换了方向，使他们远离公园。亚伯拉罕知道如果他用走的话，会花太多的时间。

索耶被铐上手铐之后，亚伯拉罕马上就把他交给里德。这位探员把他推向自己警车的方向，亚伯拉罕则想找到挡住他自己的车子的那些开巡逻车的警员。

“我冷死了！”索耶坐在里德警车的前座说道：“我的意思是，我是来这自首的。每一次我想要做某一件正当的事，结果总是变成该死的噩梦。难道你就不能至少让我再穿回我的衣服吗？”

“必须等到我得到一些答案才行。”里德粗鲁地回答他，“为了你的情报，你的室友把你出卖了。你现在要面对的是一些严重的毒品罪名，吉米小子。”

索耶一言不发，脸上有条肌肉抽搐着。

里德转向他，直接对着他的眼睛，“你跟霍普金斯一起做事吗？”

“可以这么说。”索耶回答：“我的意思是，我那时一厢情愿地以为我是在为自己工作，但结果不是这种方式。”

里德搞不清楚。“你指的是毒品实验室？”

“是啊！”索耶说，并往前靠，想让反铐的手舒服一点。“他是我们幕后的金主，懂吗！某个彼得在街上认识的人告诉我们有关这个家伙的事，他要提供一万美金给我们设立一个家庭实验室。他们说他还提供我们所需的一切化学药品来提炼这些东西，然后我们就会发大财。他妈的谁了解这地方检察官啊！”他又开始挣扎，“狗屎！这个手铐真是要命！”

里德简直无法相信他所听到的话。霍普金斯比他们所想象的还龌龊。他对这男孩觉得有点同情，伸手过去打开他的手铐。然后他脱掉自己的外套丢给他。“你什么时候开始跟霍普金斯搭上线的？”

“我不记得准确的日期了。”这男孩说，把手臂套入里德的外套里。“大概是八个月前左右吧！听好！他还保证我们绝不会坐牢，而且收入多得不得了。我们提炼那些毒品，将它们运到他在洛杉矶的仓库，然后剩下的就拿到街上去卖。我们买了车子，一些新衣服。然后当我被逮捕之后，一切就疯狂得无法想象。”

“你是指你第一次被逮捕的时候，对吧？”里德说道，摸着下巴，咒骂着自己竟然相信威塔克的线民所说的哥伦比亚毒梟那个谣言。但是他怎么也不会把霍普金斯和毒品交易联想在一起。“你有没有射杀安·卡莱尔？”

“没有，我发誓！”索耶郑重地说：“霍普金斯朝她开枪，我甚至还看见他。我的意思是指，我没有真的亲眼看见他扣扳机或什么的，不过我看见他从停车场跑过去，手里还拿着某件东西。”里德只是瞪着他，没有答腔。索耶继续说道：“他向我保证我顶多是被判缓刑而已，懂吗！他说他会安排。然而在我出庭的时候，安却把一切都弄糟了。我很害怕她会介入这件事情因而发现实验室，所以我想要找霍普金斯谈谈，问他到底希望我们做什么事。但是我不能，因为他跟她在一起。我只好离开。后来我又开车回去找他。就在那时候，我听见枪声，看见他从停车场跑出来。”

“那么你为什么停下来救她？”里德问，很怕索耶鬼话连篇，想欺骗他，而事实上可能就是他自己射杀安的。

“听我说，”索耶说，脸上露出愤愤不平的表情，“我或许是个毒品贩子或任何东西，但我不杀人，我也不会让某个人像她那样流血致死。妈的！不过他会这么做。他只是站在那里盯着她。然后等到空降医护队人员来了，他就把我拉过去，叫我把实验室搬走，说他想要开枪把她打死，那么她就永远不会逮到我们。”

“难道他不知道如果他杀了她，他们只要再指派另一个缓刑监护员就行了吗？”

“嘿！我怎么会知道？”索耶厉声说道。歇了一会儿，他又继续说道：“等等，他曾说过一些事情。他说只要她离开几个礼拜，这件案子就会搁在那里没人管。他说对了，没有别的人来管这件事，所以我们有充分的时间另外租一间房子，成立我们的实验室。不过，当然，当她发现那些手指之后，霍普金斯就叫我们永远关门大吉了。”

里德的思绪回到安的身上，于是他拿起麦克风，呼叫亚伯拉罕。亚伯拉罕回话后，他不耐烦地对他吼着：“你到底在什么鬼地方？安在什么地方？我以为你现在都该回来了。”

“我快到公园了。”亚伯拉罕说。无线电受到电波干扰，叽叽喳喳地响。“我可能永远走不到呢，里德。你不知道我们到底开了多远。不过听我说，安整晚都没有出什么声音。她没事的。我甚至还跟线路调度负责人求证过呢！”

里德把麦克风丢在座位上，盯着挡风玻璃外面。一股奇怪的感觉涌上来。只要某件事情不对劲，他就会有这种感觉。安绝对不会一直坐在那里这么久都没说半句话的。她进入公园到现在至少有二十分钟了。现在他不管他的犯人了。他把车子往前开了几英尺，停在几位警员前面，手伸过索耶的身上，将前座的车门打开。“把这家伙带回局里。”他告诉那些警员，马上就把索耶从车门推出去。

警员们有所反应之前，里德已经呼啸而去，乘客座位这边的车门还开着。他猛踩油门，速度计的指针往上爬升。车门在他转弯时砰的一声关上。他朝着马琳娜公园的方向开过去。

在潮水边缘，安又跪在地上，恳求克伦放她走。枪正瞄准他的头。“克伦，求求你，”她哀求他，“别这么做！如果你会做这些事情只是因为你病了，那你可以请求救济。我们都互相关怀，我有个小孩，别对我下手。”

“在你随便干预不属于你管辖的地方时，就该想到了。”他说，用衬衫的后幅擦擦满是汗水的脸。

安的眼睛四处转动，看到远处有车灯驶进停车场。那可能是个完全陌生的人，并不是警员，但是安管不了那么多。她已经完全充满了憎恨，只要确定能让克伦付出代价，她再也不管自己到底是否还能活着了。只要一想到他可能会逃之夭夭，不受惩罚，就让她受不了。

突然间，安盯着枪管，脑中灵光一现。他随时都会扣下扳机。她不管以什么方法防卫都比束手无策地坐以待毙好一点。如果她企图逃跑不幸失败的话，无论如何，结果还是一样。她眼睛斜视停车场，看见一个黑色的人影走出车外，朝游乐场走过来。如果克伦要杀她，安希望他现在就动手，这样她就有目击证人了。

但她还有一个机会。虽然不是一个好机会，不过总算是机会。当她还是一个警察学校的学生时，她爸爸常常和她练习一个小技巧，一种将某个在近

距离拿枪瞄准你的人解除武装的方法。她闭上眼睛，试着把爸爸教她的那些动作清楚地回忆一遍。

一瞬间她采取行动，突然用双手抓住枪管，使尽全身的力气，将他的手臂扭向旁边。一等枪口不再瞄准着她的身上，安用她肋骨和身体的重量向克伦的手腕施加更多的压力。他痛得大叫。她听见好像是骨头断裂的声音。安以快如闪电的速度将手指插进克伦的手指间。他们向后倒下的时候，忽然间，她发现他的枪已经到了她的手中。

“现在，”她说，咬牙切齿地盯着他的眼睛，枪顶着他的前额，“你动眼看，克伦。快呀！你只要敢打个嗝，你就死定了。”

安看看旁边，看见诺亚·亚伯拉罕正在沙地上拼命往前跑。

“在这边！”她朝他大叫，“我们在水边。”

“我的老天爷！”亚伯拉罕说，看见安和霍普金斯趴在地上。他立刻把霍普金斯拖离安的身边。“你没事吧？”他急忙说，伸手到后面的口袋里拿他的手铐，粗鲁地铐上霍普金斯的双手手腕。起初安并没有回答，只是平躺在地上，望着天空，伸开手臂，让左轮手枪从指尖掉落到沙滩上。她还活着。

“我很好！”她终于说道，站起来拍掉衣服上的沙土。但是她的头发里还有沙，眼里也还有沙，衣服里也有沙。她开始全身乱抓，好像有百万只有毒的蚂蚁雄兵在攻击她。然后她看见亚伯拉罕正注视着她，于是她眯着眼睛对他说：“顺便问一下，你们这些家伙到底到哪里去了？幸好我这里没有出问题或任何状况。我是说，真高兴知道你们的后援竟这么可靠。真让人有安全感。”

亚伯拉罕看起来可怜兮兮。“我很抱歉，安！真的，我觉得糟透了！我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我们在街上一部署好，我就立刻打电话到这混蛋的家里。是他接的电话。我们甚至还派一辆巡逻车去监视他的屋子。你说你要进入公园之后不到几分钟，我还打了一次电话求证，他是不是还在家里。”亚伯拉罕紧紧抓住霍普金斯，猛然将他的头往后一拉，朝他的脸大叫：“你是用什么方法摆脱我们的监视，混帐？”

“他有一个扫描器，”安说，“我听见它的声音从碉堡里传出来。”

亚伯拉罕满脸困惑。“不过那还是没办法解释他怎么能在家接电话啊！他怎么能够同时在两个地方出现呢，安？”

“答录机。”安提供答案，“也许当你打电话去的时候，你所听到的是他答录机的声音，但你以为是他的答话。”

“不可能，电话里真的是人答话的声音。我不知道那是怎么回事，但那确实是他。”把霍普金斯推倒在地上，亚伯拉罕走向前去踢他。“告诉我，你这家伙，要不然我打断你全身的骨头。”

“电话转接。”霍普金斯咕哝地说道，痛得不断呻吟。“我只是把我家里的电话转接到我车上的电话而已。我的手腕断了。我需要治疗。我痛死了。”

“他妈的闭嘴！”亚伯拉罕说：“否则我扭断你他妈的脖子。”

他们两个人看见里德朝这里跑过来。“就是里德把这一切事情搞得乱七八糟。”亚伯拉罕对安说：“我们在索耶往这里来的半路上拦截他，不然我们早就回来查看你的情况了。”

里德来到他们这里，很快估量一下情况，赶紧向前拥抱安。“一切都结束了！”他温柔地说：“索耶和霍普金斯都被逮到了，其他人也是。从现在起，一切都没事了。”

安抽回身子，捡起克伦的枪，递给里德。“你也许会需要这个。”她说：“这可能就是他那晚射杀我所用的枪。我的枪在他扑上来的时候掉了，在后头沙滩上的某个地方。”

“狗屎！”里德说，将接过来的鲁格九厘米手枪在手中翻弄。“你自己将他缴械的吗？”他抬头一看，安已经往停车场走回去了。“嘿！”里德叫道：“等一下，我开车送你回家。我不希望你一个人回去。”

安回头望了望，又继续往前走。

“你要上哪儿去？”亚伯拉罕在她的身后叫着，“也许你该给医生检查一下。”

安回头面对他们，“我认为没有这个必要，绅士们。”她转过身来大声说完其它的话，又朝停车场走过去。“我要去接我的儿子，然后冲个澡。我想这些事不用你们帮忙。”

走到停车场的兰吉路宝那里，安只是站在那个地方，靠在车身上，全身因劫后余生的喜悦而极其兴奋。她望着天空一会儿，让微凉的晚风轻拂她的脸，呼吸着带有咸味的海风。她感觉到她的爸爸就出现在她的身旁。他不知怎地早已知道，早已有某种预感。几年前在他教她今天用来对付霍普金斯的那个招式时，他就告诉过她，有一天她可能会被迫用上，那将会是她生命中最勇敢的时刻。虽然那很可能让枪走火而杀了她，但她爸爸早已知道了，他早知道如果他的女儿有一天碰到这么严重的情况时，那么她所面临的一定是九死一生的场面。

安看着里德和亚伯拉罕蹒跚地拖着霍普金斯走过沙地。发生了这些阴错阳差的事情之后，这两个刑警还想要保护她，要送她回家。跟刚才发生的事情比起来，这实在非常荒谬、荒唐，简直可笑。

但安今晚得到一个宝贵的教训，这个教训她永远都不会忘记。在面临生死关头的时候，全世界的军队都不能保护你。男人、女人、小孩，都一样，她告诉自己。

世上只有一个人不会让她失望，不会判断错误，不会在需要时不见人影。她握拳拍拍自己的胸，感谢自己。之后，她上了车，扬长而去。

第二十三章

安溜进法庭，坐在后排的第一个空位上。吉米·索耶正坐在证人席上。法庭内挤满了旁观者。

“霍普金斯先生有没有到过韩德森大道的房子？”哈罗德·狄克问道。

“有！”索耶说：“第一次是在我刚被逮捕之后。”

“那是莎莉·法勒从窗户看见他的那一次吗？”

“我想是吧！”索耶说：“你瞧，我们正在开舞会。霍普金斯跟我说完话，就开始跟那些妞儿说话。他跟我们一同使用迷幻药，好像他也是跟我们一伙的一样。然后他就跟那些女孩子泡了一整夜。”

安知道莎莉·法勒早先已经作证过，明白指出克伦是她在韩德森路房子里见过的其中一人，但他曾使用毒品并参与团体性交的事实却仍让她大吃一惊。这就是那个曾经跟她睡觉过的男人，这就是那个她以前认为可以爱上他的男人。她仍想不透为什么他会冒这么大的危险。但安已经在其他多重犯罪者身上见过这样的行为：连续杀人犯、连续强暴犯。他们一开始都是谨慎的，但当他们继续犯罪又安然无事之后，就会掉以轻心，几乎像是在嘲笑当局，要他们去逮捕他们一样。克伦到韩德森路的房子去的时候，正值他犯下那些凶残的罪案，强暴老妇人的前后。安想，他可能是潜意识里非常希望有人阻止他，结束他的疯狂行为。她摇摇头，把注意力转回法庭的诉讼程序上。

狄克停顿一下，走向桌子边，然后迅速转向他的当事人，“法勒太太作证她看见波得·陈的雷克萨斯车子后座有个巨大的物体。你可以告诉法庭，那是什么东西吗？”

索耶拂开脸上的头发，靠近麦克风说：“我们那个时候正要把实验室搬走，所以我想那是一个器材或什么的吧。”

“那不是尸体吧，对不？”狄克微笑道。

“当然不是。”索耶坚决地说。

“你接下来与霍普金斯先生说话是什么时候？”

“是在韩德森路的房子那边。她发现那些手指之后，警察们正在搜索那间房子，霍普金斯来到屋外我被扣押的地方。其他警员为了某件事情走进房子里，就在那时，霍普金斯对我说他必须对我提出控诉。他说我基本上是个把事情搞砸的混蛋、丢脸的人。”吉米顿了顿，抬眼看看法官。“抱歉，我不是故意说粗话；但他就是这么说的。他说他得控诉我射杀卡莱尔女士，以及违反缓刑条例，而如果他提出这样的控诉，往远处看对我比较有利。他说我将会获得保释，他会保证我不会被判任何罪刑。他说一旦我被审判而又发现无罪，他们就永远不能再审判我了。他说那叫作双重危害。”

“我懂了。”狄克说，走向桌子坐下。“你对这种说法感到安心吗？甚至知道你也可能会因为自己没做的事情而被抓去坐牢？”

“他是个地方检察官；”索耶决意地说：“我想他知道自己干什么。而且不管怎么说，我又没有射杀她。我已经害怕得不知如何是好了，懂吗！他发现我们瞒着他另外做生意，又偷钱。我想如果我不照他所说的去做，他会杀了我的。他另一方面也因为她在那房子里发现了一些东西而暴跳如雷。他说如果我不完全照他的话去做，也许最后会被判谋杀罪。”

“她是谁？你指的是卡莱尔女士吗？”

“是的，她发现了那些手指。”

“什么手指？”

索耶垂下眼睛，“我冰箱里的那些手指。”

“那些手指从哪里来的？”

“我们没有杀过任何人，我们是从彼得在洛杉矶认识的中国佬那里拿来的。那家伙刚从中国来，正在廉价的葬仪社里工作。他说我们要什么他都可以弄到。”

“那确实是什么意思？是什么样的社团？”

“你付几百块钱，他们就帮你把尸体火化。”索耶耸耸肩，好像在说自己对那些事情不太清楚。

“那么你们怎么得到那些手指？”

“我们买来的。”

法庭内好几个人在喘气，其他的人则开始窃窃私语。希尔斯托姆斯法官严肃地看看全场，噪音立刻消失。

狄克继续道：“那个‘中国佬’——你是这样称呼他的吧！他是卖手指给你们的那个人吗？不是他自己的手指吧？是从一具尸体上取来手指吗？”

“对！”索耶说：“他说他们那里到处堆满了尸体，他们甚至再也不知道其中一半的尸体究竟是谁了。我们本来想买一只手，但彼得说我们保存手不像保存手指那么方便。”

哈罗德·狄克走到证人席前面，“你们为什么需要被切断的手指？”

“因为我们开始做自己的生意之后，”索耶说，眼睛仔细地观察整个法庭，然后回到狄克身上，“所有当地的流氓帮派兄弟都找上我们。他们说我们在他们的地盘上做生意，说那是他们拥有的地盘。我们猜想如果能吓唬住他们的话，他们就不会来找碴。所以我们弄来那些手指，在街上到处炫耀，说我们杀了最后一个试图干涉我们组织的家伙。我的意思是说，我想那手指是来自一个老女人。但没有人曾经仔细看过它们，所以没有发现这一点。有一天，有个帮派还是向布雷特开了枪，但没射中。从此我们决定再也不在那个区域活动了。取而代之，我们开始在校园以及这一类场所做生意。”

“你再一次看到霍普金斯先生是什么时候？”

“我被保释出来那一天。他打电话给我，说要跟我见面。见面之后，他要我闯进安·卡莱尔的家。他说我们需要一些跟她的儿子或丈夫有关的东西，以使用来对付她。他说我们需要把她弄到发疯，让她真正吓破胆，那么往后不管她说什么有关我们的事都不会有人相信。你知道的，就是手指和其它一切事。”

“你照他的要求去做了吗？”

“我已经惹够麻烦了！”索耶说，声音相当紧张。“我想退出。他在电话里叫我顺便把保时捷开过去。我搞不懂他为什么要我那样做，除非他想安排圈套陷害我。我知道警察在跟踪我，于是我在购物中心跟个朋友换了车子。见到霍普金斯后，我告诉他我不想做。”

“做什么事？”狄克问道。

“闯进她的家里。”

“霍普金斯开的是什么样式的车子？”

“一辆黑色的劳斯莱斯。”索耶回答。

“你和他见面之后发生了什么事？”

“我们开车到卡莱尔夫人的家，停在街上过去的几间房子外面。他带了

一把枪，一把鲁格公司生产的手枪。他把枪递给我，说如果我不想进去，那么就得上外面掩护他。”索耶顿了顿，想着他接下来要说的话。“他以前去过她家，懂吗！他说她把所有窗户都装了锁。不过一旦他进到里面，他会打开前面的窗户。如果我看见任何人开车过来，我就得把外面电源箱的电源关掉。他甚至还把电源箱的位置指给我看。”

“你那样做了吗？”狄克问道，“你看见卡莱尔开车过来吗？”

“是的，我看见了。但我没有立刻关掉电源。说真的不太知道要干什么。外面下着倾盆大雨，我只想赶快回家。”

“霍普金斯先生还给了你什么别的指示？”

“如果我听见打斗或什么的，我就得从另外一个窗户进去帮助他。”

“你那样做了吗？”

“没有！”索耶说，摇着头。“她开车进去后，走到屋内。我想她应该上床睡觉了，因为所有的灯都关掉了。然后我在房子四周徘徊，想要看看他在哪里以便告诉他她已经回来了。就在那个时候，我看到了他。”

“你看到他在什么地方？”

“他正从窗户爬出来，从那个被他打破以便进到里面的窗户。他把一些东西递给我并且叫我去关掉电源，说他还要进去里面，说他想要好好吓吓她。”

“他递给你什么东西？”

“我想是一张照片和一些录影带吧？”

“接下来发生了什么事？”狄克说。

“我照他所说的去把电源关掉。”

“霍普金斯先生又再回到屋内吗？”

“他一定是从另一个窗户进到里面去了。然后过了几分钟，我听见屋内有人开枪。我以为他杀了她，于是跑回到窗户边。我就是在那个时候开枪的。”

“你对谁开枪？”

“我想我是在朝他开枪。”索耶充满挫败感地说道：“你知道吗，就是霍普金斯？那时下着大雨，光线又暗。我当时确信自己射中他了；然后我又猜想，大概没有。”

“接着你做了什么事？”

“我跑回到他的车上，吓坏了。要把车子开走时，我既兴奋又害怕，以致撞到一辆停在街上的车子。我那时真的以为自己射中了某人。我当时不知道自己并没有射中。”

“撞上那辆停着的车子后，你又做了什么事？”

“我只是继续开。”

“开着霍普金斯先生的劳斯莱斯？”

“对。”

“那么霍普金斯先生当时在哪里？”

“我不知道。我想他沿着街道跑过去或是什么的，并且躲起来吧？”

“然后你做了什么事？”

“我把鲁格公司所生产的手枪擦干净，把它留在车上；还有他交给我的那些东西。我甚至连钥匙都放在车内，但也把它们擦干净。然后我把车子留在我原先停放自己车子的那个路边。那个地方大约离安·卡莱尔的家有六条街之远。”

“你没有再看过霍普金斯先生吗？”

“没有。不过，我猜他找到他自己的车子以后就开走了。”吉米笑了笑，好像他刚说完某件非常滑稽的事情。

狄克狞笑一下，索耶又变得严肃起来。“之后你和他在电话上通过电话吗？”

“不！我躲在父母的游艇上。那之前我待在韩德森大道的房子里。我想，除了隔壁那位法勒女士以外，没有人知道我在那里，但她并没有报警。”

“你为什么要求安·卡莱尔到马琳娜公园与你见面？”

“想告诉她事实并且自首。我最后向父亲说了实话，说我们过去一直在干什么，毒品以及其它一切事情。他说如果我不自首，警方会杀了我。就是他要我打电话给安·卡莱尔的。他说如果有谁可以帮助我的话，那就是她了。我当然不会打给地检处；我可不知道警方是否跟霍普金斯也挂了钩。”

“你没有打电话给克伦·霍普金斯，告诉他你要去马琳娜公园吗？”

“没有。我不曾想到他会有警用扫描器而且会出现。”索耶说。想起那一夜，脸上的肌肉抽动起来。“他是最不愿见到的人，跟你说实话。”

“没有其它问题了，庭上。”狄克说。

希尔斯托姆斯法官看看钟。三点了。“我们何不休息十五分钟？狄克先生，你还要传多少证人？”

“没有了。”狄克说。

“很好！”希尔斯托姆斯说：“那么我们休息回来之后再推论这个案子。”

吉米·索耶的听证会又再继续开庭时，本身也是地方检察官的罗伯特·费尔起身向法庭致词。现在法庭内比休息前更挤更吵了。

“检方准备撤销第一至第三条罪状，”费尔得说：“关于射杀安·卡莱尔的部分。但索耶先生自己的供述，明白显示他已经违反了他的缓刑条件，继续贩卖毒品，所以应该裁决他违反缓刑条例下的犯罪行为所应的责任。另外，被告也应该对健康安全法规第一一三六六条第五款负责，将某一场所使用为非法制造或储藏管制物品；以及健康安全法规第一一三六六条第六款，使用该场所来妨碍执法，以便贩售；还有健康安全法规第一一三八三条，持有原料，企图制造毒品。”

费尔得坐下。希尔斯托姆斯法官说道：“狄克先生。”

安知道索耶的情况仍然相当不妙；他必须负责而受到裁决。那些法规，如果判定之后大部分都要求强制服刑。这是由于事实上索耶和他的室友不但贩毒，而且还制造它们。针对这类行为的惩戒是非常严厉的。如果仅仅是持有而准备贩卖，法官可能还有选择权，可以宣判将索耶送进郡拘留所来代替监狱。可能为了交换索耶向霍普金斯提出不利的证词，安暗忖，在一个更严重的案子里，他的证词将会更加重要，价值难以估计，那么地方检察官就肯撤销一、两项原已确定的罪名。但吉米·索耶面对的是指定必须坐牢。这是毫无疑问的。他可以日以继夜地合作，不过他还是终将被送上囚车，送往监狱。他的合作只能换来较短的刑期。

狄克向庭上陈述：“我的当事人已经完全与当局合作。这可由他今天在法庭上的坦白得到证明。他甚至知道自己会受到拖累而且也完全知道自己面对的是需要坐牢的判决。但索耶先生仍选择说出实话。”狄克停顿一下，直视希尔斯托姆斯，然后继续说道：“为了这些理由，我想请求法庭恢复先前

的保释命令。”

希尔斯托姆斯点点头，把眼镜放到鼻子上，翻翻四周的文件。然后抬起头来开始说话：“第一、二、三条罪状在检方的提议下撤销。第四条罪状，违反缓刑条例，似乎有必要裁决被告负责；此外，第五、六、七条关于制造贩卖管制物品的罪状也一样。”法官接着宣布此案进行审判，并选定了一个双方律师都同意的日期。

完成这些规定的程序之后，他望向吉米·索耶，“索耶先生，看到你这样的年轻人涉入犯罪世界，真是令人痛心，希望这一切犯罪活动所造成的后果能成为你一个难以淡忘的教训。如果你被定了罪，你还可以改过自新，将来成为对社会有所贡献的一分子。你是个年轻人，而且有个良好的家庭支持你。许多处在你这种状况的人并没有这样有利的条件。”希尔斯托姆斯停顿一下，望向索耶夫妇，他那疲倦的双眼中充满了同情。“好吧！”他说，沉重地叹口气，考虑着下一个步骤。“鉴于你今天在这里挺身而出，而且在庭上发言似乎相当坦率，我会接受狄克先生的请求，立刻恢复你原先的保释命令。”希尔斯托姆斯拿下他的眼镜，敲下法槌，“本庭散会！”

报社记者们从后门跑出去，跟他们的编辑联络。吉米·索耶的父母围着他。安看着索耶医师拥抱他的儿子。她禁不住想起那外科医师对独子的一切期望与梦想。那男孩可能改过自新，但他和他的家都将永远不再和以前一样了。一个人一旦入了狱，就将留下永久的疤痕。

等到法庭里的人几乎走光后，安走过去站在那里，直到吉米看见她。索耶医师退开，安伸手去握吉米的手。“我永远会感谢你那晚停下来救了我。”她说道：“我只是想让你知道这一点，如果你的内心没有某种善良的本质，你绝不会停下来救我。”

索耶医师看看安，然后有点不太自然地把眼睛看向别的地方。

“你的手还好吧？”安客气地问。

医师把手举起来，安看到其中两根手指上仍有固定伤口的夹板。“还不错，几个礼拜就会好了。我想我那天太激动因而失去理智。请接受我的道歉。那是我的儿子，我只是——”

“我也有个儿子，索耶医师。”安说，和他互相凝视着。“你不必为自己解释了。我能谅解的。”说完，她转身离开法庭。

当安下班回到家后，她带大卫到他最喜欢的‘鲍伯大男孩’餐厅。他们吃了汉堡和薯条，还勉强吃下圣代。最后大卫靠回椅背上，手抚着肚皮说：“我胀死了。啊哟！”

“那是一定的。”安说，对她的儿子笑笑。“嘿，是你要圣代的，家伙！”

他们离开餐厅，走到车子旁，两人手臂勾在一起。大卫一坐到座位上，安马上转向他，抓起他的双手，捧在手心里。“亲爱的，你父亲的葬礼会很隆重，全州所有的公路巡警都会穿着整齐的制服来参加告别式。你父亲会喜欢这样的场面，你想对不对？”

“是的，”大卫轻声说，“他会喜欢的。”

第二天安抵达法院时，汤米·里德和诺亚·亚伯拉罕已经在她的办公室里等着她了。

“他们昨晚搜索他的房子。”

“克伦的房子？”她问。

“是的。”里德答道，“他们找到他在强暴案中使用的假发。我想他是要确定自己不会因头发的样本在法医学方面被指证；而且它可以使人更不容易认出他的真面目。”

安点点头。在许多方面，克伦很狡猾、奸诈；但他也鲁莽又愚昧：那假发和保险套所惹起的一切问题。他早该知道保险套里可能会有阴毛的；他曾经起诉过几十件强暴案。不过他也知道，安晓得他处在最完美的位置上，可以更正自己的错误，庇护自己的过失。有这种操纵这个系统的权力，一定增强了他的疯狂。而他一再逍遥法外，就变得越来越大胆。

安看着两位刑警，“他涉入毒品交易多久了？我们知道吗？”

“根据那间储藏毒品的仓库的租赁收据，霍普金斯是两年前租下它的。”里德说，“不只索耶和他的伙伴，安，我们几乎可以确定霍普金斯在幕后支助了许多同样的家庭实验室。”

“不过，这是为了什么缘故。”安说，摇着头。

亚伯拉罕用拇指和食指做出一个数钞票的动作。“美钞，”他说：“大量的美钞。他有超过五十万美元藏在国外的帐户里。我们在他家里找到那本银行帐簿。而且也许还有更多的美钞。我们目前还没有检查他的保险柜呢！”

“但他家里很有钱啊！”安说：“为什么要贩毒？”

“他妈妈今天搭飞机来到这里，”亚伯拉罕说：“我们在那房子和她见面。我告诉你，她是个难缠的老家伙，她声称她在儿子任职郡检察官时已经和她的儿子吵过架了，因此她断绝了所有经济支援，甚至威胁要把他从她的遗嘱中的受益人除名。她希望他回到东部加入一间著名的律师事务所，但他们都没有录用他。似乎他的学业成绩并不是最好的。”亚伯拉罕耸耸肩，“我想他以为如果他能赚很多钱，就可以使她另眼相看，就像他想将德韦修定罪来赢得她的赞赏一样。”

“而且我们也知道了有关那些电话的事情。”里德插嘴：“你说得没错，安。”

“家庭录影带。”她连忙说。

“完全正确！”亚伯拉罕说道：“我们在他的家里找到它们。你的怀疑是对的，安。她只剪接出几段，转录到一卷高品质的录音带上，然后在他打电话给你时将它播放。”

“畜牲！”安说，想亲手勒死他。让大卫以为他父亲还活着是最残忍的事。“光是这一点他就该进煤气室了。”然后安想起那些凶杀悬案。“那些谋杀案呢？米兰妮发现了什么吗？”

“从凶杀案中所得到的指纹不是克伦的，”里德说道，“惟一的相同点是受害者都是老妇人。因为那些谋杀案发生在强暴案之前，我们认为霍普金斯故意要我们相信那是同一个人干的。你知道的，有点像是模仿他人模式的犯罪。”

安瞪着窗户外面，眼睛落在灌木丛中的某块地方。

好像能着透她的心思一般，亚伯拉罕说：“霍普金斯已经完了，安。昨天晚上我们集合了一排嫌犯让受害者指认。德韦修认出了他。我们准备我那些强暴案里生还的被害人进来，看她们是否也能同样认出他来。她们也许无法认得他的脸，但我敢打赌她们永远不会忘记他的声音。而米兰妮也有在你家找到的血液样本。等我们替霍普金斯抽血后，他们就可以用基因指纹明确地指证他了。”

“但是稍等一下。”安大声说。亚伯拉罕触到仍然困扰她的某一点。“德韦修在法庭上见过克伦几十次，为什么当时他都没有认出他呢？”

“我想那是因为先后不同情况见面的关系。”伯亚拉罕说，一只手搁在安的肩膀上。“你知道的，他只是永远都不会想到这位地方检察官 竟会是给他大衣的人。我是说，德韦修是个相当愚蠢的家伙。我们叫那些人戴上深色眼镜，像克伦那天在车子里一样排成一列让他指认。有时候就是这么小的一个细节，他就认出来了。”

安说她需要点新鲜空气。他们走到外面，坐在喷水池的平台上。

“费尔得打算怎么处理德韦修？”

亚伯拉罕看看他身后的拘留所笑道：“我想你的答案就在那里，安。”

走过草坪的正是兰迪·德韦修本人。

“但他们必须先先将定罪正式取消才行啊！”安站起身来，“他怎么能这么快就出来？”

“没有法律条文规定一个无辜的人应该继续被监禁。”里德脸上带着自鸣得意的笑容。“费尔得让他保释出狱。顺便告诉你，米兰妮请我到她家过感恩节。她希望你和大卫也过去。见鬼！她甚至还邀请了诺亚。我有点喜欢那个女人。她是个脾气不太好，令人怜爱的小女子。”

“你和米兰妮·鹤斯？”安震惊地说：“老天，汤米！你是说真的吗？”

“是啊！”他说，脸立刻红起来。然后他看了看亚伯拉罕，嘲笑他说：“你对这件事有意见吗，诺亚？”

“我？”亚拉伯罕说，指着自己的胸膛。“嗨，巡官，你要跟谁出去约会都可以。当然，如果你也允许我这样做就更好了。”他把头倾向安。

她对他笑了笑，然后匆匆吻了一下两个男人的脸颊。“如果没有你们两个人，我真不知道怎么渡过这一切。”她宠爱他们地说：“但我还是要——”

里德和亚伯拉罕双双皱起眉头，知道她又要提玛琳娜公园那件大糗事了。她永远不会让他们忘掉那件难堪的事情的。

“嘿！”里德说，想赶快改变话题，“感恩节你到底要不要去米儿家？”

发生这么多事情后，安已经忘记这个即将来临的节日。但是眼角看到德韦修走过来，她决定，至少有人有理由庆祝一下。

德韦修看见安，立刻向她走过来。他抓住她的手，举到他的唇边吻了一下。“你是我的救命天使！”他说，弯着腰，“你一走进我的牢房时，我就知道有个上帝存在。其他同房的囚犯们都说我疯了。他们说你什么也不是，只是祸害。但我脑中听见了他的声音。他说：‘兰迪，能拯救你的就是这个女人。’”

安拉起他的手，把这年轻人拉向她，手臂围着他的脖子，像拥抱自己的儿子一样拥抱他。“我很遗憾让你受了这么多苦！”她柔声说道。

他在拘留所待了几个月了？他生命中有多少日子被残酷地偷走呢？他可以控告郡政府，但没有任何金钱可以换回他生命中所失去的那段时光。

她放开他后，他轻快地走过草坪离开，阳光洒在他的背上。然后他在停车场那里回头喊，像个五岁的小孩一样兴奋，“我下个礼拜要吃我妈妈的火鸡。她是城里最好的厨师。”

安微笑，并向他挥手，看他跳上一辆挤满人的车子。然后车子开走了。不但没有被抓去坐牢，这个年轻人反倒是正要去过感恩节。“上帝！”她对两位刑警说：“他看起来甚至一点都不痛苦。如果换做是我，我想我一定要

血债血还，讨回公道。”她一面说，立刻就发现自己话中的讽刺。看看她所经历的这些，不仅仅是过去这几个月而已，还包括整整四年期待着要知道汉克的真相。她当时痛苦吗？不！她对着两位刑警微笑。她知道德韦修的感受了：一股如释重负的感觉，是那么强烈，以至于没有留下任何空间给痛苦。

他们走向法院。安走得很慢，细细品尝着肌肤上阳光的温暖、两个好友的陪伴和新鲜空气的芳香。这么多她视为当然的小事情，她暗忖着，在她亲身逃离鬼门关才几秒钟后，让她重新懂得珍惜生命。为了这一点，她将永远心存感激。这个同样的想法在心中一再一再地打转，于是在一瞬间，出自感激，她将双眼望向天空。

“我还活着！”她突然说道：“靠着上帝的慈悲，我终于生还了！你们知道仅仅是活着就让我觉得有多么美好吗？”

“我想我们知道。”里德说，布满皱纹的脸露出笑容。

到了法院的双扇门口，里德打开一边的门，亚伯拉罕则打开另一边的门，安便从当中走了过去。然后两个男人跟在她后面。双扇门慢慢地在他们身后掩上。

